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施政報告

臺北市市長 柯文哲

目錄

壹、序言	1
貳、施政藍圖及架構	3
財政健全篇	4
都市發展篇	20
永續環境篇	56
多元文化篇	72
產業繁榮篇	96
福利社會篇	111
優質教育篇	136
衛生安全篇	148
高效團隊篇	174
參、結語	215
附錄、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 質詢議題辦理情形控管表	252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網路前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

欣逢貴會第12屆第2次定期大會開議，文哲特申賀忱，並祝大會順利成功。文哲率本府團隊前來向各位提出臺北市政府施政報告，至感榮幸。承蒙貴會一直以來對本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府各項市政建設工作得以順利推展，並逐步實現施政願景，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表達由衷謝忱。

壹、序言

我們要留下一個什麼樣的臺灣給下一代？而臺北市50年後會是什麼模樣？城市的未來，需始於長遠的規劃，而改變臺灣，就從臺北開始。所以，改變臺北的第一步，就是要誠實面對問題，針對問題對症下藥，專業開立適合的處方箋（規劃正確的制度），秉持著良心與職責加以診療，才能夠真正解決問題的根源，讓臺北變得不一樣。文哲提出「百日新政、四年躍進、2050未來」的城市進化論步調，佐以六大施政目標「建立公義社會」、「打造文化城市」、「保障健康安全」、「落實關懷分享」、「推動社區營造」以及「展現公開透明」，以落實市政總體願景，期望讓臺北成為「宜居城市」新典範。

為了實現「宜居城市」的願景，本府引進企業文化思維，重視本府所服務的「顧客」需要，運用企業常用的策略地圖為管理工具，審慎規劃兼具系統性整合脈絡及遠瞻性策略的施政藍圖，以財政健全、都市發展、永續環境、多元文化、產業繁榮、福利社會、優質教育、衛生安全、高效團隊9項為施政架構，擬定本府未來之施政重點與年度行動計畫，接著從施政目標與執行策略，逐步來實踐各項市政流程與細節。文哲認為只要是對的事情，本府團隊就會去做（do right things），要建立的是一個講實話、做實事、追求創新與效率的本府團隊；塑造正直誠信、崇尚樸實、追求卓越和富有團隊精神的組織文化；打造一個

值得讓市民信任的政府，也要讓公務人員有可以安心執法的環境。雖然改革不可能一次到位，也不是一次就能達成，但只要施政目標正確、倚重專業與民意、步伐穩實領先，就能夠看見逐漸改變的臺北，進而滿足內、外部顧客的需要，而達成「滿意的住民、快樂的員工、協力的企業、和諧的府際關係」之境界，創造一個更幸福、安居、樂業的臺北城市！

文哲用嶄新的組織文化與管理方式帶領臺北市邁向更創新、更進步的未來，在具體規劃的未來施政重點與年度行動計畫中，文哲時時刻刻提醒自己與本府團隊要反覆思量傳統及創新間的動態平衡，將市民的寄望放在心中，實實在在地感受市民的生活，並樂於傾聽市民的聲音。另外，勉勵市民及青年朋友多學習、多觀察社會現象、多加思考，臺北市的未來是屬於全體市民共同的課題，施政理念的核心就是與市民共想、共治、共同承擔，並將權力還諸於民。

本次施政報告謹以本府策略地圖為施政藍圖及架構，分別以財政健全、都市發展、永續環境、多元文化、產業繁榮、福利社會、優質教育、衛生安全、高效團隊 9 項為篇章，並逐呈現本府策略地圖架構下所列各項施政重點之施政願景、施政目標，以及本府行動計畫之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敬請各位議員先進參閱，也請持續給予策勵、支持與協助。在此文哲謹擇重點內容口頭向各位議員先生、女士報告，請各位不吝賜教。

謝謝！

貳、 施政藍圖及架構

為讓臺北市實踐「宜居城市」之願景與目標，將透過本府策略地圖，連結施政重點、執行策略與各項年度行動計畫，而各項行動計畫亦將視其績效成果，滾動修正與精進，以期市政運作能與時俱進。以下分別以財政健全、都市發展、永續環境、多元文化、產業繁榮、福利社會、優質教育、衛生安全、高效團隊 9 個面向為篇章，說明其施政願景、施政目標，以及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財政健全篇

一、永續財政戰略

(一) 施政願景

為了成就臺北市的永續發展，提升市民生活水準與福祉，本府從健全財政角度出發，本著「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施政理念，籌措充裕的財源，持續推動各項公共建設及便民服務措施，以造福民生。

(二) 施政目標

- 1、靈活運用市庫資金，加強財務調度及債務基金管理，節省債息支出，並落實本府特種基金管理，提升基金財務效能。
- 2、市場發展基金：確保市場業務經費來源，提供市民優質購物環境，使市場業務之推行更為專業、有效能，再造市場商機、滿足消費需求，並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 3、農業發展基金：建立精緻及地區特色農業、推動有機及休閒農業，並發展本市安全農業保障民眾吃的安全。
- 4、溫泉基金：輔導溫泉業者合法化、促進溫泉產業發展及管理溫泉資源取用量，保育及永續利用溫泉。
- 5、產業發展基金：加強對工商企業投資之獎勵補助，以激勵民間投資意願，促進本市經濟繁榮，培養稅源。
- 6、道路基金：強化永續管理並活化使用道路基金。
- 7、共同管道基金：統合共同管道基金、落實共同管道興建，並推動本市共同管道工程分期分區進行。
- 8、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促進捷運系統穩定健全之發展，提升捷運服務水準。並有效推展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設備重置，以期加強都市運輸效能、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公共福利、確保捷運設備安全、舒適，達成捷運系統永續經營之目標。
- 9、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市立大學校務發展基金：整合分配各項教育及學校資源，提升教育經費運用績效，打造多元、卓越、創新、前瞻的臺北新教育。
- 10、健全市立聯合醫院財務結構及有效運用預算。
- 11、運用基金持續推動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整體開發。
- 12、協助各機關清查公有空地資料，配合政策規劃需要提供土地資料；並處分賸餘可建築土地或抵費地，回收開發費用。
- 13、進行本府場地共享計畫，活化與再利用公訓處住宿空間。
- 14、督導本市動產質借處業務，繼續推動「臺北惜物網」報廢動產拍賣平台。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加強市庫財務調度：依市庫自治條例規定，透過以市庫存款先行墊付特別預算工程款，延緩借款時間、以市庫存款資金墊還專案建設借款、向特種基金調借低利資金調節市庫存量等方式，以加強庫款財務調度，104年1至7月估計節省債息約6億元。
- 2、強化債務基金管理：依市場利率走勢，擇取適當借款條件辦理短期借款公開比價作業，籌措低利資金，另透過借短還長之債務整理轉換操作，促使資金成本最小化，以節省債息支出，104年1至7月節省債息4億餘元。
- 3、加強市有財產開發基金管理：運用各種開發方式，加速推動本市都市建設，以達成基金設置目的及盈(賸)餘目標。
- 4、透過興利降低臺北市負債，研議減少臺北市1,500億之負債：運用各項財務管理策略，以提升財務及債務管理效能，致力開源節流及加速還本，以降低未償債務餘額。截至104年7月底止本市債務未償餘額實際數已下降至1,403億元。
- 5、市場發展基金：活化資產運用、善用民間資源，增進資產使用效能並降低市場空攤率。
 - (1)新興市場地下1樓暨1、2樓場地規劃做為國際青年旅舍，預計105年初正式營運。
 - (2)公有江南市場BOT改建案，預計105年中正式營運(照片1-1、照片1-2)。
 - (3)公有中崙市場BOT改建案，預計105年底正式營運。
 - (4)本市市定古蹟新富市場場地再利用案，預計105年9月正式營運。
 - (5)將市場空攤採標租方式經營，開放一般民眾進行投標，引進非典型經營項目，並藉由開放空攤使用多樣化，如：短期空攤位申請、身心障礙者配租、有證攤販配租等方式降低市場空攤率。
- 6、農業發展基金：發展精緻農業及地方特色農業、推動有機農業、落實農業安全檢測制度。
 - (1)推動本市特色農產品行銷，辦理推廣及展售活動，如北投竹子湖海芋季。同時強化品牌行銷，建立「陽明山」山藥、「木柵」鐵觀音及韻紅紅茶、「南港」包種茶等地特色品牌。
 - (2)成立「有機農業專業技術顧問團隊」，實地輔導農戶，104年投入有機生產戶數達52戶，土地面積約34.35公頃，其中51戶(面積29.19公頃)通過驗證取得證書；並輔導臺

北市有機蔬菜產銷班參加5月8至11日之「2015台北國際素食暨有機產品博覽會」(照片1-3)，於台北世貿展出本市優質有機農產品，推動有機農產品與目標消費端接軌，為臺北優良農產品開拓市場。

7、溫泉基金：輔導溫泉業者合法化、促進溫泉產業發展，並管理溫泉資源取用量，保育及永續利用溫泉，辦理徵收溫泉取用費。

(1)溫泉區取供事業業務：補助北水處辦理新北投溫泉區溫泉取供事業管線設施改善計畫，並辦理中山樓取供事業工程。

(2)臺北市溫泉湯花多元發展計畫輔導推廣專案：104年度召開溫泉產業聯盟會議，並完成開發17項溫泉湯花商品及商品化程序。

(3)溫泉湯花認證標章及輔導業者導入：推動「北投溫泉湯花產地認證標章」，104年預計輔導10家業者申請溫泉商品認證，收取標章使用證費14萬2,000元。

(4)溫泉泡腳池營運：依104年1月至今統計資料，復興公園泡腳池每日平均約1,200人次、硫磺谷泡腳池每日平均約500人次、100年啟用之泉源泡腳池每日平均約460人次。

8、產業發展基金：鼓勵創新及投資、輔導中小企業，訂有「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並成立「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有效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另為形塑天使投資氛圍，借重天使投資人之人脈、技術及資金等創業資源，修正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創新育成補助機制，增訂天使投資育成計畫補助，引導民間成立天使基金，投資本市新創企業；另針對創業補助提高補助款級距、簡化計畫書格式及調整KPI績效指標，期符合新創團隊需求；此外，亦允許外國投資人得以英文書寫相關申請附件，協助外籍人士來臺創業(照片1-4、照片1-5)。

9、道路基金：截至104年7月31日，道路基金收入已執行1,500餘萬元，道路基金用途已執行889餘萬元，並將研議如何運用道路基金協助推動府內相關政策執行，以妥為使用道路基金資源。

10、共同管道基金：目前已營運之共同管道有東西向市民大道線共同管道工程等9條，而施工中工程有松山線共同管道等3條(本市共同管道建置一覽表，可參閱第28頁)。

(1)其中「新社區(基隆河截彎取直)共同管道」、「大度路共同管道」、「地鐵東延段共同管道」及「捷運信義線共同管道」係運用本基金資本建置。

(2)落實共同管道，增進基金執行績效，提升都市生活品質，創造舒適、優質之都市環境，以減少道路挖掘，減輕交通

干擾，增進用路人行車安全，促進交通順暢。利用地下空間，增加都市安全。管道統一，維修容易，裝設監測設施，避免公安事件。

11、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依臺北捷運公司內部審查確認擬汰換系統設備重置項目及部分重置重要零組件的需求（註明財產編號、重置必要性及成本效益分析等）。

(1)就各重置設備排定現場會勘日期程表，由捷運局各相關技術單位先行審視提送資料及現場會勘。捷運局與臺北捷運公司雙方確認年度重置項目及需求後，提送年度捷運設備重置計畫概算案審查會議及基金管委會通過後循序辦理。

(2)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收入 380 億 1,724 萬 6,010 元，捷運設備及建築設備重置共支出 110 億 1,472 萬 5,914 元。

12、市立大學校務發展基金：藉由優良學術聲譽及地利之便，學校推廣教育及建教合作收入佳，另重新評估場館出租使用等成本效益，及創造其他收入等替代措施，以減輕市庫負擔。

13、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透過辦理校園空間多功能運用，提供出租或出借以增加市庫收入，另透過中小學學校整併、新校緩設、獎勵民間興辦私立學校、學校用地由民間企業認養綠美化及公辦民營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等方式，以節省經費支出。

14、市立聯合醫院醫療基金：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以下簡稱北市聯醫）秉持公立醫院成立精神與存在價值，以守護市民健康、照顧弱勢族群之使命，及社區型醫院之定位，研訂經營方向與目標，朝財務成長合理化邁進。

(1)104 年 1 至 7 月平均每月每一主治醫師醫療生產力為 139.22 萬元；平均每月每一員工生產力為 15.36 萬元；業務支出（不含獎勵金）占醫療收入（折讓前）比為 89.26%。並提供民眾醫療照護服務及執行公共衛生業務，穩健投資醫療軟硬體設備，精進照護品質，並依預算執行情形定期檢討，提升預算執行率（如下表）。

單位：億元

項 目	年度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率
總 收 入	141.68	80.43	56.77%
總 支 出	136.08	76.64	56.32%
本 期 賸 餘	5.61	3.79	67.56%

(2)以本府核定預算員額範圍，兼以用人費用占率低於 50% 為目標，進用所需人力，104 年 1 至 7 月用人費用占率為 43.87%。依年度預算撙節計畫善用經費，104 年 1 至 7 月可控業務成本占業務支出（不含獎勵金）比為 37.78%。

15、清查公有空地：104年1至7月完成清查1萬6,153筆非市有公地，已清出可無償撥用土地1,837筆，經檢討評估有使用需求之土地計686筆；其他經檢討確認已無使用需求者，列冊函送都市發展局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事宜，將可活化公有空地利用，加速推動市政建設。

16、活化土地挹注財政：經清查公有空地，可無償撥用約33公頃土地，依104年公告土地現值計算約760億元，減少市政財政支出，提供可無償撥用土地予本府各機關作整體利用考量。

17、提升平均地權基金管理

(1) 覈實編列預算，按時執行：目前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區段徵收案與文山區第一期及南港區第三期市地重劃案，所需資金由本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自有資金支應（如下圖所示），每年依作業進度覈實編列預算並按時執行。



(2) 配合需求，靈活規劃：基金配合本府產業政策、住宅政策、地區發展策略及各機關需求，靈活規劃運用辦理區段徵收與市地重劃等開發，取得政策所需土地。

(3) 重劃完成後盈餘款半數撥供重劃區持續建設：重劃區財務結算後之盈餘半數撥付本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運作方式如下圖），供各該重劃區建設、管理及維護之用；為使基金能靈活運用與調度，於斟酌各重劃區之需要、欠款機關還款情形及現金數量後，適時辦理財務調度事宜，以增裕基金收入。



18、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重劃區財務結算後之盈餘原由財政局分別設置盈餘款基金專戶管理，為妥善運用各重劃區抵費地出售盈餘款，提升重劃區之生活品質，增進市民福祉，成立「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管理委員會」。為使平均地權有關之業務統籌由地政機關辦理，105年起該基金由地政局接管。

19、公訓處住宿空間活化與再利用：在不影響年度訓練班期使用之前提下，外借場地提供機關、學校、團體使用，增加市庫收入。目前規劃再釋出部分宿舍空間，以提升場地使用率。公訓處部分宿舍目前係無償提供警察局員警單身宿舍與捷運警察局替代役住宿，另有償提供多個中央機關替代役住宿。另為活化該處場地，成立工作小組，研議委外經營、社會住宅、老人長照機構、學生宿舍及本府單身員工宿舍等活化方案。目前規劃分期開放A、D區宿舍為本府單身員工宿舍使用，並負責維護管理。

20、精進動產質借業務：截至104年8月14日止，動產質借處累計服務6萬5,516人，提供質借7萬9,613件，融資金額達32億餘元。另為推動二手公物再利用，督導建置管理「臺北惜物網」報廢動產拍賣平台及代辦其他機關實體標售業務，增益公庫收入（照片1-6）。

二、公平正義稅費

(一) 施政願景

為了打造臺北市宜居城市願景，達成公平正義稅費之目標，讓市民都能有感，故從市民角度出發，適時檢討改革稅制及檢討規費收費基準，期能達成租稅公平、規費合理之理念。

(二) 施政目標

- 1、推動地方稅法令研修及稽徵措施，反映合理稅負，期使課稅更趨公平。
- 2、督導本府各機關依規費法規定，定期檢討收費基準。
- 3、制定合理之公車補貼機制及檢討公車費率結構，達到使用者付費及照顧弱勢之精神，降低政府財政負擔。
- 4、推動水價、溫泉費用合理化。
- 5、依法審議有線電視收視費用，保障民眾收視權益。
- 6、精進地價查估，合理土地稅基。
- 7、續辦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工程，持續研議艱難地區之接管模式。
- 8、後巷美化等附帶效益，地下室化糞池改管補助誘因。
- 9、提高住戶接管意願及用戶接管普及率。
- 10、合理收取污水下水道使用費，符合公平正義原則及減輕市庫負擔。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合理稅制改革維護租稅公平：地方稅為市政建設重要財源，除落實執行地方稅稽徵工作外，並加強各稅繳款書送達作業，以減少欠稅，充裕市庫，截至 104 年 7 月底止地方稅實徵淨額為 362.05 億元，較分配預算數 342.39 億元，超徵 19.66 億元。另因高價房屋原評價方式與一般房屋相同，造成高價房屋所負擔房屋稅之實質稅率相對於一般房屋為低，形成租稅課徵不公平，故對高級住宅加價課徵房屋稅，截至 104 年 7 月底止，本市按高級住宅加價課徵房屋稅計有 4,606 戶、104 年房屋稅稅額計 10 億 4,584 萬元，稅額增加 8 億 5,000 萬元。
- 2、規費合理化：促請本府各機關依規費法規定，定期檢討收費基準，如有新增服務項目，應依使用者付費原則，研訂收費標準。103 年本府新增及調整規費收費項目共計 10 項，增加收入約 3,324 萬 7,504 元。
- 3、辦理大臺北都會區市區公車費率結構調整研究：除檢討現

行公車分段計費制度，研究推動基本里程內轉乘優惠外，後續將依報告成果檢討公車費率送貴會審議，預計 106 年 1 月實施。

4、推動合理水價

(1) 水價公式於 104 年 5 月 12 日函送經濟部，共進行 2 次審查，於 104 年 7 月 28 日審查通過，104 年 8 月 10 日正式核定。公式審查通過後即研提水價調整計畫於 104 年 8 月 7 日及 20 日送本府自來水水價評議委員會審議，預計 104 年 9 月 30 日將召開第 3 次審查會議，俟通過後再送貴會審議（程序如下表所示）。

時 間	程 序
104 年 5 月 12 日	依水價公式研商會議決議重送水價公式修正草案
104 年 6 月 4 日	統一水價推動專案小組審查公式草案新增未來營運需要、災害準備、物價指數因子
104 年 6 月 25 日 104 年 7 月 28 日	經濟部水價評議委員會議召開 2 次會議審查公式草案
104 年 8 月 7 日	召開本府水價評議委員會審議水價調整計畫書
104 年 8 月 10 日	經濟部核定水價公式
104 年 8 月 20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召開本府水價評議委員會再次審議水價調整計畫書

(2) 本次調價計畫除將合理反映成本外，亦會在照顧基本生活需求、拉大累進級距價差及分次調整原則下辦理。至於調價後經費，將可提供水源保育與水庫設施更新維護費用、並增加淨水能量每日 80 萬噸，提升備載率至 50% 以上、進行管網改善節裕水資源，漏水率降至 10% 以下，各供水分區均能雙線供水。管線逐步汰換為 SUS316 不鏽鋼管，推廣公共場所好水標章及家戶直飲認證，及達到市庫收入增加，可編公務預算補助高地用戶操作維護費。

5、合理溫泉費用：溫泉使用費由中央制定之「溫泉取用費徵收費率及使用辦法」統一規定，本市配合中央法規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之溫泉使用費恢復以每立方尺 9 元計收。

6、合理有線電視費用：由觀傳局聘請專家學者、消費者保護團體代表等組成「臺北市有線電視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各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視費用，預定 104 年 11 月底前公告 105 年度收視費用。

7、精進地價查估，合理土地稅基

(1) 全市 104 年公告土地現值平均漲幅 10.63%，其中高級住宅地區平均漲幅為 26%，一般地區平均漲幅為 8%，合理反映

區域地價水準差異。又本市 104 年公告土地現值平均每平方公里為 10 萬 8,762 元，公告土地現值達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為 90.43%，均為全國之冠，故就土地增值稅之課徵效率而言，優於其他縣市，對於挹注財政應有助益。

(2) 105 年 1 月 1 日應同時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之公告，其調整影響民眾土地增值稅及地價稅之負擔，與市民財產權益及本府財政收入息息相關，故應妥為規劃，審慎辦理，本府刻正積極進行各項前置作業，除持續調查買賣實例及影響區段地價之因素等資料，並於 104 年 7 月 13 日邀集本府地價評議委員會委員、市政顧問及相關局處召開會議，共同研商本市 105 年土地稅基調整方向，以廣泛蒐集各方意見。此外，105 年地價作業，將加強檢視 6 大區域地價水準與動態，並積極促進地價區段劃設細緻化，及繼續縮短本市公告土地現值與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差距，透過精進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查估作業，合理反映區域地價水準差異，促進不動產稅賦公平合理。

8、合理收取污水下水道使用費

- (1) 持續辦理污水下水道接管後之使用費開徵：以近 3 年（101 至 103 年）為例，101 年污水下水道使用費之開徵約 11 億 1 千萬餘元，102 年 11 億 6 千萬餘元，103 年 12 億 3 千萬餘元。
- (2) 提升收費資料正確性，加強竣工資料正確性查核，持續辦理用戶接管清查試水作業，強化污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管理系統功能，以確保收費資料正確無誤。
- (3) 建立污水下水道使用費率合理調整之制度，合理收取污水下水道使用費，目前雖已依規費法規定定期檢討並辦理公告臺北市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單價等事項。惟目前污水下水道使用費之單價，係由本府衡量整體社經環境、考量民眾觀感及經濟負擔而核定，本市收費標準多年未調整致污水下水道建設收支失衡甚鉅（每度收取標準為 5 元），其資金缺口不足之經費均需依賴公務預算補貼，方能維持本市污水下水道之正常運作（101 年度核算每度收取標準為 11.56 元）。

三、健全資產效能

(一) 施政願景

為避免本府資源閒置浪費，提升其效能，本府從提升所屬市有財產利用效能出發，並加強清理及多元活化市有財產，希望能減少本府財政支出，增裕市庫收入，加速推動各項市政建設，以達成健全財產管理的目標。

(二) 施政目標

- 1、加強市有公用未利用（閒置）、被占用市產之清理，提升市產利用效能。
- 2、多元活化利用市有財產，媒合各機關公用房地需求，增益市庫。
- 3、有效運用具開發價值之土地，以設定地上權或BOT等方式，鼓勵民間投資開發，以提升公共服務品質，促進都市發展。
- 4、辦理市有土地由本府主導更新案或參與民間更新案。
- 5、為加速推動土地開發案，藉召開說明座談與意見交流，進一步瞭解廠商關切之重點，增加開發之投資利基，完成捷運土地開發投資甄選暨權益分配（改良式超額盈餘分配）標準作業程序的制定，建構更完善公開透明之法規制度及合理公平之投資環境作業，讓成果分享全民。
- 6、提升捷運土地開發案權益分配公平合理性：投資人獲得穩定之開發利潤、地主享有合理之開發成果與房價上漲利益、及公部門取得捷運設施用地，即開創三贏之聯合開發新局。
- 7、提升捷運土地開發案如期如質取得使用執照，經由投資人每月提送之工程月報表，檢核及管控工程施工進度，並讓市民、地主享有開發後使用之便利與提升用地整體經濟效益。
- 8、為有效推動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簡稱土開基金）資產利用，達成建物租金收入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
- 9、北水營業基金財務健全，自給自足。
- 10、有效管理水資源運用，充分達成售水售電目標。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加強清理市有財產：依本市市有公用未利用或低度利用土地清理利用計畫、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建物清理利用計畫及本府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產計畫規定，督促機關學校詳實清查經管之市有房地，並積極清理積欠租金及使用

補償金。

2、多元活化利用市有財產：針對各機關提報使用效益不彰場館、有閒置疑慮市產等，定期召開府級會議，協助管理機關辦理規劃，統籌分配閒置建物。短期無利用計畫者，積極辦理標租、提供短期使用或予以簡易綠美化或圍籬，以加強管理並維市容觀瞻。

3、推動大面積市有閒置土地以設定地上權辦理開發之可行性

(1)積極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加速本市各項建設：本府已簽約之促參BOT案9件、B00案4件及設定地上權案17件，民間投資金額（含權利金）2,683.22億元，權利金收入961.42億元。已辦理之促參OT、ROT及委託經營案182件，民間投資金額15.75億元，創造民間商機60.77億元，服務市民1,000萬人次，委託經營全年可節省6,012人力。

(2)加速市有土地開發：積極推動市議會舊址設定地上權開發案，預計於104年第3季公告招商，預估引進民間投資金額約83億元（含權利金）。

4、辦理市有土地主導或參與更新案及落實主導更新案之履約管理：本府主導更新案14件，其中捷運局辦理1案已完工（照片1-7）、5案已簽約；財政局辦理3案已簽約（照片1-8、照片1-9）；1案與最優申請人簽訂契約中；餘4案評估中。另為落實本府主導更新案履約管理，刻研擬招標文件。

5、落實重大開發案之履約管理：未來依促參法辦理之BOT案得視公共建設性質與實際需要，委託專業顧問辦理履約管理，至現行BOT案則加強督導持續依契約約定進行履約管理。

6、強化招商

(1)104年5月24日已舉辦「捷運土地開發制度」研討會；104年7月7日本府核定捷運土地開發投資甄選暨權益分配標準作業(SOP)，並公告甄選文件範本及超額盈餘分配原則。

(2)17處尚未甄得投資人之基地，將於104至107年分年依開發基地特性，辦理财務顧問委託及招工作業。

7、提升捷運土地開發案權益分配公平合理性

(1)近年來由於房價上漲幅度遠超過協商時之期待利潤，致使有所謂的超額盈餘產生，目前的評估機制房價上漲之超額盈餘無法「再」分配，故本府由制度面上進行通盤檢討，分別於甄選階段、興建階段與完工階段，以委託開發精神重新制訂權益分配評估模型。

(2)甄選階段：甄選招標前委託財務顧問依新版計算模型評估

地主與投資人間權益分配比例建議值與產品規劃建議，以納入招標須知，而未來投資人甄選將採行 3 階段開標模式：資格標—篩選投資人財務能力及開發能力；規格標—綜合考量開發案產品規劃，以評選合格建商；價格標—以最低承諾分收比高低來決定投資人甄選順序，並將承諾分收比底限、開發案管理費率與開發案利潤率作為投資契約書約定內容之一。

- (3)興建階段：取得建照後，依開工申報日為鑑價基準點，委託估價開發建物總產權價值，並依契約約定參數（開發案管理費率與開發案利潤率）及營造單價引用原則，鑑定建物興建費用，由新版計算模型評估聯合開發主管機關、地主與投資人間應分配之權值後進行區位選擇作業。
- (4)完工階段：於交屋後 6 個月內，以使用執照核發日為鑑價基準點，檢討投資建商取得產權價值超額盈餘「再」分配事宜。

8、提升捷運土地開發案如期如質取得使用執照

- (1)加速推動 104 年度個案取得使用執照，以提升使用效益並健全本府財政。

- (2)本年度列管之開發案，其興建均符合表定工程進度。

9、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研商活化土開基金資產之策略及執行機制。

- (1)建立資訊平台。
- (2)研商委託廠商辦理定期清潔維護事宜。
- (3)相關法令研析，俾利後續辦理大坪數戶之出租作業。
- (4)專業代租代管事宜。
- (5)變更處分方式之執行原則。
- (6)租金調整之執行原則。
- (7)「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公有不動產租售自治條例」相關條文之研修建議。

10、北水處強化財務效能：推動各項撙節計畫及開源措施。

- (1)精實用人：非核心業務委外辦理，利用職能訓練、資訊管理之輔助協助員工轉任核心業務，控制用人費用成長，增加每員工營業額。
- (2)管網改善：藉由漏水率降低，配水量得以減少，以減省原水及藥品成本。
- (3)精進動力操作：更換變頻設備、加壓採智能管理，並配合

尖離峰電費時間調節作業時程。

- (4)財產延壽使用，減省經費支出。
- (5)靈活調度資金，開發不同調度管道，加速還款，降低加權平均貸款本金及利息費用。
- (6)精進加藥管理：監控水質濁度，控制加藥頻度，降低每單位加藥成本。
- (7)每季由北水處處長親自主持會議，定期追蹤管考，針對截至目前執行狀況予以檢討並進行年度盈餘預測。
- (8)推動房地多目標使用，增裕附屬業務收入，提前檢討即將屆期合約，重新訂定招商條件，並確保合約順利銜接無空窗期，例如：本年度民生大樓合約屆期，經重新檢討計算租金，較原合約年營業收入增加 3,352 萬元。
- (9)推動水價合理化，以事業發展事業，增裕本府整體收益，減少政府補貼，企業獲取合理之報酬，得以永續經營，並促使水資源合理運用。
- (10)嚴控收支及負債比例，以避免影響財務結構健全，設定年度收支比及負債比目標，並加以管控。

11、加強水源調蓄利用，增加市庫收入：翡翠水庫位於新店溪上游支流北勢溪上，除攔蓄北勢溪河水外，與南勢溪天然流量合併運用，以充分供應大臺北地區民生用水。為充分利用水資源，於大壩下游側設有 7 萬瓩發電廠附帶發電。104 年 1 至 7 月售水量 1 億 9,288 萬 8,772 立方公尺，售水收入 1 億 30 萬 2,161 元；售電量為 8,080 萬 7,881 度，售電收入 1 億 6,564 萬 4,884 元，1 至 7 月售水售電收入合計實收 2 億 6,594 萬 7,045 元（指標達成率為 59.96%）（照片 1-10）。

四、杜絕浪費虛耗

(一) 施政願景

「健全財政」為本府重要施政目標，如何在健全政府財政前提下，將有限資源作妥適分配，並提升資源運用效益，更是當前重要之課題。針對本府財政政策著手開源及節流兩大措施，其中「節流」構面係以珍惜資源作為出發點，並首重「杜絕財政資源之浪費及虛耗」與進行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計畫，期能撙節本府不必要的財政支出，務求每一份資源皆能妥善利用，將經費挹注重大市政建設。

(二) 施政目標

- 1、推動友善空間營造與整合，促進鄰里交流。
- 2、打造主題性空間，精進場館使用。
- 3、檢討評估各機關加班費之實際需求，並減少冗事，職員加班以補休假為原則，俾以撙節財政支出。
- 4、檢討員工上下班交通之補助費，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以二段票為上限。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區里幸福空間營造計畫：本計畫分為「經營管理構面」及「空間修繕構面」，前者民政局除按月檢視鄰里空間之使用情形外，亦訂定「臺北市區民活動中心經營管理暨評核計畫」及「臺北市各區里民活動場所評鑑計畫」，藉由每月辦理之場地使用情形不定期查核及每年度辦理實地考評，以維護區里空間之品質及正常運作。另有關硬體修繕部分，本市各區公所將於前年度評估並彙整提案後，於當年度辦理施作標的之會勘、工程之招標及工程施工，並務必於當年度完成驗收及核銷。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本市各區里空間成果如下：

- (1) 區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104 年編列 1,200 萬元，共計整體修繕 3 件、局部修繕 7 件，預計 104 年底全部完成施作。另截至 103 年度本市區民活動中心整體修繕共計 134 座。
 - (2) 本市區民活動中心整體使用率：163.92%。
 - (3) 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核定情形：本期計有 308 里申請固定里民活動場所，臨時里民活動場所申請案計 362 次。
- 2、公民會館效能倍增方案：分為「經營管理」及「硬體修繕」兩大構面，本市各區公所於每年度開始時訂定營運計畫，並依照計畫執行，民政局則按月檢視公民會館使用情形及召開館長會議檢討計畫執行成果。在活動宣傳方面，公民

會館透過臉書粉絲團發布活動訊息，藉由資訊科技提升宣傳效果。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各館使用情形如下：

- (1) 租(使)用/展示場次：共計 8,199 場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7%。
- (2) 使用/參觀人次：共計 56 萬 5,690 人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25.3%。
- (3) 場地租借收入：共計 368 萬 8,148 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4%
(因信義公民會館 A 館於 103 年 8 月移撥社會局做為親子館使用)。

3、成立加班費預算審查小組：因應各機關辦理加班費預算合理編列及強化管理作業之需要，特成立加班費預算審查小組並訂定本府各機關加班費預算編列及管理原則，作為各機關加班費合理分配及管理之準據。本府各機關（不含捷運公司及市立各級學校）105 年度加班費預算經審查小組審核結果，單位預算加班費較 104 年度減列 631 萬 7,671 元，附屬單位預算（不含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加班費較 104 年度減列 78 萬 1,334 元，特別預算加班費較 104 年度減列 2 萬 1,620 元。

4、強化加班管理措施：104 年 2 月 24 日函請各機關配合辦理。

- (1) 各機關單位主管應視業務輕重緩急覈實指派加班，確實審核加班之必要性及員工加班事由是否具體明確，並應檢視員工加班後實際完成之業務，避免加班浮濫。
- (2) 各機關應建立查核機制，加強加班出勤查核，如有不實，應撤銷加班並收回加班費，再視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議處；另應依其業務需要採行彈性上班，調整員工上班時間，儘量避免加班。
- (3) 各機關之加班及請領加班費情形應每季專簽機關首長核閱，對於加班時數或請領加班費持續偏高之單位及員工，各機關首長（含單位主管）應主動瞭解其原因，並作必要之檢討（例如：職務調整、跨單位人力相互支援、工作指導以協助提升員工工作效能等）。
- (4) 隨時檢討冗事、簡化工作流程及方法、修正標準作業程序（SOP）及不合時宜之法規，以簡化不必要的程序。
- (5) 加班以補休為原則，加班後單位主管應視員工加班時數主動安排於 6 個月內補休完畢，避免將時數累積至最後期限致無法補休或一次補休致影響業務。
- (6) 104 年 3 至 5 月加班費執行情形：與 103 年同期比較，全府員工加班時數減少 2.24%、補休時數增加 4.32%、請領加班費減少 4.26%。

5、修正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補助員工交通費注意事項：衡量本府財政並符補助意旨，本府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上下班交通補助費，以公民營汽車票價二段為補助上限。前開規定修正後所影響之人數及金額，以 103 年度為例，支領人數約 5 萬 4,356 人，修正後補助減少者約 1 萬 753 人，半年減少經費約 4,803 萬 1,124 元。

都市發展篇

一、智慧城市

(一) 施政願景：

「打造智慧城市、實現智慧生活」—為了讓市民能享受進步的智慧化生活，推動「智慧臺北城」計畫，從城市基礎建設、都市景觀與建築管理、公務機關為民服務及內部業務處理、資通訊產業以至於市民日常生活等各個層面進行變革，營造符合社會、經濟及科技發展趨勢的智慧新首都。

(二) 施政目標

1、智慧城市基礎建設 (Smart City Infrastructure)

- (1)光纖網路普及化：推動光纖到府，讓家戶都能夠擁有價格合理、高速及穩定的上網環境，使臺北市不僅是寬頻網路最普及的城市，同時也是寬頻網路品質最好、最快、最友善的城市。
- (2)無線網路生活化：在既有市民無線網路的基礎上，進一步將市民無線網路的服務普及至連鎖便利商店、速食店、咖啡店、大眾交通工具等市民日常休閒、購物及其他日常生活據點中，使無線網路能夠連結市民生活與工作，享受無線網路的便利。

2、智慧服務 (Smart Service)

- (1)單一政府 (One Government)：以單一政府的觀念，將申辦、陳情等各項市民服務案件之1999、網路、APP、臨櫃、便利商店等服務通路以及服務流程予以整合，同時進行整體處理架構的重新設計，使市民在陳情及申辦各項案件時，均能享受無所不在的高效能市政服務。
- (2)掌上型政府 (Government On-hand)：善用平板電腦、智慧手機及雲端運算科技，打造掌上型政府，一手掌握各項市政服務，並建立市民對本府雙向暢通的訊息及互動管道。
- (3)開放政府 (Open-Government)：打破過去舊思維，積極篩選各機關所管理的公共資料，逐步進行開放，不論文數字資料、地圖資料或是影音資料，只要屬於公共資料，都能逐步提供學術研究與民間單位自由加值利用，提升資料價值，也可透過使用意見的回饋，作為精進施政之參考。
- (4)適應型政府 (Adaptive Government)：本府具多元民眾意見反映的管道，包括來自網路、信件、電話、座談會或其他管道的陳情或抱怨意見，運用資通訊科技，讓各種意見轉變成為民意「知識庫」，使市民的意見能夠成為提升市政的資源，以求市政與時俱進，由過去官僚治理轉化為適應型治理。

3、智慧市民 (Smart Citizen)

- (1)智慧應用落地：將網際網路的資訊應用推動至市民日常生活空間中，結合網路內容服務與聯網資訊設備，提供保健、交通、

安全、能源、娛樂、商務、食品安全、洽公等智慧化的創新應用服務，實現便利、環保、安全、優質的智慧生活。

- (2) 智慧支付：擴大悠遊卡應用，並導入各項智慧支付工具，除了讓市民享有安全、便利的消費方式外，並進一步促進商圈的發展及榮景。
- (3) 智慧卡證整合：整合本府各機關所發行的各項卡證，建置單一市民數位 ID 與認證機制，連接各項公共網路服務與實體服務，提供市民專屬在洽公、休閒、交通等各項應用上便利的識別、儲值及優惠工具，提高市民的認同感及光榮感。
- (4) 公平數位機會：積極協助因為年齡、教育、經濟能力或其他因素欠缺數位使用能力或使用機會的市民，也能擁有資訊使用及應用的能力，使市民在資訊化的社會中，都能擁有公平的資訊獲取及競爭機會。

- 4、實證場域（Smart City Demo Site）：選擇一或數個地區或社區，建置臺北智慧生活的實證場域，並形成典範，作為後續全面推動、落實的基礎。
- 5、手機支付、多元繳費管道：為落實停車公平性與便利性建立多元繳費管道，簡化停車收費作業流程、減輕停車收費人力及財力負擔，手機支付相較於委託定點超商與加油站之代收作業流程便利，民眾亦可免於臨櫃繳費奔波及單據遺失之困擾。
- 6、智慧停車：增設分散式車牌辨識系統攝影機及智慧尋車系統，以快速尋找空車位；應用通訊科技以提供即時剩餘車位數資訊。
- 7、落實戶籍管理數位化，推動簡政便民服務。
- 8、整合單一控制測量網系，邁向三圖（地籍、地形、都市計畫）合一，精確空間資訊及服務，以為智慧城市應用之基礎。
- 9、建置「臺北市無紙化雲端服務平台」，透過電子送件及審查，有效縮減執照審查時程並大量減少書件及圖說紙張。
- 10、透過自動查核功能輔助審查作業，減少人力審查並提升效能；亦能透過網路即時查閱審查流程、審查結果等資訊，提升審查流程之公開透明化。
- 11、拍攝及推廣線上教學影片，並打造數位學習教育雲端服務，以提供完備的十二年國教數位學習服務。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行動計畫執行策略

- (1) 整體規劃、資源整合：成立智慧城市委員會及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並完成智慧城市白皮書，整合各機關相關計畫及資源，

統籌作業及步驟，具體形塑並且逐步實現臺北智慧城市願景。

- (2)結合民間資源：政府資源有限，民間的資源無窮，本市資訊產業十分發達，我們將致力於促進民間企業資源與政府公務資源相接合，創造市民、本府、企業三贏的最大綜效。
- (3)擴大公民參與：經由各種管道及方式，徵詢、彙集及分析來自於在地民眾、社群以及專家學者的意見，使智慧城市各項建設工作，能與市民的需求相連接
- (4)國際接軌：參加國際主要之智慧城市機構及其活動，參與智慧城市相關國際標準之訂定，增加與國際成功智慧城市案例之交流，廣泛吸取其他城市之成功經驗。

2、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智慧城市委員會：於 104 年 7 月 1 日召開智慧城市委員會第一次大會，會中並確認 6,000 戶公共住宅之計畫及未來推動智慧城市之策略。
- (2)光纖網路普及化：本府首創以零出資釋出公共設施空間提供業者附掛及營運光纖線路，契約期滿歸本府所有之方式，委託廠商強化本市光纖網路基礎建設，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本市光纖覆蓋率已達 70.14%，預計於 10 月 15 日前可達到 80%。
- (3)愛台北市政雲：推動「愛台北市政雲」服務，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共提供 13 大類共 78 項市政服務，累積使用超過 6,431 萬人次。而 104 年 7 月「愛台北市政雲」榮獲 104 年度地方治理標竿論壇第 1 區優選案例。
- (4)台北卡：103 年 10 月 13 日台北卡上線服務，截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申辦件數 21 萬 5,006 件，現場製發達 9 萬 8,301 張、會員人數達 16 萬 8,010 人，後續並將進一步運用智慧手機等行動載具，發行虛擬卡，進一步擴大使用的彈性，逐步完成本府各機關各項卡證之整合。
- (5)行動應用：104 年 5 月 25 日完成建置專屬臺北的 APP 平台 (Apps.TAIPEI)，除放置本府所提供的 APP，亦提供由民眾或 APP 權利人推薦好用或常用之臺北相關 APP。Apps.Taipei 依服務性質分類為健康環保、生活觀光、交通運輸、教育文化、安全居住與勞工就業共 6 類，網站除可依分類查詢，另提供熱門推薦、最新上市與本府資源 3 類供民眾快速尋得所需之臺北行動應用。目前提供 113 項 APP，尚待審核處理之 APP 為 37 項，並依民眾推薦情況，依據辦理推薦 APP 內容更新，以提供最新最佳之行動應用。
- (6)臺北無線網路聯盟：104 年 3 月 20 日臺北無線網路聯盟成立，當日舉辦成立記者會並和 11 家商家簽定 MOU；截至 104 年 7 月 20 日止，已與所有 MOU 成員開會討論合作模式與技術整合，陸續亦與各別成員就合作細節確認及定案，刻正規劃於 8 月發

布第1波成員(無需認證之8家MOU成員)正式加入聯盟訊息。聯盟APP需求規劃與開發刻正進行中，於8月底前完成基本功能。

- (7) 手機支付、多元繳費管道：本市公有停車場皆已實施非接觸式IC卡(悠遊卡)自動繳費機制，提供民眾更便利之停車付費管道。智慧型手機已趨普遍，停管處推出手機繳納路邊停車費措施，全國各地車主只要下載免費「北市好停車」手機APP軟體，就可即時查詢停車費並從車主帳戶扣款繳費，Android、iOS系統手機皆適用。
- (8) 智慧停車：增設分散式車牌辨識系統攝影機及智慧尋車系統：「車位在席偵測」與「智慧尋車」系統以LED燈箱顯示停車位使用狀態，讓駕駛人快速找到停車位；取車時，可透過觸控式車位查詢機查詢，讓駕駛人迅速尋車。104年於林森公園、民權公園及景華公園等3處停車場增設。

建置「停車資訊導引系統」(照片 2-1)及推出「北市好停車APP」(如下圖)，應用通訊科技提供即時剩餘車位數資訊：運用全市129處路邊可變標誌「停車資訊導引系統」CMS及「北市好停車APP」揭露停車場剩餘格位資訊，除可讓車主獲取各停車場動態即時停車位訊息以縮短尋停時間外，更可因充分運用既有的停車空間資源，減少投資興建停車場成本。預計104年7月至105年底前，將現行介接場數由252場提升至445場，納入比率由現行21.7%提升至39.6%。



(9) 戶政數位化

「印鑑數位化」：數位印鑑比對系統之建置係規劃未來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以系統管理印鑑，將原本印鑑條之印文建置掃描影像，並可另行掃描簽名檔及印鑑之外觀輔助功能，免除人工查調印鑑條及肉眼辨識之困擾，期透過系統比對更能正確核發印鑑證明，並縮短戶政人員作業流程及民眾等待時間。另

亦提供本市跨區申辦，使民眾免受往來奔波之苦。預期效益說明如下：

- 甲、縮短作業流程及時間：透過系統比對可於 2 秒內自動比對印模，每件可節省約 58 秒；另可免去傳統抽取印鑑條的查找時間平均每件約 5 分鐘。
- 乙、系統協助管理保存，免除紙本印鑑條破損或印色褪去模糊之困擾。
- 丙、透過系統之比對降低偽冒領印鑑證明之風險。
- 丁、本市各戶所跨區連線申辦，節省民眾之往返時間約 30 分鐘。

「全面推動戶籍謄本減量」：機關可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查詢需用資料，或採用電子戶籍謄本，或以國民身分證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等身分證明文件替代，以減少民眾往返奔波，經估算每件至少可減少機關 5 張用紙，節省民眾申請規費 30 元及往返時間 1 小時。

- (10)地籍線與建築線不一致檢測計畫：規劃個案與專案區域清理，並委託民間專業廠商協助加速辦理，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14 日止，已釐清涉及地籍線與建築線疑義共計 670 筆土地。
- (11)建置衛星定位基準站：提供本市精確控制點資料作為各項應用測量作業之基石，建立本市單一測量控制網系，並提升本市各機關執行測量作業精度與效率。相關採購案已於 104 年 7 月與委託廠商完成簽約，預計 104 年底完成衛星定位基準站軟體、硬體及服務入口網站建置。
- (12)測繪定位服務：提供土地高精度定位資訊、即時動態衛星定位測量與坐標轉換等服務（照片 2-2）。蒐集土地資料及撰寫計算轉換程式，並配合衛星定位基準站建置期程提供相關服務。
- (13)推動建築資訊模型（BIM）應用發展：續 102 年「建造執照無紙化建置作業」及 103 年「臺北市無紙化雲端服務平台」建置成果，今年將繼續朝向 BIM 應用發展的「程序標準化」、「訊息透明化」、「審查自動化」、「作業無紙化」等應用發展目標邁進。

自 104 至 106 年度編列連續預算辦理「臺北市都市開發審議及建築執照審查 BIM 應用發展計畫」，持續開發行政檢測及技術檢測模組，協助及加速相關審議（查）作業之進行。

- (14)免費線上教學課程：本市已於 104 年 4 月完成拍攝線上教學影片所需之人力、費用與時間評估，並開始進行教師招募及分組拍攝線上教學影片，截至 104 年 8 月 19 日止已有 272 位教師參與。
- (15)臺北酷課雲：係透過雲端與單一簽入整合各類學習資源與服務，提供臺北市親師生各項數位學習服務，內含學生個人化學習環

境、直覺易用的教師教學工具及多元的教學資源服務、家長校園即時資訊行動化服務及行政人員校園管理行動化服務等。第一階段完成功能於104年8月上線導入試辦學校。

二、優質環境

(一) 施政願景

都市發展的宗旨即是創設市民優質的居住環境，在2050年都市發展願景架構下，本府除辦理市地重劃案、打造結合生產、生活、生態的產業園區外，亦積極促進濕地生態保育及利用，重視全市地下管線及共同管道之規劃與建置，整併自行車道，提供優良的河濱公園休憩環境，有效調度與利用水資源等，以期打造臺北市成為兼具豐沛人文與自然資源的宜居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配合2050都市發展願景，進行全市性都市濕地系統委託研究，以結合山水系統，建構完整的生態系統。
- 2、為創造優質居住環境，提升環境品質，辦理文山區第一期市地重劃案及南港區第三期市地重劃案。
- 3、建構結合生產、生活、生態之產業園區，打造產業廊帶。
- 4、辦理撥用作業程序，提供需地機關所需工程建設用地。
- 5、合理徵收土地，完成徵收補償程序，提供需地機關徵收取得工程建設用地。
- 6、改建市場，活化市場用地，並解決營業居住安全問題。
- 7、積極面對極端氣候頻繁、調適短時高強度降雨，並減緩都市熱島效應。
- 8、都市地下管線資訊建置。
- 9、檢討並整合全市共同管道（含纜線溝）設置計畫。
- 10、整併全市自行車道建置計畫預埋共同管溝。
- 11、持續豐富本市河濱多元服務目標，並提升河濱公園休憩品質。
- 12、提升水庫運轉操作效率，有效調度利用水資源，提供市民不缺水環境。
- 13、加強派員稽查取締亂丟菸蒂、垃圾包、消除道路違規張貼小廣告、加強查報拖吊本市無牌廢棄車輛，為臺北市民打造最優質的居家環境。
- 14、提升本市公廁服務品質，營造廁所潔淨、衛生無虞的公廁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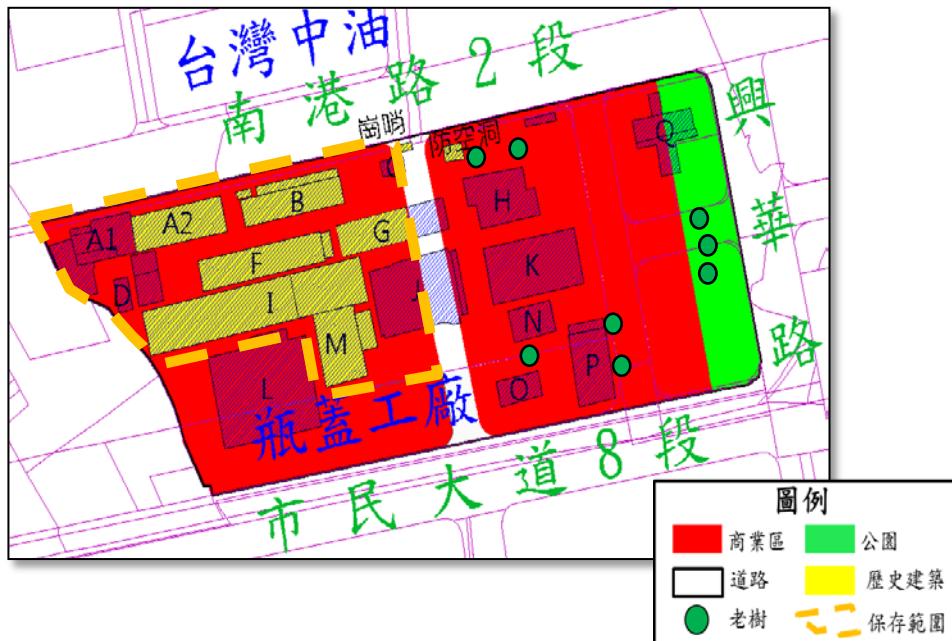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臺北市都市濕地系統建構與都市發展策略

- (1)透過委託研究，針對本市特性研提進行全市濕地資源盤點，並研擬全市性濕地系統發展策略。
- (2)以劍潭濕地公園、永春陂為優先推動濕地建置之標的，並結合環境教育推廣濕地重要性。
- (3)透過委託研究，研擬全市濕地建置之策略，並作為本府相關局處推動濕地建設參考。

2、文山區第一期市地重劃案：為改善長期以來文山區堤防周邊環境髒亂與可及性不佳的問題，開發完成後，可安全及便捷地通往堤外親水、親綠空間。目前已完成重劃計畫書(第1次修正)公告及通知、地上物騰空點交、重劃前後地價評定、工程規劃設計及發包作業。現正辦理工程施工及土地分配相關作業，預計104年12月公告土地分配成果，105年4月工程竣工驗收。

3、南港區第三期市地重劃案：取得北部流行音樂中心及南港轉運站等重大政策所需用地，帶動「東區門戶計畫」並整合南港鐵路地下化後沿線地區畸零分散之公私有土地，提升土地利用效能。開發過程中，本府秉持民眾參與的精神，接納地方建議將區內瓶蓋工廠歷史建物及受保護樹木原地保留，體現尊重民意、文化深耕的人文精神（如下圖）。



目前已完成重劃前後地價評定、工程規劃設計及發包作業，現正辦理工程施工及土地分配相關作業，預計104年9月公告土地分配成果，106年2月工程驗收，將配合完工進度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 4、北投士林科技園區：為本市資訊通訊產業發展提供理想的腹地。開發理念除保存老樹、溪圳等自然資源，並採用智慧生態、永續發展、環境共生等新一代技術及工法，將原本違建林立的農業區改造成充滿水與綠的潔淨智慧園區
- 5、辦理公地撥用：104 年 1 至 7 月撥用公有土地計 16 案、土地 92 筆，面積 8.61 公頃。
- 6、清查土地無償撥用：地政局協助各用地機關無償撥用土地，104 年上半年節省市政建設用地取得成本市價約 344 億元，104 年 1 月至 7 月完成無償撥用土地計 88 筆。
- 7、辦理私地徵收：104 年 1 至 7 月辦理私有土地徵收 1 案、土地 3 筆、徵收戶數 17 戶、面積 21.34 平方公尺，補償金額計 1,308 萬 1,981 元。徵收補償費保管款新增 23 件、保管金額計 1,416 萬 7,320 元，並受理 100 件申請核發徵收補償費保管款案，核發金額計 8,336 萬 0,224 元。
- 8、市場改建
- (1)大龍市場及大龍社區於 101 年 5 月 15 日經本府公告為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海砂屋），3 樓社會局托兒所及 5 樓以上之集合住宅均出現天花板水泥剝落、鋼筋外露、漏水及結構耐震的不足等公共安全問題，本府期能透過拆除重建的方式來保障攤商與住戶的營業居住安全。
- (2)地下 1 樓區民活動中心、大龍市場 2 樓及 3 樓社會局托兒所，自 95 年起先後因公安考量停止使用，透過高氯離子建物拆除重建申請的容積獎勵，提高原基地使用效益，容納更多的社會福利設施供社會救助家庭、弱勢經濟者使用。
- (3)屬私人產權 96 戶國宅住戶及 1 戶工會辦公室（以下皆稱 97 戶國宅住戶），本府提供自行租屋安置領取租金補助、入住中繼國宅等方式協助安置住戶。大龍市場攤商總計 126 攤，以領取補助費、自尋營業地點營業、暫時安置其他公有市場，或以臨時市場營業（哈密公園）安置攤商等方式辦理。至 104 年 6 月 30 日，大龍國宅 97 戶住戶已全數遷出（自行安置 74 戶、大龍峒 7 戶、永平國宅 14 戶、基三國宅 2 戶），市場攤商 126 攤亦已全數搬離原大龍市場（43 攤領取補助費、56 攢自尋營業地點營業、5 攢暫時安置其他公有市場、22 攢安置於臨時市場哈密公園營業）。
- (4)104 年 7 月 1 日開始拆除大樓，預計 10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拆除。本大樓重建由本府全額出資，預計 105 年完成設計並開始施工，108 年施工完成並交由住戶。住戶可選擇免出資而獲得一定期間（50 年）使用權，或負擔部分費用取得建物所有權。目前本府各局處以分工方式辦理大龍重建設計、施工、住戶協助，以期能儘早完成重建工作，使住戶早日入住家園，攤商遷回大龍市場營業。

9、增加共同管道（含纜線溝）

(1) 於 104 年 7 月 1 日本府與各大管線單位，成立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簡稱道管中心）。104 年起藉由新闢林蔭大道及全球自行車城市大會人行道工程，施作共同纜線溝（照片 2-3）。且配合交通局自行車道分年建置計畫，於辦理人行道拓寬時施作共同纜線溝。

(2) 配合本市重大公共工程一併興建共同管道。現階段共同管道建置一覽表如下：

項次		共同管道名稱
已 完 成	1	新社區（基隆河截彎取直）共同管道
	2	東西向市民大道線共同管道
	3	南港經貿園區共同管道
	4	洲美共同管道
	5	關渡路共同管道
	6	內湖五期共同管道
	7	大度路共同管道
	8	地鐵東延線共同管道
	9	信義線共同管道
施 工 中	10	松山線共同管道
	11	北投士林科技園區第一期
	12	福國路共同管道 1 期

(3) 工務局共同管道（含纜線溝）預計完成進度統計表如下：

年 度	人行道預定拓寬 長 度 (k m)	纜線溝預定完成 長 度 (k m)	預 算 額 度 (千 元)
104	5.89	3.24	47,000
105	18.68	10.28	799,633
106	24.34	13.38	799,133
107	21.17	11.64	視 交 通 局 後 繢 計 畫 編 列
108	18.69	10.28	視 交 通 局 後 繢 計 畫 編 列
總 計	97.91	79.89	1,645,766

註 1：所列預算包含其他人行環境改善工項

註 2：資料統計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

10、完善市民休憩場域（特色步道、公園維護等）

(1) 辦理河濱自行車道騎乘環境優化、營運區域委託經營及河濱公園景觀整建及環境改造。

(2) 完成中港河碼頭及周邊環境改造工程（照片 2-4）。

(3) 完成延平河濱公園重陽橋周邊景觀整建後續工程（照片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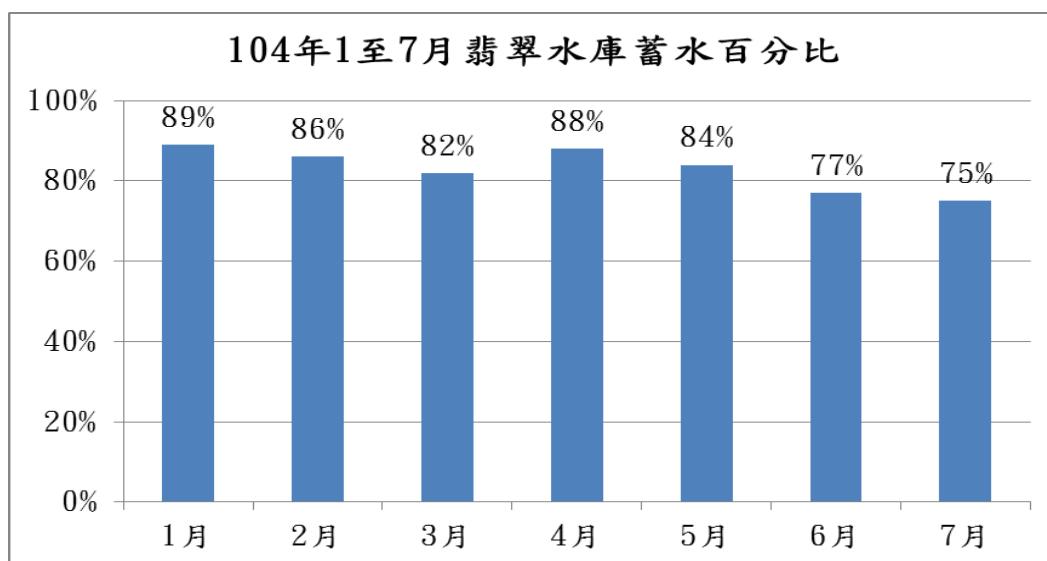
(4)迎風等河濱公園自行車道及相關設施改善工程已於104年6月20日開工。

(5)提升公園維護品質：自104年起將納入記點及評鑑制度於委託維護標案，除評斷廠商維護情形優劣外，並可達到鼓勵優良廠商持續精進品質之目的。另將榮星花園公園、玉成公園、北投119號大豐公園及61號磺港公園整體委託維護，由園藝專業人員負責整體公園的巡查及維護調派，以更有效且更精緻方式管理，提升使用率高之重點公園品質。

(6)提升優質環境，改善都市環境微氣候影響：104年於轄區各公園廣場及園路逐步規劃透水鋪面（照片2-6），以期增加雨水入滲及減少地表逕流，達到節能減碳之效。

11、創設親水環境：辦理堤防美化及河面漂流物清除作業。規劃於大佳河濱公園大直橋周邊及雙溪復興橋與雨農橋間等2處興建階梯式親水環境及周邊環境改善。另完成全市堤防美化工程（第2期第2標）。

12、提供市民不缺水環境（跨域支援、分享翡翠水）：翡翠管局充分掌握水庫集水區降雨量及南勢溪水情資訊，靈活水庫運轉操作，以有效調度水資源。104年上半年降雨量偏低，各主要水庫陸續發生水情吃緊情形，翡翠水庫集水區1至7月降雨量僅有1,497.7毫米，為歷年同期平均值的86.3%。但為穩定供應充足的自來水水源，翡翠管局每日滾動式檢討評估供水區域用水需求，在審慎進行翡翠水庫調蓄運轉供水作業下，104年1至7月翡翠水庫蓄水量均高於70%（統計圖如下），不僅充分供應北水處轄區用水，亦全力支援新北市板新地區用水，協助減輕石門水庫供水壓力。統計1至7月翡翠水庫供應北水處自來水原水量達1億9,288萬8,772立方公尺，透過北水處自來水管網支援台水公司水量達9,700萬立方公尺，水庫供應原水滿足率100%，在上半年水情枯旱下，達成臺北市民不缺水環境及雙北共飲翡翠水之施政目標。



13、加強市容整潔：針對民眾較易違規地點，加強派員稽查取締亂丟菸蒂、垃圾包，維護環境整潔。104年1至7月共計裁處亂丟菸蒂1萬217件、亂丟垃圾包3,535件。消除道路違規張貼小廣告，維護市容觀瞻，裁處違規張貼小廣告1,241件。加強查報、拖吊本市無牌廢棄車輛，維持道路、巷弄環境整潔，查報本市無牌廢棄車2,928輛，拖吊1,913輛。

14、公廁環境品質精進計畫：持續稽查列管公廁，針對管理維護較差之單位加強輔導，並增加稽查頻率促使改善。針對使用頻率較高地點，如市場、公園、車站及地下街等處之公廁加強稽查，持續追蹤複查並要求改善，以達品質要求。辦理公廁觀摩交流活動，藉以提升公廁管理人員及清潔人員清潔知能，並推動公廁評鑑，藉由評鑑機制選出優良公廁進行公開表揚，並為其他管理較差單位之楷模，以全面提升本市公廁品質。

本市至104年7月共列管公廁1萬5,188座，檢查2萬4,317座次，其中特優級者計4,993座、優等級9,948座及普通級247座，優等級以上達98.37%。積極輔導較不易維護之公有市場及府管遊憩公園廁所，經輔導改善已於104年6月30日達成全面優等級。

三、臺北新象

§臺北2050願景計畫

(一) 施政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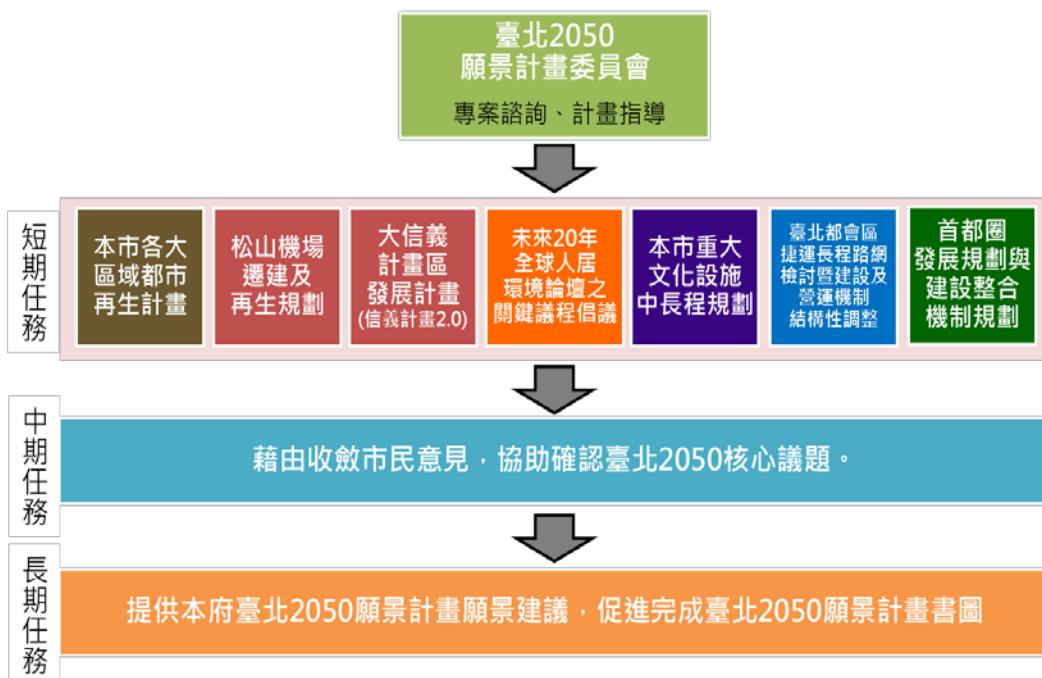
為讓臺北市實現宜居城市願景，提出「公義社會、文化城市、健康安全、關懷分享、社區營造、公開透明」六大施政目標以及「開放政府、全民參與」施政理念，為將市民需求轉化為公共政策，讓市民感受到城市進步的脈動與本府聆聽的誠意，建立政府與市民間的新夥伴關係，希望透過建構市民、專家學者、市政府等跨域溝通合作之管道，重新定位臺北品牌，回應市民生活的需求，共同攜手建構「臺北2050願景計畫」。

(二) 施政目標

- 1、打造臺北2050願景計畫，透過都市願景的形塑、都市再生策略的推動，作為本市未來長期發展指導綱領及推動各部門計畫之依據。
- 2、建立「臺北2050願景計畫推動平臺」機制與架構，凝聚政府、公民對於臺北2050願景計畫之共識及認同感，強化行政機關、專家學者、公民之相互溝通及合作，共同解決問題並創造都市再生契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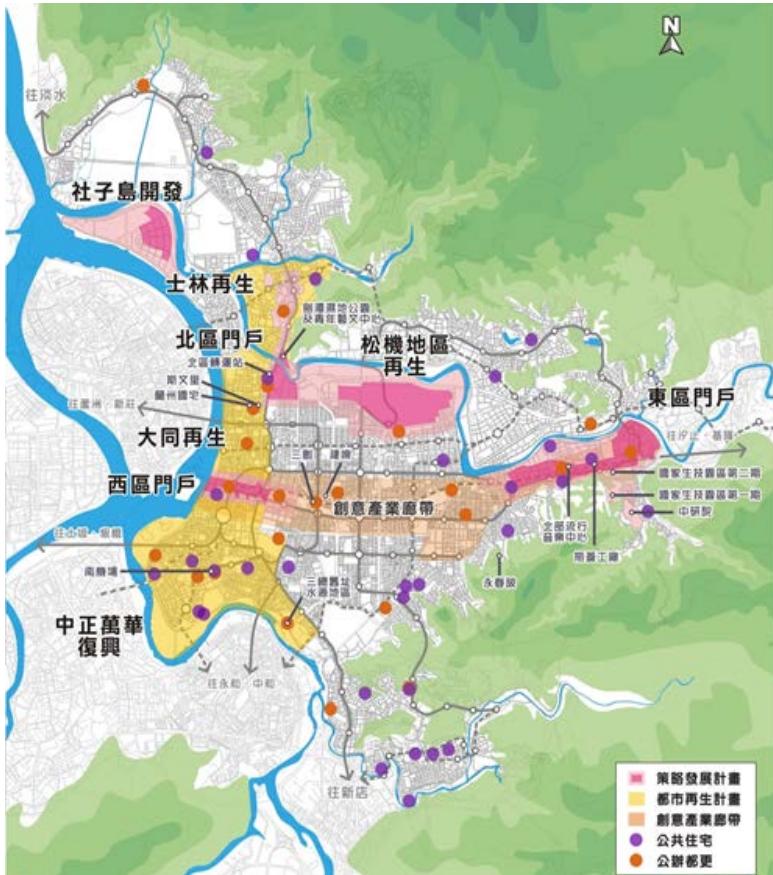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臺北 2050 願景計畫委員會：由文哲擔任主任委員，林欽榮副市長擔任副主任委員，及 19 位府外專家學者組成，透過每季召開 1 次大會，提供專案諮詢及計畫指導。目前臺北 2050 願景計畫的七大任務，分別為「本市各大區域都市再生計畫」、「松山機場遷建及再生規劃」、「大信義計畫區發展計畫」、「未來 20 年全球人居環境論壇之關鍵議程倡議」、「本市重大文化設施中長程規劃」、「臺北都會區捷運長程路網檢討暨建設及營運機制結構性調整」、「首都圈發展規劃與建設整合機制規劃」。臺北 2050 願景計畫委員會任務示意圖如下：



- 2、成立「臺北 2050 願景計畫工作室」：預定於都發局管理之場所（地址：臺北市松山區長春路 339 巷 2 號 B1）打造「臺北 2050 願景計畫工作室」，作為本府各局處展示規劃方案及未來計畫構想、互相討論及與市民溝通的地點。
- 3、多元管道蒐集民意：各局處提出之部門計畫排定議程，於願景計畫工作室辦理討論會、座談會或工作坊等民眾參與活動進行實體交流；另建置專屬網頁與民眾進行線上意見交流。並配合民眾參與之活動議題，進行意見調查，以確實蒐集臺北 2050 之民眾意見。

4、打造本市 2050 願景計畫：2050 願景計畫是長程的共識凝聚過程，104 年打造願景計畫雛形，包括確認 2050 年願景計畫核心議題、提出願景構想及各部門計畫。105 逐步推廣及互動，將相關議題收斂並凝聚市民共識，願景計畫逐步堆疊成型。臺北 2050 發展策略示意圖如下所示：



§社子島開發規劃

(一) 施政願景

社子島地區依 99 年 5 月行政院之核定防洪計畫，全區採高保護方式，區內人居地須填土至 8.15 公尺高程，導致整體區外填土量高達 1,625 萬方、開發期程長達 13 年，上任後立即安排專案會議並於會中立即裁示本府應組成跨局處專案小組，針對社子島進行專案處理，並以「加速發展、儘早解禁」為目標，妥善研議修正方案內容，為加速開發社子島地區，特於 104 年 8 月 11 日成立府級社子島專案辦公室，期以高效率專案專責方式推動社子島開發。

同時，秉持著「公開透明」、「公民參與」施政理念，遂於社子島成立「臺北市政府社子島專案工作站」進行駐點蒐集地區民眾意見及建議，也架設專屬網站展示最新資訊，並親自於 104 年 6 月 27 日辦理「社子島戶外開講說明會」，說明本府政策方向及替選方案構想內容，針對民眾提問進行回應。

未來，除利用「社子島專案工作站」持續蒐集地區及各界相關意見，並納入本府跨局處組成之專案小組參考，更持續透過在地工作坊、論壇，與在地居民討論方案內容及凝聚共識，考量地方需求，透過法令研議或專案計畫之擬定，提供短期之相關在地服務，以達成並落實「公民參與、住民自決」理念與精神，全案期能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前確定開發計畫。

(二) 施政目標：積極辦理社子島開發計畫，透過「公開透明、公民參與」之方式，達成「加速發展、儘早解禁」之目標。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成立府級辦公室專責辦理：上任後由林欽榮副市長擔任召集人，邀集都發局、地政局、工務局、交通局、環保局及捷運局等局處成立跨局處專案小組，定期召開工作會議研析本案開發問題及對策，多次召開專案會議（照片 2-7），初步研提三替選方案—「運河社子島」、「生態社子島」及「咱的社子島」，並與民眾進行溝通；嗣為加速開發社子島地區，104 年 8 月 11 日成立府級社子島專案辦公室專責辦理，以高效率專案方式積極推動社子島開發。

2、臺北市政府社子島專案工作站（照片 2-8）：為能有效蒐集地區民眾意見及面對面的與地區民眾溝通說明，本府於 104 年 6 月 15 日成立駐點工作站，後續由本府相關局處及規劃顧問公司派員駐點並主動拜訪當地民眾，期能於第一時間蒐集民眾對於開發案所提之建議或看法，並即時回應民眾問題，亦將所蒐集的意見作為短期法令研修或長期規劃之基本資料，透過與民眾面對面溝通、瞭解當地需求，期能在最短期間內規劃出符合當地民眾需求之計畫內容並凝聚共識。

3、社子島戶外開講說明會：為能讓社子島居民共同參與社子島地區開發案之規劃，104 年 6 月 15、23 日舉辦 2 場小型里民說明會，文哲於 104 年 6 月 27 日率 3 名副市長及本府相關局處首長至社子島福安國中辦理「社子島戶外開講說明會」（照片 2-9），說明本府政策方向及替選方案構想內容（運河社子島、生態社子島及咱ㄟ社子島），並針對民眾提問進行回應，展現本府改善社子島環境的決心與誠意，當日約有 1,500 人參與，獲得多數居民的肯定。

4、社子島開發計畫專屬網站「明日社子島」：市政規劃除以民眾為第一考量外，更應「公開透明」且擴大「公民參與」之機制，故要求架設專屬網站，並命名為「明日社子島」（網址：<http://www.gov.taipei/mp.asp?mp=shezidao>），期望能透過廣大的公民參與，凝聚共識，找出真正適合社子島的規劃內容，並期能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前，由進行投票決定後續開發計畫內容，俟方案確認後，本府將續行相關計畫審議程序。

5、臺北市社子島地區開發前調查作業計畫：為瞭解社子島地區發展現況及滿足民眾基本生活用水用電、建物修繕需求，本府團

隊已經擬定作業計畫，104年7月中旬進行全面訪談，使本府即時掌握當地發展現況及民眾需求（照片2-10）。其中有關民眾關心門牌擴編議題，係由士林區戶政事務所負責執行且於104年8月15日調查完畢，共完成全部156件清查。並就符合增編門牌規定之59址住戶（符合率約占38%）主動投遞通知書，截至目前已有9件依民眾申請完成門牌增編作業，申請完成率達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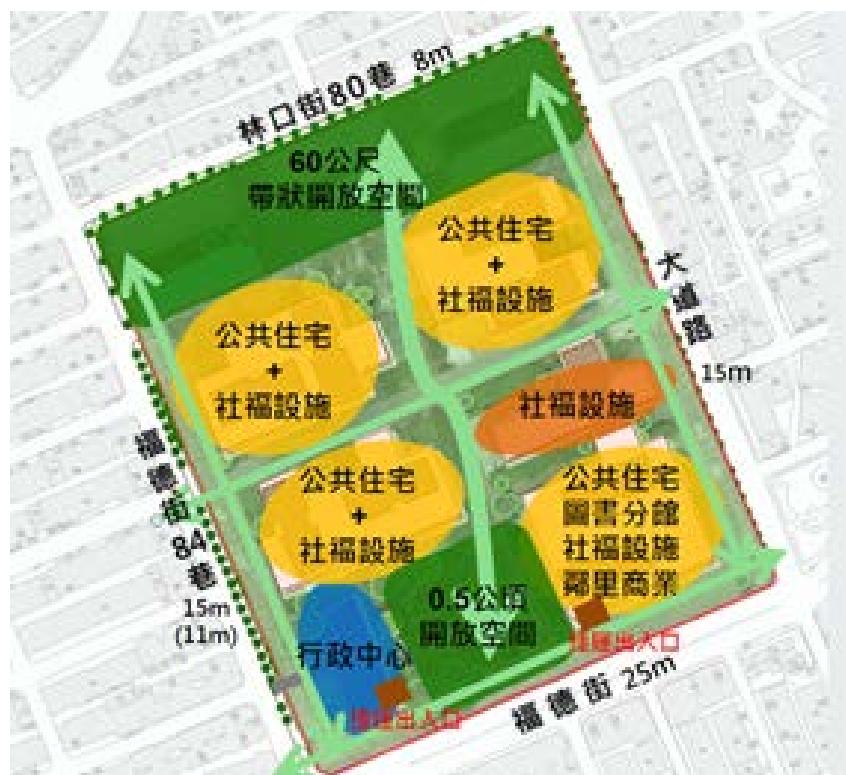
6、編列社子島地區專案預算：為達「加速發展、儘早解禁」目標，已請相關局處評估需求，編列社子島地區專案預算。

§廣慈園區及永春陂地區再發展計畫

（一）施政願景

廣慈博愛院於文哲上任後重新檢討地區發展策略構想及配合本市公共住宅政策，未來廣慈現址將採全區由本府開發，園區將結合公共住宅、社會福利設施、中繼期照護設施及轉運服務，信義區公所亦將搬遷至本地區，配合沿街商業設施、林蔭大道及大面積公共開放空間提供附近民眾使用，且附近更有捷運信義東延段出口，將成為優質且複合之園區，未來全區變更為特定專用區。

另本市信義區永春陂營區現址及其周邊，過去均屬永春埤塘範圍，為凸顯地區自明性，並期能復育埤塘，結合現有山林氛圍，重新整體規劃兼具保水、保育、休閒休憩等功能之土地使用，同時銜接以建構本市濕地系統，以達生態環境再造、地區性格再創新之目標。廣慈博愛園區構想圖如下：



(二) 施政目標

- 1、公辦都更，打造公共服務典範及提升都市環境。
- 2、配合本市公共住宅政策，實現居住正義。
- 3、生態環境再造，地區性格再創新。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全案都市計畫業於 104 年 5 月 11 日公開展覽在案。
- 2、104 年 3 月 16 日辦理地區座談會，104 年 6 月 2 日辦理都市計畫說明會，加強與市民溝通及對話。
- 3、全案訂於 104 年 7 月 23 日提送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公辦都更

(一) 施政願景

公辦都更為政府主動介入並引導城市發展的政策模式，以公有土地為引擎，優先協助弱勢整建住宅，選定為公辦都更地區，啟動全市型「公辦都更標竿計畫」。透過整合相關計畫，考量弱勢照顧及地區產業活化，並運用都市計畫調整、市地重劃、區段徵收及權利變換等方式辦理，以進行整體規劃，並以改善周邊基盤設施、增加公共住宅存量、調整產業結構、改善居住環境品質等目標，進而提升城市競爭力。

(二) 施政目標

- 1、透過公辦都更，增加公共住宅存量。
- 2、改善都市基盤設施，完善公共建設。
- 3、調整產業結構，促進地區經濟發展。
- 4、建構宜居城市，改善居住環境品質。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公辦都更政策：目前已選定大同蘭州斯文里地區、中正南機場整宅地區與臺大紹興南街基地再生計畫 3 處評估地點；並以「1357 策略」實施公辦更新：

- (1)第 1 年內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中繼宅動工。
- (2)第 3 年中繼宅完工、進駐。
- (3)第 5 年發動都更基地的改建。
- (4)7 年後更新計畫陸續完成、居民遷回新居，中繼住宅並轉型為公共住宅出租。

2、公辦都更 22+N 處目標：公辦都更係透過公有土地為引擎，啟動全市性 22+N 處公辦更新地區，以扭轉過往都更，僅由建商私人主導開發、法令繁複、行政程序冗長、權益爭議不斷等困境。

3、公辦都更策略地區

(1) 忠義國小及南機場一二三期整宅

南機場一、二、三期整宅完工迄今已 50 年，社區公共環境及居住空間老舊窳陋，社區多弱勢及年長住戶，因此本府將靈活應用少子化後之學校用地，興建中繼住宅，辦理先安置後改建的都市更新策略。

忠義國小因其鄰近原有南機場整宅，較可保留在地社會網絡連結及不影響其社會結構下改善居民生活環境品質，校地面積較小無擴充可能，且校舍面臨建物安全問題需解決，再配合捷運萬大線 LG03 站設站後交通便利極高，故評估作為中繼住宅基地。未來忠義國小中繼住宅將不只做為整宅更新安置，而是納入包括進修、公共休憩空間、托老、托嬰、課後輔導及保存原忠義國小校史等功能，提供市民更多服務，提高社區生活便利。

另為強化市民參與，本府於 104 年 3 月 31 日辦理忠義國小公辦都更中繼住宅案說明會，於 4 月 30 日以委辦案方式，委託專業進入社區進行基礎資料蒐集以及意見溝通協調，業於 6 月底完成更新期間中繼安置需求調查，7 月底進行駐點工作室開幕。後續將透過在地駐點，搭配模型、模擬圖說等，作為意見溝通平臺，協助居民辦理都更重建；同時將結合各局處資源，辦理地區於公辦都更期間所需都更法令規定解說、住屋貸款申辦及中繼安置說明、社區保母、托老事項等，匯聚共識，爭取支持，循序完成整宅地區公辦都更。

(2) 明倫國小及蘭州—斯文里整宅

蘭州國宅及斯文里整宅社區為完工逾 50 年之老舊窳陋社區，具有社區產權複雜、弱勢及租賃戶比例高難以整合等特殊性，因此需由公部門介入協助推動都市更新；同時提供明倫國小中繼住宅做為改建活棋，採先安置後改建的配套措施，協助地區居民處理更新期間短期安置問題。

考量區位、交通便利性及使用效益，故以原明倫國小校地規劃作為本區辦理公辦都更之中繼住宅，期望在維繫社區社會網絡連結及不影響其社會結構的原則下，改善整宅地區居民生活環境品質，後續亦將在地成立駐點工作室透過民眾參與及意見交流的方式，共同完成整宅地區改建事宜。

明倫國小都市計畫變更前於 104 年 6 月 25 日經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72 次委員會決議修正後通過。為積極與在地

居民合作推動都市更新，後續將分別於明倫國小舊址及大龍街75號市有房舍設置駐點工作室，以共同完成地區環境改善。

(3) 臺大紹興南街基地再生計畫

臺大紹興南街基地現況窳陋亟待更新，其範圍內約92.3%土地為臺灣大學管有，本府已與臺大簽署公辦都更合作意向書，並指定財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推動中心為實施者，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商之新開發模式。

本府與臺大後續將共同辦理本案再生計畫，改善地區環境並建構結合既有的醫療複合設施，形成兼具臨床醫療與醫學教育、健康產業與服務及生醫科技與創新之本市醫療研究產業聚落，並興建公共住宅提供社會需求，透過留設綠帶開放空間及人性尺度街道，將土地合理利用，改善現有居住環境品質，增進公共利益與重塑都市景觀與機能，整合大規模公有土地再利用並照顧既有社區居民，創造本府、臺大及社區居民三贏的局面。

§推動東區門戶計畫

(一) 施政願景

東區門戶定位為以南港車站四鐵共構站區為核心，結合公共建設打造本市新創產業經濟軸帶，並積極推動公辦都更，提供優質公共住宅社區，改善地區整體生活環境，吸引青年定居，並以大眾運輸導向的都市發展模式，運用立體步行系統連接車站與相關建設基地，改善整體環境與達成人本交通目標，建立2050年臺北市新東區願景藍圖。

(二) 施政目標

- 1、打造南港車站四鐵共構站區為本市東區交通樞紐，南港車站二鐵（臺鐵及捷運）已啟用、高鐵預計105年中啟用，搭配南港轉運站預計105年部分啟用，將可紓解西區門戶流量。
- 2、以南港車站四鐵共構站區為核心，結合政府推動重大公共建設，打造生技、文創、軟體、會展等新創產業經濟軸帶，帶動產業轉型及創新。
- 3、積極推動公辦都更，提供優質公共住宅社區，改善地區整體生活環境，吸引青年定居，目標8年提供1萬戶公共住宅。
- 4、以大眾運輸導向的都市發展模式，運用步行系統連接車站與相關建設基地，改善整體環境與達成人本交通目標。
- 5、打造南港車站為本市東區交通樞紐，期以南港車站為核心，結合便捷之客運轉運站，並建構行人立體連通系統以提供完善人車通行系統。

6、南港機廠—聯合開發大樓與機廠共構、分構，共構大樓有 5 棟、21 至 24 層不等，分構大樓 4 棟 36 層，合計 1,069 戶，含本府分得都市計畫獎勵 282 戶，對改善地區整體生活環境，吸引青年定居，有實質效益。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以委託規劃方式，徵求社規師工作室駐點，透過初步地區資源與社群網絡盤整，協助建立本府與市民的雙向溝通管道，並長期陪伴引入適當資源協助社區培力。
- 2、目前已選定於南港區成德市場龍華民眾閱覽室成立東區門戶社區工作站，於 104 年 7 月 31 日開始常態駐點 2 人，長期陪伴社區建立夥伴關係，並協助蒐集、深化地區意見。並透過辦理工作坊、社區沙龍、公民咖啡館等各種公民參與相關之活動凝聚地方居民共識。
- 3、東區門戶計畫案內南港轉運站西站站體已完工，預計於 105 年移交本府啟用。另有關東側商業區部分，本府已與臺鐵局達成共識將朝 BOT 方式辦理。
- 4、南港機廠：聯合開發大樓預估開發期程 104 年 12 月領得建照，105 年 9 月開工，109 年 9 月取得使照，110 年 6 月完成交屋。現已完成設計審查，正辦理建照申請相關事宜。



§推動西區門戶計畫

(一) 施政願景

西區門戶計畫初步構想分為短期及中、長期兩階段計畫辦理。短期計畫係將臺北車站南側、西側停車場及國光客運、忠孝西路路型、北門廣場進行完整規劃，透過都市計畫變更，將現有國光客運站遷移、創造車站周邊行人公共開放空間等，以增進旅客及民眾在臺北車站周邊活動空間的品質與印象。讓臺北車站地區再也不僅是轉運樞紐；未來也將規劃恢復北門歷史意象、鐵道博物館公園、臺北長廊、臺北願景館、天空市民屋頂花園、下沉式廣場、及引入多樣化的創意產業與市民活動等，成為本市友善的門戶空間。

中、長期發展計畫則是將玉泉公園改造、洛陽停車場改建、臺北郵局古蹟活化與其後側基地公辦都市更新、市議會舊址再開發及雙子星大樓分期開發等基地，重新經由具體都市設計與智慧科技應用之導入與再定位，作為西區門戶長期發展計畫之主要措施。

(二) 施政目標

- 1、在初步西區門戶計畫架構下，提出完整西區門戶計畫規劃方案、願景及定位，並說明與東區門戶之差異性。
- 2、延續本地區舊城區紋理，重現北門廣場及鐵道博物館，創造車站地區文化產業自明性，以達歷史重現之目標。
- 3、調整計畫區內之土地利用、交通系統、開放空間、文化、產業開發等面向，提升都市環境品質。
- 4、評估本區公辦都更可行性、產業發展之可能性。
- 5、再現北門古蹟風華，並接續調整忠孝西路人車動線，簡化既有路型並提升行車效率，擴大北門周邊行人廣場，串聯人行路網。公共運輸部分規劃將國道客運採分散式調整，並將交6用地規劃為市區公車站區，提供更優質的候車空間。
- 6、朝公開透明方向辦理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C1及D1用地聯合開發案之整體規劃或招商相關事宜，並於雙子星案之整體定位確認後，辦理招商總顧問招標作業，以帶動西區發展並符合市民期待。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提出西區門戶計畫願景藍圖及規劃方案，創造及增加車站周邊公共開放空間，引入多樣化創意產業與市民活動，創造令人耳目一新的首都門戶意象。
- 2、重現北門廣場及鐵道博物館，找回舊城區紋理及歷史記憶。創造車站地區文化產業自明性，以達歷史重現之目標。
- 3、完整規劃土地利用、交通系統、開放空間、文化、產業開發等

面向，並解決相關協調及介面整合事項，健全車行及人行動線，提升都市環境品質。

- 4、提出本區公辦都更範圍，引入多樣化產業，提高本區產業價值。
- 5、西區門戶計畫已於104年5月20日確認執行方案，預定於105年2月春節期間辦理忠孝橋引道拆除，另將優先辦理忠孝西路北側路型調整，透過簡化動線並減少車流交織，接續辦理北門地景重現、大眾運輸及人行空間改善工作。
- 6、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C1及D1用地聯合開發案：將併入西區門戶計畫整體檢討，並俟西區門戶計畫更具體時一併討論。預定於104年擬定本案政策方向、105年研擬招商總顧問之招標文件並辦理招標作業、106年委託招商總顧問完成本案徵求投資人之甄選文件。

§健全都市景觀總體規劃

(一) 施政願景

為提升本市城鄉環境景觀之地域特色與整體品質，及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整體形塑計畫中強調執行維護管理、績效管理制度之精神，由本府遴選優良之受託單位，成立「環境景觀專業諮詢小組」，協助本府就境內重要公共工程，凡涉及環境與景觀議題者提供相關諮詢服務，並落實績效管理制度，以推動景觀專業之諮詢與輔導機制，並達成環境改造精神目的。

另一方面，期望透過景觀總顧問剖析臺北市整體都市景觀後，針對重要特色之地區提出都市設計策略，以作為後續都市空間架構改善、都市設計準則訂定之依據，創造臺北都市空間魅力，提升本市居住品質。

(二) 施政目標

- 1、本府進行中或未來興建之公共工程建設，提供諮詢與建議，提升本府各機關專業能力，並使環境景觀專業於政策與計畫提議階段即能提供指導，達到整體品管。
- 2、整合本市總體景觀發展政策及重要特殊景觀計畫並提供客觀、專業與務實之諮詢。
- 3、成立本府環境景觀專業諮詢小組。
- 4、古蹟周邊地區、公辦都更地區、立體連通設施及騎樓特色地區都市設計準則規劃及操作。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邀請跨域專家組成環境景觀專業諮詢小組，協助本府擬定環境景觀相關規範，對於本府提擬各項計畫案及本府重大公共工程

之性質及內容，提供客觀、專業與實務之諮詢、審查意見及決策建議。

- 2、依據本市環境特色、階段性公共建設計畫等面向，剖析都市景觀議題後，研擬未來解決對策與執行時程。
- 3、古蹟周邊地區、公辦都更地區、立體連通設施及騎樓特色地區相關計畫及案例分析、現況景觀調查、課題分析及對策初擬，整體發展願景與構想、都市設計準則研擬。

四、 優化大眾運輸

(一) 施政願景

為打造一個「資源共享為核心，智慧管理為基礎，實現悠活、低碳、整合的綠運輸城市」，首先提出 5 大願景目標，分別為「資源共享」、「人本悠活」、「節能減碳」、「便捷服務」及「智慧管理」。提供智慧、親和、便利及有效率的運輸服務，引導市民多使用大眾運輸，進而減少私人運具之使用，以解決市區內交通壅塞及環境污染問題，達成本市綠色、友善、宜居、永續之城市願景。

(二) 施政目標

- 1、建立綠色交通路網，改善行人與自行車友善環境，以 2020 年綠運輸市占率達 70% 為目標，實現「最後一哩」無縫綠色運輸，以「安全騎乘」體驗城市風華的未來生活想像。
- 2、建立主要幹道棋盤網，延伸至次要道路優先道部分，以串聯全市道路。
- 3、完善本市公共運輸系統，打造「以人為本」的道路空間，培養市民將自行車成為生活圈上的交通工具，移轉私人運具使用，從運動、休閒、通勤實踐為生活的一部分，發展休閒、購物及通勤之「生活化交通工具」。
- 4、藉由公車路線整體結構檢討，未來將以「主幹支線」的高辨識系統取代以往「一車直達」，以提升大眾運輸使用率，達到民眾、業者及政府三贏之目標。
- 5、檢討公共運具費率結構，合理反映經營成本及落實使用者付費精神。
- 6、擴增計程車候客空間及推動計程車智慧化，提升服務品質與營運安全。
- 7、整合雙北公車動態資訊，提供便利大眾運輸資訊，並持續設置智慧型站牌，增加交通資訊提供管道及提高交通資訊使用人數。
- 8、擴大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之服務範圍，發揮整體運輸效

益，有效提高捷運系統之可及性與機動性，以促進地區發展並使臺北都會區捷運路網更趨完善。

- 9、為提升捷運車站之服務品質，研擬出入口增設電扶梯或電梯之可行性及改善對策以因應高齡化社會發展趨勢。
- 10、防止人員或異物侵入捷運軌道等意外發生，同時保障月臺旅客候車安全與軌道列車行車安全，維護市民「行」的安全與權益。
- 11、符合全世界城市捷運系統發展的趨勢。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2020 年綠運輸市占率達 70%：本府將秉持人本永續運輸系統之理念，藉由「提供優質大眾運輸系統」、「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行人友善環境」及「智慧交通」等 3 部分執行策略，引導市民多使用大眾運輸，以解決市區內交通壅塞及環境污染問題。另輔以汽機車合理使用策略，包含持續推動機車退出騎樓與人行道、限縮或管制私人運具使用與停車空間、實施及調整汽機車收費等措施，逐步提高私人運具使用外部成本，以降低私人運具使用。
 - 2、臺北 2050 交通願景：已完成在各大目標底下分別落實「創造社會共享的運輸服務」、「提供市民一個安全、自在、綠蔭舒適的人本交通環境」、「引入低污染運具，落實節能減碳，為地球降溫」、「提供跨域、跨系統整合服務」及「用更少的資源，提供更好的服務」執行策略，勾勒出臺北市 2050 年交通願景。
- 預計 105 年完成「臺北市交通政策白皮書」，包含：大眾運輸系統政策、自行車系統政策、停車政策、人行環境政策、運具政策、ITS 智慧型運輸系統等，以發展臺北 2050 交通願景具體可行計畫。
- 3、公車路線調整：為提升公車營運效率，104 至 105 年由本市公共運輸處辦理「公車路網結構調整」委託研究案。期藉委託專業研究團隊規劃與廣納民眾、公車業者及政府等各界意見，於對民眾衝擊最小前提下，朝整併重複路線、降低路線重疊度、短程有效率接駁之方向規劃，強化幹、支線服務並使路線及班次合理配置，提升大眾運輸營運效率，預計 106 年底實施。
 - 4、檢討公車費率：104 至 105 年辦理「大臺北都會區市區公車費率結構調整研究案」，期藉由里程計費及推動公車間轉乘優惠，設計鼓勵民眾多搭乘大眾運輸之收費制度，預計 106 年 1 月實施。
 - 5、實施計程車新費率：為實際反映經營成本及制訂合理計程車運價，「臺北市計程車諮詢及審議委員會」於 104 年 1 月 29 日第 5 次會議審議通過運價調整方案為起程 1.25 公里 70 元不變，續程調為每 200 公尺 5 元，延滯計時調為累計每 1 分 20

秒 5 元，夜間加成時段維持每趟次加收 20 元，以平均旅次長度 6 公里之新運價漲幅約 14%，後續將配合新式計費表研發上路期程，預計於 104 年 10 月 1 日併同實施。

6、增設計程車候客空間：為提供計程車方便之候客空間，改善任意攬客行為，除陸續檢討增設計程車招呼站外，另自 104 年 2 月 12 起，全市 93 處公有路外立體及地下停車場提供計程車 1 小時免費停車，初期至 3 月底共有 3,195 車次使用，截至 7 月底共有 2 萬 6,162 車次使用，平均每月成長率為 25.17%，使用次數大幅增加，深獲駕駛滿意及好評。

7、推動計程車裝設新式計費表及辦理營運分析：推動本市計程車裝設交通部研發之新式計費表，提供搭乘計程車 GPS 定位、國道計費、列印收據及費率自動轉換等智慧功能，並輔導業者推動車內電子票證及行動通訊等，提升服務品質；另利用新式計費表內建紀錄取得計程車旅運資料，包括載客次數、營運收入及空車率等，統計分析計程車營運型態及旅運供需，做為未來政策研訂參考。

8、公車資訊整合及應用：刻正研擬雙北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整合計畫，預計於 104 年底前完成建置，以提供雙北民眾單一查詢公車預估到站時間資訊及轉乘規劃窗口。為利用收費資料進行各項公車政策規劃分析，預計 105 年底完成公車車機設備與驗票機之整合。另經統計曾經使用過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的受訪民眾，查詢管道以智慧型站牌比率（88.7%）最高，截至 104 年 7 月底已建置 1,156 座智慧型站牌（共 706 站、普及率 33.65%）。

9、自行車路網計畫

(1) 已針對本市道路寬度 20 公尺以上幹道，進行建置自行車道之交通評估，並就交通條件許可之路段，規劃分年執行計畫，以人車分道規劃方式，逐步完成安全及舒適的自行車路網；本計畫於 104 年優先建置三橫三縱市區自行車道，至 105 年全市自行車道將達 500 公里；預計 107 年完成本市寬度 40 公尺以上道路自行車道之佈設。

(2) 本市自行車道以結合生活圈概念為構想，配合公共自行車租賃站佈點，串聯生活圈內河濱自行車道出入口、學校、大眾運輸場站及公共自行車租賃站等重要據點，重新分配道路使用空間方式設置自行車道，並兼顧尖峰行車及當地停車需求。計畫成果除可提供自行車友善安全騎乘環境外，施作過程中亦納入街道傢俱整併、自行車道透水性鋪面設置、人行道更新等都市景觀再造，其中更利用既有水溝作為收納管線纜溝，將可大幅減少道路後續挖掘（照片 2-3）。

(3) 104 年 2 月完成中山北安路 501 巷林蔭大道工程（照片 2-11）。

(4) 復興南北路西側人行道拓寬工程—民權東路至和平東路段，計畫內容包含人行道拓寬、4.2 公里之自行車道建置、擴大植栽

槽、地面繪製立體透視圖、地下雨水儲留系統及單車維修站，目前已完成招標作業，本案於 104 年 8 月開工，未來將提供市民優質且安全的自行車騎乘環境。

(5) 工務局已於 104 年 7 月完成所屬各工程處執行本市 105 年自行車路網計畫之權責分工事宜。預計 104 年完成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標案之採購作業、105 年完成工程標案之發包及施工。

10、自行車路網推動小組：為順利推動本市自行車道建置，已由交通局等單位組成推動小組，由交通局負責路網與路型規劃，工務局執行設計與施工，資訊局辦理自行車道智慧化相關事宜，其他如民政局、觀光傳播局、教育局與環保局則協助推動自行車道路網計畫之地區民意溝通。

11、公共自行車租賃站擴點

(1) 全市目前共有 196 站，適合設置公共自行車之平原面積為 98.1 平方公里，以租賃站方圓 350 公尺為服務範圍計算，預計全市設置達 400 站，今年新訂契約可設置 60 站，預計 105 至 107 年每年擴充約 50 至 60 站，至 107 年底全市建置達 400 站。

(2) 交通局廣納民眾意見，檢視現有站點服務範圍未涵蓋之地區，於活動人口較多及適合騎乘自行車之平原地區，規劃預計設站區域，並參考「建議增設平台」民眾建議較密集區域後，依據「公共自行車租賃站設置準則」中現況空間足夠、土地使用多元性較高等條件，配合自行車道建置計畫等重要建設，挑選需求性較高之 53 處設站區域，於今年度優先進行設置。交通局已自 7 月起陸續進行現場會勘，徵詢設站區域內里長意見，若區域內地方民意達成共識並有合適設置位址者，將優先進行設置。

(3) 為持續鼓勵綠運輸及更有效運用有限資源，臺北市公共自行車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YouBike 會員持悠遊卡於臺北市借 YouBike，前 30 分鐘使用者付費 5 元，超過 30 分鐘維持每半小時收費 10 元。

12、2016 全球自行車城市大會 (Velo-city Global)：為朝向永續、宜居的綠色城市發展，將於 105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1 日舉辦亞洲第 1 次之全球自行車城市大會，以自行車為出發點，與各城市產、官、學、研代表交流自行車推動經驗，藉以引進自行車嶄新的政策及作法。大會將以自行車演進為主題，透過都市發展、生活、社會、經濟、設計等五大面向，探討如何打造宜居的自行車城市，除可學習各城市推動經驗，同時帶動國內自行車使用風氣，達到 2020 年自行車使用率 12% 之目標。

13、大眾捷運系統工程

(1) 土城線延伸段頂埔站：頂埔站 98 年 12 月 31 日開工，104 年 2 月 4 日實質完工，於 104 年 6 月 6 日完成初勘，104 年 6 月 23

日完成履勘，104年7月5日通車營運（照片2-12）。

- (2)桃園機場線A1車站：代辦機場捷運線工程共分為CA441A、CA450A、CA450B、CA441H及CA384標5個施工標。目前進行建築裝修工程、水環測試、辦理消檢及配合桃捷公司進駐等工作。
- (3)新莊線新莊機廠工程：新莊線新北市段CK570J新莊機廠土建、水環及電梯區段標工程，目前進行維修工廠工程施工作、王字型鋼構平臺施作、明挖覆蓋隧道延伸段結構施作及銜接線結構施作等作業。
- (4)萬大中和樹林線（第一期）：修正財務計畫103年9月23日奉行政院核定，目前正陸續進行土建主體工程發包施工作業。

都市計畫變更依路線行經轄區，分別提出臺北市段及新北市段之都市計畫變更案，臺北市段LG01車站部分於104年6月2日；LG03、LG04車站部分，於104年7月28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新北市段部分，於104年7月24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審議通過，將提委員會審議。

土建細部設計工作部分，目前配合內政部都市計畫變更結果，趕辦發包作業。於臺北市段，配合都市計畫變更作業，辦理LG01站（變更出入口、通風井位置）、LG03站及LG04站（站體移位）契約變更細部設計服務工作，預定於105年底開工。而新北市段部分，LG05、LG07及LG08站預定於年底前開工。金城機廠用地（含LG08A站）預計106年底取得，目前積極檢討縮短工期或提前招標開工之可行方案。

用地取得部分，正辦理路線段穿越註記補償作業，並配合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接續辦理車站、機廠用地取得作業。新北市轄段：正辦理市價查估作業。至於土建工程部分，臺北市轄段CQ842標LG02車站，LG02至LG03及LG02至LG01潛盾隧道土建工程，103年12月11日開工，目前進行人行道削減及管線遷移作業。新北市轄段CQ861標LG06車站，土建工程，103年12月2日開工，目前進行連通道之排樁及地盤改良工作。

- (5)信義線東延段：R04站因出入口設施用地地主多數反對參與聯合開發，致無法設置R04車站，經104年6月2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同意R04車站出入口開發用地不予以變更，R04站取消設置；另R03車站南側基地辦理土地開發則審議通過，後續R03站將配合本府廣慈博愛園區開發計畫案之推動，可帶動地區的整體發展。

行政院於103年9月24日核定信義線東延段財務計畫修正報告書，因應R04站取消設置，後續將再辦理計畫修正事宜。土建細部設計工作，配合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104年6

月 2 日第 852 次大會，依本府修正計畫內容通過審議，僅設置 R03 車站，於 104 年 7 月 1 日恢復設計，趕辦細部設計作業。

(6) 環狀線北環段及南環段綜合規劃：本計畫可行性研究報告書業經行政院 103 年 11 月 3 日核定，捷運局已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啟動綜合規劃，目前正積極辦理綜合規劃作業中，已累計召開 10 次工作會議，1 次期中審查會議，持續針對各項議題進行檢討，約需 1 年進行綜合規劃報告書（初稿）內容之研析工作。

綜合規劃報告書完成後，將依程序提報兩市共同召開之「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及周邊土地整體開發研議委員會」，經審查同意後，再循序報請交通部審議通過，核轉行政院審議核定，確認財源，始能編列預算，繼續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用地取得、細部設計等作業後，始可辦理興建事宜。

另為加速計畫推動時程，本府已於 104 年編列約 4,972 萬元，中央亦同意補助 1,000 萬元，及新北市政府配合編列 2,147 萬元預算，以進行基本設計相關作業。

(7) 代辦捷運系統環狀線第一期工程：土建水環工程分 CF640、CF650、CF660A 及 CF660B 等 4 個區段標施工，分別進行地下段與高架段之隧道、橋梁及機廠工程，機電系統與軌道工程由義大利 Ansaldo S.P.A. 及 Ansaldo STS S.P.A. 共同投標商承攬，目前進行細設及電聯車原型車製造及廠測作業，軌道工程進行軌道材料進料及技術文件審查。

(8) 代辦臺中烏日文心北屯線捷運工程：前因 CJ920 區段標鋼箱梁掉落工安事故全線停工，其中 CJ910、CJ930 區段標已於 104 年 7 月 3 日先行復工，目前主要進行高架路段墩柱與吊梁作業，以及北屯機廠相關設施與結構物等主體工程。另 CJ920 區段標亦已於 104 年 8 月 13 日復工。

(9) 臺北初期路網出入口之電扶梯/電梯評估及改善規劃：相關委託技術服務作業已於 104 年 6 月 30 日正式委託工程顧問公司開始進行。

14、增設捷運月臺門：臺北捷運 117 個已營運車站，其中 59 站在車站興建時已規劃設置月臺門，其餘 58 站則由臺北捷運公司針對人潮較多的轉乘站或經常舉辦大型活動之車站優先增設，104 年後建置規劃說明如下：

(1) 104 年 1 至 8 月已完成劍潭站、中山站等 7 站，至年底再陸續完成石牌站、台大醫院站等 7 站增設工程，預計 104 年共可完成 14 站。

(2) 105 年 9 月前：完成景安站、大坪林站、新店區公所站、永安市場站、芝山站、江子翠站、善導寺站及南勢角站等 8 站。

(3) 106 年 4 月前：完成七張站、北投站、永春站、海山站、後山

埠站、臺電大樓站及昆陽站等 7 站。

- (4) 107 年底前：完成小南門站、景美站、明德站、奇岩站、唭哩岸站、新店站、萬隆站、永寧站、土城站、關渡站、竹圍站、紅樹林站、忠義站、復興崙站、新北投站及小碧潭站等 16 站。

五、營造親水環境

(一) 施政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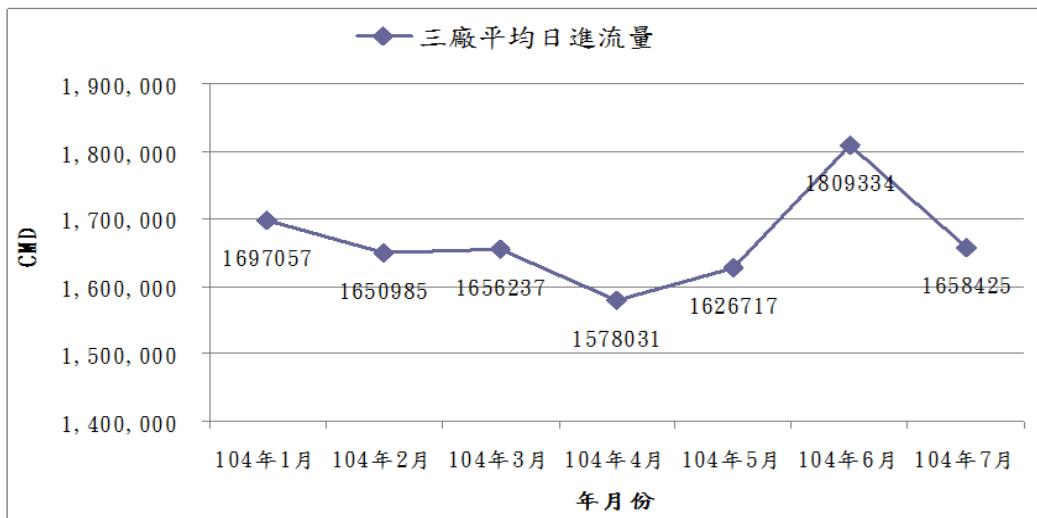
為了打造臺北市成為智慧城市，讓市民都能擁有美麗的水岸環境，推動成立「臺北市政府河川環境督考小組」，希望能從污染物源頭控管的角度出發，藉由專家學者評估，訂定各相關單位應達成之年度目標，以期改善淡水河污染現況，希冀淡水河成為市民遊憩的好去處。

(二) 施政目標

- 1、穩定操作：操作污水處理量每日平均達 180 萬噸以上。
- 2、放流水質符合國家放流水標準。
- 3、減少淡水河系污染，提升河川水源水質，營造優質水岸環境。
- 4、因應氣候劇烈變化及達成海綿城市目標，也為了讓將來民眾瞭解過去臺北市的歷史，將逐步推動恢復古圳讓民眾看見。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污水收集妥善處理：提升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戶數。104 年 1 至 7 月平均日進流處理水量為 166 萬 8,113 CMD，各月平均統計圖如下：



註：資料統計截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2、恢復古水圳及湧泉：產發局已請本市瑠公農田水利會及七星農田水利會協助將各自權管之農業灌溉使用古圳位置、湧泉等相關地理資訊建置資料，彙整後提供產發局、工務局及都發局參考，以利本府未來辦理都市建設長遠計畫規劃時，將古圳、湧泉恢復納入評估規劃項目。

產發局業已函請本府公園、綠地及水利設施權管單位，協助檢視本市公園、綠地內或水利設施周邊若原有設置圳路，請進行評估恢復之可行性。並協助本市瑠公農田水利會及七星農田水利會若於權管水圳辦理生態導覽或相關解說活動時之宣傳活動，以利市民瞭解本市農業灌溉水圳功能及涵養自然生態之功能性。

3、放流水水質符合國家放流水標準：維持污水處理廠設備妥善率達80%以上，且放流水水質經環保局每月派員監測，結果皆符合國家放流水標準（如： $BOD_5 < 30 \text{ mg/L}$ ， $SS < 30 \text{ mg/L}$ 、 $COD < 100 \text{ mg/L}$ 等）。

4、減少淡水河系污染

(1)積極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透過污水下水道興建、納管及截流，削減污染量；截至104年7月底止，門牌戶數接管普及率為74.33%，為全國之冠。

(2)加強本市轄管水污染源稽查取締：104年1至7月稽查974件，告發23件，罰鍰金額計159萬元，有效遏阻水污染事件發生。

(3)擴建污水處理廠提升污水處理量：臺北市內有迪化及內湖兩座污水處理廠，平均每日污水處理量分別約為50萬公噸及15萬公噸，103至105年辦理內湖污水處理廠二期擴建規劃設計，將污水處理量由設計的15萬公噸/日提升為24萬公噸/日。

(4)提升現地處理設施污水進流量：長壽抽水站連管工程引水至成美礫間，處理廢水量再增加5,000CMD。

(5)污水截流站有效截取晴天污水：臺北市淡水河系污水截流站共計35座，臺北市有12座，新北市22座及基隆市1座，均由本市統一操作管理，可有效截取晴天污水輸送到污水處理廠處理後排放。

(6)水質指標改善至中、輕度污染：統計96年至104年7月河川水質指標3年移動平均，淡水河本流由7.6降至5.26、基隆河由4.97降至3.63、新店溪由5.87降至3.47、景美溪由3.6降至2.42，整體河川水質持續改善，改善幅度為27%至41%。

六、維持供水品質

(一) 施政願景

為了打造臺北市成為自來水質優量足的城市，讓市民都能安全無虞的飲用自來水，推動辦理自來水直飲的計畫，希望藉由建立自來水備援備載系統及持續辦理供水管網改善工作，將純淨的自來水供應至全市各角落，並且加強公私場所飲水設備稽查，讓臺北市處處都可以喝到安全的水，讓瓶裝水慢慢消失。

(二) 施政目標

- 1、供水雙系統備援：北水處 11 個供水分區，將於 107 年全面達成雙系統供水（供水系統備援率達 100%），未來將不致發生大規模停水情事。
- 2、提升淨水設備備載能力，更有能力應付暴雨產生之原水高濁度，減少颱風停水風險，保障民生用水需求。
- 3、漏水率降低：於 107 年漏水率下降至 13.51%。
- 4、配合集水區水源巡查，減少污染源流入水庫；強化水域巡查工作，防止水源污染。
- 5、削減水庫營養鹽，維持優良水質；持續植樹造林，提升水源涵養。
- 6、加強公私場所飲水設備稽查，督促管理單位依規定落實設備維護及水質管理。
- 7、於寒暑假開學前完成國中小水塔水質檢測及水質不符標準者輔導改善作業。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穩定供水：強化供水系統備援備載。
 - (1)環河南路（青年路口至成都路口）堤外輸水管新設工程已完工，使三重供水分區達到雙線供水，提升供水系統備援率 9.7%，至 104 年 6 月底備援率累計達 93.6%。
 - (2)長興淨水場處理能量提升工程已完成，每日增加淨水能量 18 萬噸，每日最大淨水能量達 455 萬噸(平日出水量為 230 萬噸)。
 - (3)本年度因應抗旱期間，北水處支援台水公司板新地區用水最大達每日 62 萬噸。
 - (4)本次蘇迪勒颱風來襲，104 年 8 月 8 日因上游集水區強降雨，造成本市自來水取水主要來源南勢溪原水濁度大幅飆升至歷年來新高近 4 萬 NTU，使得淨水處理極大困難；經北水處以減量取供水、關閉淨水設施等作為因應，於原水濁度下降後恢復

正常供水，此期間自來水濁度雖較高於平日，惟均符合自來水水質標準。為因應未來颱風或暴雨造成高濁度原水情形發生，已擬訂更佳處理方式，並將採取下列改善及精進作為：

- 甲、淨水場 SOP 明訂原水濁度高於 6,000 NTU 即減量取水、高於 12,000 NTU 即停止取水。
- 乙、加強訊息公布面，於颱風警報發布時同步發布新聞，以利民眾及早儲水因應；另於本處官方網站開放颱風專屬網頁，提供民眾查詢。
- 丙、如局部地區減壓供水或停水時，即發布新聞稿，並視天候狀況出動水車並架設臨時供水站，以提供民眾用水需求。
- 丁、啟動翡翠水庫輸水專管可行性評估，研擬於翡翠水庫下游增設取水口並設置直潭二原延伸段專管，於南勢溪高濁度時，可直接取用翡翠水庫濁度較低水源，降低淨水處理困難度。

2、供水管網改善

- (1) 北水處自 95 年起，推動「供水管網改善及管理計畫」，計畫 95 年至 114 年之 20 年間，投入超過 200 億元經費，目標將漏水率由 94 年 26.99% 下降至 114 年 10%。
- (2) 至 103 年止，北水處汰換管線長度 1,462 公里，年平均汰換率 2.62%，漏水率由 94 年底 26.99% 降低至 103 年 16.71%。

3、推動 Water Safety Plan 擴大直飲場域

- (1) 為更進一步提升供水水質，積極推動世界衛生組織（WHO）所公布的「水安全計畫（Water Safety Plan）」，藉預防性的水質管理措施來降低污染風險，保障水質安全。
- (2) 北水處於 104 年 1 至 6 月進行各項水質檢驗結果均符合水質標準，充分顯示大臺北地區自來水水質安全純淨，絕對適合直接飲用，
- (3) 水質採樣檢驗包括：水源 118 點次、淨水場清水 107 點次、供水區計劃性採樣 3,004 點次，用戶水質合格率 100%。

(4) 推動自來水直飲

- 甲、從公共場所直飲台開始，針對公共場所直飲台進行 1 年 4 次水質檢驗及檢視。
- 乙、104 年 1 至 6 月供水轄區水質普測完成 7,076 次，並改善本市建築物給水外線表栓 8,264 處。
- 丙、建築物用水設備直飲推廣—針對觀光飯店、機關、學校、公營住宅、設計之都及 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以下簡稱 2017 世大運）場館等指標地點進行輔導與推廣，利用水質普測，改善調配管網弱點及充分掌握住戶用水狀況，讓數據說明一切並

透明化，使得用戶用水設備管理完善之建物均可安心、放心直接飲用自來水。

- 4、加強集水區水質管理：為有效管理及減少污染源流入水庫，影響水庫水質安全，翡翠管局每月不定期配合由新北市政府環保局及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管理局（以下簡稱水源局）辦理露營區及養鹿場聯合巡查，藉巡查方式查核及輔導業者改善污水處理設施並宣導水源安全之重要性，以防止污染源流入水庫。
- 5、確保水源及水質安全：翡翠水庫為供應大臺北地區 500 萬居民民生用水之重要水源，為維持並保護優良水質，依據「水庫蓄水範圍使用管理辦法」、經濟部 94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翡翠水庫管理機關、蓄水範圍及其管理事項」及水利法等相關規定，於每日執行水庫蓄水範圍水、陸路巡查勤務，加強巡邏舉發違反水利法事件，1 至 7 月計舉發 6 件，並移請經濟部水利署進行裁罰。
- 6、削減水庫營養鹽：翡翠管局為減少非點源污染進入水庫，歷年以最佳化管理（BMPs）方式，在水庫蓄水範圍內設置 9 處生態場址，並積極妥善管理，入庫溪流之總磷及氨氮削減率達 35% 及 53%，以減少水庫營養鹽。
- 7、涵養水源及降低地表沖刷：近年來翡翠管局為維護翡翠水庫水質，已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辦理撥用緊臨水庫之 2 筆土地（面積約 93.5 公頃），由翡翠管局管理，並已編列 104 至 106 年 3 年期連續性預算，將於水庫集水區火燒樟及媽祖林等地區進行復舊植樹造林，以涵養水源及降低地表沖刷。

8、飲用水安全

- (1) 飲用水設備稽查：針對公私場所飲水機設備維護及水質，全面加強稽查，督促管理單位依飲用水管理條例規定做好設備維護及水質管理，確認其按月進行設備維護，按季辦理水質檢驗。飲水設備稽查不符飲用水管理條例者，依規定裁處告發。統計 104 年迄 7 月底止計稽查 411 家次、採樣 154 家次，設備維護及水質檢測情形均符合飲用水管理相關規定。
- (2) 中小學自來水塔水質免費檢測服務：於寒暑假開學前提供本市中小學自來水水塔水質免費檢測服務，每校每次擇 2 個最有疑慮之水塔進行採樣，檢測項目包含餘氯、大腸桿菌群及總懸浮固體。水塔水質檢測不合格者，請本市自來水事業處辦理後續輔導改善，並於輔導後辦理水質複測確認水質已符合水質標準。寒假檢測服務已於 2 月 25 日完成水質檢測及輔導改善作業，水質均符合標準，並於開學前發布新聞稿公布檢測成果。

七、完善公共設施

(一) 施政願景

為建構臺北市安全舒適的交通系統，打造臺北市成為文化及智慧兼具的海綿城市，本府加強維護管理本市橋涵系統及道路路平作業，以提供便捷安全的車行環境；拆除忠孝橋引道，以再現文化景觀，喚起市民對北門文化歷史記憶；針對早期興建之中正橋，找出歷史、文化價值與實用併存的方案，創造行銷亮點；整合行政機關與管線機構資源合署辦公，成立「臺北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並導入數位科技之高階智慧化管理模式，進行道路及管線管理，期能減少挖掘，提供市民更舒適的通行感受；對於新闢及翻修之人行道，都要開闢成透水性人行道，以逐步達成保水、儲水及散熱等效果，進而讓都市降溫、熱島退散，打造臺北市成為綠色與智慧建築海綿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強化橋梁耐震能力，改善橋梁工程品質，進行橋涵安全檢測。
- 2、持續改善市區主要幹道道路品質，增進道路運輸效率，提升服務水準。
- 3、配合本府西區門戶計畫，於 105 年完成忠孝橋引橋拆除暨平面道路改善。
- 4、辦理中正橋改建工程，並改善目前耐震防洪能力不足，及交通動線規劃不佳問題，同時增建自行車專用車道，聯結雙北市河濱生活圈。
- 5、管線統一挖補作業、道路管線智慧管理，以整合資源減少浪費；並透過科技化設備有效進行道路及管線管理，建立 3D 管線圖資，提供防災應變參考及公開查詢；提升挖掘整合效率，減少挖掘，辦理纜線清整作業，美化市容。
- 6、2.5 萬平方公尺之人行道透水性鋪面建置，採分期分區推動人行道透水鋪面更新，公共建築周邊及專案性人行道拓寬工程採用透水鋪面。
- 7、捷運沿線禁限建範圍建照會審、現場巡查及監測等作業：確保捷運系統營運及結構安全之公共利益，充分保障民眾進行工程行為之權利。
- 8、落實捷運財產檢查，以提升服務品質。
- 9、為加速推動土地開發案，藉召開說明座談與意見交流，進一步瞭解廠商關切之重點，增加開發之投資利基，完成捷運土地開發投資甄選暨權益分配（改良式超額盈餘分配）標準作業程序的制定，建構更完善公開透明之法規制度及合理公平之投資環境作業，讓成果分享全民且促進車站周邊的都市發展。
- 10、提升捷運土地開發案權益分配公平合理性，令投資人獲得穩定

之開發利潤、地主享有合理之開發成果與房價上漲利益、及公部門取得捷運設施用地且改善都市開發，即開創多贏之聯合開發新局。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橋梁工程品質：依交通部頒「公路養護規範」以 2 年 1 循環委託專業工程顧問公司辦理橋梁安全檢測工作，並編列預算進行維修工程；另依交通部頒「公路橋梁耐震設計規範」針對轄管橋梁進行耐震能力評估，對不符規範標準即啟動耐震補強工作，期能確保本市橋梁結構安全。工務局新工處橋梁維護管理表現優異，已連續 8 年獲得交通部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結果優良之肯定。
- 2、道路路平：104 年度預定完成 11 條計畫性道路。以路平專案的規格進行臺北市道路整平作業，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已完成 8 條計畫性道路。
- 3、橋梁拆除：預定 104 年 10 月完成交通維持計畫及招標作業，105 年 2 月農曆春節連續假期開始拆橋作業。因應引橋拆除期間，減少噪音污染及施工震動妨礙市民健康及環境安寧，採行全面支撐及配合原橋梁結構型式，以單元分割吊移運至區外暫置場破碎方式辦理。
- 4、中正橋改建：中正橋始於民國 26 年興建，使用已超過 75 年，且橋體經分析尚有耐震及防洪能力不足等問題，惟橋體亦具歷史建物之文資價值，為於改建及保存取得平衡，本府文化局業於 104 年 6 月 12 日至 6 月 14 日舉辦 2015 idea Taipei 創意工作營，邀集社會各界進行創意發想，廣納民意，後續將依該工作營討論成果，朝舊橋保存改建景觀橋，並於舊橋旁新建車行橋方式辦理。
- 5、管線統一挖補作業、道路管線智慧管理
 - (1) 道路管線智慧管理：「臺北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成立，其軟硬體建置業於 104 年 6 月 20 日完成，並正式於 7 月 1 日揭牌啟用，象徵管線管理邁入新紀元，將與各管線單位以資源共享、互助互惠的合作形式，並導入智慧科技來處理道路與管線問題。
 - (2) 施工影像監視，提升品質：道路施工單位需即時拍攝施工影像傳送至中心統一監管，民眾亦可透過智慧型手機隨時查詢施工動態。此外，施工過程遇有管線障礙，可立即通報中心人員，並將影像回傳中心協同處理，可有效改善重複施工情形。
 - (3) 管線統一挖補作業：統一挖掘已啟動，整合管線需求並針對各管線單位挖掘位置重疊範圍，協調由單一管線單位負責開挖，其他單位配合埋管，再回填及復舊路面，採一次挖、一次填之統一挖補作法來降低道路重複施工頻率。

6、2.5 萬平方公尺之人行道透水性鋪面建置

(1)配合交通局自行車道分年建置計畫，由工務局各工程處辦理人行道拓寬更新工程時施作透水鋪面。歷年人行道預定施作面積統計表詳見下表：

年 度	例行性透水鋪面預定更新面積 (m ²)	專案透水鋪面預定面積 (m ²)	預算額度 (千元)
104	2,500	1 萬 1,784	47,000
105	2,500	3 萬 7,364	799,633
106	2,500	4 萬 8,670	799,133
107	2,500	4 萬 2,340	視交通局後續計畫編列
108	2,500	3 萬 7,370	視交通局後續計畫編列
總 計	1 萬 2,500	17 萬 7,52	1,645,766

註 1：所列預算包含其他人行環境改善工項

註 2：資料統計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

(2)每年更新人行道 5 萬平方公尺；透水鋪面年度執行目標至少達成 2 萬 5,000 平方公尺汰換面積以上。市區道路、廣場改置透水鋪面預定完成進度統計表如下：

年 度	年度面積 (m ²)	累計面積 (m ²)	年度完成	累計完成
103	5 萬 6,815	226 萬 3,495.94	113.63%	90.5%
104 年 8 月	2 萬 3,753	228 萬 7,249	47.51%	91.5%

(3)本市人行道面積共約 250 萬平方公尺，本府自 88 年度起全面辦理人行道更新改善工程，截至 104 年 8 月共完成改善面積約達全市人行道總面積約 228 萬 7,249 平方公尺，占本市人行道面積的 91.5%。賡續辦理是項工程，104 至 105 年度每年預定改善本市 5 萬平方公尺人行道。

7、捷運沿線禁限建範圍建照會審、現場巡查及監測等作業：完成捷運系統兩側禁限建範圍公告圖繪製作業。研析並修訂相關基準，使捷運系統與其他工程彼此之間的權利得以確保。簡化作業流程，加速會審作業。

8、捷運資財管理：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公共用、事業用財產詳
以下之分類統計表。

財產類別	公 共 用		事業用（重置基金）	
	筆 數	金額（元）	筆 數	金額（元）
土 地	4,724	884 億 2,876 萬 6,571		
土 地 改 良 物	183	621 億 3,292 萬 7,269	18	6 億 2,992 萬 2,415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155	1,153 億 5,332 萬 8,647	2	8,031 萬 3,999
機 械 及 設 備	1 萬 9,718	338 億 9,771 萬 6,837	6,022	53 億 2,472 萬 5,230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5,313	676 億 501 萬 5,804	4,162	22 億 9,107 萬 4,027
什 項 設 備	6,723	39 億 6,800 萬 2,994	910	7 億 3,877 萬 5,269
權 利		26 億 7,995 萬 705		
有 價 證 券				2,000 萬

註：資料統計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

9、強化招商：104 年 5 月已舉辦「捷運土地開發制度」研討會報府；104 年 7 月已核定捷運土地開發投資甄選暨權益分配標準作業 (SOP)。接續將公告甄選文件範本及超額盈餘分配原則。17 處尚未甄得投資人之基地，將於 104 至 107 年分年依開發基地特性，辦理財務顧問委託及招作業。

10、提升捷運土地開發案權益分配公平合理性：為配合新制度的研擬與設置，本府於 104 年 5 月 24 日召開「捷運土地開發制度研討會」，捷運局另於 104 年 7 月 3 日再次邀集建商產業界討論，彙集土地開發專業上之產官學界意見，本府目前刻正針對權益分配須知、投資人甄選文件與投資契約書範本等進行制訂作業，俾使未來執行有所依據。

11、提升捷運土地開發案如期如質取得使用執照：加強對興建中之開發案工程進度之管控，俾如期提供優質之居住與都市空間。

永續環境篇

一、公害防治

(一) 施政願景

建構一個「安心呼吸、削減公害污染、加強控管廢棄物清理」的健康環境，讓市民能呼吸與美國等先進國家同等品質的空氣，針對公害干擾與污染源，希望能透過協談、輔導與稽查管制並行的方式，以改善污染，並對於噪音陳情案件加強檢查追蹤管制，也持續加強控管廢棄物流向，研擬本市光害管制自治條例（草案），並推動立法，逐漸邁向零污染的健康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空氣品質清新計畫擬定 109 年 $PM_{2.5} \leq 15 \mu g/m^3$ 、112 年 $PM_{2.5} \leq 12 \mu g/m^3$ 。
- 2、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公告列管場所，擴大檢測範圍，並推動自主管理制度，以維護室內空氣品質。
- 3、於每季結束時一再陳情案件污染源家數較當季期初一再陳情列管污染源家數減少 20%。
- 4、交通、航空噪音陳情案件處理率達 100%。
- 5、研擬本市光害管制自治條例（草案）立法，以稽查取締光害。
- 6、持續加強事業廢棄物稽查管制，掌握事業廢棄物流向。
- 7、強化臺北市環境品質監測能力及監測資訊網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空氣品質清新計畫

- (1) 首都生活圈四市協同進行空污減量：每季例行召開北空四市空污管制交流會議，並成立「北部空品區縣市空污減量小組」，104 年 5 月召開「首都圈清新空氣會議」，並完成北部空品區大型污染源擴散模擬作業。
- (2) 5 年內垃圾車輛全面更新，推廣低污染油電公車：於 105 年編列 9,595 萬元經費淘汰老舊垃圾車，將逐年編列預算進行汰舊；協調交通局於 109 年將本公車全數汰換為低污染公車，並鼓勵業者選擇低地板油電公車。
- (3) 劃定低污染區，專供低污染公車專行：規劃於本市公車專用道及自行車道路段為低污染區，均須使用第五期低污染公車，並研擬執行低污染區之微環境細懸浮微粒($PM_{2.5}$)暴露評估作業。
- (4) 加嚴機車排放標準，加速淘汰二行程機車：104 年 4 月函請中央研議「加嚴機車排放標準」及「提高老舊機車定檢頻率」，104 年 6 月邀集北空四市召開研商會議，會商於環保署務會

議共同提案加嚴使用中機車排放標準；104年1至7月補助市民淘汰二行程機車1,560輛，淘汰二行程機車購買電動機車100輛。

- (5)落實街道路面洗掃，減少市區揚塵：營建工地與企業之自主道路洗掃認養，104年1至7月累計洗掃長度分別為2萬3,671.8公里及5,634.9公里，並於夏季(6至8月)36°C高溫於本市主要幹道進行灑水降溫減塵；小型洗掃街車之街塵清除效能測試-道路坊土採樣，共完成3條道路測試及採集。
- (6)簽署機場清淨空氣行動宣言，執行機場車輛急速管制：掌握航空器之污染排放，進行松山機場空氣污染物排放特性調查；規劃與民航局簽署機場清淨空氣行動宣言，促使客貨運使用低污染車輛與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 (7)制定餐飲業設備規範，推動自治條例：輔導餐飲業者裝置油煙味防制設備，經輔導後設備裝設達成率自92.5%提升至93.6%；完成寧夏、士林、饒河與師大等四大夜市總計12點次之細懸浮微粒($PM_{2.5}$)檢測作業；另規劃油煙機效能測試及研擬「臺北市餐飲業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自治條例」。
- (8)空氣品質持續改善：統計104年1至7月，空氣品質優良($PSI \leq 50$)站日數比率為51.1%，較103年無增加；空氣品質不良($PSI > 100$)站日數為6站日，較去年同期亦無增加；細懸浮微粒($PM_{2.5}$)平均濃度 $20.5 \mu g/m^3$ 較去年同期減少 $0.1 \mu g/m^3$ 。
- (9)提供空氣品質預報：104年執行「臺北市空氣品質監測資料應用及指標管理計畫」，目前已蒐集本市空氣品質監測站之歷史數據與健保署就醫資料，將結合空品監測及民眾健康資訊，訂定符合臺北市之空氣品質健康指標標準，並於104年9月起試辦空氣品質預報3個月，再依試辦結果，辦理後續提供空氣品質預報工作。

2、改善室內空氣品質

- (1)加強公共場所檢查及輔導：針對本公告列管及民眾陳情之場所執行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及輔導，104年1至7月巡檢206場次、33場次標準方法檢測及11場次輔導。
- (2)推動場所自主管理：針對尚未納入列管之場所，推動場所自主管理制度，104年1至7月共核發49處場所之自主認證標章。
- (3)辦理宣導說明及文宣印製：104年1至7月完成3場次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規宣導說明會議，並印製3,500份法規文宣品。

3、加強污染源稽查效能

- (1)一再陳情案件係指公害陳情案件經處理後，於2個月內對同一違規事實再次陳情次數達3次以上者。透過稽查瞭解防制設備功能是否足夠，操作維護是否正常。若設備功能不足，操作維

護不確實，而有持續可能發生嚴重污染之虞，則進行強力稽查。經查有明顯污染事實者，依法舉發並限期改善。

- (2)一再陳情案件成立後，即進行改善協談並督促業者改善，若因污染情形複雜，視個案進行輔導，並追蹤複查以督促確實完成改善。
- (3)營建工程、場所或設施於一定期間內經大量陳情，則採專案稽查方式執行，以督促污染源進行改善。
- (4)一再陳情案件經稽查防制設備功能足夠且操控正常，多次稽查均查無污染情形或業者改善完成且經檢驗（測）符合管制標準，若陳情人仍持續陳情，經稽查已無違反環保法令，則得依「行政程序法」第 173 條規定予以簽結。
- (5)第 2 季列管一再陳情案件污染源計有 235 家，加強處理後，原列管家數已減少 114 家數，削減污染源比率達 48.5%。

4、減少噪音污染

- (1)一般噪音部分於 104 年 1 至 7 月受理民眾噪音陳情案件 1 萬 5,406 件。
- (2)交通、航空噪音：104 年 1 至 7 月受理交通噪音陳情案件 12 件，1 件超過噪音管制標準，目前改善中；航空噪音陳情案件 12 件，監測結果皆符合各級航空噪音防制區之劃定標準。

5、光害管制：研擬本市光害自治條例草案，並邀集相關單位、團體業界代表、環保署及專家學者等單位召開公聽會及徵詢各界意見，以及完成預告程序。於推動立法過程的同時，針對民眾陳情案件，持續進行現場勘查及勸導改善，統計 104 年 1 至 7 月完成 127 件勸導改善工作。

6、事業廢棄物流向追蹤管制：透過掌握廢棄物產源、流向控管及加強稽查，持續督促事業應妥善貯存、處理廢棄物，包含要求一定規模事業於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核後始得營運，並要定期申報廢棄物產出、貯存、清理等情形，再透過電腦勾稽及加強稽查確認是否有異常情形，目前列管事業 2,775 家（含醫療機構 110 家、營造業 1,024 家、餐館業 825 家），104 年 1 至 7 月現場稽查 533 家次，告發 35 家次。

7、環境監測

- (1)健全環境品質監測作業：新購多功能環境品質監測車，支援緊急監測和執行其他任務型監測，以達提高緊急監測時效性，其監測功能與固定監測站有互補之雙重效益。
- (2)整合建置臺北市環境品質資訊網：規劃整合本市各項環境監測資訊，建置環境品質資料庫，建立「環境品質地圖」。
- (3)空氣品質監測站全面增設 PM2.5 監測儀器：本市轄內設有空氣

品質自動監測站 8 站，自 100 年起逐年逐站增設 PM2.5 監測儀器，預計 105 年全面完成增設 PM2.5 監測儀器。104 年 1 至 7 月檢（監）測執行數量摘列如下：

環境品質檢驗於 104 年 1 至 7 月執行本市河川水質檢驗 4,535 項次、事業廢水檢驗 551 項次、飲用水質檢驗 5,009 項次、地下水質檢驗 84 項次、空氣品質檢驗 713 項次、垃圾分析 224 項次，總計 1 萬 1,186 項次。而環境品質監測部分，本期執行本市空氣品質監測 1 萬 4,158 項次、環境音量監測 912 項次，總計 1 萬 5,070 項次。

二、綠化城市

（一）施政願景

打造臺北市成為綠化城市，讓市民都能享有豐富的綠資源，希望從永續環境的角度出發，提升公園綠地服務品質、建立樹木資料庫、建置田園銀行網路平台、建立田園城市、推廣環境教育、改造本市建築物施作綠屋頂、建立節能低碳的綠能社區，並結合 2017 世大運城市行銷之環保亮點，期讓臺北市成為先進節能的城市，讓市民都能享受健康、舒適及低耗能的綠色節能城市。

（二）施政目標

- 1、以市民共同參與的概念，建立產官學合作模式，賡續公園綠地建設。
- 2、納入多元意見，朝人文、生態、防災、健康與主題化方向打造二代公園。
- 3、提升本市公園綠地面積與品質，建立樹木資料庫、建置田園銀行網路平台。
- 4、協助本市舊有社區施作綠屋頂或改造成為綠能社區。
- 5、實踐綠色校園，讓學生透過種植、照顧、採收，瞭解環境、食物與土地的重要性，培養出全新觀念的下一代。
- 6、提供全年無休友善學習環境，協助建立都市農民植栽技術、農業知識與正確價值觀。
- 7、運用策略合作模式，增進環境教育推廣能量，提升環教推動實益。
- 8、增加民眾進行舊有建築改造相關知識，提升參與意願。
- 9、列管臺北市綠建築自治條例明定新建之建築物應取得綠建築標章之案件。
- 10、協助與追蹤臺北市公共建築物成為綠建築及智慧建築。

11、運用策略合作模式，增進環境教育推廣能量，提升環教推動實益。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提升公園綠地服務品質：公園更新全民參與，傾聽使用者對於公園綠地的期待與想法，瞭解使用者對於公園綠地的想像。共同用心打造，以環境永續的概念，創造具備可學習成長的主題與綠意空間之公園。目前進行中強公園、天和及天和一號公園、東和公園、華山公園、社子公園、木柵公園、忠誠公園、陽明公園、南港公園、椰城公園等 10 座公園更新工程，提升公園綠地服務品質。
- 2、建立樹木資料庫：本市共有 17 萬 4 千餘株樹木，其中 9 萬株行道樹，隨著時間樹木生長狀況和立地環境亦有所變動，擬以委外方式進行本市樹木普查作業，包含：樹籍資料調查，建立數位資料庫，並運用 GPS 定位與 OPEN DATA。

電子資料庫為所有介面平台之基礎，提供所有行道樹資訊與正確位置，並在與其他系統介接後，能達到數位化、雲端化之目標，可減少勞力且增加管理效率。

3、田園城市

- (1)建立田園銀行：104 至 105 年持續盤點閒置公共空間，創造更多可供栽種地點，預計將整合 10 萬 5,920m² 的田園基地，並成立田園銀行網路平台，預計每年服務 3,000 人次以上。
 - 甲、104 年完成建置 16 處示範田園基地（照片 3-1）、12 處公有建物屋頂菜園示範基地，每行政區至少提供一處可供市民栽種地點。
 - 乙、104 至 105 年設置菜圃供學生種菜之學校數量達 191 所學校。
 - 丙、104 至 107 年市民農園增加 580 單位出租。
- (2)104 至 107 年持續建立綠化及田園技術輔導：田園課程 4 萬 3,200 人次以上，農業技術諮詢中心及網路平台服務 3 萬 2,000 人次以上。
- (3)104 至 107 年參與經營管理田園基地者（不含小田園計畫），預計達到 5,000 人次以上。
- (4)106 年辦理國際田園城市成果交流活動：預計邀請至少 3 個國際間發展都市田園有成之城市代表分享推動都市農業發展經驗，並邀請產業、學界、社區共同展現社區推動成果，提升相關輔助設備資材產業曝光度與推廣。
- 4、小田園計畫：運用校園空間設置菜圃，讓教師（或志工）、學生透過農事操作與學習，體驗種菜、照顧及採收農作物的歷程，蘊育學生體驗、關懷、分享與療癒之效果。104 年度參與

小田園之學校共 191 校，學生之「體驗過程」成果已上傳至「臺北市中小學環境教育暨防災教育資訊網」(<http://ee.tp.edu.tw/>)，並連結至「臺北市田園銀行網路平台」(<http://farmcity.taipei/>)，以供市民瀏覽。

5、建立田園技術平臺：提供全年無休友善學習環境，協助建立都市農民植栽技術、農業知識與正確價值觀，擬訂田園城市 e 化課程計畫，並辦理學習推廣活動。

(1)擬訂田園城市 e 化課程計畫：由公訓處、公園處、產業發展局共同辦理，將相關栽培技術、有機教育等主題製成數位課程，共同努力讓臺北市成為綠色健康城市。

(2)辦理學習推廣活動：辦理實體及線上學習推廣活動，擴大知識傳播並達到市政行銷目的。

(3)目前臺北 e 大已有 7 門相關課程開放民眾選讀。104 年 1 至 7 月已有 1,701 認證人次。後續正錄製如葉菜類、根菜類、果菜類等植物栽培技術，及有機病蟲害綜合防治數位課程等。

6、強化公務人員環境教育意識：運用策略合作模式，增進環境教育推廣能量，提升環教推動實益；並結合中央、本府及環保團體豐富的環教資源，成為臺北市環境生態城市治理人才培訓基地。

(1)整合環境教育資源：配合環境教育法實施與臺北市環境教育的推動，由公訓處與環保局、文化局、產業局、翡翠水庫、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臺北市立動物園、公園路燈管理處、關渡自然公園、野鳥保護協會、荒野保護協會、芝山文化生態綠園、錫瑅環境綠化基金會、臺灣生態教育推廣協會、千里步道協會及臺大、師大等單位合作辦理水資源保護、自然生態保育、文化保存、災害防救等課程，並安排實地觀察，提供本府同仁更多元的環境保護及生態體驗課程。

(2)配套環境教育措施：公訓處在教學環境及訓練行政上亦採取多項環保措施，如每週一安排蔬活日；設置太陽能光電板與屋頂綠化；妥善規劃園區植栽，增進生物多樣性與自然保育，並製作解說牌及自然導遊解說小冊子；學員簡報資料 e 化、無紙化等。

(3)發展環境教育數位教材：積極開發優質環境教育課程，並與多元載具結合，學習者可藉由各類行動載具，觀看相關數位教材，讓學習方式更多元。

(4)104 年 1 至 7 月共辦理 30 期環境教育班期，結訓 1,045 人次。

7、建立綠屋頂及綠能示範社區：協助舊有社區既有建築物綠屋頂及綠能社區改造方案診斷評估。提供社區既有建築物改造綠屋頂及綠能社區工程費用補助。今年度以節能風水師服務團計畫執行本府市政大樓智慧化改造及 2 案社區綠屋頂診斷評估，廠

商刻正依契約進度執行中。而改造工程補助款已於 104 年 6 月起開放申請。

8、推廣綠建築及智慧建築

- (1)宣導綠建築及智慧建築診斷評估及工程知識。
- (2)修訂建造執照注意事項附表，使得新建須取得綠建築標章之案件被控管；達臺北市綠建築自治條例明定之公有新建建築物及非公有新建建築物應取得綠建築標章之案件，在核發建造執照時於注意事項及註記列管，取得標章後始得核發使用執照。
- (3)已完成綠建築及智慧建築改造宣傳品製作發放，並計畫於 9 月舉辦綠建築及智慧建築改造說明會，推廣社區既有建築物改造為綠建築及智慧建築。
- (4)現階段已完成相關資料蒐集，並進行現行作業檢討，預計於 9 月底完成建造執照注意事項附表修訂。

9、公共建築改造為綠建築或智慧建築

- (1)追蹤已完成診斷評估之公共建築物改善進度及節能成效；協助公共建築物智慧化診斷評估。
- (2)本年度追蹤 102 年「推動一區一綠建築及智慧建築」之本市 12 個行政區潛力點改造進度、改造成果及尚未執行之原因，目前 12 個潛力點已有 1 案編列預算，4 案進行規劃設計階段，3 案進行工程施工階段，4 案持續追蹤。現階段已刻正執行本府智慧化改造診斷評估。

三、 打造永續生態城

(一) 施政願景

經濟急遽發展，都市廢棄物也相對成長，過度消費情形相當嚴重，有鑑於此，本府積極推動各項資源垃圾回收工作，期藉由加強資源回收，達成宜居、健康、永續、資源循環城市。此外，為了因應及降低開發行為對環境造成之不良影響，透過環境影響評估，落實案件審查及監督，研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更考量自然生態維持多樣永續，積極推動「動物友善城市」政策，持續辦理物種保育及調查計畫，推廣市民主動參與生態保育工作，拓展都市中可耕地面積，以建立人與動物、自然之正向連結，以達成「清淨樂活、資源循環、低碳家園、平衡生態」之施政願景。

(二) 施政目標

- 1、為達資源零廢棄、源頭減量，設定 104 年資源回收率目標 56.5% 以上，本府各機關學校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
- 2、研訂符合本市環境需求之環評審議規範，針對規模達到應辦理

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案，要求更低的能耗、更高的自產能源、安全的生飲、更有效的保水措施等，以平衡開發與環境保護，並加強環評案件之審議、落實環評案件監督。

- 3、繼續辦理生態調查工作，復育珍貴稀有物種，維持生物多樣性。
- 4、持續辦理保育計畫，協助管理食蛇龜野生動物保護區。
- 5、透過動物絕育、教育活動及空間環境規劃，建構動物與市民之友善互動環境；蒐集彙整 NGO 建議及訴求，引進民間動保資源，共同推動「動物友善城市」政策，提升友善動物城市品質。
- 6、執行臺北市各生態系生物多樣性指標調查，建置生態網絡地圖及生物資料庫；籌組友善生態城市輔導團，推廣生物多樣性教育。
- 7、拓展都市中可耕地面積，提供有意願參與都市農耕者更多元的參與方式。透過社區園圃推廣拉近人與人的距離，開啟都市空間多元使用與食安等議題討論。
- 8、推廣都市農耕技術與觀念，加強食農教育，並透過辦理農夫市集產銷來自全國農民之農特產品及促進農民收益。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資源零廢棄

(1) 資源回收形象改造暨物業管理工作計畫：針對資源回收體系內之資源回收商、中盤商、社區回收站（點）及資源回收個體業者之環境衛生、營運管理規範與外觀美化著手，進行形象改造措施，以改變過去民眾對於資源回收工作髒與亂之刻板印象。104年1至7月完成3場次物業社區資源回收宣導說明會、3場次資源回收業者相關管理法令宣導說明會、4場次個體業者整編輔導會及3場次資源回收宣導活動。

(2) 推動機關、學校資源回收工作計畫：辦理「資源回收申報管理系統」網頁維護與更新工作，並協助本市機關團體、學校、社區每月定期申報回收量以及宣導活動。104年1至7月完成4場次資源回收宣導及1場次針對廢玻璃容器宣導，並共計輔導532間機關團體、學校每月申報資源回收量，上網申報總計491單位，申報率達92.29%。

(3) 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巡查取締工作計畫：輔導公告列管責任業者辦理登記、營業（進口）量申報、繳納回收清除處理費及標示回收相關標誌及販賣業者應設置資源回收設施之相關事項。

甲、責任業者 104年1至7月完成輔導910家業者辦理登記及申報作業（包含環保署函請399家，外縣市移請283家，臺北市主動查核228家）。

乙、販賣業者 104 年 1 至 7 月完成 8,971 家次查核作業。（包含九大行業 3,890 家次、連鎖速食店業 303 家次、飲料自動販賣機業 406 家次、連鎖飲料店業 1,538 家次、照明光源業 780 家次及電子電器販賣業 2,054 家次）。

丙、完成辦理 5 場次電子電器業者說明會及 3 場次民眾資源回收宣導活動，完成士林區、大同區、文山區、萬華區、南港區等 5 行政區共 1,623 處回收點 Google 地圖設置，俾利民眾進行資源回收工作。

(4)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宣導活動推動計畫：「資源全回收，垃圾零掩埋」是臺北市重點工作，持續加強垃圾減量與資源回收之宣導教育為主要策略之一，加強民眾資源垃圾強制分類及資源回收正確觀念，並落實於生活之中。104 年 1 至 7 月完成辦理 1 場大型資源回收宣導活動，另配合學校社區辦理 73 場小型宣導活動。

(5)104 年度臺北市回收體系擴充計畫：為加強社會人士、幼童的資源回收教育宣導並增加本市掌握之真實回收量，104 年 1 至 7 月完成 3 場企業大樓及 4 場幼兒園資源回收宣導說明會。

2、源頭減量：持續稽查本市列管業者，從源頭減少塑膠製品的使用，由本府率先示範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於 104 年 7 月 21 日提報市政會議通過「臺北市政府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執行要點」，105 年 4 月 1 日起於市政大樓開始實施，105 年 8 月 1 日起於府外各機關學校全面實施。

3、落實環評：研擬環評審議規範，該草案已邀集交通局、產業局、發展局、工務局、建管處及北水處研商內容，彙整編訂後送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委員會審查。

環評案件審議及監督，104 年 1 月至 7 月 31 日期間召開 4 次專案小組審查會議及 9 次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議，共計召開會議審查 21 案次。審查情形計有 4 件環境影響說明書、5 件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0 件對照表與 1 件環境影響調查報告書及因應對策。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規定，已通過環評之開發案，應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主管機關分別進行追蹤及監督，104 年 1 至 7 月底監督已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列管案件計 101 件次。

4、加強水庫生態復育：水資源保育與生態保育為一體之兩面，所以翡翠管理局自成立以來即不定期辦理生態調查工作，並於水庫周邊成功復育烏來杜鵑及保育蛙類—翡翠樹蛙，以維護生物多樣性的生態環境。

5、維護良好食蛇龜保護區：「翡翠水庫食蛇龜野生動物保護區」自 102 年 12 月 10 日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成立後，翡翠管理局積極執行保育計畫，除自行巡查外，並與林務局等機關每月共同執行聯合巡查，每年 5 至 8 月為食蛇龜繁殖季節，機動加強

聯合巡查次數。另於保護區及周邊設置 22 臺配備 3G 訊號之紅外線自動相機及熱顯像攝影機 1 處，全天候即時監控以強力遏止盜獵及其他違規情事，迄今已發現 9 筆違規案件，並函請林務局羅東林管處處理。

6、營造動物友善城市

- (1)推動街犬絕育防疫(TNVR)及街貓友善照護行動方案(TCCP)，截至 104 年 8 月 20 日，街犬 TNVR 實施地區業有 10 處，街貓 TCCP 有 183 處，並完成街犬貓絕育共 1,623 隻。
- (2)開設「貓犬學校」課程(照片 3-2)，與社區大學合作「同伴動物行為教育及照護課程」，以解決民眾飼養寵物問題；於 104 年 5 月 4 至 8 日完成「公民素養週」課程，計有 263 人次受惠；並與 10 所社大開設暑期班及秋季班，共 17 班次免學分費課程。
- (3)提升動物認領養服務，推動以認養代替購買，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臺北市動物之家收容犬貓被認領 359 隻，認養 1,897 隻，認領養率為 76.2%。
- (4)招募「臺北市地區義務動物保護員」，截至 8 月 14 日，結訓並具授證資格之地區義務動保員計 28 人，並自 6 月 1 日已輪值執行街犬 TNVR 實施區家犬普查、推動寵物登記及絕育、街犬 TNVR 推廣及街犬精確捕捉查訪等工作。

7、維護綠色生態網絡

- (1)執行臺北市生態系生物多樣性指標調查：103 年起委託中華民國溪流環境協會辦理 2 年期「臺北市指標生物資源調查計畫」，已完成第 1 期及第 2 期調查，於陸域 45 樣區發現 71 種鳥類、81 種蝴蝶及 417 種植物；水域 17 樣區發現 38 種淡水魚、24 種蜻蜓及 25 種蝦蟹螺貝類。
- (2)推廣生物多樣性教育：104 年 5 月 23 日假士林官邸辦理「2015 臺北自然生態保育活動」，邀集 33 個團體共同推動生物多樣性觀念，計 3,284 人次參與；執行「生物多樣性種子教師培訓計畫」，於 104 年底前將完成對本市社區推廣活動 10 場次以上。

8、推動可食地景

- (1)建立農業技術諮詢服務平臺、社區園圃推廣中心，增加都市農耕議題可及性、傳播性與相關技術資源輔導。已完成農業技術諮詢服務平臺、社區園圃推廣中心，並組成農業技術服務團，截至 104 年 7 月底提供農業技術諮詢逾千人次。
- (2)增加市民參與農耕及休閒農活的空間，建立公有社區示範屋頂園圃，以鄰里為單位推廣社區園圃工作。

甲、增加市民農園數量及面積，原有市民農園 7 處，360 個出租位，

面積 1 萬 1,880 平方公尺，目前已增設 2 處市民農園，出租位增加為 480 個，面積增加為 1 萬 5,840 平方公尺的園圃面積。

乙、結合社區園圃種子師資培訓，增加社區參與度，啟動 12 處公有屋頂示範菜園（照片 3-3）之參與式設計與社區培力過程，12 處屋頂菜園包括大同區行政中心、客家文化園區、民生社區活動中心、仰德區民活動中心、北投區行政中心、湖興區民活動中心、信義區行政中心、萬華區行政中心、南港區行政中心、大安區行政中心、文山區老人自費安養中心與信義區老人服務中心，預計於 10 月底前可完成建置及民眾菜圃認養作業。

丙、業於 104 年 4 月 11 日完成實體諮詢服務站—社區園圃推廣中心，已服務超過 1000 人次，食農種子師資培訓已於 104 年 8 月以 2 梯次方式辦理。

9、打造食農共生環境：辦理城市農業技術與社區園圃教育訓練課程，讓有意願參與都市農耕之民眾共同參與。並辦理食農種子師資培訓及推動社區食農教育，以讓民眾瞭解健康飲食及友善農業環境之觀念。而休閒農場校外教學以利本市學童瞭解消費（照片 3-4）。

四、 節能低碳家園

（一）施政願景

長期以來，能源政策的爭議沸沸揚揚，面對現在及未來的能源危機，現在開始即應該重新思考「能源的節流及開源」，在節能部分，要從政府機關帶頭做起，希望達成節電、省水的目標，讓臺北市成為模範低碳城市；開源部分，則應積極開發綠色能源，而本市再生能源政策，除了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外，也回收廢熱與沼氣發電，除使臺北市能源政策轉型外亦可成為開創局的活水。此外，更與國際接軌，本市加入地方環境行動國際委員會（ICLEI），簽署氣候保護宣言。未來，將持續朝「減碳調適」此項重要施政方向進行，共同為臺北市成為節能低碳家園而努力。

（二）施政目標

- 1、辦理大型節電活動，降低各部門耗電量，進而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104 年本府所屬機關節電量較去年同期達 2%，各部門參與本市舉辦大型節能活動之減碳量預定達 4,000 公噸/年。
- 2、進行本市社區及機關學校節能輔導診斷，提出改善對策及減碳效益，104 年預定輔導 70 處，強化社區及機關學校節能減碳意識。
- 3、104 年度規劃引進民間投資於本市推動公有房舍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預估 105 年可增加 3,000kW 以上設置容量，加速太陽光電推動成效，以達本市潔淨能源之目標。

(1) 於山水綠公園（山豬窟垃圾衛生掩埋場）及福德坑環保復育園區（福德坑垃圾衛生掩埋場）設置沼氣回收設施，持續進行沼氣發電。

(2) 在內湖、木柵及北投 3 座垃圾焚化廠將處理垃圾所產生之熱能轉為電能發電。

4、以節能省電的 LED 燈替代傳統水銀路燈。

5、提高回收水之使用量，本年度回收水使用量較 103 年成長 5%。

6、提升能源使用效率，104 年目標為工商業節電 6,000 萬度。

7、實施節水優惠獎勵措施，鼓勵民眾配合節水，並給予節水民眾實質獎勵，提升節水效果。

8、充分利用水資源進行綠能發電，打造節能低碳之家園。

9、持續推廣水資源保育及環境教育工作，落實水資源永續發展。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減碳調適

(1) 成立社區及機關學校節能輔導團：本市已於 104 年成立「社區及機關學校節能輔導團」，據以執行本市住宅社區、公寓大廈、機關學校或其他場所節能輔導診斷。

(2) 現場檢核與輔導：針對重大能耗社區或機關學校，執行現場檢核，輔導改善用電效率，瞭解可行節電措施及效益，並提供改善建議報告書，104 年 7 月底止已完成 58 處。

(3) 推動臺北市節電運動：104 年 4 月起推動「臺北市智慧節電計畫」，研擬策略提高全民節電意識，推廣節電觀念與改變用電行為，104 年 4 至 7 月本府機關較去年同期節電率達 2.47%。

2、綠色能源

(1) 沼氣發電：本市 104 年 1 至 7 月 2 座垃圾掩埋場沼氣回收後共發電 330 萬 7,080 度。

(2) 廢熱發電：本市 104 年 1 至 7 月 3 座垃圾焚化廠熱能回收後共發電 1 億 6,207 萬 1,570 度。

3、推廣公共節能照明

(1) 配合本府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工務局公園處辦理「本市 LED 路燈節能減碳推動計畫」，以節能省電的 LED 燈替代傳統水銀路燈，達到節省用電與節約能源的目的。全市迄 103 年度止已累計換裝 72,882 盞 LED 路燈、園燈，每年節省用電約 4,788 萬度，換算減少碳排 3,007 萬公斤。

(2) 104 年度賡續編列「LED 照明換裝工程」預算 2,999 萬元，預

定換裝 4,160 盞 LED 路燈、園燈，目前進行施工作業中，至 104 年底完成換裝後，每年將可再節省用電 273 萬度，換算可減少碳排 171 萬公斤。

4、下水回收

- (1)以發布新聞稿及行文各局處等方式，加強宣導使用回收水及節約用水環保之觀念，因污水廠回收水含部分餘氯，用途不宜與人體有直接接觸，建議使用於景觀、澆灌及灑水（抑制揚塵、降溫與沖廁用水）。
- (2)經統計 104 年 1 至 7 月回收水使用量，迪化廠為 124 萬 1,617 公噸；內湖廠為 18 萬 6,194 公噸，合計 142 萬 7,811 公噸；達目標值之 50.31%（目標為 283 萬 8,000 公噸）。

5、提升乾燥污泥清理量

- (1)維持污泥乾燥系統持續運作，必要之維修、保養及檢測等停機率 <25%。
- (2)104 年 1 至 7 月脫水污泥 277.64 公噸，乾燥污泥 1,492.09 公噸，合計 1,769.73 公噸，污泥乾燥處理率為 84.31%。

6、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針對工商業者提供節能技術及評估輔導服務，做成診斷報告書；並結合製造商及通路商推廣節能議題，提高民眾節能產品使用率。辦理「2015 節能領導獎」評獎活動，透過公開表揚績優工商業者之節能事蹟，拋磚引玉讓更多業者落實節能減碳。

- (1)104 年預計辦理 15 家工商業者節能評估輔導，至 7 月底止已完成 9 家，預計年節電量 225 萬度。
- (2)結合製造商及通路商約 400 餘處門市，於 104 年 6 至 7 月推廣期間，以節能產品議題包裝方式進行行銷活動，提高民眾節能產品使用率。104 年 5 月 27 日、6 月 10、24 日及 7 月 8 日分別辦理推廣節能產品啟動記者會及節能議題記者會，平面、電子及網路共露出 193 則。
- (3)辦理「2015 節能領導獎」評獎活動，透過公開表揚績優工商業者之節能事蹟，拋磚引玉讓更多業者落實節能減碳。「2015 節能領導獎」共 20 家業者報名，於 104 年 8 月 13 日召開「2015 節能領導獎」總評會議，評選節能績優業者。

7、推廣再生能源利用

- (1)截至 103 年本府有 25 個機關、39 所學校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77 處計 2,011 坪，預估年發電量約 184 萬度、減碳量約 975 公噸。104 年研擬招商投資於公有房舍及公共空間等場域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
- (2)104 年於北投復興公園泡腳池井位附近，設置工研院自行研發

的 10kW 耐酸蝕地熱發電機組進行發電試驗，預計 104 年底設置完成，年發電量約 6.4 萬度，所發電力將供應泡腳池及周邊學校設施使用。

(3) 蒐集本市公共空間、住宅分布面積分析可設置地點據以研擬本市未來太陽光電發展策略地圖。

(4) 配合地政局及資訊局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規劃建構智慧城市及智慧社區。

8、家戶節水（獎勵措施）

(1) 臺灣地區於 103 年底至 104 年初降雨量不足，旱象日趨嚴重，全臺水情吃緊，多處水庫蓄水量大幅減少。臺北供水轄區無缺水危機，並每日支援台水公司轄區 50 萬噸以上水量。但是居安思危才能持盈保泰，本府一再呼籲節約用水，除了可以讓水資源永續外，節省下來的水量還可支援鄰近板新地區用水，並擴大支援淡水、汐止等新北市地區，一起共渡缺水危機。

(2) 臺北市近年推動家戶節水有成，每人每日家庭用水量從 96 年 263 公升降至 103 年 219 公升，近 3 年已難再下降，本府率先研訂節水獎勵措施，藉由推動更有感節水優惠，期能加強節水意願。

(3) 本次節水優惠實施對象為轄區全體近 160 萬戶用水戶。獎勵條件設定為本期用水量較去年同期減少 10% 以上，就享有用水費優惠折扣。2 月份開始規劃的折扣為用水量減 10% 到 20% 用水費 95 折、用水量減 20% 到 30% 用水費 9 折，用水量減 30% 以上用水費 85 折；4 月份因旱象嚴峻，桃園等區進入第 2 階段限水，為增加節水效益擴大實施，優惠折扣修訂為用水量減 10% 用水費 9 折，用水量減 20% 用水費 8 折，用水量減 30% 用水費 7 折，最高到 5 折。

(4) 104 年 2 至 6 月總計已優惠 101 萬戶（節水優惠獎勵措施統計表，如下表），節省 1,982 萬噸水量，得以增加支援板新鄰近地區供水。因國內旱象 6 月份已完全解除，水利署 6 月 8 日宣布解除桃園及板新地區限水，本項措施亦於 6 月底截止，7 月起恢復正常計費。

104 年	優 惠 件 數	節省水量 (m³)	折扣金額 (元)
2 月	20 萬 2,805	451 萬 1,169	425 萬 3,142
3 月	18 萬 2,203	389 萬 5,156	420 萬 703
4 月	19 萬 6,688	320 萬 9,713	972 萬 6,873
5 月	21 萬 5,038	399 萬 1,693	1,159 萬 2,491
6 月	21 萬 4,147	421 萬 5,684	996 萬 5,964
合計	101 萬 881	1,982 萬 3,415	3,973 萬 9,173

註：統計截至 104 年 6 月底，優惠 101 萬戶，節省 1,982 萬噸水量

9、強化電廠運轉效能提供綠能電源：翡翠水庫為充分利用水資源，於供應大臺北地區民生用水時，採用翡翠水力發電廠附帶

發電方式供水，以增加綠能電源。翡翠電廠為強化電廠運轉效能，於 104 年 3 月 2 日停機進行大修（照片 3-5），至 5 月 3 日順利完成，恢復機組運轉發電，統計 1 至 7 月底之水力發電年相對減碳量為 3.85 萬公噸 CO₂e。

10、加強水資源環境教育：積極推動水資源保育教育及環境教育工作，同時結合各界專家學者、地方人士、民間企業或居民等共同攜手合作，主動參與活動、演講或學術研討會等，擴大翡翠水庫環境教育學習中心團隊的力量與經營範疇，並豐富教學內容與創新教案設計，以達到愛水省水節水保護水源的觀念，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辦理大臺北水源故鄉巡禮 3 梯次、學生導覽 16 所學校、環教課程 10 梯次、市政參觀 16 梯次及一般團體參訪 51 梯次，累計參與人次為 5,550 人次。

五、強化治山防洪

（一）施政願景

為了打造臺北成為防災城市，降低洪患及山崩威脅，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成立總合治水推動小組，從上游、中游及下游作通盤檢討，並健全排水防洪設施，建立臺北市成為安全舒適之防洪、生態城市，使市民能安居樂業。

（二）施政目標

- 1、提升防洪排水功能，降低市區積水及洪汙風險。
- 2、加強山坡地巡勘觀測及治理，減免災害發生。
- 3、加強水土保持工作，減緩水庫淤積。
- 4、執行水庫洪水操作，確保大壩安全，減低颱洪災害。
- 5、妥善完備設施保養維護，確保水庫防汛資訊正確傳遞。
- 6、精進水質監測技術，強化水庫水力排沙效能。

（三）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總合治水—山坡地治理、下游防洪、中游減洪

（1）山坡地治理：定期針對全臺北市有風險之 123 個順向坡設置儀器定期觀測（每月 1 次），遇有颱風豪雨或地震，立即進行機動巡勘，確保邊坡保護工作。

今年度已針對列管 30 座沉砂池、60 處溪溝及土石流潛勢溪流辦理清淤及除草工作（照片 3-6），確保排洪順暢以防止洪患發生，並整治北投行義溪溝 177 公尺，避免沖蝕崩坍。此外，為了使山坡地涵養水源能力增加，減緩中下游地區洪峰流量，已於 104 年 6 月山坡地完成 350 株復舊造林作業。未來仍

將以山坡地增加儲流空間、植生造林方式提升保水容量。

- (2) 中游減洪：透過排水分流、調洪、滯洪等方式，提升排水保護標準。於 104 年 3 月完成陽港 3 調洪沉砂池新建工程，並經網路票選命名為「金瑞治水園區」。而文山區運動中心北側用地滯洪池新建工程、辛亥路憲兵營區停車場滯洪池新建工程現正辦理設計作業。福興路排水分流新建工程已於 104 年 7 月 19 日開工，預定 106 年 5 月 7 日完工。針對文山區易積淹水地區，文哲於 104 年 7 月 2 日察視福興路排水分流工程及辛亥路憲兵營區停車場滯洪池工程，並於 104 年 7 月 19 日主持福興路排水分流工程開工典禮。
- (3) 下游防洪：辦理洲美抽水站新建工程、臺北市 CCTV 河川水情監控設備建置工程-第 2 期、景美抽水機組增設工程。完成臺北市抽水站第二及三分區暨總一管理中心自動化監控系統建置工程及社子島地區及成美抽水站閘門及吊門機改善工程。
- 2、加強水土保育：為防止翡翠水庫區崩坍地擴大，減少坍方土石流入水庫形成淤積，維持水庫有效蓄水量，104 年度繼續施作水土保持工程，預計減少山坡地裸露面積約 1,427 平方公尺，施作落石防護網 147 公尺、微型樁 1,980 公尺及河道清理 7,500 平方公尺等，有效降低表土沖刷，減緩水庫淤積。
- 3、強化防減災工作：為因應午後暴雨積淹水事件，本府推動「強降雨防減災工作方案」，為政府與公民共同防災合作模式，主要分本府防範淹水措施及公民協同防災措施二部分，依災前整備、災中應變及災後復原三階段進行，期降低積淹水災害損失。
- 4、減低颱洪災害：每年 7 至 10 月為颱風季節，依據中央氣象局預報資料，今年將有 2 至 4 個颱風侵臺。為發揮翡翠水庫減洪功能，翡管局將審慎水庫操作，在不影響水庫供水能力下，增加水庫防洪空間，以攔蓄洪水量，協助降低水庫下游洪水災害。
- 5、確保防汛資訊正確傳遞：為正確傳遞翡翠水庫防汛資訊給下游各防汛機關，翡管局積極辦理水文測報系統、洩洪警報系統、無線電通訊系統及衛星電話通訊系統設施等保養及維護，除每日進行設備檢測工作外，亦每月辦理下游防汛機關通訊測試作業，並於 4 月完成翡翠水庫防汛演練，以確保通訊設備正常順暢。
- 6、加強水庫減淤操作：為降低翡翠水庫淤積量，翡管局除積極於水庫集水區辦理水土保育工作外，並藉由水庫蓄清排渾操作，減低水庫淤積量。

多元文化篇

一、輔導風俗宗教

(一) 施政願景

臺北市為多元文化蓬勃發展的城市，為讓市民都能瞭解風俗宗教對社會之助益，有關宗教輔導及推動禮俗革新事宜，希望能從公私協力角度，兼顧臺北市現代化及傳統文化風俗，透過本府輔導宗教團體健全發展，改善固有風俗習慣，以及符合環保及土地再利用觀念，亦是臺北市成為宜居城市的關鍵因素之一。

(二) 施政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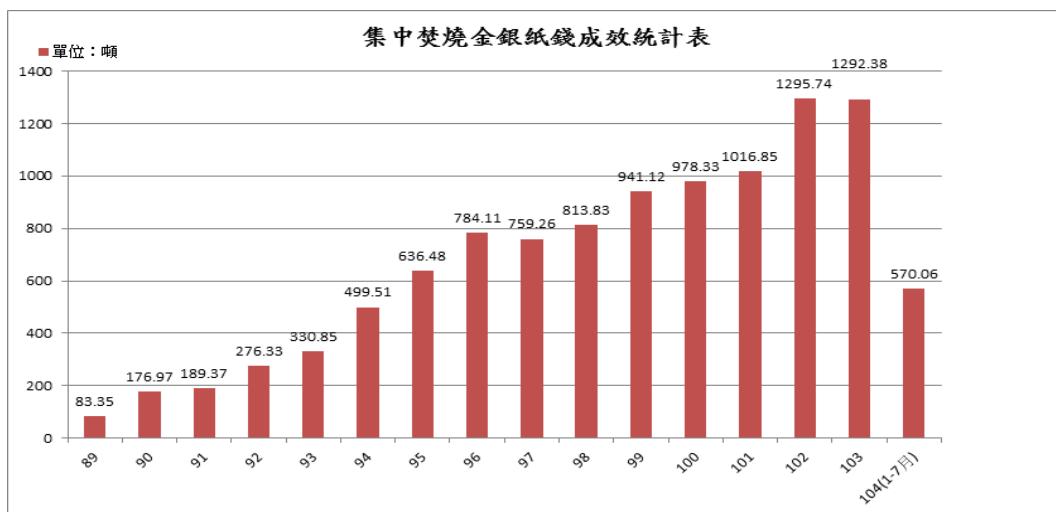
- 1、輔導本市財團法人財務及會務正常運作。
- 2、宣導減葬、節葬，提升環保葬使用率；並鼓勵民眾採用海葬、樹葬及花葬等多元環保葬法，以兼顧環境保護的新概念，減少本市骨灰（骸）存放設施需求之壓力。
- 3、為提升市民治喪服務品質，辦理二殯整建計畫，改善建物設施老舊情形。
- 4、針對宗教團體、公寓大廈、市場及社區宣導香枝紙錢減量及集中燒政策，並透過影片及各類文宣、辦理淨爐儀式等，提倡簡約祭祀、環境保護的重要性。
- 5、加強紙錢集中收運宣導及露天焚燒紙錢稽查。
- 6、推動紙錢及香枝減量，逐步朝停燒金紙及香枝之目標邁進。
- 7、透過墓區遷置及綠美化，改善都市景觀，達到土地再利用功能。
- 8、推廣多元軍墓葬厝及優質服務，營造溫馨的祭祀環境。
- 9、推動軍墓公園化，提供南港、內湖區市民休憩及健康活動的綠美化園地，進而帶動區域發展。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健全宗教財團法人財務運作：委託專業會計師辦理宗教財團法人決算報表審查、財務查核等工作。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宗教財團法人 103 年度決算案申報率達 88.95%，目前陸續申報中。
- 2、聯合奠祭連環祭：殯葬處於民國 80 年間開始辦理聯合奠祭，自 103 年起增加場次，於每週二、四舉行，全年場次逾百場。104 年截至 8 月 14 日已辦理 72 場次，服務達 863 位。目前除於殯葬處網站宣導，不定時發布新聞稿外，並由殯葬處服務中心向治喪民眾宣導，自 104 年 8 月 4 日起增加提供接送環保葬區之服務。
- 3、推動多元環保葬：本市自 92 年起陸續開辦各項環保葬，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使用數計有花葬 971 位、樹葬 7,258 位及

海葬 463 位，共計 8,692 位。目前持續製作相關宣導 DM、摺頁，並於懷恩專車車廂、車站廣告宣傳。目前正拍攝宣導短片，並預計 9 月在 Youtube 及殯葬處官網曝光，之後則於捷運月臺電視、無線電視臺及 CH3 公播頻道播放。無論「樹葬」、「海葬」或「花葬」，申請及葬區使用皆為免費，並規劃對於自殯葬處骨灰（骸）存放設施遷出並實施環保葬者，發給鼓勵金。

- 4、二殯整建計畫：由工務局新工處代辦二殯 1 期整建工程。於 102 年 9 月 23 日開工，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土建工程執行進度達 56.63%，預計 105 年 10 月完工啟用。另，有關二殯 2 期整建改善周邊交通議題，其周邊交通特性分析及交通改善建議工作項目預計於 104 年底前完成評估，屆時可納入二殯周邊交通改善方案。針對移靈動線問題，亦規劃設置具視覺遮蔽性移靈走廊，以銜接現有火化場前的尊榮大道動線。
- 5、推動祭拜精緻化：每月追蹤焚化廠回報集中焚燒數量。每年精進與創新集中焚燒政策推廣方式。落實精緻祭拜文化思維，以拍攝影片、推廣「以功代金」等方式推廣現代環保理念與節能減碳政策。每年於焚化廠辦理淨爐儀式，每月執行拜拜減碳網站維護及檢核作業，宣揚精緻祭拜與簡約祭祀的現代思維。
- 6、減香減燒：加強宣導寺廟及民眾紙錢及香枝減量，在逐年推廣下，本市 281 家寺廟中，已有包括香火鼎盛的行天宮、龍山寺等 122 家停燒金紙，而仍燒金紙的 159 家寺廟中則有 138 家配合集中燒政策，顯示有越來越多寺廟願意配合，並於重要節日如清明節、中元節加強紙錢集中收運宣導及露天焚燒紙錢稽查計畫；96 至 103 年紙錢集中燒由 784 公噸成長至 1,292 公噸，逐年增加，104 年度 1 至 7 月已收集紙錢集中燒 570.06 公噸。本府集中焚燒金銀紙錢成效統計表，如下：



註：資料統計截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 7、墓區公園化：104 至 105 年進行景美第 1 公墓等墓區整理遷置工程及大安第 6、8 及木柵第 7 公墓除草、勘估及造冊作業。未來繼續進行景美第 1 公墓等墓區整理遷置工程及大安第 6、8 及木柵第 7 公墓整理遷置工程。每年持續更新，委外更新墓

區遷置工程管理系統及檢核系統資料正確性。

8、優質葬厝服務

- (1) 提供納骨室、樹葬、骨灰埋藏等多元軍墓葬厝設備，透過雙北合作推廣軍墓樹葬，另推廣軍墓線上祭拜，以提供優質服務，營造溫馨的祭祀環境。另辦理四年行動計畫，藉由諮詢學者專家，建立軍墓園區灌溉系統工程，擬定整體綠美化及休憩設施的設計。經費來源除爭取中央補助外，本府亦編列相對預算，以及民間資源的投入，努力擬定3年實施計畫，逐年依計畫執行。
- (2) 軍墓目前葬厝方式計有納骨室、骨灰埋藏、樹葬等，因納骨室近3萬櫃位即將飽和（如下表所示），為提供葬厝需求，兵役局增建軍墓愛、信、昭區骨灰埋藏1,944穴位，於104年8月15日完工，次又續辦孝區（第一排）壁葬工程，預定於105年底提供2,000餘座櫃位，供市民安厝使用。

		總數量	使用量	使用率
忠靈堂 骨灰（骸）存放	單櫃	2萬3,604	2萬3,397	99.12%
	雙櫃	3,860	3,858	99.95%
骨灰埋藏 (仁區)		766	594	77.55%
樹葬		1,600	91	5.69%

註：資料統計截至104年7月31日止

- 9、軍墓綠美化：鼓勵市民響應環保，設置樹葬區1,600個穴位，倡導合禮的殯葬習俗，並與新北市合作推廣，營造溫馨、友善的祭祀環境。平時注意軍墓墓區環境整理與清潔，提供優質服務與場所，重要節日如清明節更延長祭祀服務時間，加強提供交通接駁等服務，讓至軍墓祭祀的民眾，能安心、放心地緬懷先人，每年服務祭祀人潮達12萬人次。另建置網路祭拜系統，讓無法到軍墓祭祀先人的民眾，能隨時隨地利用網路，在線上追思緬懷先人。且因應環境需求，以3年綠美化計畫，讓軍墓公園化，期使墓地「鄰避效應」減到最低，以融入在地生活，帶動區域發展。

二、 發展多元文化

(一) 施政願景

臺北是個國際且多元化的城市，也是濃縮各種臺灣文化的櫥窗，因此，透過臺北城市品牌打造城市精神的內涵深化，讓臺北變成進步、和善且有特色的城市，臺灣文化為世界所關注。

(二) 施政目標

- 1、透過全民參與討論，為臺北的城市精神定調，以提升城市價值及市民認同。
- 2、創造客家語言友善環境，並豐富都會客家文化傳承。
- 3、藉由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文化傳承課程，培力原住民族文化及產業發展人才，並結合原民文創產業，為原民創造更多經濟利益。
- 4、結合花博園區之文化藝術長廊概念，將原民風味館打造成原民文化藝術發展中心，讓原民風味館活化再生。
- 5、結合原民在地資源及文化，納入北投整體行銷，打造凱達格蘭文化館新亮點。
- 6、結合禮俗歲時節令活動展現傳統文化深度內涵，體現閩南文化傳統民俗智慧及在地歷史淵源。
- 7、形塑林安泰古厝為觀光亮點，為市有館舍注入新生命及提升參觀人次。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發展多元文化特色：辦理「尋找臺北城市精神」活動，透過「公民徵件」、「專家評選」、「公民票選」等階段進行，共計 763 件作品參與徵件，總投票數近 12 萬票。後續將票選出之「城市精神」品牌化，藉以打造臺北城市品牌及做後續推廣。

此外，規劃「2015 台北河岸音樂季」整合行銷宣傳計畫，串聯臺北東西河岸活動，同時推出以藍色公路基隆河段（大佳—美堤—錫口）為主之配套遊程，並邀請 4 位旅遊達人、部落客及相關文史工作者於 7、8 月活動期間撰文推廣遊程，以擴大行銷效益，塑造臺北定期的夏季水岸活動，提高活動知曉度，累積民眾印象，讓河岸融入市民生活，找回與河岸的親近感，藉此提升河岸價值，創造結合生態、親水、生活的水岸城市文化。

- 2、辦理公眾場所客語廣播及服務：包括現已建置廣播系統之公眾場域增加客語廣播，或是配合場域性質，提供客家音樂播放，以及增加客語服務標示等方式，落實客語無障礙服務。目前臺北市立動物園已經增加客語廣播服務。
- 3、有效營運客家文化主題園區：積極營運客家文化主題公園，打

造專業演出場地及客庄文創產業的行銷平臺，創造臺北市多元文化知性教育的新景點。

- (1)結合客家農耕文化，落實田園城市願景：臺北客家農場將公園梯田及戶外園區，規劃為「庭園景觀區」及「認養義田區」，並發展系列課程、體驗活動及學習遊程，推廣客家文化的新農業特色。「招募城市農夫」，截至 104 年 6 月已召集 160 組家庭（約 480 人）完成客家農耕文化、栽種技術、田野實作等培訓課程，並以認養方式，協助公園種植多種作物。而「一日農夫體驗」結合土地伯公信仰，辦理打田、插秧、挲草、踔田、施肥、收割、收冬戲等農事體驗，讓市民學習客家日常生活用語與信仰文化。「客家社區大學」開設「樸門」農法系列課程，教導市民如何在不傷害土地與保持生態平衡的原則下，創造可食地景與體驗都市農耕生活。
- (2)結合公園場館設施，營造客語情境教學環境：自 4 月起「客家童樂會」，每週二至週日接受 10 人以上團體及各級學校報名，運用展示內容與課程設計，營造客語學習環境，以情境式教學推廣客家文化與語言，截至 6 月底共辦理 27 場次，讓 1,035 位市民朋友透過主題活動，認識、體驗客家文化內涵。而「童遊客家夏令營」於 7、8 月舉辦 4 梯次夏令營，讓國小 3 至 6 年級小朋友，以團隊生活方式，認識客庄 12 大節慶、學習小農無毒健康料理、體驗夜宿博物館等趣味，共有 240 名小市民報名參與。
- (3)建立城鄉交流平臺：辦理「串流計畫」，鼓勵青年結合客家議題以公共領域、藝術創作、社會企業等主題串聯發想，以臺北市為中心，提出相關創作與進駐各地客庄計畫，與海內外客庄進行連結。「客庄市集」則依客家元素或不同主題，策劃客庄產品展售意象、周邊情境及攤位擺設，內容具知識性、技能性及體驗性，讓民眾認識客家對食物的重視、保存及尊敬，並將主題公園打造成為臺北市客庄物產交流平臺。
- (4)培養客家青年音樂戲劇創作人才：2015 當代客家音樂、戲劇表演藝術徵件，徵求 10 件能結合客家元素、連結與想像為主題之音樂、戲劇演出製作，並以「客家音樂戲劇中心」為製作、表演的平臺，創造出當代客家的音樂、戲劇文本。另辦理表演藝術大師講座，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或工作者演講，將客家文化勾勒出更完整的形象。

- 4、強化客家區里尋根、在地認同：客家社區聯繫網絡結合各行政區鄰里活動，搭配舉行社區母親節、端午節、父親節、中秋節及重陽節等節慶藝文展演活動，藉由展演活動、社區影像紀錄、口述歷史等方式，進行都會客家人區里尋根探索。上半年已於文山區與大同區進行 2 場活動，透過體驗、交流與學習，讓臺北都會中的客家人有更多機會現身凝聚，讓不同族群間有更多機會參與互動（照片 4-1）。

5、積極傳承客家語言文化：為永續傳承客家文化，建構客語學習環境，以落實客家語言文化教育的推行及深化學校傳承客語的功能，推動各項客語學習計畫，可分為「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兩大部分，從幼兒到老年連成一體性的客家終身學習體系。透過完整的客家學習系統，讓本市各年齡層能快樂的學習客家、認識客家。

- (1) 學校教育部分：透過教材、情境、師資等不同面向建構出完整的客家教育。教材方面，規劃客家語兒歌曲譜集，透過兒歌傳唱傳揚客家文化。編輯客語教學輔助教材，以繪本方式認識客家文化，並促進親子共學。多元教材提供學校教育豐富的教學資源，讓教師妥適運用於課程，創造客家教育文化新契機。同時以補助方式鼓勵國中小、幼兒園主動參與客家文化推動。開辦幼兒園客語課程，搭配幼兒文化體驗、成果發表、客語故事屋等不同形式，讓幼兒認識客家文化。國中小方面，透過客語社團、夏令營、情境教室等多元管道學習客家語言及文化。此外，辦理「客家文化到校服務」，透過遊戲、闖關等生動活潑的方式增加國小師生認識客家文化的機會。104 年度共計有 23 家幼兒園、32 個國中小客語社團、11 個國中小主題夏令營、6 個國小情境教室，共同加入客家文化推動的行列。
- (2) 社會教育：為營造「處處有客家、時時學客家」的學習環境，客委會 104 年度輔導 84 個客語教育中心（包括歌謠班、讀書會、舞蹈班、弦樂班、鼓陣班、書法班），104 年度規劃至少 6 場次成果發表展演活動，希望能走入社區，結合當地文化特色，吸引更多市民朋友親近客家文化。另外，透過補助款方式，委由財團法人台北市客家文化基金會籌辦「臺北客家社區大學」，104 年客家文化、語言課程更加入實務、技藝性課程，上半年度共開設 11 門課，包含漫遊客庄、樸門綠生活、窯烤烘焙、手作 DIY、語言探索等各類多元課程，共計參與人數 261 人。

6、辦理臺北客家義民嘉年華：此為臺北客家具指標性重要慶典，104 年即將邁入第 28 屆，本年度規劃邀請全臺代表性義民廟共襄盛舉，從移民節慶的角度展現客家文化，以義民信仰為基底，將客家文化的內蘊及特色，用簡練的方式將本活動與 1988 年「還我母語」運動及國父開創精神結合。將當年捍衛母語的情懷與義民爺保鄉衛土的精神及國父所代表意象，演繹出新時代的客家文化價值與深化信仰意涵。活動將以三大主軸為核心，包括祭典、遊行及展演：

- (1) 祭典：為恭迎義民爺到臺北城庇佑全民，循莊嚴隆重之古禮行「安座大典」「主祭大典」及「送神大典」等儀禮，重現客家傳統祭儀，展現城市文化深度與底蘊。
- (2) 遊行：兩大主軸「迎神遶境」與「挑擔奉飯」除以傳統神轎遊街、藝陣、挑擔隊伍動態隨行演出，亦邀請不同族群參與，將其文化特色一同展演，不僅表現信仰活動中各原初文化意涵、

社會脈絡及象徵意義，也呈現文化兼容並蓄的包容特色，輔以當代文化價值詮釋之，增添文化魅力。

- (3)展演：以融入地景、氛圍、時空環境的自然表演方式，讓民眾隨處、隨時都可觀賞藝文饗宴。

7、舉辦客家文化節系列活動

- (1)傳統文化信仰活動：傳統節慶及信仰對客家族群而言，有其精神層面的寄託與背後文化意義的重要性；將傳統客家「五月節」（端午節）與「八月半」（中秋節）相關習俗深度意涵，連結現今注重生態環境保護概念，以擴大參與方式邀請親子共同體驗，帶動傳統文化在現代臺北都會生活中的人文、音樂、語言、習俗等樣態之全新面貌，省思今日的都會臺北客家，如何自傳統節慶習俗所代表之意涵，賦予其新時代的文化意義。
- (2)藝文活動：臺北的客家文化，經過融合各種不同文化與臺北在地文化後，形成了獨屬於都會臺北的新客家文化。104年客家文化節系列活動以精緻、專業為規劃及執行方向，除秉持原有品質，為持續深耕客家文化，推展當代客家藝術，本活動規劃以音樂創作發表來表達人與人之間、人與物之間的種種關係，透過融入客家元素、客家連結或客家想像之聽覺及視覺等感官體驗，反映當代思想、生活習俗、文化與時代特性，打造音樂藝術平臺，並希冀透過主題特展，以不同面向的詮釋觀點，提升客家文化的能見度，將都會臺北客家文化精神，無限延伸。

8、原民特色文化發展與行銷

- (1)落實原民文化傳承及文創產業整合：加強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之文化傳承課程，深化學員對文化之瞭解，並利用原住民傳統藝術的能量，透過多方位原住民人才培力計畫以及職訓計畫的執行，包含在傳統藝術、設計產業及文創產業上的人才培力資源的投入，以期能在原民文創產業的培力與整合下，創造更多的商機。
- (2)有效營運原民風味館：在結合現有花博園區藝術長廊之地理環境下，將原民風味館打造成原民文化藝術發展中心，透過原民藝術品的展演以及藝術產業的人才培訓，讓原民風味館重新定位為原民藝術發展中心，除了定期靜態及動態原民藝術展演外，更兼具藝術人才培育等功能，以期能透過藝術產業之發展前提下活化原民風味館，讓原民風味館成為本市原民藝術發展中心。
- (3)凱達格蘭文化館檢討及再生：原民會為活化場館，業開放國際會議廳及各研習教室供各界租借使用，定期提供當地教育推廣及語言巢之教學使用，成功增加入館人數，活絡空間使用功能。另為吸引造訪北投遊客入館參觀，並突顯外觀意象，亦掛設大幅圖像美化外牆，並持續推出周末藝文演出節目，豐富場館展示內容（照片 4-2），並進而與北投在地場館，如北投溫泉

博物館、北投文物館、北投社區大學、北投親子館及陳明章音樂工作室等建立共同行銷在地藝文活動之共識。

9、閩南文化推廣及館舍活化

- (1) 靜態展示：閩南式古厝庭園建築特色導覽，以實景呈現閩南人生活樣貌，每季辦理主題式文物特展教學，如 104 年度計辦理 3 檔次特展「玩味寶島—閩南常民生活展」(照片 4-3)、「米香寶島—臺灣米百年風華展」、「偶戲寶島—掌中乾坤布袋戲展」，並搭配 9 場次的實作體驗，讓觀眾更加瞭解閩南文化內涵。
- (2) 動態活動：配合傳統節令，舉辦「臺北抓週・收涎」新生祝福體驗(全年度 10 場次)、「古厝茶詩會」推廣在地傳統產業特色(全年度 8 場次)、「納涼音樂會」展現閩南歲時節令文化(全年度 3 場次)、「古厝養生會」結合節氣與養生概念主題(全年度 8 場次)、「安泰小學堂」專為國小學生設計，以實境教學、民俗體驗、禮俗傳承為主題的文化體驗課程(全年度 20 場次)，以及以書法、攝影為主題的「安泰習藝會」(全年度 32 堂課)等。
- (3) 場館服務：透過民俗教育研習等志工培訓課程，提升駐館志工知能，強化導覽服務內容，讓觀眾透過導覽，深度體驗閩南建築、藝術、文化之美。

三、 打造音樂場域

(一) 施政願景

為讓市民能感受音樂無所不在的氛圍，積極推動場域與音樂的融合，希望能從「聽覺」的角度出發，使「聲音/音樂」成為觀察、記錄這座城市不可或缺的元素，並藉由公共領域的傳播，以逐步建構、打造臺北獨特的文化生活場景。

(二) 施政目標

- 1、營造流行音樂環境，並營造聲音地景場域。
- 2、促進流行音樂市場發展，培植音樂產業人才，為北部流行音樂中心營運管理預為籌謀。
- 3、結合、體現在地(區域)文化，讓創作者運用大眾捷運站特殊的空間、聲音、人等元素，創作發想並推展藝術融入生活，讓作品成為捷運特色人文地景。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營造流行音樂環境：北部流行音樂中心(照片 4-4)於 102 年開始進行北基地地下連續壁工程，表演廳建築工程已於 104 年 1 月 12 日開工，南基地工程預計 104 年底開工，全案預計 107

年竣工；108 年驗收完成，提供流行音樂表演空間、產業匯集、人才培育及音樂內容生產中心。建置流行音樂資料庫、資深音樂人口述歷史紀錄，成為臺灣流行音樂向全球發聲重要平臺。

2、營造聲音地景場域：文化局與臺北捷運公司合作，分 4 個階段推動「捷運聲音地景計畫」，以捷運作為聲音地景主要場域，透過捷運驗票閘門、轉乘及終點站廣播旋律音、列車進站音樂、站體環境音播放等改造方案，體驗臺北獨特的城市風貌。相關創意規劃如下：

- (1) 捷運站自動驗票閘門聲響美化：捷運站自動驗票閘門聲響改為優美的鋼琴音，已於 104 年 6 月 28 日完成。
- (2) 捷運車廂內廣播提示旋律音（轉乘/終點站）：捷運車廂內廣播轉乘資訊及終點站時加入特色旋律或音樂，已於 104 年 8 月 23 日完成。
- (3) 捷運列車進站音樂：依據在地性、文化獨特性設計捷運進站音樂（旋律）；另打造各路線專屬的聲響旋律。
- (4) 捷運站播放環境音樂：於適合民眾休憩之車站空間（如大安森林公園站陽光大廳），或具在地特色之捷運站點（如新北投站、淡水站…等），創作適合車站或周邊環境/場館的在地環境音樂，打造每個捷運站獨特之環境音樂。

第 1 階段「捷運站自動驗票閘門聲響美化」已完成，自 104 年 6 月 28 日起，旅客刷卡進（出）捷運站自動驗票閘門時，刷卡聲音已不再是單調的「嗶」聲，換成是清脆的「噹」鋼琴聲，提供民眾有不一樣的「聽覺」感受。第 2 階段「增加車廂內廣播提示旋律音」，自 8 月 23 日起，每當捷運列車抵達「轉乘站」和「終點站」之前，車廂內即響起悠揚音樂。

四、 提升文化創造力

(一) 施政願景

為提升臺北文化藝術能量、打造臺北成為最具有創造力的城市，讓文化工作者得以安心創作，讓市民都能體驗更豐富的文化內容與更充足的文化資源，希望能從創新、整合共通需求的角度出發，推動展演資源平臺機制設置、進行提升創造力計畫，提供文化藝術工作者完整的政策服務，凝聚創意工作者的認同感，並讓市民參與文化活動、體驗原創能量，透過設計參與帶來社會改變並帶動文化產業發展，使本市成為文化科技產業基地，將對本市文化組織做整併及調整，以期引入更多文化專業意見，強化文化專業運作特性。另隨著全球化與都市快速變遷，為強化臺北在地特色與文化能量，期透過藝文館作為社區特色凝聚中心，打造文化生活圈意象。

(二) 施政目標

- 1、打造完善的文化藝術創作環境，提升藝文工作者的創作能量。
- 2、將致力爭取本市申請成立行政法人，未來將朝向一法人多館所方向進行組織設計。
- 3、藉由推動街頭藝人政策，使多元藝文展演深入民眾生活，並培養民眾藝文觀賞者付費習慣。
- 4、針對不同社群推出藝文館所文化生活圈旅遊遊程。
- 5、落實設計之都政策，並打造創意聚落，讓設計走入社區。
- 6、藉由完善便利的網路，結合網站、社群及即時通訊軟體同步宣傳，達到整合且發揮綜效之行銷效果。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設計走入社區：期望透過邀請社區居民、地方藝術家及設計師共同參與，透過專業設計走入社區進行規劃創作，藉以提升臺北市民參與城市美學，共同改變創造友善環境、趣味的城市面貌。104 年度規劃辦理：
 - (1)透過工作坊使鄰里街坊與設計師、藝術家共同討論並實際改造 8 處街道景觀。
 - (2)結合地方文化特色，提升街道視覺景觀。
- 2、落實設計之都政策：在新任執行長帶領下，設計之都除了舉辦官方活動，整體策略面更強調「公民透過設計參與帶來社會改變」，強化與社區、社會企業家、公民社群體系的連結。
 - (1)用設計邁向國際：2016 年官方活動包括跨年設計活動、設計晚會、國際城市設計展、國際設計政策論壇、國際設計週論壇、城市網絡會議到交接儀式，各活動兼具國際性及在地特色。
 - (2)讓世界看見臺北：透過國際參展與交流、國際設計活動串聯、國際宣傳推廣、設計師國際駐村等計畫，向世界宣傳並傳達 WDC Taipei 2016 的理念及臺北豐沛的創意設計能量。
 - (3)讓設計走入社區：透過臺北街角遇見設計、社區景觀改造計畫、推動社區公民設計師等計畫，與設計師合作，進行城市社區創意改造，並培育社會設計師資，落實社會設計理念於生活。
 - (4)用設計創造連結：城市改造計畫將持續推動設計思考導入各項公共政策，打造更宜居之城市；跨界合作計畫將邀請各種不同領域產業合作，一起共襄盛舉。

3、打造創意聚落

- (1)松山文創園區 A 區古蹟本體區，園區規劃以「臺北市的原創基地」為定位，以培養原創人才、扶植文創產業創新發展為目

標。104 年 1 至 7 月文創展覽、藝文活動、交流座談會及各式活動共 138 場次，總入園達 356 萬 447 人次，已成為本市重要文創亮點。為培養臺北市原創能量，園區賡續辦理兩項重大活動：「松山文創學園祭」與「原創基地節」。「松山文創學園祭」整合國內 60 個建築、設計、多媒體、傳播等科系，提供學生展現創意能量的最佳舞台，於 103 年 5 月 8 日至 6 月 8 日間策辦 30 檔畢業聯展，超過 30 萬人次參觀。另「原創基地節」已辦理 3 屆，豐富多元，質量兼具的展出內容提供市民豐盛的原創饗宴，第 4 屆將於 104 年 12 月舉行，刻正規劃籌備中。

(2) 松山文創園區 B 區 BOT 案：由臺北文創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興建營運，臺北文創大樓自 102 年 5 月 15 日起正式營運，文創商場並於 8 月 15 日正式營運，除引進臺灣國際文創品牌誠品加入外，目前已進駐的文創業者近百家且持續增加中。誠品生活松菸店 103 年參觀人次約 596 萬人次，104 年 1 至 6 月參觀人次約 324 萬人次，成長迅速。為使民眾可親近藝術活動，103 年度於臺北文創大樓舉辦藝文展演活動場次包含公益活動達 148 場，參與人數逾 9 萬人次。表演廳於 103 年共辦理 201 場活動，含 13 檔 20 場自製節目演出，吸引近 5,500 人次欣賞，外租文化活動共 42 場，包括記者會、簽書會、講座論壇、頒獎典禮、戲劇演出、電影錄影等，參與人數超過 1 萬 2,000 人次。此外，電影文化座談會及講座 103 年共舉辦 7 場近千人次參與。

4、輔導文化自治團體運作

(1) 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共有 122 個文化藝術類財團法人於本市設立登記。

(2) 為使基金會健全財務運作，文化局每年均委託會計事務所進行約 40 家基金會之會計查核。受託單位將針對有查核缺失之基金會進行輔導；並召開 2 場次會計查核說明會，邀集所有基金會與會，針對會計查核重點與錯誤樣態進行說明，藉以輔導基金會健全財務運作，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已經查核 28 間。

(3) 為使基金會健全會務與業務運作，文化局今年首度由業務單位與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團，針對基金會行政與企劃業務進行評鑑，希冀加強基金會之行政，以及企劃規劃與執行能力，並根據評鑑結果進行輔導，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已評鑑完成 4 間。

5、文化資源重新分配：補助藝文工作者或團體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等，透過明確、公開之作業規範，以及公正的審查，達到資源公平、有效分配。

6、藝文組市政顧問諮詢審議會：文化局已於今年 3 月 18 日完成藝文組市政顧問遴聘，委員共計 84 位。而今年文化政策諮詢審議會於 6 月 22 日辦理完畢。

7、改善藝文工作環境：辦理藝文行政輔導課程，加強藝文團體及

工作者具備申請補助、稅務、會計等行政能力，串聯國際駐村機構，邀請參與駐村設計師擔綱城市設計外交者，104年除延續與荷蘭原有的合作計畫，再擴大增加與泰國、芬蘭的駐村單位交流機會，打造國內外設計師互動交流機會。

8、提供創作展演平臺：於今年辦理「臺北市文化創意產業扶植計畫」，透過資源共享與整合行銷手段，辦理相關文創產業市場拓展、諮詢輔導、財務融通等項目，並對中央、地方及民間相關資源進行盤點工作以協助本市文創業者，計畫內容如下：

- (1)組團參加「2015 年日本東京設計商品展」及「2015 年第十屆中國北京國際文化創意產業博覽會—臺灣文創精品館」，協助本市文創產業於國際拓銷。
- (2)協助本市文創產業人才培育及扶植，辦理 3 場創意工作營、3 場創意評選會議及文創相關資源說明會，並規劃文創單一窗口之推動。
- (3)提供演藝團體行政培訓課程及專業諮詢服務。協助小型展演空間認定。

9、籌建藝文場館：因應城市藝文產業發展及市民需求，籌建專業藝術展演館所，如臺北藝術中心、臺北音樂廳、新美術館等，讓臺北市升級成為亞洲文化藝術之都：

- (1)臺北藝術中心興建工程於 101 年開工，全案預計 105 年竣工(照片 4-5)。
- (2)臺北音樂廳、新美術館之規劃，預計於 104 年下半年進行先期規劃，並確認基地位址。

10、打造街頭多元展演：藉由辦理街頭藝人審議，以及提供本市街頭藝人展演空間，使多元藝文展演深入民眾生活，不僅能讓民眾欣賞優質街頭展演、更能使民眾認識臺北文化，並提升藝文喜好及參與，增添本市街頭多元展演文化，並結合各展演場地特色，發展出具區域性之街頭展演。

11、打造文化生活圈意象：臺北市藝文館所及文化資源數量與類型多元冠於全國，每個藝文館所均為一個類型的文化傳承平臺；為強化外界瞭解臺北之藝文館所及其周邊文化特色，於 104 年度下半年將研議推動臺北藝文社群與社區資源調查，透過年度活動或事件之分類，提供民眾更多藝文選擇。另外，則針對外來觀光客設計藝文館所旅遊遊程。

12、文化組織重設計：為帶動文化產業發展，使本市成為文化科技產業基地，同時期待引入更多文化專業意見，強化文化專業運作特性，將對本市文化組織做整併及調整。因中央開放地方政府可申請成立行政法人，本市將向中央申請行政法人，朝向一法人多館所方向進行組織設計。

13、台北市文化基金會改組：將增加民間董事席次，於第12屆增加董事席次由15席至17席，同時調整席次為本府機關代表占5席，藝文界代表占8席，企業界代表占4席。

14、推動雲端文化：觀光傳播局提供之景點、旅館等開放資料上傳至本府雲端「資料開放平台」讓公私部門可自行運用，並同時介接整合「資料開放平台」之府內各單位觀光旅遊資源於主題網站—臺北旅遊網方便民眾查詢。目前臺北旅遊網已介接文化快遞（文化局）、藝文館所（文化局）、城市公園（工務局）、親山步道（工務局），提供民眾一站式觀光旅遊資訊查詢。

五、文化資產永續

（一）施政願景

持續進行各類文化資產保存及維護機制建置，希望能從新舊共存角度出發，致力於本市文化資產保存，引入民間資金人力大幅修復活化本市文化資產，保存再現城市記憶與風華。

（二）施政目標

- 1、致力文化資產保存、指定與登錄。
- 2、引入民間資金及創意，協助修復再利用公部門文化資產。
- 3、傳承儀典，推廣儒學文化，促進城市交流。

（三）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推動老房子計畫

(1)文化局推動本計畫主動整合民間資源，透過公開徵求及公開評選，協助媒合民間團隊協助各公部門修復再利用文化資產，徹底解決公部門多年經費人力不足困境；截至104年6月30日止，已媒合19處標的由民間團隊全額出資修復再利用，至今節省公帑已逾2億6千萬元，修復完成使用後並須每月繳交租金，有效節省公帑、增加公庫收益。

(2)古蹟活化再利用：辦理新北投車站風華重現計畫、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私有文化資產管理維護及再利用補助工作、具文化資產保存價值者之指定或登錄作業。

(3)教育訓練及研習推廣：賡續辦理文化資產管理維護教育訓練並持續辦理古蹟保存教育推廣。

2、創造儒家文化新風貌

(1)積極行銷孔廟 4D 劇院：播放「孔廟奇遇」及「臺北孔廟」2部影片，104年1月至8月14日計4萬7,887人次觀賞。

(2)2015新春祈福系列活動：2月7日舉行「福至心靈喜迎春—名

家揮毫贈春聯」、2月19至23日（正月初一至初五）舉行「新春祈福巡香」、「喜氣洋洋—客製祈福卡」、「洋洋灑灑—論語拓字體驗」等系列活動，計8,000人次參與。

- (3)摺紙、書法、禮樂衣冠等活動：周二至五上、下午書畫家為遊客揮毫祈福卡；周二及周五下午紙藝DIY體驗，讓遊客體驗剪紙、摺紙；周六、日禮樂衣冠介紹衣飾流變、投壺簡禮教學體驗，104年3月至8月14日合計2萬3,130人次。
- (4)古典祭儀雅樂舞志工展演：藉由儒家特色風格展演，彰顯孔廟的傳統文化意涵，104年1月至8月14日遵循傳統的祭儀舞蹈「雅樂舞」，計展演60場次；另巡香祈福展演，計170場次。
- (5)「登科及第・考生祈福」活動：5月9日及6月第1、2週星期六、日上、下午舉行，由資深禮生引領考生循禮制動線禮敬先賢先儒，計772人次參與（照片4-6）。

六、推動臺北品牌

(一) 施政願景

配合各項政策及活動進行整合式行銷宣傳，短期目標希望提高臺北市的活動與在地文化特色的知曉度，同時積極參與及爭取辦理各項國際活動、亦提升中央各項評比表現之成績，並促進城市文化交流；中程希望提高臺北市的整體城市意象；長程願景是建立一個獨一無二的城市品牌，營造全體市民的認同感。

(二) 施政目標

- 1、利用局處合作方式，進行整合式行銷，舉辦大型活動並製播多元族群特色節目，透過多元宣傳管道方式，深化民眾參與行銷本府重大政策及活動。
- 2、透過活潑多元行銷方式，吸引民眾注意並認同捷運文化，提升臺北捷運品牌價值與形象。
- 3、推動國際及兩岸城市外交及埠際交流。
- 4、活化本府國際人才資源。
- 5、擴大市民參與城市外交。
- 6、贊助並協助民間團體及公協會爭取國際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在本市舉辦。
- 7、結合周圍基隆市、新北市、桃園市、宜蘭縣等縣市，建立縣市合作平臺，分享資源與治理經驗。
- 8、發揮縣市合作加乘效果，提升區域整體競爭力。

- 9、提升臺北市觀光夜市環境品質，並規劃設置一處示範點。
- 10、樹立「捷運文化節」活動品牌知名度，推廣優質文化成為全臺運輸業指標。
- 11、扎根優質捷運文化「禮讓與關懷」的精神，創造出「便捷與幸福」都會生活圈。
- 12、提升各項中央評比成績，提高臺北市城市競爭力。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推廣臺北特色：與觀光相關業者合作於國外推出具競爭力之旅遊產品，並透過參加重要之國際旅展或辦理公關活動及刊登廣告等方式，加強宣傳本市城市意象與觀光資源，吸引自由行旅客至本市觀光旅遊。104 年已包裝 2 萬 1,000 份 FUN TAIPEI 自由行機+酒產品（照片 4-7，於馬來西亞地區販售），實際帶入國際旅客至本市觀光。
- 2、整合式行銷宣傳：強化既有觀光 APP，以新增地方景點，整合特色美食、藝文活動、旅館、觀光夜市等資訊，並提供多國語言服務為目標。持續更新觀光 APP 中本市 12 區之新興景點，隨時擴充及更新觀光景點資料庫，並陸續新增不同語言服務，以提供國內外旅客便利且豐富之觀光景點查詢。觀光 APP 本 104 年度已新增 36 處新興景點及旅館資料查詢功能，並提供中、英、日、韓、印共 5 種語版服務。截至 8 月 14 日，觀光 APP 下載次數累計有 3 萬 9,879 次。
- 3、辦理城市主題活動並設定參與人數目標值：104 年以「創造自己的城市新玩法」為主軸舉辦創意遊程投稿及票選活動，邀請各路好手設計如何創意玩臺北的一日遊程，投稿活動自 2 月 25 日至 3 月 19 日，總計募集 146 件精彩遊程作品，並由知名城市玩家組成評審小組，為投稿活動評選入圍的 10 件作品，於 3 月 25 日至 4 月 6 日進行第二階段網路投票，邀請民眾踊躍票選出自己心目中最具吸引力及喜愛的行程（照片 4-8），總投票數共 2 萬 6,677 票，活動網站截至 8 月 14 日瀏覽量超過 26 萬 986 人次。
- 4、創新觀光推廣作為：本府正積極規劃於 105 年開駛觀光巴士，使用雙層巴士，並採定時發車方式，串聯市區主要景點及熱門商圈，以便利國內外觀光客暢遊本市，並藉由搭乘雙層巴士的全新體驗，帶動市區觀光新風潮，另為吸引廣大穆斯林旅客至本市旅遊，本府亦積極改善本市穆斯林相關設施設備，並於穆斯林地區（如馬來西亞）宣傳推廣。

5、參與國際組織會員活動

- (1) 為展現本市參與國際社會之企圖心及提高國際地位，本府積極派員參與國際組織及活動，104 年 1 至 7 月本府計 13 次派員參與「國際都市發展協會（INTA）」、「Green+ Together 永續

城市對話(City-to-City Sustainability Dialogues)峰會」、「2015 光州世大運」、「2015 ICLEI 世界會員大會」、「城市與地方政府聯盟亞太分會」、「Velo-City Global (2015 全球自行車城市大會)」、「第 7 屆海峽論壇大會」、「第 10 屆亞太城市高峰會暨市長論壇」等國際會議或重要活動。

(2)本府積極尋求與各國對等城市締結姊妹市或其他友好實質合作協議，104 年 2 月 12 日與紐西蘭威靈頓市簽署締結夥伴市合作備忘錄。104 年 4 月 27 日與姊妹市宏都拉斯共和國首都德古西加巴市簽署重申兩市友好合作瞭解備忘錄。

6、爭取舉辦大型（具指標性）國際年會、賽會、研討會。

(1)臺北市與上海市自 99 年開始每年輪流舉辦論壇及互訪，兩市就城市發展面臨之議題，共享市政治理經驗，建構交流對話平臺。本府持續推動 104 年雙城論壇，規劃將於 104 年 8 月於上海舉辦，以城市發展為青年創業提供豐沛資源、機會及友善環境為論壇主題。規劃議程包含主題演講、簽署合作備忘錄、擴大民間參與論壇及參訪行程。

(2)104 年 1 至 7 月鼓勵青年學生、國內社會團體、學術性等公民團體參與國際會議或活動，計補協助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台灣社會福利學會、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社團法人台北市野鳥學會、中國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國文化大學、財團法人臺北歐洲學校、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幸福家庭協會等 13 個單位主辦 34 個國際性會議及活動，補協助金額合計 209 萬 3,600 元。

(3)觀光傳播局擬定具吸引力的獎勵旅遊(MICE)爭取贊助方案，設立單一服務窗口，提供各項行政協助(結合本府相關資源統籌協調)，贊助並協助民間團體及公協會爭取國際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在本市舉辦。

(4)104 年觀傳局贊助國際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MICE)106 件(統計至 104 年 8 月 14 日)；編製本市會展相關文宣及推廣城市品牌讓主辦單位出國競標爭取會展活動。

(5)為聯合國人居論壇 III INTA 提案：本府預計於 2016 年 7 月間舉辦 10 場會議最後 1 場，為期 2 至 3 天，邀集全球城市代表與國際都市發展協會 INTA 主辦單位來臺北進行會議。

甲、城市會議：由國際都市發展協會 INTA 彙整 10 個會議題目群，議題面向包括產業、醫療、宜居城市 affordable city、智慧交通、資訊、創新議題等，而各城市將擇一題目群當作該城市會議主題，並依照該題目群組織會議議程，討論相關解決方案或建議，並於臺北市進行圓桌論壇，彙整討論成果製作白皮書。

乙、全球廣宣：國際都市發展協會 INTA 將聯繫法文、西班牙文、英文雜誌負責宣傳白皮書內容，本府則進行中文雜誌及媒體發

表廣宣。

7、辦理城市文化交流活動

- (1) 104 年 1 至 7 月，接待來訪外賓、國際人士、僑團及各國駐華使節等交流訪問拜會事宜，計 63 場次，約 448 人，對推展城市外交成效良好。
- (2) 本府每年辦理之「國際龍舟賽」、「駐市藝術家交換計畫」、「補助外國人學習中文獎學金」等活動均邀請姊妹市選派青年學子及社會團體等參加。2015 國際龍舟賽計有菲律賓奎松市、澳洲黃金海岸市、俄羅斯烏蘭烏德市、日本橫濱市等姊妹市、夥伴市及以色列海法市、新加坡、上海市青浦區，日本愛媛縣松山市等體育友好城市參與。104 年上半年有姊妹市伯斯藝術家 Time Burns 來訪。104 年計有 15 名申請外國人學習中文獎學金，分別來自 12 個國家、13 個姊妹市。
- (3) 透過《台北畫刊》及「臺北廣播電台」等各種媒體向市民介紹本市施政成就，鼓勵民間參與城市外交，1 至 7 月計報導露出中英文 2 篇及電台專訪 1 次有關介紹本市國際事務資訊及活動訊息。另寄送本府出版之《TAIPEI》英日文季刊與駐外單位及國際城市（含姊妹市）刊物或電子郵件。

8、活化及培養本府國際及兩岸事務專業人才，協助推動涉外及兩岸事務：104 年 1 至 7 月計辦理 1 場「大陸事務及兩岸交流實務研討會」，課程計 3 小時，41 名高階人員參與；1 場「接待國際貴賓之英語簡報及實務經驗座談會」，課程計 3 小時，包含英語簡報製作與表達主題演講、學員英語簡介演練及講評及赴澳洲辦事處參訪以瞭解國際禮儀及外賓接待知能，參與人數計 35 名。

9、首都圈計畫

- (1) 建立合作機制：採先單邊、後多邊方式，循序漸進邀請首都圈縣市加入合作事宜。目前除了循既有之雙北合作機制外，已分別與基隆、宜蘭、桃園等建立合作關係。



(2)議題導向模式：

- 甲、雙北合作：延續雙北合作機制，持續由雙邊研考會列管各機關合作之8大議題組各項合作方案。
- 乙、北基合作：本府與基隆市政府合作議題包括「兩市漁產合作事宜」、「公車路線合作」、「基隆河河谷廊帶區域發展策略規劃」等3項優先合作議題，並於104年3月31日召開北基論壇副市長會議第一次會議。
- 丙、依前述雙北、北基合作模式，以議題導向雙方進行合作，逐步推展首都圈鄰近縣市合作議題。
- 丁、北宜合作：本府與宜蘭縣政府合作議題包括交通局及宜蘭縣政府建設處「『臺鐵南港至花蓮提速改善計畫』北宜新線鐵路路廊方案選定」併「加速推動北宜新線鐵路暨南港宜蘭鐵路高架捷運化」、消防局「訓練課程資源共享與演練相互支援合作方案」、工務局及宜蘭縣政府農業處「田園城市交流合作」、文化局「蔣渭水移靈活動合作計畫」等優先合作議題，並持續研議8項後續合作議題。

(3)建立首都生活圈委員會：為了順暢首都圈計畫推動，未來欲成立首都生活圈委員會，並參考相關國外案例，分為3階層組織架構，由首都圈內各縣市共同召集，並邀請中央部會共同參與實質規劃，委員會並爭取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以及內政部營建署相關經費補助，落實實質建設。

10、各項出版品更新及改版

- (1)改版定期刊物：每月出版之《台北畫刊》於4月進行改版、每單月出版之《Discover Taipei》英日文雙月刊改版為《TAIPEI》英日文季刊、每雙月出版之觀光活動地圖摺頁《精彩台北》改版為《FUN TAIPEI》季刊。其中，《台北畫刊》尺寸由菊八開改為十六開，縮小開本以符合時下出版品輕簡為主的潮流；將觀光休閒資訊設計成別冊，便於讀者剪下攜帶，隨身翻閱；邀請名家如美食家韓良憶、文史作家陳柔縉撰文，擴大讀者視野。
- (2)全區性臺北市觀光簡介《趣・台北》進行改版，以臺北市概況簡介、分區介紹以及地圖等內容為主，提供遊客入門觀光需求。
- (3)區域性摺頁如北投、艋舺及貓空地區等，也將陸續進行改版更新作業，以更符合在地特色及旅客需求。
- (4)《Discover Taipei》由雙月刊改為《TAIPEI》英日文季刊，內容以《台北畫刊》報導為主，除了強化《台北畫刊》的影響力，還可增加印量，由原印行英文版2萬4,000本、日文版1萬本增加為英文版印行4萬2,000本、日文版1萬8,000本，擴大讀者群，服務更多住在本市的外籍人士及外籍旅客。

11、臺北廣播電臺改版

- (1)104 年適逢臺北廣播電臺 AM1134 「HO HI YAN」原住民頻道開播十周年，臺北廣播電臺以「HO HI YAN 廣播新秀選」及「HO HI YAN 森林斯納伊嘉年華」等一系列慶祝活動，期以行銷電臺並推廣臺北多元族群文化。
- (2)臺北廣播電臺「臺北你當家」節目，除持續專訪本府局處首長外，更於本年度推出「廉政委員時間」，專訪廉政委員談論民生及市政等議題，並將精彩節目內容剪輯上傳至本府 YOUTUBE 頻道供民眾收視。
- (3)積極進行節目企劃之改版，期能高度發揮廣播之效益，並協助深化臺北之城市意象。

12、臺北市觀光夜市環境品質提升計畫

- (1)104 年 3 月 4 日邀集環保局、衛生局、產發局及本市市場處召開相關會議，優先以鼓勵、宣導方式推廣使用環保餐具。
- (2)104 年 5 月 14 日參與市場處之「2015 臺北夜市打牙祭活動工作會議」，並於會議上向與會之夜市自治會說明推廣使用環保餐具政策。
- (3)104 年 1 至 7 月完成 52 家次遼寧夜市餐飲業空氣污染防治設施之稽查。
- (4)配合市場處「2015 臺北夜市打牙祭活動」辦理 5 場次宣導活動，分別於 7 月 3 日寧夏環保夜市、7 月 4 日延三夜市、7 月 17 日遼寧街夜市、7 月 18 日雙城街夜市及 7 月 19 日廣州街夜市，設攤宣導民眾自備餐具。鼓勵觀光夜市攤商以陶瓷、玻璃或不鏽鋼等環保材質之餐具取代免洗餐具。
- (5)104 年 7 月 21 日召開首次「臺北市觀光夜市環境品質提升計畫」相關會議，會議結論本案可先尋求 1、2 處作為示範點，並依下列方式進行：

- 甲、清查並輔導業者之空氣污染防治設施。
- 乙、設置 14 處觀光夜市之垃圾丟棄點。
- 丙、掌握業者廢食用油及廚餘之處理方式及回收流向。
- 丁、鼓勵觀光夜市攤商以陶瓷、玻璃或不鏽鋼等環保材質之餐具取代免洗餐具，並與產發局研議統一觀光夜市餐具規格。

13、宣傳臺北捷運文化：為持續營造禮讓有序的乘車環境，將全臺首條捷運路線通車日 3 月 28 日訂為「捷運文化節」。104 年延續「關懷禮讓 便捷幸福」活動主軸，透過舉辦「績優保全人員表揚」、「雲門 2 行動秀」、「我是畫家小捷客」比賽、「愛 Show 捷客就是我」、「搭捷運驚喜戳戳樂」、「看影片驚喜刮刮樂」等活動，持續宣導捷運優質文化在人與人之間傳遞。104 年活動

執行成果說明如下：

- (1)加強網路媒介宣傳，系列活動共吸引 13 萬 7,345 人次熱烈參與。
- (2)透過本府宣傳管道如臺北廣播電臺及 Upaper 等，以及捷運站內通路廣為宣傳，除增加活動曝光率，並節省大筆行銷費用；另透過教育局轉請本市及新北市各公私立學校宣傳「我是畫家小捷客」及「愛 Show 捷客就是我」活動，獲得民眾熱烈響應。相關活動共計有 132 則新聞露出，宣傳效益顯著。
- (3)藉由與國泰世華銀行合作，透過企業贊助，運用並結合民間資源，增加媒體曝光率，整體媒體效益達 930 萬元。

14、提升中央評比成績

- (1)交通部於 104 年 1 月公布「地方政府 102 年度旅館業管理輔導績效考核」結果，本府榮獲全國唯一的優等，並已連續 6 年全國成績最佳。
- (2)本府持續運用多元平面、電子及戶外媒宣管道進行市政宣傳及觀光推廣，如報紙、雜誌、廣播、網路、電視、公車及本府 LINE 官方帳號（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官方帳號好友人數已突破 46 萬人次）等管道，提升民眾對市政之參與度，進而認同及支持本府政策，助於提升中央評比成績，如衛福部社會福利績效實地考核、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等評比。
- (3)善用綿密的旅遊諮詢服務網絡，強化觀光旅遊資訊與服務的深度與廣度。
- (4)配合交通部觀光局「104 年度臺北市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補助計畫」，持續精進本市旅遊服務中心管理營運及服務品質，辦理旅服人員教育訓練及督導考核、文宣品發送、旅遊諮詢服務、旅服中心行銷推廣及多元化特色服務，以推廣本市觀光旅遊發展。自 98 年起連續 6 年獲交通部觀光局旅遊服務中心督導考核、評比暨服務品質提升作業團體獎第 1 名。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本市 13 處旅遊服務中心共計服務 512 萬 2,129 人次，另諮詢旅客 124 萬 7,964 人次，發送觀光文宣 146 萬 980 份，將持續提供豐富多元旅遊資訊與友善、專業的旅遊諮詢服務。
- (5)道安評比競爭力：訂定並持續檢討道路相關自治事項法令，擬定道路養護先期作業計畫與人行道環境整體改善計畫並持續檢討改進執行情形。落實定期市區道路與人行環境現況調查，持續檢討改進道路巡查制度與道路養護管理系統，及持續更新各項道路、人行道資料，並有效編列及分配道路養護與人行道經費，針對各項年度考評項目提出具體作為、執行成效與創新作為。本項榮獲行政院 98、99、100、102、103 年度市區道路養護管理績效考評全國第一名。

(6) 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管理供應系統評比競爭力：道路挖掘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建置道管中心新模組，道路施工均須事先於系統進行預約登錄，以統一進行排程管理，加強整合效率，此外，施工須全程攝影回傳影像，統一監視施工現況，提升施工品質。另已成立標案配合挖掘案件進行管線資料測定，未來將以3D GIS 平台呈現管線圖資，如下圖所示：



(7) 服務品質評比競爭力：以「水岸的美麗蛻變－百變河濱・幸福臺北」專案榮獲 104 年度象徵全國推動為民服務工作最高榮譽的「第七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8) 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評比競爭力：截至 104 年度 6 月 30 日止核定 40 件水土保持申請書件，確實督導水土保持施工共計 258 件次，並已辦理 286 件已完工水土保持設施檢查，並積極輔導坡地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共計 307 次，包含現場施工輔導、農業輔導、違規輔導改正、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內勤解說服務及教育宣導等項目。積極查緝山坡地水土保持違規，運用衛星影像(104 年 6 月 30 日前之 25 件變異點皆已派員查證)、出動 10 架次無人載具(UAV)輔助取締工作。行政院農委會訂於 104 年 7 月 31 日辦理全國「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工作績效考核」(大地處自 99 年成立已連續 5 年榮獲全國第一)。

(9) 採購稽核評比競爭力：本府採購稽核監督工作，由本府採購稽核小組幕僚，按月抽選採購稽核案件 15 件以上，並持續推動「採購三級管理制度」及「採購稽核重點 40 項」，預計今年

度稽核 255 件，經統計 104 年上半年度辦理本府採購稽核案件共計 134 件。稽核監督預算金額達 163 億餘元。104 年度預定辦理 4 場採購稽核業務研習會或說明會。本府採購稽核小組長期落實推動採購稽核監督事宜，年度績效考核成績已連續 11 年獲主管機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評為優等，將持續推動採購稽核監督事務。

(10) 施工查核績效評比競爭力

甲、提升公共工程施工查核績效考核競爭力：有關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每年應查核件數於「臺北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作業要點」第 4 點已有規定，為確實達成法定施工查核件數之規定，並提升公共工程施工查核績效考核之競爭力，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業已指派專人根據前一年 12 月 10 日「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本府在建工程標案件數彙總後，預估次年度之法定查核標案件數，並根據本府各機關關於前述系統所填報之執行情形，擇案簽報月查核計畫，按月辦理施工查核，目前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皆已確實依相關規定辦理，並於每年參加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施工查核績效考核時亦屢獲佳績，經查 100 至 103 年度之施工查核績效考核結果，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皆獲「優等」之殊榮。

乙、提升全民監督公共工程考核競爭力：「全民監督公共工程資訊系統」係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所建置，全國民眾如針對公共工程有相關意見，皆可透過該系統進行反映，本府非常重視民眾之意見，遂已由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指派專人進行服務管控，如民眾對於本府所屬之公共工程有任何意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皆會立即受理通報，要求本府所屬機關儘速派員至現場勘查並進行後續的改善作為，如民眾通報內容非屬本府所屬公共工程範圍，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亦會主動協助將民眾通報內容向上反映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並由該會接手續處，目前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皆已確實依相關規定辦理，並於每年參加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全民監督公共工程考核績效考核結果，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皆獲「優等」之殊榮。

七、世大運推動

(一) 施政願景

積極推動整合 2017 世大運執行委員會 19 處各項業務，以建構完整世大運籌備作業系統。藉由國際賽會的舉辦，強化本市選手之國際競爭力，並帶動市民運動風氣，建立運動文化，更要行銷宣傳臺北市，營造本市活力熱情之城市意象，以傳遞美麗、友善、多元及高科技的城市形象。

(二) 施政目標

- 1、加強建立本市運動文化，提高全民對賽會認同感及參與感，並積極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
- 2、建立知識管理，以傳承賽會經驗及永續能量。
- 3、打造國際規格之綠能優良場館。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建立運動文化：

- (1)志工網站於 104 年 5 月 16 日正式上線啟用，截至 104 年 8 月 18 日共計 1,739 名社會志工完成線上報名，學生意工培訓人數共計 286 名。
- (2)預計辦理 15 場大學校園座談會，目前已完成 3 場校園宣傳講座，及兩場校園活動。
- (3)透過網路媒介，分別於 3 月份辦理「世大運全民一起來參與活動」及 4 月份辦理「i-Voting 臺北世大運視覺設計徵選」活動，並以公私協力辦理各項行銷活動。
- (4)104 年規劃辦理 20 場宣導活動，截至目前已辦理高雄美津濃國際馬拉松、國際自由車環台賽—臺北站、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以及 104 年全大運設攤宣傳活動。
- (5)5 月 23 日舉辦光州世大運來臺傳遞聖火活動，宣示臺北市為 2017 年世大運主辦城市。聖火傳遞路線規劃繞行北本府及臺北 101，並由三位臺灣傑出運動員代表和韓國選手代表擔任火炬手。
- (6)7 月 3 日至 14 日韓國光州世大運期間，2017 臺北世大運執委會跨局處組團前往觀摩考察，除參加開幕典禮、FISU 晚會(FISU Gala)、觀察員計畫，舉辦官方宴會及宣傳行銷世大運外，並進行 FISU 研討會簽約。藉此次實地參訪汲取光州世大運各項執行情形及經驗，讓 2017 世大運籌備工作更臻完善。
- (7)光州世大運期間另設置臺北形象館，透過國際志工宣傳 2017 世大運及臺北市。更透過閉幕典禮接旗與表演活動，預告及歡迎所有會員國前來參加 2017 世大運。

2、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針對 2017 世大運績優具奪牌實力選手進行補助計畫，專案補助績優選手國內外移地訓練及參賽，購置訓練用器材與設備，補助採購相關訓練設施強化競賽實力。本市長期培訓選手計 5 位於 2015 光州世大運表現優異。本市亦以實際的補助支持鼓勵選手，盼 2017 世大運締造佳績。

3、傳承賽會經驗

- (1)6 月份出版第 4 期進度報告 (Taipei Bulletin) 。
- (2)已建立雲端共編平台及知識系統，有效統整資源，提升籌辦作業效能，避免行政資源之浪費。
- (3)預計培養各項賽會執行面人才約 150 人，建立人才資料庫，落實經驗傳承分享，提升臺北市籌辦賽會專業能力。
- (4)組成臺北本府代表團前往光州世大運參加觀察員計畫，針對賽會傳承、品牌識別、行銷、交通、場館、選手村、餐飲、認證、代表團服務、醫療照護、資通訊等多達 30 項主題進行討論。

4、國際規格綠能場館

- (1)配合 2017 世大運 22 種賽事競賽及練習場館所需 79 場館，本市以跨區共榮的觀念，除和平國小暨籃球運動館及臺北市網球中心為新建場館外，其餘均為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及 12 所國、私立大學及本市既有場館，目前多數已完成相關借用及代辦契約簽訂，刻正進行招標作業中，預計 105 年完成場館整建工程。
- (2)新建場館臺北市網球中心預計 106 年 6 月底竣工，實際進度 7.48%，超前 3.75%，並申請通過鑽石級綠建築；臺北市和平國小暨籃球運動館工程預計 105 年 10 月底竣工，實際進度 24.06%，超前 0.31%。
- (3)場館費用按照撙節原則，由原本的 53.6 億元調降至 30.3 億元，減少幅度達 4 成 3 之多。

5、拜會國際大學體育總會 (FISU) 會長，並獲 FISU 同意 2017 臺北世大運開閉幕主場館移至臺北田徑場。

6、世大運志工：確定社會志工招募來源，除向各機關所轄志工隊宣傳外，另將針對場館所在縣市推薦服務熱忱及積極之志工團體進行宣傳招募事宜，並開放個人志工報名，以及辦理 2017 世大運志工培訓課程。

產業繁榮篇

一、 打造產業廊帶

(一) 施政願景

為了打造臺北市成為繁榮富裕的國際城市，引領臺灣經濟邁向全世界，從提升各項軟硬體建設、產業競爭力開始，希望能從企業角度出發，提供產業發展的優質環境，與東京、首爾、新加坡、香港、上海等國際城市並駕齊驅，讓國際社會更進一步認識臺北市。

(二) 施政目標

- 1、提升國際經貿交流與連結，將提供多元優惠措施，吸引企業投資進駐，並建置貿易交流平臺，帶動經濟成長動能，及設立專責服務窗口，協助排除投資障礙。
- 2、建構便捷安全商業環境：透過便捷公司行號登記程序、強化商業稽查與管理及促進商品正確標示等面向加以管制查核，期提供一個安全有序的商業環境。
- 3、提升傳統市集環境：為執行安心外食政策，以士東市場為標準學習目標，透過成功模式複製、效益擴散推行至其他市場，達到乾濕分離、垃圾不落地、包裝簡單化，建立有誠信的交易環境，逐年提升公有傳統市集環境衛生品質。
- 4、加速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區段徵收，發展開發區成為知識經濟產業知識庫及生物技術、媒體、資訊、通訊等相關產業長期發展中心，並結合民間機構資源，帶動商圈共榮發展。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提升國際經貿交流與連結

- (1) 提供多元獎勵補助：以促進產業發展，鼓勵創新及投資。本府訂定「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並成立「臺北市產業發展基金」，提供企業研發等相關經費補助，迄104年8月15日止，共核准通過656件申請案，累計獎勵補助金額為6億4,191萬餘元（如下表），帶動企業創新投資逾160億元、增加產值約937億元，提供就業人數逾4,072人。

申辦情形	受理件數	核准件數	待審件數	核准金額
獎勵補貼案	410	293	18	2億2,815萬餘元
研發補助案	694	296	37	3億3,168萬餘元
品 品牌建立 牌 建立 補 助 案	97	29	13	5,303萬餘元
創 創業補助案	88	35	22	2,345萬元
新 創新育成 育 成 補 助 案	9	3	2	560萬元
合 計	1,298	656	92	6億4,191萬餘元

註：截至104年8月15日止

- (2)拓展國際經貿市場：建構貿易平臺，提供企業最具經濟效率的展銷機會。協助本市廠商開拓海外商機，建構貿易平臺藉由邀請國際買主來臺，辦理商機媒合活動，提供本市企業最具經濟效率的展銷機會，以提升出口貿易，第1場活動業於7月23日辦理「生技醫療採購商機日」，邀請歐、美、亞及中國大陸15國19家國外買主與本市43家供應商進行100場次1對1媒合會，創造3,817.2萬美元商機。
- (3)鏈結海外產業聚落：精準服務臺北市廠商，調查及盤點「臺北市地方型SBIR計畫」及「臺北市產業發展自治條例」輔導業者需求，據其所需協助事項，連結目標市場人才、技術及資金等媒合交流。迄今已掌握18家業者有意拓展海外市場，尋找策略合作夥伴。
- (4)開發潛在投資案源：籌組專業團隊就本市潛在投資案源資料庫，透過研擬說帖、洽訪廠商、辦理座談交流會等方式，促成來台投資，預計於開拓10個潛在投資案源。

2、建構便捷安全商業環境

- (1)便捷登記服務：提升登記櫃檯服務能量，增進服務效率。於104年6月15日推出「登記e傳送，補正即時通」的登記便民措施，申請人可透過手機掃描繳費單收文聯上QR CODE，瞭解登記案件最新申辦情形，需補正之影本應備文件，亦可藉由E-MAIL辦理補正，為本市22萬餘家企業提供便捷的登記服務，並提升市民滿意度（照片5-1）。
- (2)加強特定行業管理強度及稽查密度：為保護市民安全，採強化特定行業管理強度及提升稽查密度，以達有效管理，督促業者合法經營。
- 甲、業已修正發布「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處理違反臺北市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理自治條例統一處理及裁罰基準」，以「營業場所」列管，並對於續行違規營業者提高裁罰額度，以達強化違規處理機制。
- 乙、並修正「臺北市資訊休閒業管理自治條例」，改採「按次處罰」，增列斷水斷電之規定，提升管理強度，督促業者合法經營。
- 丙、另刻正修正臺北市舞廳舞場酒家酒吧及特種咖啡茶室管理自治條例，研擬按址裁罰、提高裁罰強度、以都市計畫法加強嚇阻、依行政執行法強化管理及預防違規機制等精進作為以降低違法情事。
- (3)推動完善商品標示：為促進商品正確標示，維護生產者信譽，保障消費者利益，建立良好商業規範。自84年起結合本市各區公所藉其地緣之便，於轄區內抽查市售商品標示；本年度更針對觀光風景區、節慶商品、標竿店家成立專案，主動出擊加強抽查暨輔導業者落實商品標示；及透過校園宣導，從小宣導商品標示概念。104年已抽查超過3,000件，校園宣導計至10

所小學進行宣導，參加人數共計 5,424 人（照片 5-2）。

- (4) 推動店家科技化運用：轉介獲經濟部工業局 4G 智慧寬頻應用城市補助計畫之電信公司予商圈組織，並協助商圈推廣店家運用。規劃每年推動 100 家店家運用科技工具，加強銷售管道。

3、提升傳統市集環境

- (1) 透過市場改建，將攤位分區分類、規劃足夠加工處理區域等相關概念納入設計。攤位內設小型處理區、改善排水、增置防噴濺設施、檢討用水及水龍頭位置、生鮮攤台前水溝增設攔污網；規劃利用空攤整併或其他公共空間為集中處理區等。並執行「臺北市公有零售市場環境稽查計畫」，加強市場管理重點稽查。加強疏通水溝、排水管線，針對地板潮濕區域加強拖乾頻率，及提高垃圾清運頻率，辦理自治會觀摩學習。
- (2) 擇定 34 處傳統市場逐年推動乾溼分離、垃圾不落地政策，並加強 104 年市場管理重點稽查、輔導市場申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磅秤標章和清楚標價等。104 年於 6 處試辦市場（松江、大直、木柵、成德、蘭州、永樂 1 樓）各增加 1 名委外清潔人力，負責於營業時間內巡迴清運垃圾、垃圾分類處理及清掃、拖乾通道及樓梯、加強水溝攔污柵清潔。並針對 6 處試辦市場持續進行公共區域硬體改善（如：走道地面、排水溝等），防止潮濕或積水。

4、辦理北投士林科技園區開發

- (1) 工程施作：本案於 98 年 1 月 5 日公告實施區段徵收，現正進行專案住宅工程施工、第 1 期開發範圍公共工程施工、第 2 期開發範圍工程設計、建物補償及安置作業。
- (2) 釋出可建築土地：104 年 4 月 25、26 日召開抵價地分配作業說明會（照片 5-3），於 7 月 28 日辦理抽籤，8 月 5 至 7 日辦理土地分配，並於 8 月 29 日召開第 2 次抵價地分配作業說明會，9 月 14 日辦理第 2 次抵價地抽籤及分配作業，並配合工程分別於 105 年中及 107 年底點交第 1、2 期土地。
- (3) 妥適安置原住戶：在開發區內興建 642 戶專案住宅，已完成第 1 期開發範圍安置資格核定，現正辦理第 2 期開發範圍安置資格審查作業。

5、臺北資訊園區二期開發：透過 BOT 之公私部門合作，引入民間機構經驗與經營效率，並帶動八德商圈區域整體發展，串聯相關產業、活絡在地商業、帶動區域觀光，以期商圈共生共榮。

二、 打造創業搖籃

(一) 施政願景

在全球創業浪潮下，以創意和熱情打造的微型創業逐漸受矚目，為積極協助青年、降低創業的門檻，提供更符合創業者需求的服務，讓富有創新、創意的新創事業者能夠在臺北市實現夢想，並確保創業成功率。另為打造臺北市成為創業搖籃，積極整合本市各項創業資源，提供切合創業家需求之務實服務，鼓勵更多適合創業的中小企業及青年來本市創業，為臺北產業的繁榮埋下強壯的種子。

(二) 施政目標

- 1、整合資源推動創業契機，提供一站式創業服務及多元化創業輔導。
- 2、協助新創事業發展，串聯民間創業能量及支持創業者的無限想像。
- 3、發展創業孵化空間：提供創新空間，設置共同工作室與設置公用設置，做為本市設計師、社會企業家、創意工作者的永續創意基地，協助新創事業發展。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整合資源推動創業契機」及「協助新創事業發展」

(1) StartUP@Taipei 一站式創業服務辦公室：硬體方面以明亮寬敞且充滿咖啡香的討論空間，打破制式的辦公室框架思考窠臼，讓創業者能在此開放空間內與其他創業家分享與交流，開啟合作契機與更多創意的可能；軟體方面透過一站式的創業諮詢與登記服務，輔導申請臺北市各項獎勵補貼、中小企業融資貸款、青年創業融資貸款或各類創業課程，並受理中央 48 項創業資源諮詢服務及協助轉介申請。

(2) 創業導師輔導服務：有效利用業界能量，達到事半功倍效果。邀請 54 位各領域的專業顧問成立「創業導師領航團」，擔任本市新創者之創業導師，包括創投 11 位、創業家 10 位、企管顧問 23 位、高階經理人 3 位、律師及會計師各 7 位，提供創業朋友一對一專業諮詢輔導服務，解決創業問題；另增設每週智財、稅務、投資、行銷等顧問門診服務，每月辦理創業大師交流會，邀請創業大師進行經驗傳承。

(3) 舉辦創業集思會議：為利用業界能量，廣徵民間建言，使本府創業政策更貼近實務面，特邀請知名創業家、企業家與投資人召開集思會議，針對本市創業育成環境及實際創業需求提出建議，滾動式修正本府創業輔導作為。

(4) 2015 創業明日之星選拔：為延續創業輔導，協助創業概念已獲肯定之優秀創業團隊成功在本市生根茁壯，針對曾於各創業競賽獲獎或各育成中心、Co-Working Space 推薦之優秀團隊，

遴選 2015 年「創業明日之星臺北 10 強」，希望能有效媒合具有創意且可行的商業模式、業師的輔導及資金來源，讓優秀的新創團隊能夠產生可經營的商業模式。

- (5)辦理國際創業交流活動：預計自 104 年 10 月起每年舉辦 1 場「亞太創新創業高峰會」，邀請國內外創業家針對本市創業相關議題交流，希望向國際行銷臺北市的創業環境與資源，也對外宣傳臺北市建構亞太創業搖籃的決心，以吸引更多國際創業家來臺灣，進而營造國際創業氛圍。
- (6)推動催生成天使俱樂部：為整合創投資源，帶動投資氛圍，協助民間推動成立「臺北天使俱樂部」，以聚會形式，邀集原本在城市中各自努力的天使們建立共通平臺，凝聚創投能量，目前已有 45 位天使，每月辦理一場創業天使趴，讓新創團隊可以和天使投資人面對面進行交流。
- (7)升級「創業臺北」網站：運用網際網路，提供整合性的創業資源，包括本市創業育成空間地圖及各項創業資源，以提升創業資源的應用效率，善用網路傳播力量宣傳本府創業政策。
- (8)開設老闆學校與中小企業知識學苑：邀請知名創業家、企業家與民眾面對面交談，針對產業前瞻性、未來性等趨勢議題辦理 5 場次專題演講，每場次提供 200 人之講座，提供企業主創新經濟之視野；另知識學苑協助本市中小企業在創業前、中、後持續增進經營知能及宏觀視野，提供創業育成及創新加速課程，以促進本市產業永續發展。
- (9)提供青年創業補助及青年創業貸款：提供最高 100 萬元的創業補助及最高 300 萬元的無息貸款，協助創業者募集第一桶金，解決創業最大難題。

2、發展創業孵化空間

- (1)提供創意設計及創新工作人士的創意基地：打造「創新創意交流服務基地」，提供跨域交流實驗場域，以共同工作空間 (co-working space) 模式，形塑創意發想基地。於內湖科技園區服務大樓 2 樓設置「臺北創新實驗室」(Taipei Co-Space) (照片 5-4)，甄選微型企業團隊及個人工作者進駐，提供免費共同辦公空間，使創業青年能藉由此平臺的搭建，相互討論激盪、跨業交流，尋求異業合作契機的對話交流空間，產生創新商業模式，創造更多商機。
- (2)104 年度徵選作業自 3 月開始招募，共 45 人申請進駐，截至 8 月 24 日，已進駐 32 人，並陸續配合創業者之需求情形，持續辦理進駐與招募徵選作業，另已辦理 42 場交流與分享活動，包括主題論壇、創業分享會、夥伴小聚及業師輔導，總計達 924 人次參與，以強化業界交流及國際經驗分享。
- (3)強化業界交流及國際經驗分享：104 年 5 月 14 日邀請法國 Hardware Club 合夥創辦人楊建銘 (Jerry Yang)，分享創投

相關知識，而另於 5 月 30 至 31 日亦參與國際性組織 Marker Club 年會系列活動 Marker Faire，提供進駐團隊創新產品與新創技術交流機會。

三、發展重點產業

(一) 施政願景

為促進臺北市經濟成長，提升產業競爭優勢，繼續致力推動本市各項重點產業發展，鼓勵企業創新研發，輔導中小企業轉型，發揮產業群聚效益，開發潛在商機，提升整體經濟成長願景。

(二) 施政目標

- 1、支持高端科技產業發展，形塑產業發展優質環境，促進產業創新與群聚，打造臺北科技產業廊帶。
- 2、藉由輔導及推廣本市特色產業，提升特色產業能量，帶動本市產業軟實力。
- 3、以公民參與方式，推廣商圈適性輔導，形塑商圈特色魅力，吸引民眾消費刺激商機，凝聚商圈在地共識，促進商圈自主管理與發展。
- 4、推動都市農業產業發展，包含發展精緻農業，建立地方產業特色、提升農特產品加工與包裝並加強行銷，永續農業經營、推展休閒農業家園，農業與市民生活結合、推廣有機安全農業，保障消費者權益，以及推動農地活化，協助農田復耕。
- 5、整合本市會展產業產業鏈，推動會展產業發展。
- 6、輔導溫泉產業發展，現階段由產發局及北水處儘速完成各溫泉區取供事業規劃及設置。補助臺北市溫泉發展協會、紗帽山溫泉發展協會及草山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辦理溫泉資源永續發展、保育管理、溫泉產業發展等工作。
- 7、精進現行促參 BOT 標準作業程序，以建構更透明完善之作業規範及營造更為優質之投資環境。
- 8、讓交通資料有更多應用方式，創造最大價值。並簡化行政流程，讓民眾毋需透過任何行政程序便利取得即時資訊。持續發展智慧型運輸系統，結合如雲端、大數據、eTag、物聯網、穿戴裝置等，使交通環境的改善由政府單向作為，進化為全民共同參與建設。
- 9、提升產業道路服務品質，建構優質親山路網。
- 10、提供旅客安全無虞的住宿環境。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支持高端科技產業發展

(1) 打造臺北科技走廊：為促進本市產業的發展，提升競爭優勢，本府積極營造高科技產業聚落，串聯「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大內湖科技園區」及開發中的「北投士林科技園區」，打造「臺北科技走廊」。

甲、內湖科技園區為因勢利導發展而成的都會型產業園區，主要以資訊、通訊、生技等高附加價值的產業並為企業營運總部與研發中心聚集之地，並分別於97年100年將大彎南段工業區、內湖五期重劃區、蘆洲里工業區及小彎工業區比照內科產業允許使用範疇，將內科發展模式及科技產業效益外擴，以發揮內科產業聚落效應。

乙、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以生技產業、IC設計、數位內容等3大知識產業為發展主，對以創新、創意、研發導向為基礎的知識經濟產業，提供最佳之發展契機與環境。

丙、規劃建置中之北投士林科技園區係結合生產、生活、生態之產業園區，其中以「科技產業專用區」為發展核心，規劃配置於福國路及承德路交叉口，面積約29.96公頃，未來將引進生物科技、資訊、電子及通訊等新興科技產業，預估將可吸引約3萬5,000就業人口。

(2) 形塑生技產業廊帶：為加乘南軟、內科園區生技聚落效益，串連中研院、國家生技研究園區等單位，並以南港三鐵共構之交通樞紐，打造國際級生技產業廊帶。市府與中研院合作「臺北市生技產業聚落發展計畫」，共同合作推動忠孝營區暨西側市有地、南港轉運站東側商業區、僑泰興麵粉廠工業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回饋之土地等可用基地的開發，提供生技企業臨床試驗研發實驗室、小型試量產工廠及其他支援性生技服務業使用，補足目前臺北市生技聚落產業價值鏈中，臨床試驗階段之資源缺口，串聯上游中研院及國家生技園區的基礎研究，與中下游產品量產、上市及行銷，打造國際級生技產業廊帶。

(3) 輔導生技產業發展：本府自93年起率各縣市之先創辦「臺北生技獎」，截至103年底止已獎勵124家績優單位，頒發獎勵金累計達5,560萬元。「2015臺北生技獎」於104年4月28日至6月2日辦理報名徵件作業，並於104年7月24日舉辦頒獎典禮，共頒發獎勵金540萬元予績優生技廠商暨學研單位。另為協助本市生技產業行銷國際，104年度將補助歷屆「臺北生技獎」獲獎之10家次績優生技單位，共計將補助100萬元參與北美等地區之國際生技展。

2、促成特色產業升級轉型：輔導及推廣特色產業，本年度規劃透過服飾產業盤點，建置產業資料庫，使設計師依其需求能立即找到所需之資源，並辦理服飾產業人才輔導。與臺灣赫斯特媒

體股份有限公司(ELLE)共同主辦「臺北時尚新銳設計師選拔賽」，引入民間資源以擴大活動效益，業於104年7月9日辦理初賽，評選出10名新銳設計師進入決賽，於104年8月25日假臺北W飯店辦理決賽，以提高設計師及打版、打樣人才知名度，帶動服飾產業發展。

3、輔導商圈發展

- (1)輔導及推廣臺北美食：加強行銷本市美食特色，規劃運用在地食材、有機食材，發展城市特色美食，打造「臺北美食」專屬品牌，輔導本市美食店家營造特色，提升本市美食店家競爭力。並已與知名美食店家或飯店合作，結合本市在地食材合作研發夏季限定料理，於104年8月4日假沈葆楨廳舉辦亮相記者會。
- (2)「2015來臺北過好年整體計畫」：有感於年輕世代對於年貨大街既熟悉卻又陌生，將新世代思維融入傳統年節文化已是勢在必行，適逢迪化年貨大街20週年，特規劃「迪化貳拾 新舊融合」概念，透過「文創節慶」、「故事行銷」、「國際接軌」、「全民參與」做為新舊融合的起點，創造屬於臺北的世界經典節慶。
- (3)活化商圈角落再生地區商業：擬定商圈整體發展定位及永續發展計畫，規劃輔導貓空、艋舺、五分埔、大龍峒等四個商圈，進行商圈基礎資料調查、活化閒置空間並引進民間團體駐點激發創意思維、融入公民參與概念建置商圈公民平臺，加強地方參與並推動商圈特色營造，例如街區環境共同清理、導覽遊程規劃、店家鐵門彩繪、發掘特色服飾等。並持續擴大商圈整體計畫規模，參與商圈數量從9處增加至11處，也延續往年舉辦結合商圈產業的議題活動，創造超過44億元的營業額及500萬人次的來客數。

4、推動都市農業產業發展

- (1)推動一區一特色農業商品：辦理農產品推廣活動，如北投竹子湖海芋季、士林山藥季、北投水稻文化季、南瓜季、竹筍季等，並同時強化品牌行銷，建立「陽明山」山藥、「木柵」鐵觀音及韻紅紅茶、「南港」包種茶等地特色品牌。
- (2)輔導有機農業：提供本市有機農民專業技術輔導，適合施用資材建議，並輔導本市農民以友善環境的耕種方式，生產優質安全的農產品，共輔導52戶，輔導面積共34.35公頃。
- (3)輔導本市休閒農場：本市共12家休閒農場，持續推廣休閒農場增建，輔導本市面積0.5公頃以上之農園申請籌設休閒農場；辦理本市休閒農場查核及協助換證作業；組織休閒農業顧問團，提供諮詢服務，並提升農民在經營休閒農業及市民農園時本職學能與擴大視野。
- (4)推動農村改造，改善農村生活品質與資源利用：受理農村社區組織代表申請都市計畫或國家公園區域內農民集居聚落認定

農村活化再生需要及提報農村再生計畫申請、臺北都會農業影像紀錄短片拍攝紀錄及成果發表、辦理稻作插秧及割稻等生態體驗活動。

- (5)辦理農地復耕：輔導及補助辦理農地復耕共 1.3 公頃，輔導補助雜草清除、土方改良、作畦工作；辦理農業使用證明書申請審查及核發作業，協助農地所有權人申請、審查及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另辦理農業生產資材、種苗及肥料之補助，截至 104 年 7 月底止，已辦理合理化施肥宣導 10 場次。

5、發展會展產業

- (1)持續經營既有場館，擴大與文創、設計及花卉園藝產業合作，推動城市會展產業。花博公園由財團法人臺北市會展產業發展基金會持續維運，並以推展本市會展產業發展為宗旨，花博公園總參觀人次每年達到市議會 300 萬人次目標並逐年增加，101 年至 104 年 7 月底已累積超過 1,666 萬參觀人次（不含晨運、通過性人流及臺北燈節活動等人次），且民眾對花博公園之滿意度，有 8 成表達滿意與非常滿意，展館滿意度更達 9 成。
- (2)盤整園區空間做轉型規劃，連結場館與創意經濟產業平臺，藉由國發會創新創業園區進駐打造創意產業新聚落，並舉辦會展及創業推廣活動：花博公園上半年計有「2015 臺北燈節」、「2015 年臺北國際工具機展 (TIMTOS 2015)」、「全球創新創業風潮下，臺灣的機會與挑戰—2015 創新創業論壇」、「2015 北京文化廟會・臺北之旅」(照片 5-5)、「T Fest 明日音樂祭」等會展活動於園區圓滿完成，為推廣臺北市會展暨設計產業任務邁出第一步。本府將持續提供良善的場地服務造就完善的觀展環境，俾利引進更多質優的會展活動，並塑造花博公園成為產業發展的大平臺，以延續這股美麗的力量。
- (3)104 年起以花博公園現有場館為推展會展產業的基礎據點，同時配合臺北 2050 發展策略地圖政策之士林再生計畫，連結劍潭濕地公園及周邊文化藝術據點，爭取營運劍潭青年活動中心，成為兼具創新創業、文化藝術、會展旅宿及音樂表演的臺北會展中心。累積至 104 年 7 月止，花博公園已接待 43 國（重覆國家不計入）、94 團、1,293 人次，包含馬紹爾群島共和國總統、巴拿馬市市長、關島副總督等國外貴賓參訪，花博公園的特殊國際會展公園型態，已經成為本市重要的國際參訪據點，並能同步協助本府進行國際交流活動。

6、輔導溫泉產業發展：辦理臺北市溫泉湯花多元發展計畫輔導推廣專案針對「品牌管理」、「研發訓練」、「輔導創新」及「行銷宣傳」四大工作項目，透過產地認證及品牌管理提升本市「北投溫泉」整體形象、整合發展臺北各溫泉區研發創新「溫泉湯花」產銷效能及發展臺北禮好幸福故事推廣行銷「玩泉臺北」的城市品牌。

- (1)「研發訓練」：有關溫泉產品研發部分，經多年研發，將溫泉

結晶透過特殊程序處理成溫泉湯花，獲得民眾正面迴響，102年起本府已成功輔導 24 家以上在地業者，輔導開發溫泉湯花商品件數 35 件(量產 25 件)、銷售商品總產值 650 萬元以上，促進營業額增加 1,962 萬元以上，提高溫泉業者來客率 13% 以上，促進民間投資額 2,320 萬元以上，有效擴大溫泉產業供應鏈範圍，帶動跨區經濟效應及溫泉湯花產業發展。

- (2)「輔導創新」：組成「臺北市溫泉湯花產業顧問團」，輔導在地溫泉業者，堅持以「天然冷製工法、油品原料保障、產製技術再創新」核心，以創新溫泉湯花萃取技術，使用安全無虞橄欖油及椰子油，製作湯花皂、沐浴乳及洗髮乳等 25 項產品。
- (3)「行銷宣傳」：為證明本市北投地區所生產優良品質之溫泉湯花，供消費者辨識及維護本區生產溫泉湯花法人或廠商之權益，已於 101 年取得全國第一個經智慧財產局審查通過之「北投溫泉湯花」產地證明標章。並與農會在花博公園共同推出「臺北好禮名品館」，館中除了可購買溫泉湯花，亦可購買農特產品、文創好物、伴手好禮等臺北市特色商品。
- (4)「品牌管理」：配合業者的需求，結合當地溫泉業者，展現溫泉湯花多元文化之面貌，有效擴大溫泉產業供應鏈範圍，帶動跨區經濟效應，並協助溫泉湯花產業聯盟組織健全發展，提升產業永續能量，提升溫泉湯花知曉度，塑造品牌形象，創造地方觀光遊憩，並透過產地認證，維護與創造本市溫泉湯花品牌價值。

7、落實及改善促參作業制度

- (1)不定期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及辦理促參案件訪視，以協助各機關辦理促參案件，104 年 1 至 6 月舉辦 1 次促參推動會及辦理 1 次案件訪視，並於 8 月底前召開第 2 次促參推動會，下半年度預計訪視 3 案件。
- (2)已訂定本府促參 BOT 標準作業程序，期未來促參 BOT 案辦理過程將更公開透明，前開標準作業程序已於 104 年 7 月 1 日公告上網實施（照片 5-6）。
- (3)加強本府各機關促參業務承辦人員教育訓練，以提升促參作業品質，已於 8 月 4 至 14 日舉辦為期 5 天之促參基礎班。

8、開放交通資訊介接：即時交通資訊介接開放項目總計提供 5 大類 19 項。另於 104 年 7 月再增加開放「路邊停車格位歷史資訊」、「臺北市身心障礙停車場（格）」及「臺北市公有路外停車場無障礙設施設置情形」等 3 項。至 104 年 8 月 14 日，與交通局簽訂介接契約共有 106 家，其中 51 家已開發產品對外提供服務，產品計有 72 項，手機軟體 49 項、網站 16 項、數位電視 2 項、車載機/導航機 4 項、LCD 看板 1 項（照片 5-7、照片 5-8），另 104 年 1 至 6 月透過介接取得交通資訊共計 3 億 8,066 萬次，平均每月達 6,344 萬次。

9、農村改造

- (1)本府調查本市 12 處坡地農業社區資源，依據其自然資源、農業活動、社區組織健全、配合意願等權衡因子之順序，訂定山坡地農業環境改善計劃，改善生活與生產環境，達到恢復農村地景、生態景觀、休閒景觀。
- (2)白石湖是近年本府重點經營農業環境改善社區，計已完成吊橋、同心池、春秋步道、夫妻樹及許願廣場等景點，成為近年來市民假日休閒熱門踏青，體驗休閒農業採果樂的好地方。
- (3)菁山、大屯、九如、溪山、湖田、貓空等社區，也陸續進行區域景點環境改善，對於當地社區提供良好的發展基礎。
- (4)本府 104 年主要針對湖山社區、泉源社區、菁山社區辦理農業環境改善工程，預計 104 年底完成 12 處環境改善，內容如下：
- 甲、湖山社區：40 砲陣地、風動石平台、晚霞平台、楓香姊妹樹平台、湖底解說步道。
- 乙、泉源社區：樂水平台、樂山平台、水圳步道整修。
- 丙、菁山社區：菁礐古圳整修、賞楓平台。
- 丁、白石湖社區：夫妻樹平台整修、八卦井整修。
- (5)未來本府將持續進行坡地農業社區環境改善工程，藉此營造坡地農業社區所需基礎公共建設，有利整體環境發展，同時依據各社區之自然環境及人文傳統特色，因地制宜打造，使每個社區具獨特特色，同時結合在地產業及觀光文化遊憩資源，配合景點營造及動線規劃，創造社區最佳利益及獨特風格，提供市民優質的遊憩資源。

10、完善產業道路

- (1)為促進臺北市山區農產品運輸與交通便捷，本市產業道路已計開闢 65 條，總長約 131 公里。近年來轉以民眾休閒遊憩交通需求為主，為打造本市優質親山環境，利用產業道路與登山步道之串聯，建構遊憩路網，創造便捷且多元親山之交通動線，拉近民眾與山林之距離，並且利用環狀路網動線規劃，產業道路沿線設置造型護欄及導引指標，擴大民眾親山範圍。
- (2)104 年度上半年已辦리完成文山區指南產業道路人行棧道 350 公尺、內湖區碧湖產業道路櫻花大道遊憩景點 1 處，另為完善產業道路辦理路面維護 1 萬 2,000 平方公尺、邊坡治理 850 平方公尺、排水改善 350 公尺、安全護欄 700 公尺，預計下半年再完成北投區大屯里產業道路及中正山產業道路觀景平臺 2 座，另路面維護 2 萬平方公尺、邊坡治理 1,200 平方公尺、排水改善 800 公尺、安全護欄 1,100 公尺，以提升產業道路服務品質。

11、提升觀光服務產業

- (1)本府已於新北投、馬槽等 2 處溫泉區各核發 38 家、1 家業者溫泉標章，中山樓、行義路等 2 處溫泉區亦將於溫泉取供事業完成設置後，積極輔導業者取得溫泉標章，以維護溫泉品質。
- (2)本市至 104 年 8 月 14 日主管的一般旅館 438 家，一般觀光旅館 16 家，合計 454 家，另交通部觀光局主管的國際觀光旅館 26 家，全市旅館總數達 480 家，客房總數超過 3 萬間。
- (3)為提供旅客更為安全無虞的住宿環境，本府除於 103 年 7 月修正公布「臺北市旅館業提升公共安全補助辦法」，將旅館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更新及改善納入補助範圍外，觀光傳播局並已研訂輔導小型旅館設置作業要點，協助符合設立條件的日租套房等違規旅宿業者儘速取得旅館業登記證，合法經營。

12、發展臺北 MICE 產業

- (1)吸引更多國際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至本市舉辦，提升臺北市會展品牌國際形象及知名度，發展臺北市成為亞洲會展首選城市，並開創順道觀光及周邊效益。
- (2)辦理推動國際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來臺辦理贊助作業，並擬定具吸引力的贊助方案，鼓勵各項國際會展活動在本市辦理。另透過觀傳局會展單一窗口，依各案、個別需求提供行政諮詢及協助，給予主辦單位客製化的服務。104 年觀傳局贊助國際會議、展覽及獎勵旅遊 (MICE) 106 件 (統計至 104 年 8 月 14 日)。
- (3)針對目標市場，積極參加國外知名會展專業展，透過海外參展宣傳、專業洽談、辦理推介會，建立臺北會展城市品牌，提升國際知名度、能見度及競爭力。已參加德國國際獎勵旅遊暨會議展覽 (IMEX)，展期參與 4 場專業買家團體洽談會及與個別專業買家洽談 94 人次 (照片 5-9)。
- (3)編製本市會展相關文宣及推廣城市品牌讓主辦單位出國競標爭取或發放予與會外籍人士，以吸引更多國際會議、展覽或獎勵旅遊在本市舉辦。

四、友善勞動環境

(一) 施政願景

有良好的勞動環境，才能留住好的人才，創造企業與勞動力的雙贏局面，讓城市的產業更為升級，因此我們開始推動建構安全友善有尊嚴的勞動環境，強化勞動檢查使勞資雙方能有效溝通，並培養勞動意識，增進職場平權，更讓人才能夠有一個好的職能學習環境，並關懷來臺移工，營造臺北成為國際知名職場環境優化的友善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強化勞動檢查、促進勞資協商。
- 2、培養勞動意識、增進職場平權。
- 3、開拓職能培育、充實職涯發展。
- 4、關懷移工生活、包容文化差異。
- 5、建置技職進修的優質數位學習環境，提供民眾培養第二專長的自主學習管道。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強化勞動檢查機制

- (1)推動臺北市勞動安心4年計畫，104年短期目標為職業災害死亡率降至9.00以下。
- (2)「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作業通報自治條例」，提升本市危險作業職安管理之效能。
- (3)依「臺北市勞動條件檢查陪同鑑定作業要點」，於3、7月份展開大眾傳播業、銀行業之專案勞動條件檢查。

2、促進勞資協商對話

- (1)推動締結團體協約：本期訪視輔導73家工會，其中工會與雇主簽訂團體協約累積家數共65家，新成立工會數9家。
- (2)輔導事業單位訂(修)定工作規則及舉辦勞資會議：本期核備訂(修)定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家計597家、設立勞資會議家數1萬1,150家。

3、培養勞動意識：勞動教育教學融入高中課綱，於「公民與社會」科目章節中導入「勞動議題」，並請工會代表共同研議編審教案。

4、職場平權

- (1)本期清查30人以上事業單位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達303家。

- (2)辦理「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協助措施實施計畫」，提供育嬰留職停薪期間相關勞動權益之資訊及貼心叮嚀摺頁，本期發函關懷計 2,225 人。並有專人逐一以電話追蹤勞工實際復職情形，截至 104 年 4 月底止，育嬰留職停薪期滿後即復職之人數計 460 人，因育兒因素延後復職計 321 人。
- (3)性別工作平等暨就業歧視防制工作：本期召開 3 次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共評議 16 件；本期召開 3 次性別工作平等會，評議 21 件。

5、職能培育與評量

- (1)職能培育：本期自行辦理及委託辦理課程計開辦 104 班，訓練人數 2,636 人；職能培育穩定就業率為 76.58%。
- (2)學員技能檢定通過率：本期辦理學員專案檢定 8 項丙級職類測試，報名人數 247 人，通過率達 95%。

6、職涯發展

- (1)經營數位化就業服務網站：台北人力銀行本期辦理性向測驗人數 1,699 人、瀏覽人次 696 萬 3,004 人次、新增廠商家數 2,249 家、求職履歷人數 7,591 人、工作機會 5 萬 9,463 個(如下表)。

項 目	網路性向 測驗人數	網頁版瀏覽 人 次	新增廠商 家 數	新增求職 履歷人數	新增工作 機會
104 年 1 月	299	107 萬 1,401	256	652	5,032
104 年 2 月	191	101 萬 8,467	332	310	1 萬 2,739
104 年 3 月	108	111 萬 7,898	318	1,073	6,451
104 年 4 月	395	84 萬 5,684	382	1,837	1 萬 1,266
104 年 5 月	358	126 萬 3,189	305	1,732	6,006
104 年 6 月	191	79 萬 9,305	292	901	8,233
104 年 7 月	157	84 萬 7,060	364	1,086	9,736
總計	1,699	696 萬 3,004	2,249	7,591	5 萬 9,463

(2)青年職涯發展方案，其業務主軸包含：職涯發展評估、職場體驗實習、職涯成長支持、求職服務與創業發想平臺 5 項，本期總服務人次已達 3 萬 3,031 人次（如下表），另辦理職業心理測驗施測數 1,121 人次。

項 目	職涯發 展評估	職 場 體 驗 實 習	職 涯 活 動	求 職 服 務	創 業 輔 導 服 務	總 服 務 人 次	
						核心業務服務人次	其他服務人次
104 年 1 月	153	2,326	423	4	24	2,930	180
104 年 2 月	85	2,331	349	29	40	2,834	1,222
104 年 3 月	231	7,069	684	60	14	8,058	617
104 年 4 月	493	2,382	392	148	25	3,440	1,086
104 年 5 月	425	2,502	747	45	34	3,753	843
104 年 6 月	461	2,502	646	64	85	3,758	570
104 年 7 月	192	1,678	723	18	39	2,650	1,090
總計	2,040	2 萬 790	3,964	368	261	2 萬 7,423	5,608

7、友善對待國際移工：維護外籍工作者及雇主權益，104 年 1 至 7 月辦理訪視業務共計執行 8,943 件，受理諮詢案件共計 5,765 件，並舉辦「2015 愛灑人間—外籍勞工健康關懷活動」、邀請臺灣新住民及外籍移工參加「2015 國際博物館日活動—歡迎您！博物館『新』觀眾」活動、5 月 31 日舉辦「2015 菲律賓聖十字架節慶祝活動」、7 月 19 日舉辦「2015 印尼開齋節—印夏臺北」活動等。

8、提供職能數位培訓管道：發展職訓類數位課程，提供全年無休的學習環境，輔以學習推廣活動，培養民眾自主學習風氣。

(1)發展職訓類數位課程：由臺北 e 大數位學習網與職能發展學院共同合作開發技職類專業知識與技能相關優質數位課程，提供民眾進修、轉業之最經濟有效訓練管道。

(2)提供全年無休的學習環境：強化平臺功能及友善使用介面，建置全年無休的數位學習環境，提升學員及民眾自主學習能力。

(3)辦理線上學習推廣活動：推廣職訓課程資訊，鼓勵民眾踴躍選讀，達到行銷目的，而於 8 月下旬進行線上學習推廣活動。

(4)目前已開發包括汽車修護課程、家政美容、餐飲製作等 24 門技職類數位課程，提供民眾進修選擇，104 年 1 至 7 月共計 3,040 認證人次。

福利社會篇

一、 打造友善生養

(一) 施政願景

為打造臺北市成為友善生養城市，除持續推行「助妳好孕」專案，辦理各項人口政策宣導，創造媒體宣導效益之外，本府也相當重視人口結構及未來趨勢，好的市政規劃應以未來人口規模及結構為依據，才能全面打造「樂婚、願生、能養」之幸福臺北。兒童是國家公共財，除追求生育率的回升，也同時提升人口的素質，採行質量並重人口發展趨勢，從生育、養育、教育、托育等兼顧到市民的需求，營造出良好的生育、養育優質環境，打造一座友善生養的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藉由活動推廣及媒體宣導，營造家庭美好意象。
- 2、辦理單身聯誼活動，期達成 40%配對媒合率，增加市民進入婚姻機會。
- 3、製播人口政策宣導影片，期收視達 100 萬人次以上，打造「樂婚、願生、能養」幸福臺北。
- 4、辦理 105-150 年臺北市未來人口推估，提供短中長期市政規劃參考依據，藉以調整相關施政措施，俾緩和人口結構轉型速度。
- 5、達成鼓勵生育政策宣示目的，強化國人之生育信心及意願，營造「樂婚、願生、能養」的幸福臺北。
- 6、臺北市粗出生率高於其他直轄市，積極扮演領頭羊角色。
- 7、持續整合各機關資源，提供更周延關懷及服務；並訂定符合新移民需求之政策，促進多元文化交流，打造友善臺北城。
- 8、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營造本市為有利養育之友善環境。並建構多元托育管道，提供平價托育服務。
- 9、早期發現影響生育之疾病，落實優生保健及生育政策。
- 10、培養新移民能聽、說、讀、寫、算，充實基本生活知能，以提高城市競爭力，落實成人學習權利。
- 11、推動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持續營造優質母嬰親善環境。
- 12、發放津貼補助，提供育兒資源，減輕家長照顧負擔並滿足差異需求。
- 13、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提供親職資源服務，提升兒童照顧服務品質。
- 14、透過多元宣導，建立性別平等環境；並藉由防治宣導策略，降低性騷擾案件發生。
- 15、藉由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破除性別刻板印象，促進性別地

位之實質平等。

16、透過數位化性別平等課程，提升民眾及公務員性別平等觀念。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樂婚、願生、能養」幸福臺北計畫

(1)辦理單身聯誼活動：為增加臺北市民結婚機會及意願，自101年起辦理市民單身聯誼活動，因活動廣受歡迎，故104年擴大辦理12場次單身聯誼活動，目前已辦理1至8梯次活動，共640人參加，138對配對成功，配對率達43.13%，將陸續辦理第9至12梯次單身聯誼活動。

(2)辦理聯合婚禮活動：104年上半年已於5月30日辦理，共計110對新人參加；下半年將於104年10月24日辦理，將以尊重多元、自由平等之精神規劃辦理相愛互助、平等互信之現代婚禮，除宣導婚姻與家庭價值及重要性，並給予各性別、性傾向之臺北市民都享有相同的祝福。。

(3)辦理金婚表揚活動：為表彰家庭價值，強化幸福家庭傳承精神，特別表揚結婚滿50年以上之夫妻，期讓更多市民珍視婚姻及家庭的價值，並鼓勵年輕人勇敢邁入婚姻組織家庭，達到宣導人口政策之目的。104年共表揚70對金婚夫妻，並於6月28日辦理表揚典禮。

2、創辦臺北市「人口氣象觀測站」計畫：為因應未來人口結構轉變、掌握人口發展趨勢，將辦理「臺北市人口推估(105年-150年)」，並定期檢視更新推估資料，以做為短中長期市政規劃之重要依據。

3、助妳好孕專案：推出包括每胎2萬元「生育獎勵金」、0至5歲每童每月2,500元「育兒津貼」、「5歲幼兒園學費補助」、「擴大課後照顧」、「育兒友善園」、「補助婚後孕前健檢孕婦唐氏症篩檢」、「鼓勵企業辦理托兒設施措施」等，打造友善生養城市。

(1)專案推行以來，本市粗出生率大幅上升，從原來長期低於全國平均的情況轉而高於全國。103年本市粗出生率為10.77%，連續第4年高於其餘5都(100至103年各直轄市出生率一覽表，請參見下表)，也是自90年以來的次高。而104年1至7月本市新生兒人數達1萬6,441人，較103年同期成長3.2%，顯見長期下來專案執行績效良好。

年 度	粗 出 生 率 (%)					
	新 北 市	臺 北 市	桃 園 市	臺 中 市	臺 南 市	高 雄 市
100	8.79	9.54	8.99	9.04	7.58	7.72
101	10.4	11.08	9.83	10.59	9.45	8.99
102	9.1	9.97	8.23	9.12	7.86	7.78
103	9.75	10.77	8.46	9.66	8.19	8.1

註：粗出生率係一年內每一千位年中人口之平均活產數

(2)104 年 1 至 7 月專案執行情形，累計受惠人數為 33 萬 3,947 人次，執行金額共計 20 億 8,681 萬餘元，104 年「助妳好孕」專案執行情形一覽表如下：

項 目	104 年 1 至 7 月成果	100 至 104 年累計
生 育 獎 勵 金	核定 1 萬 5,932 人 發放 3 億 1,864 萬元	11 萬 8,655 人 發放 23 億 7,310 萬元
育 兒 津 貼	共受理 1 萬 5,312 件申請案，核發 16 億 7,218 萬 3,683 元、計 62 萬 8,884 人次	受補助兒童數為 17 萬 1,305 人，累計發放 403 萬 38 人次、105 億 6,795 萬 6,027 元
五 歲 學 費 補 助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止計補助 1 萬 5,552 人，補助金額 6,866 萬 9,725 元	幼兒園共補助 15 萬 8,919 名兒童，累計 9 億 5,305 萬 3,529 元（已累加）
課 後 照 顧 擴 大 辦 理	國小：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補助 65 校 76 班 723 位學生參加課後照顧延長至 7 時之開班經費，補助 253 萬 4,921 元 幼兒園：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 4,306 人次參加，經濟弱勢幼兒補助經費計 496 萬 9,162 元	國小：課後照顧計 1 萬 24 位學童受惠，補助 5,346 萬 2,167 元 幼兒園：課後照顧計 3 萬 7,742 位學童受惠，補助 2,985 萬 5,205 元 共計 4 萬 7,766 人受惠，補助經費 8,331 萬 7,372 元。
婚 後 孕 前 健 檢 及 孕 婦 唐 氏 痘 篩 檢	至 104 年 6 月，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 1,985 人；孕婦唐氏症篩檢補助 6,917 人，合計 8,902 人，補助 1,627 萬 1,430 元（7 月份醫療院所申請案刻正核銷中）	婚後孕前健檢補助 1 萬 9,013 人，孕婦唐氏症篩檢補助 6 萬 407 人，合計 7 萬 9,420 人，補助 1 億 3,703 萬 4,505 元（截至 104 年 6 月）
鼓 勵 企 業 辦 理 托 兒 設 施 或 施 措	104 年度補助雇主辦理托兒設施措施共補助 39 家單位，核准補助金額計 149 萬 7,400 元，尚未辦理核銷撥款	補助 165 家企業鼓勵辦理托兒設施或措施，共 533 萬 7,190 元
育 兒 友 園	至 104 年 7 月底止設置 8 個服務據點，9 個公辦民營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及 14 個公立幼兒園辦理育兒友善園方案，截至 7 月底止累積服務人次共計 11 萬 7,227 人次，已核銷 204 萬 3,707 元	提供 250 個服務據點，服務 93 萬 8,765 人次、補助 4,169 萬 433 元
執 行 金 額	20 億 8,681 萬 28 元	141 億 6,148 萬 9,056 元
累 計 受 惠 人 次	33 萬 3,947	198 萬 4,305

- (3)鑑於兒童為國家公共財，本市推動「助妳好孕」專案，已帶動各縣市政府跟進鼓勵生育，全國出生率近年來已呈現成長趨勢，本市除持續推行原有專案內容外，現正進一步研議幼兒園學費補助向下延伸至4歲，並推動試辦社區公共保母，以加強打造友善生養城市。
- (4)辦理5歲大班就學補助：結合中央補助資源，依家戶年所得核予年滿5足歲、就讀大班幼兒每學期1萬2,543元至4萬2,543元不等之補助，104年1至6月計補助1萬5,552人，補助金額6,866萬9,725元。另為降低公私立幼兒園學費差距，本市刻正積極規劃4歲幼兒就讀私立幼兒園補助相關配套措施，預計105年度即可實施。
- (5)自99年7月起推動「助妳好孕專案」，本市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及「孕婦唐氏症篩檢」補助計畫，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對象為設籍本市已結婚未生育第一胎之夫或妻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費用，男性每案補助655元，女性每案補助1,595元。104年1至6月，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1,985人。
- (6)孕婦唐氏症篩檢：篩檢項目包含初期篩檢為胎兒後頸部透明區超音波檢測及孕婦血清檢驗；中期篩檢為孕婦血清檢驗。擇一補助設籍本市懷孕婦女孕婦唐氏症篩檢檢查費用，每胎補助初期唐氏症篩檢2,200元，或中期唐氏症篩檢補助1,000元。104年1至6月孕婦唐氏症篩檢共補助6,917人(包含初期唐氏症與中期唐氏症)。

4、新移民關懷措施

- (1)成立「臺北市政府強化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工作小組」：整合本府各相關局處服務措施，特設本府強化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工作小組，強化新移民之照顧與輔導業務，以提升新移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自104年4月成立，且於6月15日已召開104年度第1次工作小組會議，第2次工作小組會議訂於9月3日召開，未來定期每季召開1次會議。
- (2)活絡新移民會館：透過辦理多元文化交流與學習等成長活動，結合新移民會館各項設施，例如：善用會館之電腦教室與電腦產業跨領域異業聯盟，辦理新移民二代數位e化教學活動，藉由電腦專業人才啟發新移民子女數位潛能，增加學習機會與電腦能力，縮短數位落差。透過新移民家庭彼此互動與交流，活絡會館設施使用率，期使會館有如家庭功能，提供新移民全方位的服務。
- (3)整合新移民關懷訪視資源：整合民政局（區里系統及戶政）、衛生局（健康服務中心及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及社會局（社區關懷據點及本市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就新移民家庭訪視之關懷措施，並函頒「臺北市新移民關懷訪視服務標準作業程序（SOP）」。

(4)建置「臺北市新移民關懷訪視服務系統」，強化本府訪視資源整合，給予及時提供新移民家庭需特殊關懷者之服務，避免訪視資源重複發生。該線上通報系統自6月1日起已正式啟用，統計服務新移民人數迄8月14日止，已登錄資料共計1,214件。

(5)提升新移民教育文化：為提供學生學習認識異國文化之機會，104年於281所學校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週（日）活動、137所國中小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活動，另於大理國小及福安國中2校試辦推動新住民語文樂學。另為培養失學市民、新住民具有聽、說、讀、寫、算能力，計有28所國中小開設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其中新移民專班計13班，以協助其獲得良好生活、文化學習適應。

5、確保維護胎兒及孕婦健康：輔導本市接生醫療院所參與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以使母乳哺育成為常規醫療照護環境，給予嬰兒生命最好的開始，持續營造優質母嬰親善環境，104年1至7月，計有22家通過認證，出生數涵蓋率已達84.67%；產後2個月純母乳哺育率達52.65%，6個月純母乳哺育率達36.87%。

6、辦理社區及職場母乳哺育健康講座，預計至104年完成辦理48場社區及職場母乳哺育健康講座。辦理本市醫療院所、保母及志工指導員母乳哺育專業人員培訓，104年完成辦理4場次，參訓人數達750人。截止104年6月，本市依法應設置哺集乳室之機關（構）計432間，優良哺集乳室525間。

7、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1)由托嬰中心提供本市2歲以下嬰幼兒機構式照顧服務，現有公辦民營托嬰中心15家及私立托嬰中心101家，可收托3,396名兒童。並透過查核瞭解各托嬰中心合法性及照顧情形，及委託專業團體按季訪視輔導，進行評鑑，以確保嬰幼兒托育品質。

(2)委託8個民間團體於12個行政區辦理社區保母系統，受理本市居家式托育人員登記及管理輔導服務、協助親屬保母申請托育費用補助、提供媒合轉介等服務。104年1至7月取得本市核發登記證書托育人員3,159人，收托5,612名兒童；親屬保母2,520人，收托3,109名兒童。

(3)刻正規劃提供家長「社區公共保母」服務，由3名保母收托10名幼兒，每童每月暫訂收費1萬4,500元，並於文山區興華國小、萬華區雙園國中、南港區舊莊國小、中山區梵帝岡大樓2戶等5處先行試辦；第二階段將訂定本市自治條例，開放民間申請。

8、分擔（減輕）育兒負擔

(1)全國首創發放臺北市育兒津貼，符合資格每童每月補助2,500元至兒童滿5足歲當月，104年1至7月受補助兒童數10萬

4,339人，核撥62萬8,884人次、16億7,218萬3,683元家庭育兒津貼，符合資格者每童每月補助2,500元至5,000元至兒童滿2足歲當月，104年1至7月受補助兒童數1萬9,998人，核撥9萬6,676人次、2億9,588萬6,391元。

- (2)托育費用補助：為協助家長兼顧就業及育兒問題，減輕家庭照顧及經濟負擔，配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發放托育費用補助，符合資格者每童每月補助2,000元至5,000元，至兒童滿2足歲。104年1至7月受補助兒童數7,147人，核撥3萬7,794人次、9,976萬8,500元。
- (3)弱勢家庭兒童托育補助：為協助解決本市弱勢家庭（低收入戶、育幼院童、學齡前之寄養家庭兒童、危機家庭兒童、未滿六歲之特境家庭兒童及評估需緊急轉托之兒童）托育需求，減輕照顧負擔，依就托對象及兒童年齡每童每月補助3,500至1萬2,000元。104年1至7月受補助兒童數2,720人，核撥1萬5,535人次、6,607萬2,700元。
- (4)兒童臨時托育補助：提供本市家有12歲以下兒童之家長遇緊急、臨時或特殊事件之臨時托育補助，滿足兒童臨時照顧需求。104年1至7月受補助兒童數276人，核撥3,628人次、222萬7,530元。
- (5)親子館：以0至6歲兒童及照顧者為服務對象，提供分齡及主題親子遊戲活動空間，辦理育兒及親子講座活動、團體育兒知識宣導及諮詢服務、親子成長交流或學習活動、外展服務及志工培訓方案等，104年1至7月計有13家親子館服務58萬6,488名親子。臺北市親子館及育兒友善園網站，104年1至7月累積4,120萬5,877瀏覽人次。
- (6)兒童二手物資交流中心：為減輕家長育兒負擔，促進托育物資流通共享，104年4月開辦全國首創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辦理學齡前嬰幼兒玩具、繪本等物資募集交流及親子活動，提供家長尋找物資及捐贈交流，104年4至7月服務1萬9,873名親子，另建置專屬物資交流網站，累積6萬3,539瀏覽人次。

9、提升兒童照顧服務品質

- (1)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為培育有志從事居家托育服務人員取得登記資格，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訓練實施計畫」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7學分126小時，委託5所大專院校及7個民間團體辦理，104年1至7月開辦39班次，參訓1,717人次。
- (2)托育人員在職訓練課程：本市托嬰中心托育人員及居家式托育人員依法每人每年應完成18小時在職訓練，委託10個民間團體辦理相關訓練課程，提升托育服務品質。104年1至7月開辦155場次，參訓1萬1,595人次。

10、強化性別意識

- (1)為提升市民性別敏感度及性別平等意識，委託民間單位對社區民眾辦理性別平等社區宣導活動，104年1月至8月14日計有708人次參與；另辦理8場性別平等種子教師培育課程，共334人次參與。臺北婦女中心辦理家務分工、性別主題展、性別生活講座等共計16場次，服務2,179人次。
- (2)發行女人紀事期刊，整合婦女團體福利資訊，宣導性別平權觀念，104年1月至8月14日共發行4期，計4萬8,000人次受益。設置台北女人網，隨時提供市民多元且及時的婦女及性別福利資訊，另發行電子報、女人書坊等，104年1月至8月14日共計13萬8,039人次瀏覽。

11、強化性騷擾防治觀念

- (1)104年1月至8月14日進行性騷擾防治措施查核，查核行業有飲酒店業、補教業、宗教團體、交通運輸業、觀光旅宿業及社會福利機構等6類，分別由商業處、教育局、民政局、交通局、觀光傳播局及社會局依分工進行查察及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書面查核建置完成家數650家、實地查核家數209家。
- (2)印製「禁止性騷擾」貼紙、「拒絕鹹豬手」海報及「摸摸也不行」摺頁DM提供本府各局處轉發各行業，以利落實公開揭示，104年1月至8月14日已發送貼紙及海報等宣導品6,100份。
- (3)辦理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團體及社區防治宣導，104年1月至8月14日計辦理23場，參與人次1,800人次，透過防治宣導提升業者及民眾對於性騷擾防治的概念，以降低性騷擾事件發生率。

12、推展性別平等教育：每年定期召開4次臺北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整合本府各機關及所屬學校、社教機構相關資源促進性別平等教育之推展；另訂定每年3至5月為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引導鼓勵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藉由多元活動積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104年以「性別與資源」為年度主題，辦理國小暨幼兒園融入課程教學活動設計比賽、國小創意海報標語設計比賽、國中性別平等教育歌詞創作及歌唱比賽、高中職友善校園空間改造王設計徵稿比賽，成效良好。

13、增進本府公務員性別平權知能：開設性別平權教育班期，提供本府公務人員研習，強化性別平等意識，促進多元性別融合。

- (1)辦理女性菁英培育班，培育本府女性領導人才。
- (2)公訓處針對本府同仁規劃性別平權相關教育訓練，包含性別平權法律、性別主流化、性別意識培養、新移民照顧輔導知能、多元家庭與性別議題、運動與性別議題等研習班期。及配合性別平等辦公室、民政局、教育局、社會局、警察局、衛生局，開辦執行性別平權相關業務專班。104年1至7月共辦理29

期實體訓練，結訓 1,325 人次。

(3)另於長期管理班期「基層主管人員研習班」、「中階管理才能精進班」、「科長級主管人員培力班」中，安排 2 至 3 小時性別相關課程。

14、規劃性別平等套裝課程：檢視及更新性別平等課程，規劃性別平等套裝課程，並推出數位學習專區，以供行政機關及民間團體利用。

(1)定期檢視並淘汰不合時宜之性別平等課程，同時持續開發符合性別平等發展趨勢數位課程，提供民眾新知，以建立正確之性別平等教育。

(2)因應公務人員性別平等數位學習時數需求，規劃一系列性別平等套裝課程，滿足公務人員的學習需求。

(3)整合性別平等相關教育資源，提供團體組織性別平等數位學習專區，以落實性別平等教育之實施與發展。

(4)目前已開發製作性別平等相關數位課程 15 門，提供公務人員及有興趣民眾選讀，104 年 1 至 7 月共計 5 萬 7,547 認證人次。目前亦有包括交通局、市場處、勞動局等於臺北 e 大開設學習專區。

二、強化弱勢關懷

(一) 施政願景

提供多元化福利服務，建構跨局處服務支持網絡，協助並強化對弱勢者的關懷照顧，持續推動身障福利措施，保障其權益，並優化各項無障礙軟硬體設施，使本市社會福利體制與設施更加完善，以提升親民服務與品質。

(二) 施政目標

- 1、透過津貼發放、收容安置及資源連結保障經濟弱勢者基本生活。
- 2、補充弱勢家庭功能之不足，建立弱勢家庭社會支持網絡。
- 3、運用評估工具、整合服務窗口及辦理替代役男專業訓練以強化防治網絡，並精進各項訓練及督導措施，提升服務效益。
- 4、推動辦理跨區及跨機關服務，以提升親民服務。
- 5、加強照顧退舍年長榮民生活，主動關懷，瞭解需求，協助解決問題，提供感動服務。
- 6、落實弱勢服役家庭照顧，使役男放心，家屬安心。
- 7、持續推動替代役役男公益服務，結合社會資源，培養年輕人關

懷鄉土、熱心公益情操，展現替代役愛心服務的社會價值。

- 8、紓緩遊民年節期間之經濟負擔及促進社會安全暨本府各局處年節前環境得以獲得清潔及美化市容。
- 9、推動多樣化身障就業促進策略，鼓勵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開發多元就業職場及發展社會企業，辦理庇護工場行銷，以穩定庇護性就業者工作。
- 10、提升無障礙運具服務量能，提供身心障礙者行的便利。另為解決身障停車問題，於公有停車場設置 2%以上之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
- 11、協助社會弱勢家庭改善汰換燈具，以擴大節約能源效益及兼顧社會福利，達成降低照明用電與節能減碳之效益。受補助安裝節能燈具之家戶安裝率目標值 100%。
- 12、延慧書庫行動化，擴大效益；另 104 年預計幫助 90 戶弱勢家庭取得再生家具。
- 13、積極推動施行本市無障礙建築環境；亦精進本市校園無障礙環境，便利行動不便者通行校園。另針對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者，提供就學期間免費之交通車接送服務或補助交通費。
- 14、強化弱勢關懷，提升政府機關網站服務品質，打造全民溝通便利的無障礙網路環境，使身心障礙者及一般民眾均能方便於本府各機關網站上取得資訊。
- 15、使所有網站的使用者（包含一般人、兒童、老年，視障、聽障、肢障等身心障礙者）均能享有便利之視覺無障礙、聽力無障礙、肢體無障礙、和認知障礙或神經疾病無障礙的資訊網路服務。
- 16、運用網路科技，打造本市友善的無障礙觀光旅遊環境。
- 17、建構本市公園友善無障礙的生活環境，推動公園更新相關設施符合通用設計規範。

（三）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扶助經濟弱勢者

- (1) 妥善照顧經濟弱勢家庭基本生活：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104 年 1 至 7 月已核定 1,119 戶低收入戶資格、523 戶中低收入戶資格，550 名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資格及 750 名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資格，並按月核予生活補助。不符資格者，若家戶生活困難亦主動協助申請本市其他相關福利，或轉介社工員結合其他資源協助。
- (2) 積極推動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辦理「童心協力兒童希望發展帳戶」專案，至 104 年 7 月已輔導 157 人，累積自儲金額共

約 846 萬元。104 年 1 至 7 月提供 247 人次之 18 歲以上低收入戶在學學生公部門職場見習機會，儲備就職力。104 年 7 月起辦理反轉未來青年培力希望發展帳戶專案及補助低收入戶購置電腦設備計畫，預計輔導 120 名青年穩定儲蓄及預計補助 1,000 戶弱勢家庭購買電腦以縮短數位落差。

(3)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及醫療補助：為協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穩定與安全，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及醫療補助。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104 年 1 至 7 月共補助 137 人，計發放 566 萬 1,727 元；緊急生活補助 104 年 1 至 7 月共補助 727 人，計發放 897 萬 4,958 元。

(4)社工人員訪視評估及個案處遇：各區社福中心社工員針對社區中弱勢及高風險家庭，運用專業社會工作方法，對家庭問題評估後，提供輔導、連結就醫、就養、就學、就業等資源，以協助渡過生活困境或緩解危機，104 年 1 至 7 月計服務 5,153 個家庭，服務個案 10 萬 2,014 人次。

本市高風險家庭跨局處預防網絡，建立跨局處橫向聯繫溝通平臺，並委託 5 家民間團體辦理「家庭綜合服務—臺北市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以協助社區中之高風險家庭。本方案 104 年 1 至 7 月總計接獲通報案共計 686 案、926 名兒少。

(5)協助遊民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提供收容安置及外展服務，本市 2 處遊民安置處所，總計提供 113 個床位；另由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員（師）外展訪視，提供遊民醫療、返家、生活救助及申辦福利等服務，保障遊民維持基本生活。

運用遊民生活重建方案，104 年 1 至 7 月提供遊民臨工扶助 533 人次，協助遊民租屋脫離街頭計服務 135 人次，以及提供遊民急難扶助 803 人次。委託勞動局辦理遊民工作重建計畫，104 年 1 至 6 月補助遊民求職交通膳食費 87 人，媒合就業共 39 人。

2、強化弱勢家庭支持網絡

(1)持續辦理各項新移民相關服務方案，並提供個案管理服務，104 年 1 至 7 月提供個案管理服務計 1,745 人次。另設置新移民據點針對新移民及其家庭進行主動關懷訪視服務，辦理社區型支持性服務方案，提供福利及電話諮詢，並整合區域內相關服務單位，建立個案服務支持網絡，104 年 1 至 7 月提供訪視服務計 1,617 人次。

(2)補助民間機構，辦理新移民女性暨其家庭支持服務、生活資訊教育訓練、工作人員專業訓練、關懷訪視外展服務及多元文化融合服務等。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核定補助經費計 87 萬 1,822 元。

(3)針對遭逢特殊境遇情形如配偶死亡、入獄服刑、未婚懷孕或家

庭暴力受害等家庭，提供申請人及其子女各項經濟扶助。至104年8月14日止，本市特殊境遇家庭共計1,544戶，扶助人次計5,387人次、補助金額為3,113萬1,205元。

- (4)結合民間機構、團體，辦理單親家庭暨婦女福利支持性服務計畫，104年1月至8月14日計核定補助72案，473萬2,310元。設置2家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8家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104年1至7月計服務2萬533人次。
- (5)設置臺北市政府婦女中途之家，以滿足設籍臺北市之面臨生活危機之單親媽媽及其共同生活之18歲以下子女之居住及輔導需求，至104年8月14日止，現有居住人數計有30戶、74人。
- (6)提供身心障礙者照顧，給予照顧者喘息機會，紓解照顧壓力，104年1月至8月14日服務8,110人次。
- (7)委託6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提供照顧者支持服務，內容包括支持性團體、講座、活動及照顧者訓練及研習課程等，104年1月至8月14日計辦理27場次，平均滿意度達94.74%。
- (8)104年繼續辦理「平宅支持性方案」，透過相關課程，協助平宅居民建立正確之價值觀、加強自信心及社會適應能量，104年1至7月計開辦20班課程及活動，受益2,135人次。
- (9)委託民間辦理平宅內高風險低親職家庭之直接服務，並於安康平宅成立安康家庭服務中心；102年起於福民平宅成立親職培力家庭服務中心。針對平宅低親職功能家庭之個別需求，訂定深入處遇計畫，提供密集輔導。104年1至7月計總接案數177戶、730人，提供專案服務計6,768人次，活動方案辦理399場次、受益5,032人次。

3、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網絡

- (1)運用臺灣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表實施危險評估：104年1至7月應通報實施危險評估案件數共計3,510件次，業實施危險評估共計3,304件次，達成率94.13%。
- (2)召開高危機網絡會議：104年1至7月評估為高危機個案數共計308件，提供即時性安全服務，並分五區召開高危機網絡會議共計34次，因危機下降得以解除列管數為291件。
- (3)辦理防治專業人員教育訓練：為促使人力達到專精與精確之學習內涵，提升專業人員專業知能與服務品質，104年1至7月辦理教育訓練共計38場次。
- (4)性侵害案件一站式服務：持續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服務，結合警政、醫療、司法提供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協助被害人驗傷、採證、偵訊能同時完成，減少二度傷害。104年1至7月共計服務93件。
- (5)兒少保護通報案件於24小時內完成分級分類：為能及時判斷

兒少人身安全危機程度，明確掌握介入調查的時機與條件，104年1至7月共接獲兒童少年保護通報表2,506件，其中2,314件於24小時內完成分級分類。

4、督考社福機構品質

- (1)為提升機構服務品質，保障身心障礙者權益，補助臺北市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各項訓練及活動方案，並每年2次結合公安、消防單位辦理輔導查核及進行機構財務查核。104年1月至8月14日補助經費執行62萬883元，受益人數376人，共計1,734人次。
- (2)依本市老人福利機構輔導查核暨維護公共安全方案實施計畫，透過實地輔導查核，確保老人福利機構均符合老人福利及公共安全管理等規定，以維護老人安全與權益，104年1至6月辦理計64家本市老人福利機構輔導查核，計21家需改善，均已改善完成。
- (3)陽明教養院開發創新照護模式，優化服務品質：為提供院生更充足多元之體適能活動，進而改善體重過重、情緒障礙等問題，與輔大體育系合作推動打造運動島計畫。自104年3月26日開辦至104年8月14日止，共加碼提供62運動場次，共計2,982人次參與活動。
- (4)為達成公私協力，自104年2月1日委託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經營臺北市永福之家正式營運，並由陽明教養院成立營運督導小組，按季督核其照顧品質及履約情形，104年第1、2季之考核分數達合格標準。
- (5)浩然敬老院由安養機構轉型為綜合型老人福利機構，提供院民安養及長期照顧服務，定期辦理各項專業訓練，並結合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共組居家安寧工作團隊，於104年5月20日創新開辦機構內居家安寧照顧服務，以居家連續性照顧模式，提供浩然敬老院高齡長者全人整合性的服務。

5、整合性社區照顧

- (1)由社會局組成輔導團隊，協助社區發展協會規劃方案，建構多元化整合性服務據點，讓市民可就近於社區中獲得所需服務。預計104年度開發4個新據點。
- (2)本市目前於12行政區共設置14家老人服務中心，服務內容包含康樂聯誼、長青學苑、銀髮貴人、社團活動、個案電話問安、個案關懷訪視等，104年1至7月計服務48萬1,504萬人次。
- (3)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提供身障者日間去處，並結合社區資源，提供文康休閒支持。104年1月至8月14日服務844人，累計服務達1萬5,232人次。
- (4)辦理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服務，提供身障者社區夜間住所；另

透過生活訓練，提升身障者獨立生活能力，進而回歸社區生活。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提供服務 1,810 人次。

- (5) 運用專業社工、外展工作方法，主動對需要高關懷之兒童及少年提供預防性、支持輔導服務。104 年 1 至 7 月少年服務中心服務 708 人，累計服務達 6 萬 895 人次；兒童中心服務 2 萬 1,253 人，累計服務達 3 萬 2,552 人次。
- (6) 協請社福中心、少年服務中心分別針對國小、國中學生積極開發建構社區友善兒少福利據點，以服務本市弱勢家庭（低收、中低收入戶、單親、隔代、新住民等）及其未滿 18 歲子女，另由社工員針對前揭家庭提供關懷支持、團體輔導、休閒文康活動、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等相關處遇服務。104 年 1 至 7 月補助 20 處，計補助 1,485 萬 9,685 元，服務 490 人，累計服務達 3 萬 654 人次。

6、深化身心障礙者友善環境

- (1) 補助民間辦理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活動，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共核定補助 65 個團體，辦理 133 案活動。
- (2) 委託 6 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針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提供心理及社會參與能力重建服務，內容包括專題講座、成長性或互助團體等，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計辦理 445 場。
- (3) 提供聽語障者手語翻譯服務，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計服務 116 人、累計服務達 1,075 人次、1,945 小時。
- (4) 本市依據衛福部「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辦法」及「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基準表」規定，辦理本市身心障礙者居家無障礙設施（包含門、扶手等 21 個項目）裝設或改裝補助。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共計補助 773 人次、33 萬 8,415 元。

7、輔助弱勢就業

- (1) 積極推動以工代賑及就業轉銜方案：針對本市 16 歲以上 65 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清寒市民，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提供短期工作機會以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脫離貧窮。104 年提供 2,670 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
- (2) 為協助代賑工取得技能與就業資訊，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轉介 44 名代賑工至勞動局接受就業輔導。未來將朝向積極轉介學歷較高及年紀較輕之代賑工，結合勞政部門資源，透過就業支持服務及工作機會媒合，協助回歸主流就業市場，以達成穩定就業之目標。
- (3) 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針對 45 歲以下有工作能力未就業或低度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賑工，

提供全程、全人、無縫式就業支持服務。104 年 1 至 7 月社會局轉介 145 名經濟弱勢民眾接受就業支持服務。

(4) 補助民間機構及團體辦理單親家庭暨婦女福利支持性服務，並結合民間機構及團體辦理弱勢婦女就(創)業育成整合性服務方案。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核定補助 6 案，核定經費計 53 萬 7,688 元。

8、跨機關主動關懷通報計畫

(1) 建構更為完善之兒少保護安全網，戶政事務所自 103 年 9 月 16 日起，於民眾辦理離婚登記時，主動詢問家中是否有 18 歲以下子女，填寫案件評估表，提供社會局交由社福中心關懷，截至 104 年 7 月底計轉介 2,185 件。且民政局、社會局、教育局於今年 1 月起合作，關懷未成年人擔任戶長之受實際養護照顧情形，民政局按月通報社會局，截至 104 年 7 月底計新增通報 633 件，並由社會局、教育局進行主動訪視。

(2) 為避免 70 歲以上榮民及獨居長者遭不法集團覬覦，以辦理結婚名義，趁機詐騙財物，戶政事務所察覺當事人結婚意願有異，立即通報相關局處，截至 104 年第 2 季（6 月底）通報計 85 件。另為弘揚敬老美德，本府特於重陽節前對未領取敬老禮金之長者，由戶政事務所透過戶籍系統比對資料，分析其現況並註記，提供社會局作為發放之參考，以表達對長者最誠摯的關懷與祝賀，截至 104 年 7 月底死亡、遷出未報之完成率皆為 100%。

9、落實退舍榮民關懷服務：協調臺北市後備指揮部區里輔導中心及區公所役政人員與參關懷行動。整合各局處及社會資源，提供急難救助、長照等服務；運用替代役役男人力，從事公益服務。讓替代役男主動走出辦公室，不定期到舍關懷、慰問，主動協處退舍各項所需，臺北市國軍單身退員宿舍關懷與服務執行成果如下表：

項 次	項 目	內 容	次 數
1	實地訪視	瞭解退舍現況及需協處事項	23
2	關懷電話	關懷慰問、瞭解現況及需求	21
3	公 益 服 務	環境整理、關懷慰問、參與活動及社區巡守等	8
4	協 處 事 項	中山區如意退舍輪椅需求 文山區忠勤一莊基礎健康檢測	3
		總計	55

註：資料統計截至 7 月 31 日止

10、照顧弱勢服役家庭：落實執行住院、傷殘役男及亡故軍人遺屬之慰問，及時表達關懷。照顧弱勢服役家庭，各項慰補助總計慰助 1,748 戶、計 1,900 餘萬元（弱勢服役家庭慰問補助，如下表）。

項 次	業 務 名 稱	戶 數	金 額 (元)
1	安家費	159	370 萬 6,370
2	三節生活扶助金	376	760 萬 8,950
3	生育補助金	4	4 萬
4	特別補助金	119	56 萬 4,250
5	貧困家屬就醫補助	226	51 萬 4,779
6	傷殘就養人員三節慰問金	146	351 萬 6,000
7	陣（死）亡發給遺屬一次慰問金	2	155 萬 3,000
8	陣（死）亡發給遺屬及時慰問金	3	16 萬
9	遺族慰問金	622	186 萬 6,000
10	住院慰問金	82	24 萬 6,000
11	傷殘退伍退役全、半癱人員生活協助	9	1 萬 2,045
總計		1,748	1,978 萬 7,394

註：資料統計截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11、持續替代役公益活動：替代役役男發揮愛心，協助照顧服役傷殘人員，使能獲致適切的服務及尊嚴。

- (1)透過「雙北合作方案」與新北市政府，辦理育幼院愛心活動，本府計有替代役役男 105 員，同心協力提供表演活動。
- (2)替代役役男 80 人次，愛心不落人後，利用假日協助大龍海砂屋國宅獨居長者及殘障拆遷戶整理搬遷物品。
- (3)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替代役役男定期協助育幼院進行戶外活動、募集發票、清掃整理環境、整理物資及捐血活動及災後復原工作等，深耕並擴大愛心行動，參與役男人數共計 1,767 人次、活動時數累計 1 萬 1,870 小時，比 103 年同期人數及時數約成長 30%，捐血量 3 萬 6,000C. C.。

12、辦理就業促進相關業務工作：邀集本府各機關提供經濟弱勢家庭及個人之失業勞工短期性臨時工作，本期計 360 人上工。針對「新移民就業大步走」計畫，本期求職人數計 603 人、推介人次達 1,244 人次。保障原住民就業機會，本府各機關應進用原住民人數為 297 人，已進用 556 人，進用比例為 187.21%。辦理職業訓練、就業服務期間照護補助，本期共計補助 20 人次，補助金額 25 萬 3,947 元。

13、輔助弱勢就業：截至 104 年 6 月底止本市義務機關（構）計 3,905 家，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計 3,156 家（占 81%），本市應進用人數計 1 萬 5,779 人，加權後重度 1 人以 2 人計算之進用入數計 2 萬 4,099 人（實際進用入數計 2 萬 266 人），

加權後進用率達 152.73%。提升按摩據點營運設備及推廣視障專業按摩，保障視障者就業機會。

- 14、推動低地板公車：依「臺北市公共運輸處推動低地板公車補貼作業要點」辦理車輛汰換，截至 104 年 8 月本市已有 2,514 輛低地板公車，占臺北市聯營公車 72%，服務路線遍及 12 個行政區。未來持續編列預算鼓勵公車業者汰換，使低地板公車路網更加健全，以提供良好、舒適之旅運服務。
- 15、增加無障礙計程車數量：自 102 年起率先引進無障礙計程車，至 104 年 8 月已有 105 輛掛牌營運，數量為全國第一，預計 104 年底將持續擴增車輛規模達 130 輛，提供更多無障礙運具選擇及滿足行動不便者交通需求。
- 16、復康巴士客服平台功能擴充：本市已整合建置復康巴士統一訂車客服平台，提供單一窗口服務，為持續改善平台效能，規劃辦理包括語音訂車、整合臨時訂車資訊及系統優化等功能擴充，便利乘客使用及提升訂車效率。
- 17、持續提供小型復康巴士服務：為落實社會福利政策及解決身心障礙民眾行的不便，本市將持續提供身心障礙民眾低廉、便捷之及門小型復康巴士運輸服務。截至 104 年 7 月底，計有 325 輛小型復康巴士，104 年 1 至 7 月總計服務約 37 萬趟次，預計 104 年可服務達 65 萬趟次。
- 18、解決身障交通問題：於公有停車場設置 2%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至 104 年 7 月底止，已設置 1,547 格，占總格位數之 2.37%。
- 19、弱勢家庭能源福利：調查弱勢家庭對補助汰換老舊耗能照明燈具之意願，至現場訪查並添購節能燈具執行汰換安裝作業，104 年預計安裝 1,500 戶家庭。追蹤分析受補助汰換燈具家庭之用電行為，評估每年實際節電效益，並持續向尚未汰換家庭宣導。

20、延慧書庫與再生家具

- (1) 延慧書庫行動化：104 年 3 月 30 日完成延慧書庫雲端化建置，便利各縣市弱勢學子及中低收入戶線上查書、索書，免費寄送到府。並於 104 年 8 月 6 日完成完成後山埤等 15 處捷運站捐書箱設置，便利往來民眾捐書，擴大書籍來源。而未來執行計畫規劃分述如下：

- 甲、行動式服務：打造延慧書庫行動車，每 2 個月服務弱勢偏鄉。
- 乙、設置分駐點：規劃於萬華家具展示場辦理收書及索書兌換。
- 丙、收書新拓點：本市 13 個績優里設置捐書架，另於全臺 63 間家樂福賣場設置捐書箱，讓全臺民眾皆能捐書，發揮愛心。
- 丁、結合公益網站：連結延慧書庫雲端網站與公益網站，拓增能見度。

(2)「再生家具・讓愛永續」再生家具精進亮點計畫：協調本市社會局及原民會，向環保局提出受贈弱勢家庭清冊，依據弱勢家庭需求，媒合再生家具，並約定時間親送再生家具，關懷弱勢家庭。104年1至7月完成致贈本市53戶弱勢家庭共186件再生家具。未來將持續辦理本計畫，嘉惠本市弱勢家庭。

(3)雙北市再生家具合作計畫：協助新北市修復再生家具，修復完成後，八成送還運用，二成由本市運用，各自協調所轄相關單位，提供弱勢家庭需求名單並放寬認定標準，擴大再生家具關懷服務範圍。104年5月21日始辦理，至104年7月31日止，計有328件家具進場，262件家具修復完畢出場。

21、推動無障礙實體空間

(1)新建建築物：本府依102年1月1日修正公告後之「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0章規定審查，全面施行無障礙建築環境。

(2)既有公共建築物：本府依102年1月1日修正公告後之「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替代改善計畫作業程序及認定原則」規定，並按內政部陸續新增公告之公共建築物類組，排訂勘檢複查、改善期程，持續清查列管本市既有公共建築物是否符合無障礙設施設置。

(3)本市清查列管之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執行成果如下表：

建築物型 類	列管件數	經勘檢須 改善件數	已改善 件數	迄未改善報 驗件數	備註
六層以上及 五層以下 50戶以上 之集合住宅	5,279(執 行期程 102至111 年)	940	314	626	102年宣 導，103 年始執行 清導改 善
樓地板面積 $\geq 300\text{ m}^2$ 之 餐廳	690(執 行期程至 105年底)	17	0	17	103年始宣 行、督導查 改發善函
國際觀光旅 館、觀光旅 館、一般旅 館(50間以 上)	174(執 行期程至 105年底)	170	5	165 (另135 件尚受理 中)	並期善

註：資料統計截至104年8月24日

22、校園無障礙設施與服務：硬體部分，補助學校改善無障礙設施和無障礙電梯，104年度計補助士東國小等42所學校，補助經費計3,002萬7,035元，並提供本市身心障礙學生上下學免費交通車接送，103學年度第2學期每日提供上下學行駛路線計175線，共服務741人次學生。軟體部分，透過建置校園無障礙環境專區網頁及督導各校成立校園特教團隊，以「臺北市校園團隊特殊教育服務模式」整合校內外資源，全面提供適性

之特教服務。

23、打造無障礙網路環境

- (1)定期開辦教育訓練：持續推動各機關應用本府網站整合性平台建置網站服務，每季開辦教育訓練並提供應用諮詢，以加強各機關應用平台各項機制及無障礙網頁檢核之能力。
- (2)確保網站符合無障礙設計：確保各機關網站內容符合無障礙網頁設計規範，各機關每月應進行自我檢測，資訊局每年進行2次中文網站檢核及1次英文網站檢核。而現階段執行成果為：本府各機關中文入口網站共147個，其中一級機關及區公所45個，二級機關102個。英文網站共56個，其中一級機關33個、二級機關23個。
- (3)截至104年7月本府中文入口網站已符合無障礙網頁設計規範之一級機關41個，二級機關92個。英文網站已符合無障礙網頁設計規範之一級機關共26個，二級機關19個。完成率中文入口網站為90.5%，英文入口網站為80.4%。

24、推動無障礙軟體環境（標章）：為提供身心障礙人士友善易獲取觀光旅遊資訊的網站，本市觀光旅遊主題網站-臺北旅遊網除結合民間資源，持續增加景點、美食等旅遊資訊外，並致力於無障礙設計以取得A+等級無障礙標章認證，讓每個頁面可在不同的瀏覽器上閱讀，且網頁的非文字內容提供替代文字說明，方便身障人士閱讀。臺北旅遊網自101年改版以來，年年都取得A+等級無障礙標章。截至104年8月14日，臺北旅遊網已累積261萬5,208瀏覽人次，較103年同期成長3.55%。

25、公園無障礙出入口總檢討：經內政部營建署於103年8月29日台內營字第1030809532號函頒「都市公園綠地各主要出入口無障礙設施設置原則」。工務局公園處轄管大型公園共計412座，經查前不符合車阻寬度小於1.5公尺共計40處，全數完成改善，執行率100%。

26、公廁無障礙檢討及改善：本府於103年1月10日召開本市公廁「無障礙廁所暨倒T扶手相關設施改善研商會議」，並核定「臺北市公有建築物無障礙廁所改善執行計畫」，工務局公園處於103年底已完成「公園處轄管公廁無障礙廁間及倒T型扶手等設施改善工程」。轄管公園無障礙廁間待改善項目為：沖水控制（含坐式馬桶）、無障礙小便斗、鏡面高度、緊急求助鈴、無障礙坡道、出入口寬度、馬桶側邊淨空間改善。

27、園路整平計畫：改善公園、廣場園路及周邊人行道（含自行車道）高低差、不平整、積水及泥濘等情形，並整建相關排水系統。每年平均約編列4,700萬元辦理改善老舊園路更新，以提升公園通行安全。

28、通用化公園規劃設計原則：以無障礙為前提，特別針對「出入口」、「戶外通路」、「使用區域」及「標誌與照明」等重點

檢討，而通用設計屬於二代公園設計七大檢核指標項目之一，其評估內容包含下列 4 點：

- (1) 至少有 1 處以上出入口，符合無礙障空間設置標準。
- (2) 至少有 1 條以上連通路線經過公園主要空間，符合無障礙路徑檢視標準。
- (3)前述符合無障礙設計標準之出入口與路徑，其照明設計應符合通用設計準則之照明需求。
- (4)前述符合無障礙設計標準之出入口或路徑上，需至少有 3 種類型以上設施設計滿足通用設計準則。其他設施設計則應儘量符合通用設計準則。

三、長青樂齡環境

(一) 施政願景

為迎接高齡社會的來臨，讓市民都能長青樂活，上任後即著手進行營造長青樂齡環境，精進高齡醫療照護服務品質及推動居家安寧照護，希望能從銀髮長者需求角度出發，提供銀髮健康悠活環境，落實「在地健康老化」政策。

(二) 施政目標

- 1、培養長者建立自我健康管理能力，改善作業流程，提升銀髮民眾有感的滿意度。
- 2、擴大運用智慧科技，增進健康管理量能。
- 3、建立跨部門整合機制與多元資源，擴增銀髮照護通路，並積極拓展老人活動據點，建構 20 分鐘服務圈，促進活躍老化，另搭配建置完善的長期照顧服務系統，促進在地安老。
- 4、落實社區長照制度，提供社區長照服務，使長者在地老化。
- 5、讓本市長者及其照顧者可警覺失智症候，並增進輕度失智長者社會參與、延緩退化。
- 6、建構無障礙生活及照顧環境，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推動長青悠活站計畫：為提供長者健康促進服務，強化長者健康體能、自我照護能力及參與活動認知，衛生局結合社會局及教育局、醫療院所、民間團體及社區健康營造等單位，共同建構多元社區資源及網路，落實「在地健康老化」政策，截至 104 年 7 月本市結合 53 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增設 36 站長青悠活站，辦理各類長者健康促進之活動。

- 2、居家服務方案：為提供及建構完善的獨居長者照護服務，持續由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依據社會局提供之獨居長者名冊，予以列冊管理，並針對有健康照護需求之獨居長者、提供失能評估及後續照護服務。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個案管理服務達 2,369 案。
- 3、擴大老人慢性病個案管理方案：公共衛生護理人員以專業的知識、技能進行個案評估及訪視、確立健康問題、擬定服務計畫、提供家屬及個案適當的服務，並連結資源提升服務品質，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慢性病管理個案數達 3,233 案。
- 4、市民健康生活照護服務計畫：透過雲端科技串聯多項健康量測之整合，整體設計強調個人化與主動式的健康量測服務，經友善便捷的健康量測儀器、簡明語音操作提醒，以台北卡或悠遊卡，可將量測資料上傳健康雲，作為建立辨識專屬個人的雲端健康管理帳戶，讓民眾自我管理健康及早發現異常健康警訊，亦可讓民眾就醫時，提供日常血壓紀錄以利自己及醫師掌控健康狀況，截至 104 年 7 月，全市共設置 1,013 個居家型照護站及 85 個社區型照護站，並提供「市民健康生活照護客服中心」主動電話關懷服務量計 3 萬 314 通，整體系統照護服務使用量達 38 萬 5,902 人次。
- 5、社區安寧教育訓練計畫：培育社區安寧教育訓練種子講師，協助提升北市聯醫院內全人照顧知識與技能，104 年 1 至 7 月培育 32 人；辦理多場次訓練課程，增加安寧乙類訓練人數，104 年 1 至 7 月共辦理五梯次乙類社區安寧照護教育訓練課程，770 人完成 13 小時訓練實體課程，其中 193 人完成 8 小時見習課程。
- 6、設立銀髮族整合門診：於北市聯醫 6 家院區設置整合性門診，104 年 1 至 7 月服務 2,059 人次。
- 7、活躍老化計畫：為提升長者自我健康管理之能力，增進生活品質，達在地老化及健康老化之目的，結合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鼓勵長者參與健康促進活動（含健康飲食、規律運動、老人防跌、健康檢查、健康服務、用藥安全宣導、老人心理社會健康促進），截至 104 年 6 月，共有 7 萬 824 人次長者參與健康促進活動。
- 8、落實社區長照制度：本市積極整合醫療衛生體系與社會福利體系各項資源，以提供市民單一窗口服務，服務項目包括：居家專業人員到府服務（包括醫師、護理、營養、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吞嚥治療、呼吸治療）、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輔具購買補助、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交通接送服務、機構安置、喘息服務（包括機構式、居家式）與營養餐飲服務等。自 104 年 1 至 7 月，提供 2 萬 539 人次電話諮詢服務、新收案 2,616 人、使用長期照顧服務個案數計 1 萬 360 人。

9、落實社區銀髮長期照顧

- (1) 本市現於 11 個行政區內設置有 17 家老人日間照顧服務中心（照片 6-1），共可收托 549 人，104 年 1 至 7 月共計服務 6 萬 6,374 人次，預計於 104 年底前再以方案委託方式設置中正區老人日間照顧服務，以達成一區至少一日照之目標。
- (2) 持續推動居家服務，提供本市生活自理需協助之失能長者維持其居家生活品質（照片 6-2），104 年 1 至 7 月提供共計 24 萬 4,876 人次居家照顧服務。另為積極留任及擴充居家服務員人力，社會局於 104 年 1 月及 7 月公費辦理 2 梯次居家服務員職前訓練，已培訓 87 名，並推動優質人力獎勵計畫，以提升本市居家服務員待遇及勞動條件。
- (3) 針對本市獨居長者提供相關之福利服務，係由本市設置之 14 家老人服務中心及 12 家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於受理各單位通報後，主動前往訪視評估。經社工員訪視評估後依其需求提供相關服務或轉介服務，將符合資格而未列冊之獨居長者增列於名單中。截至 104 年 7 月止，本市計有 4,845 位列冊獨居長者，提供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計 14 萬 7,936 人次，目前共有 45 個獨居認養單位，計有 1,504 位志工。

10、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 (1) 至 104 年 7 月底共計達成 316 處老人活動據點，其中包含 4 處辦理祖孫共學之校園據點及 74 處據點提供老人共餐服務（照片 6-3）。104 年 1 至 6 月老人服務據點共計服務 179 萬 7,350 人次。長者競賽活動組隊人數達 1 萬 745 人，包括安養護機構組 2 隊參加，及辦理 1 場市級總決賽。辦理三高及慢性腎臟病防治宣導活動之參與人數達 1 萬 9,150 人。
- (2) 鼓勵民間團體辦理老人活動據點，開設各式文康休閒課程並進行社區關懷，並透過鄰里宣傳系統，據點逐漸增加服務參與人次，同時鼓勵據點自主辦理老人共餐，擴充服務效能及效益，讓臺北市長者以乘車 20 分鐘的距離即能享受各式文康休閒活動及福利資源。

11、強化社區失智症初級預防服務

- (1) 為讓失智症關懷可以深入本市各社區角落，積極鼓勵本市各類型老人活動據點工作人員取得失智守護天使證書，增強社區服務中失智症初期預防能量；另亦提供各據點預防失智大腦保健體操光碟，讓各據點可在活動前或後透過簡單的肢體運動，預防長者發生失智狀況。
- (2) 除平常於獨居長者新案評估時提供長者失智篩檢服務外，今年擴大培訓各老人服務中心及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員，拓展服務範圍，透過社區失智篩檢活動及失能外展走動式篩檢服務，提供長者及其家屬資訊及服務。

(3)另鑑於專業課程可延緩輕度失智者退化速度，減少中後期照顧資源耗損，本市刻正積極推動於各區老人服務中心辦理瑞智學堂，104年已有5家老人服務中心辦理。

12、深化銀髮族友善環境

(1)社會局全國首創推出「臺北扶老・軟硬兼施」服務方案，由專業人員擔任「扶老秘書」，整合服務單一窗口，提供一站式服務，從評估、補助申請，到修繕施作、驗收全程包辦。

(2)提供輔具補助，104年1至7月已補助309人次；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暨居家修繕核定補助200人次，104年1至7月已補助143人次，期逐步深化銀髮長者居住安全保障，達到在地老化的目標。

四、社福志工參與

(一) 施政願景

為達到福利社會之市政願景，本府積極推廣並運用志願參與服務之人力資源，亦結合社區協力辦理志願服務諮詢及人力招募與媒合，宣導及鼓勵志願服務理念，以強化志願服務的社會參與力量。

(二) 施政目標：推動「志工城市」，宣導全民加入志願服務。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推廣志願服務

(1)辦理志工網路教學，社會局與公訓處合作，於臺北E大開設志工訓練網路教學課程共2班（含手語版課程），104年1至7月共有2萬2,657人次選課；另開設方案設計及督導訓練等11班，104年1至7月共有1萬3,394人次選課。

(2)設置社區暨志願服務推廣中心，104年1至7月提供志願服務臨櫃諮詢服務（含人力召募媒合）計545人次；志工媒合平台104年1至7月新註冊使用志工計323名，志工運用單位刊登召募及活動訊息計112則；志願服務理念宣導與激勵，104年1至7月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共計5,576人次。

五、公共住宅推動

(一) 施政願景

近年因金融面、財稅面等因素及民間資金回潮推波助瀾，帶動大臺北地區的房屋價格上漲，使得在臺北市居住成本提高，影響市民及弱勢族群居住權益。為讓市民住得起臺北，本府參酌國內外專家學者意見及各國經驗，研議住宅新思維，以租屋取代購屋，由政府主導大力興辦「公共住宅」，讓市民皆可安居於臺北，並提出多元化之租屋補貼整合方案，增加租屋者的負擔能力，強化住宅媒合機制，俾減少住宅資源閒置浪費，亦持續照顧本市弱勢家庭的居住需求，減輕其租屋負擔於本市安居生養，朝居住正義的目標邁進，並實踐安居臺北之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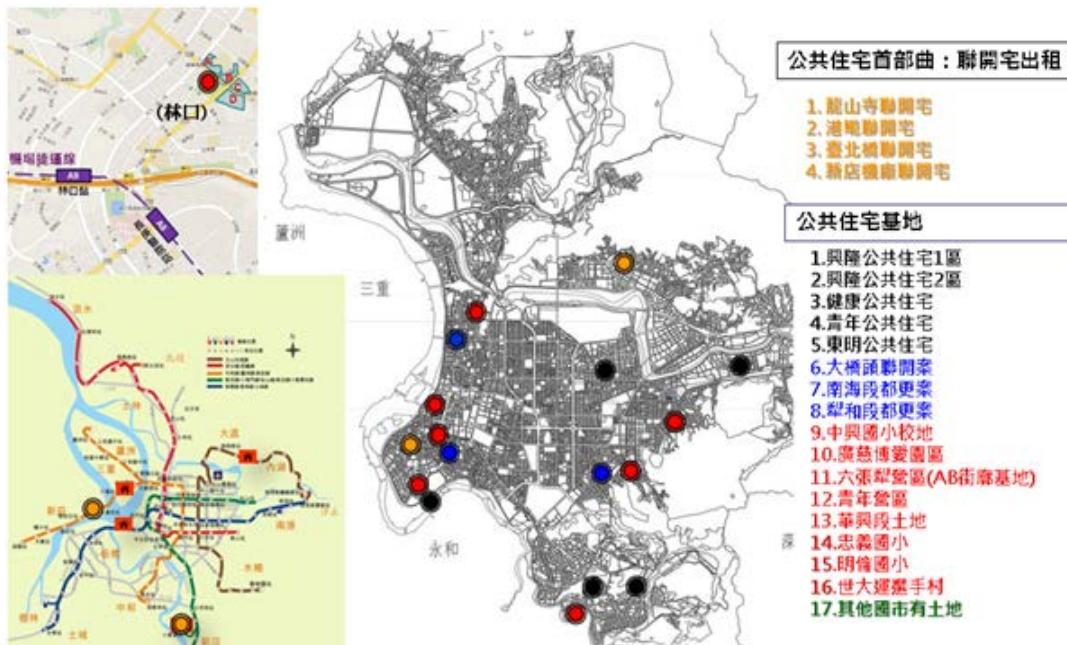
(二) 施政目標

- 1、具體實踐「居住正義」，人口集中北北基桃都會區，以首都圈為核心概念，透過捷運路網延伸，運用大臺北都會區整體資源解決人口過度集中、住宅資源閒置的共同議題。
- 2、藉由高品質、控制成本的規劃興建策略，興辦智慧化之公共住宅社區，並透過有效率的管理維護機制，彈性的財務運作手段，創造政府公共建設新模式。
- 3、公共住宅將融合連繫多元的社區成員，包含創業者、上班族、大學生、兒童、老人、弱勢族群等，形塑新的社會關係，實現弱勢友善、微型創業、鄰里互助、生態省能的社區，使公共住宅成為未來臺北都會居住模式的新理想典範。
- 4、協助解決中低收入戶之住居租賃問題。
- 5、透過政府補助民間成立租屋平臺方式，有效利用民間住宅資源，提升低度使用住宅持有者將住宅出租之意願。
- 6、藉由政府成立的租屋服務平臺，搭配秘書處市民服務組及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辦理租屋糾紛諮詢調解服務，減少租屋事件爭端。
- 7、減輕租屋負擔，提升及改善居住環境品質。
- 8、本市住宅政策方向已由過去協助購屋改變為租屋，需大量興建公共住宅，爰增加工程人力及住宅開發土地評估協調及取得之相關人力，以辦理公共住宅規劃興建業務。
- 9、除持續推動住宅補貼業務，加速推動社會住宅（公共住宅）興辦外，並藉由組織適度調整及增加人力，以加強居住協助業務推動及提升為民服務工作。
- 10、成立公宅管理公司組織彈性化俾利管理大量公共住宅，並配合公共住宅管理公司之成立，調整經營管理人力。
- 11、提供市民公共住宅業務單一服務整合性平臺。

12、公宅管理公司提供加值服務，並結合社福單位提供人民更好居住服務。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公共住宅：本府將透過三部曲逐步供給公共住宅，計畫內容概述如下圖及說明。



(1)一部曲「聯開宅出租」：港墘站、龍山寺站、台北橋站及小碧潭站等 570 戶聯開宅出租，已於 104 年 4 月 7 日受理申請。

(2)二部曲「廣覓公有土地興建公共住宅及中繼住宅」：包含興隆公共住宅（1、2 區興建中）、東明公共住宅、陸保廠、青年營區、華興段土地、廣慈博愛院、忠義國小、明倫國小等基地。計畫於 107 年前完成約 2 萬戶公共住宅。

(3)三部曲「公辦都更」：推動公辦都更，供給公共住宅。

2、租屋平臺：本市於 103 年 3 月推出「臺北市空閒住宅政府代租代管計畫」，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已媒合成功 12 件。配合營建署補助經費開辦租屋服務平臺計畫，截至 104 年 6 月 30 日已媒合成功 10 件，績效全國第一。

3、租金補貼

(1)向中央爭取戶數、經費及放寬租賃住宅限制：內政部營建署 104 年度租金補助戶數由 103 年度 3,005 戶增加至 5,820 戶，經費由 1 億 4,424 萬元增加至 3 億 4,920 萬元；另已與該署開會並就放寬租賃住宅限制達成共識，惟礙於法制行政作業不及於本年度實行，該部將於明年辦理法制行政作業。

(2)修正本市租事順利好孕多更多加碼實施計畫並辦理公告，除通知原有受補貼戶外，同時透過各大媒體加強宣傳，並請社會局

及區公所協助宣傳。

(3)本府提供另一項租屋協助，繼續受理臺北市列冊低收入戶申請 104 年度租金補貼，每戶每月補助 1,500 元，104 年度截至 8 月獲補貼戶數為 803 戶，減輕其租屋負擔。

4、成立住宅處：「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組織規程」修正案、「臺北市住宅處組織規程」訂定案均已於 104 年 5 月 26 日提經第 1837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依作業程序於 104 年 5 月 26 日將「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組織規程」送請市議會審議。本府業於 104 年 5 月 25 日向議會進行專案報告。

5、成立公宅管理公司

(1)「臺北市公共住宅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設置自治條例」（以下簡稱公宅管理公司設置自治條例）業於民國 104 年 3 月 24 日第 1828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並以臺北市政府 104 年 4 月 13 日府授法二字第 10430741800 號函函送市議會審議。

(2)公宅管理公司章程（草案）業於民國 104 年 4 月 20 日提市長室會議討論後草擬完成。

(3)市長業於民國 104 年 5 月 25 日就公共住宅政策暨成立公宅管理公司向議會進行專案報告。

優質教育篇

一、學前教育照護

(一) 施政願景

為了打造臺北市成為友善生育城市，本市透過增設公立幼兒園、增聘幼兒園師資、提供課後照顧服務、成立社區教保中心及辦理幼兒安全教育等方案之推動，讓市民都能獲得優質、平價、普及、近便的學前教保服務。因應少子女化現象與家長高度需求，未來本市將積極推動公私合營與非營利幼兒園，持續革新幼兒教育。

(二) 施政目標

- 1、提供優質、平價、普及、近便的學前教保服務，協助年輕父母、雙薪家庭減輕育兒負擔。
- 2、保障幼兒接受教育及照顧之權利，建構友善安全的育兒環境。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公立幼兒園增班設園：自 101 年實施幼托整合政策，逐年規劃公立幼兒園增班計 103 班，其中 104 學年度公幼增設 22 班，總班級數 620 班，可招收幼兒數共計 1 萬 7,880 人。

學年度	101		102		103		104	
公性 幼質	附幼	市幼	附幼	市幼	附幼	市幼	附幼	市幼
幼兒園數	133	14	132	14	133	14	132	14
	147		146		147		146	
班級數	430	97	460	97	501	97	523	97
	527		557		598		620	
幼兒人數	1 萬 2,900	2,630	1 萬 3,736	2,462	1 萬 4,870	2,446	1 萬 5,434	2,446

註：資料統計截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 2、增設非營利幼兒園：自 103 年至今協助 9 家公辦民營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每月收費平均約 8,000 元。另預計於 105 學年度將可運用濱江國中、螢橋國中、銘傳國小、天母國小及胡適國小等 5 校之餘裕空間辦理非營利幼兒園，預計可增加招收幼兒人數 410 名。
- 3、增聘公立幼兒園師資：本市 104 年幼兒園教師甄選 113 名及公費生 6 名，教保員甄選 33 名。104 學年度本市公立幼兒園共 620 班配置教保服務人員計有 1,240 名，其中教師 1,150 名、教保員 90 名。另含專設園長 14 名、國小附幼專任園長 23 名及專置教保員 132 名；爰本市公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園總計有 1,409 名。
- 4、幼兒安全教育活動：為推動幼兒園防災教育，本市徵選 11 所公私立幼兒園擔任種子園，進行教學實驗課程，另辦理防災教育教案徵選、4 場防災教育初階及進階研習、全市性防災演練

觀摩及 19 場教保服務人員基本救命術研習。

- 5、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自 102 年 9 月起陸續於本市 14 所市立幼兒園成立一區一教保資源中心，辦理各項教養諮詢、親子閱讀、玩具共玩等多元或主題性的活動，開放社區居民參與利用共享育兒資源。104 年 1 至 7 月已辦理 591 場次活動，共計 2 萬 3,695 人次受益。另本年度起於中山區濱江國小附幼、長安國小附幼、士林區福林國小附幼、北投區清江國小附幼、中正區國語實小附幼及松山區西松國小附幼等 6 校擴增服務據點，讓更多家長參與享用育兒資源。
- 6、幼兒園課後照顧：只要家長有需求，本市公立幼兒園即提供課後留園服務至晚間 18 時 30 分。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 146 園開辦課後留園服務，教育局開辦費補助 170 萬 9,576 元。參加幼兒人數計 4,306 人，其中 673 名經濟弱勢幼兒由教育局及教育部全額補助，參加費用計 496 萬 9,162 元。

二、精進中小學教育

(一) 施政願景

為精進中、小學教育之品質，本市除持續推動活化學習、落實補救教學和提供暑期及課後照顧，以擴大關懷和照顧每位學生，並積極倡導各類實驗教育方案，希望提供學生們更多元的教育學習管道和方式。

(二) 施政目標

- 1、倡導各項實驗教學，鼓勵國中小推動學校教育的創新與活化、高級中等學校積極申請辦理部分班級實驗教育。
- 2、全面關照學生的學習與成長，落實弱勢學生照護與關懷，讓家長可以安心就業，學生學習更精進。
- 3、改變長期以來教師單向講述、學生被動聽講的傳統教學型態，轉變成「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模式。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推動實驗教育：國小學習共同體計畫 104 學年度共計 53 校申請通過，分為 7 個群組辦理觀課、研討及共同進修活動；國中及高中亮點計畫及班級實驗教育計畫，第一期計有三民國中等 7 校通過，現正進行第二期計畫申請中；班級實驗教育部分 104 學年度計有建國中學等 12 校申請設立 17 個實驗教育班級。另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截至 104 年 7 月 9 日止已有國小組 233 案、國中組 98 案、高中職組 68 案，團體組 23 案審議通過。
- 2、落實差異化補救教學：國小課後開設攜手激勵班以提供課業低

成就的孩子們進步學習的空間。攜手班及英語激勵班採全額補助為原則，國、數激勵班採部分補助為原則，惟具弱勢身分學生參加費用全額補助，未具弱勢身分學生部分補助。

- 3、課後及寒暑假照顧班（照片 7-1）：面對孩子們不同的需求，本市課後照顧班規劃多元的課程供家長及孩子選擇，並提供弱勢學童們經費的補助，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後照顧班共計 148 校開辦，2 萬 3,169 名學生參加，其中 65 校（76 班）開設至晚間 19 時，計有 723 名學生參加（統計截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 4、書包減重活化學習：推動翻轉教學模式，活化學校教學，與加強學校置物櫃利用等方式進行實際減重學生書包重量，另透過國小新生入學通知單及規劃建置書包減重宣導 APP，宣導家長選購合格書包。

三、提升教育品質

（一）施政願景

為因應每一教育階段不同的任務，提供最適性發展的優質教育環境，本市透過各類型均優質教育方案，提供多元的課程、創新的教學、豐富的學習資源，並透過家長成長單鼓勵家長積極參與孩子的成長與學習，讓學生都能針對自己的興趣與性向發揮所長。另因應全球化的趨勢，積極推動各級學校國際教育扎根和多元文化交流，並提供學生多元的國際體驗和交流的機會，以擴展學生國際視野及增加國際競爭力。

（二）施政目標

- 1、達成本市高中職均優質化，增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品質。
- 2、營造高互動的教與學環境，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3、藉由子女的視野反映父母的親職情況，協助家長瞭解子女期望、檢視自我投入孩子教育之關注情形。
- 4、尊重身心障礙學生的個別差異，落實「適性安置、多元發展」之特殊教育理念。
- 5、透過設計師、藝術家駐校及卓越藝術教育推動，傳遞「創意思考」的各種系統化的程序與方法，提升本市藝術教育的水準與內涵。
- 6、落實品德教育融入學校生活，加強人權法治教育、科學、品德等教育的水準與內涵。
- 7、培養學生全球一體的意識，體認自己對本土社區與全球發展之影響與責任，具備在全球社區所需之跨文化理解與語言能力。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穩健推動高中職免試入學

(1) 104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於 104 年 7 月 3 日上午 11 時放榜，基北區總計報名人數為 6 萬 1,963 人（包含一般生 6 萬 171 人、特殊生 1,792 人），總計錄取 6 萬 370 人，錄取率達 97.4%。依本次分發結果分析，有超過三成三的學生於自己填選的第一志願學校即獲錄取，有逾九成二以上學生於選填之前五志願獲錄取。

(2) 105 學年度基北區免試入學方案經北北基三市廣徵各界意見後，循程序提基北區入學推動工作小組和三市教育審議會通過，由主政之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於 104 年 7 月 20 日函報教育部備查，教育部於 7 月 27 日召開會議研修入學法規，決議放寬各就學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順次規範，本市與新北市於 7 月 31 日同步公告基北區 105 學年度確定實施「7 級總積分 108 方案」，教育部則於 8 月 4 日完成「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修正發布作業，8 月 10 日備查「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本市已於 8 月 13、14 日公告要點並函轉各校，俾利各校於開學後展開宣導，讓學生和家長安心準備。

2、高中職均優質化：為推動十二年國教，本市與教育部均有多項計畫，提升學校課程發展與教學設備更新，以促進高中職均優質化，包含領先計畫、職優計畫、高中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均質化方案及高瞻計畫等。

3、高中職產學結盟：為改善目前各校自行爭取產學合作情形，將於 104 學年度整合產業合作資源，建立府級產學合作平臺，由產發局、觀傳局、文化局與捷運公司等協助與權管公營機構洽商合作模式，提升本市高中職產學合作機會、面向與品質，協助與提供社區高中職產學合作的機會。

4、試辦家長成長單：為促進親子相互瞭解，協助家長自我檢視投入孩子教育之關注情形、提升親職能力，鼓勵各校自願參與試辦，家長成長單內容可參考本局提供之參考題目，依校內學生家庭組成、社經背景、環境條件等差異進行調整，進行方式、評量時間、填寫方式等則採多元模式由各校自主發揮，亦可搭配學校相關領域課程或節日活動實施，本案 103 學年度下學期已有 13 所國小、4 所國中參與試辦。

5、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為鼓勵各校教師運用資訊科技融入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本市推動競爭型之「精進課程及教學資訊專案計畫」，補助各校購置資訊設備及辦理相關研習。

6、特教學生適性安置：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104 學年度共提供 66 所高級中等學校 1,164 個安置名額，總計有 885 名學生報名，經審議後計有 756 名學生獲得安置，安置率達

85.42%。另高職綜職班及特殊教育學校提供 282 名安置名額，報名學生計有 264 名，總計安置 245 名學生，安置率高達 92.8%；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部分，以特色招生甄選入學方式辦理招生，採分類、分區方式辦理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計安置音樂類 60 名、美術類 91 名、舞蹈類 50 名。

- 7、提升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品質：為提供完整特殊教育服務，建立特殊教育與教學、輔導合作模式，進行特教 e 化教材研編與流通，並積極推動高中職身心障礙學生十二年國民教育及橫向結合本府各局處，為高中職畢業後學生提供無縫生涯轉銜，落實身心障礙者全人就學、就業、就醫、就養等多元服務。另研發特殊教育數位化教材，逐年補助本市國中小購置電子白板等資訊設備，自民國 100 年迄今已補助國中 71 校、國小 127 校（照片 7-2）。
- 8、推動藝術教育及駐校藝術家：持續執行 2016 世界設計之都專案計畫，截至 103 年底，已活化 27 所國高中生餘裕空間提供作為設計家進駐之工作場域，並與學校教師進行教學合作。104 年度預計媒合 10 所學校設置設計家聚落、15 所學校完成校園角落未來想像創意設計改造活動，以鼓勵提供學校師生多元的藝術學習管道，增進學生設計思考與藝術創作能力（照片 7-3）。
- 9、卓越藝術教育推動：核定 18 所學校發展藝術亮點課程、開發 10 個臺北藝文景點步道課程、成立 4 個跨校藝文教師社群、核定藝術到校展演 72 場、建構藝術雲端課及成立行政核心團隊等。
- 10、卓越科學教育推動：發現 12 個亮點課堂、審核通過 5 所科學體驗情境學校和 26 校參與菁英種子社團、成立 5 個科學燈塔社群、規劃辦理 2 場科學普及活動和成立行政核心團隊等。
- 11、落實生活教育與體驗學習：為達成落實生活教育與體驗學習的目標，本府積極推動品德教育實施方案、發展童軍教育、推動服務學習、補助學校開辦多元社團、辦理學生暑期體驗學習營及學生探索體驗等活動。本市 103 學年度國中應屆畢業生服務學習總時數達 18 小時之比例達 96%；104 年本府各機關學校暨社教機構辦理之營隊活動共計 527 場次，提供 12 萬 2,053 人次參與。
- 12、國際教育融入課程：臺北市 103 學年度國際學校獎（ISA）認證實施計畫，參與學校共計 39 校，104 年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計畫共計補助 22 所學校 34 件計畫；另本市 103 學年度於英國文化協會協助下，擇定 8 所國中學校參與世界河流藝術教育專案，8 校師生進行河流議題討論並進行藝術創作，於上學期赴英國倫敦參展，104 年 3 月結合本市藝術輔導團於中山堂辦理成果展。另本市 103 學年度擇定小班規模國中學校（15 班以下、學生數 400 人以下）5 校，透過學術交流基金會協助

引進美籍傅爾布萊特學者駐校，辦理中、外師英語協同教學，共計補助 540 萬元。

13、擴大交換學生及學生國際體驗：104 學年度國際交換學生赴美國、加拿大進行為期 1 年交換學習，共計選送美國 11 名、加拿大 5 名；104 年度補助 4 所高中職學校學生參加國際志工體驗學習活動，共計 48 名學生參與；辦理 104 年度技職學生海外實習及文化見學團 3 梯次，選送 20 名學生於 8 月赴日本軌道車輛實習（照片 7-4）、15 名學生於 8 月赴德國西門子可程式控制系統實習，選送 20 名學生預計於 10 月份赴日本商業學校實習；補助 10 名姊妹市市民來臺學習中文獎學金；補助 104 年高中職學生國際教育旅行計 26 校；辦理 104 年新加坡訪問團活動，共 5 校 80 名學生參加。

四、推廣運動風氣

（一）施政願景

為了打造臺北市成為具運動風格的城市，實現運動生活化目標，透過規劃發展多元運動機會，興設優質運動場館，促進多元族群運動參與，激發市民參與樂趣並豐富其運動知能，鼓勵自發性參與運動，進而建立其規律運動休閒習慣，擴增運動人口，活化本市運動風氣推展，展現現代化國際城市應有的蓬勃朝氣。

（二）施政目標

- 1、促進本市現有運動人口逐年成長 0.5%，規律運動人口領先全國。
- 2、健全基層培訓體系，完備運動科學及運動照護，爭取 104 年全國運動會總冠軍成績。
- 3、擴大本市運動中心服務品質及經濟效益，民眾滿意度達 9 成以上。
- 4、強化本市運動場館及河濱場地經營管理，活化場地使用效能及提升維護品質，節省本市成本支出。
- 5、擴大本市體育運動交流延伸網絡，強化本市行銷。
- 6、鼓勵學童養成規律運動，促進身心健全發展及體適能效能。
- 7、提升臺北市學校運動競技水準，強化體育團隊訓練績效。

（三）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提升規律運動人口

- (1) 104 年上半年度體育局已舉辦幼兒、青少年、婦女及高齡者運動活動約 550 場次，參與人次近 382 萬人次。下半年度規劃約

500 場次活動，參與人次估計約 350 萬人次，辦理活動內容包含暑期青少年育樂營、樂齡指導、身心障礙運動會及銀髮族運動會等，持續推展多元運動活動（照片 7-5）。

(2)104 年上半年度體育局自轄運動場館使用計 242 萬人次，委外運動場館使用計 529 萬人次，合計 771 萬人次。

(3)104 年上半年度輔導協助臺北市體育總會及所屬單項協會辦理臺北市體育活動計 169 場，參加人數約 6 萬 716 人次。

2、推深運動產業效能

(1)104 上半年度體育局自轄運動場館營運收入計 830 萬元，委外運動場館權利金收入計 8,320 萬元。下半年度持續推動本市運動產業產值調查。

(2)推動本市運動中心及臺北田徑場智慧綠建築工程，及進行相關場館整修工程，提升運動環境品質。

3、強化競技運動實力

(1)104 年上半年度基層訓練站已設置 330 站，選手達 7,474 人。另設置 16 處運動傷害防護站及 2 處運動防護室，服務選手人次計 2 萬 4,755 人，持續健全基層培訓體系。

(2)104 年上半年度本市舉辦 2015 國際自由車環台公路賽—臺北站等 9 項國際運動賽事（照片 7-6），下半年度舉辦亞洲柔道公開賽、城市盃國際拳擊邀請賽、亞洲射箭大獎賽、亞洲俱樂部男子排球賽及海碩盃女子網球公開賽等，透過辦理及補助國際頂級運動賽事，提升本市整體競技實力。104 年辦理賽事一覽表如下：

序號	賽事名稱	舉辦日期	地點
1	2015 國際自由車環臺公路賽—臺北站	3 月 22 日	本市信義路
2	2015 亞洲盃冰球錦標賽	3 月 14 至 19 日	臺北小巨蛋
3	2015 年 IIHF 世界 U18 第三級 A 組冰球錦標賽	3 月 21 至 28 日	臺北小巨蛋
4	2015 安麗盃女子撞球公開賽	4 月 6 至 12 日	臺北體育館
5	2015 三太子國際男網錦標賽	4 月 25 日至 5 月 3 日	臺大體育館
6	2015 臺灣國際田徑錦標賽	5 月 15 至 16 日	臺北田徑場
7	2015 年 U22 東亞盃手球錦標賽	6 月 23 至 29 日	市立大學天母校區

序號	賽事名稱	舉辦日期	地點
8	2015 年第十屆東亞壁球錦標賽	6 月 26 至 28 日	臺大體育館
9	2015YONEX 中華臺北羽球公開賽	7 月 14 至 19 日	臺北小巨蛋
10	2015 亞洲柔道公開賽臺北	7 月 25 至 26 日	臺北體育館
11	2015 臺北城市盃國際拳擊邀請賽	8 月 5 至 9 日	臺北體育館
12	2015 亞洲射箭大獎賽	8 月 10 至 16 日	臺北田徑場
13	2015 亞洲俱樂部男子排球賽	8 月 10 至 21 日	臺北體育館 市立大學天母校區
14	2018 世界盃足球賽資格賽第二輪賽事	9 月 8 日	臺北田徑場
15	104 年臺北市—上海市兩岸城市撞球交流賽	9 月 14 至 16 日	民權國中 體育館 大聯盟撞球飛鏢休閒會
16	2015 臺北海碩盃女子網球挑戰賽	11 月 16 日至 23 日	臺北小巨蛋
17	2015 臺北城市盃跆拳道邀請賽	11 月 28 至 29 日	臺北體育館
18	2015 臺北城市盃國際青少年錦標賽	12 月 19 至 24 日	新生棒球場

4、教導市民正確運動概念：104 年上半年度體育局辦理運動相關研習指導課程約 8,000 場次，服務約 15 萬人次；下半年度規劃辦理運動相關知能講座及研習課程超過 5,000 場次。

5、培訓運動志工教導銀髮族正確運動方法：體育局培訓樂齡健身運動指導員指導高齡者正確安全運動方法，104 年上半年度長者服務計 2,476 人次。另 12 區運動中心辦理銀髮族公益性課程服務約 2 萬人次。

6、結合 2017 世大運提升學生運動策略：為普及學校運動，特別辦理國小健操、國中小班隊大隊接力比賽、樂樂棒球比賽等。另為讓學童接觸運動、喜愛運動、養成規律運動的好習慣，推動各級學校規劃運動作息時間達每週運動 150 分鐘以上，截至 103 年 12 月止達成之學校比例約為 82%。

7、參與國際運動賽事：104 年 6 月 22 日至 7 月 1 日本市代表隊 33 位隊職員，參加荷蘭阿克馬市第 49 屆國際少年運動會

(International Children's Game 簡稱 ICG)，共榮獲 14 金、14 銀、8 銅，計 36 面獎牌，世界各國家或地區第 1 名，臺北市創下參賽以來，得獎最多歷史紀錄。

五、安全友善校園

(一) 施政願景

為提供學童安全友善的校園環境，透過校園安全維護、老舊校舍維護、校園教室及空間的活化，積極倡導田園城市，鼓勵學校整理校園空地，以作為可農耕的小農田，營造綠色與永續的校園。

(二) 施政目標

1. 維護校園安全及營造溫馨、適性的學習環境，建構健康、和諧、友善的校園風氣。
2. 整理活化校園空間，營造綠色安全校園，擴展空間使用之最大效益。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校園安全維護、防制校園霸凌及毒品

(1) 各級學校每學期開學第 1 週辦理「友善校園週」活動，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以「我被霸凌怎麼辦及我霸凌別人會怎樣」、「恐嚇、暴力危害校園我不怕」及「毒品我不要」為主題，辦理各類型宣導與教育活動，提升學生法治、品德、人權、生命及性別平等觀念；另並針對校園安全實施定期及不定期重大災害模擬訓練，以落實校園安全自我檢核。

(2) 校園安全策進作為部分，104 年 5 月 29 日日本文化國小發生歹徒入侵校園殺害女童案，引發社會各界對於校園安全之高度關注。本府特召集相關局處進行研議，期透過對於事件經過之釐清、根本原因之分析，訂定校園安全相關策進作為，區分「軟體」、「硬體」、「教育」、「人員」及「社區」等五大面向，並於 104 年 8 月底完成專案報告正式對外公布。未來本府將持續督導各級學校落實校園安全策進作為相關措施，重新建構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 2、餘裕教室活化：以落實本市教育政策為優先（例如：增設幼兒園、分區圖書館、樂齡中心、設計家聚落等），強化發展學校特色課程，並於不影響教學下，符應重大政策、社會發展及社區需求，進行校園餘裕空間多元活化，以兼顧教育品質提升與資源的永續運用。
- 3、配合都更整理活化學校發展：透過預先評估機制、就鄰近學校資源整合、舊校舍風華再現 2 個議題，提出校舍資源整合或新建改建的建議。

4、營造安全綠色校園：為解決地震造成校舍災損、危及師生安全問題，104 年預定完成士林高商等 81 校 110 棟校舍耐震補強，確保校舍耐震安全；另本年度起推動總合治水結合田園城市構想，除建構綠屋頂、透水鋪面、生態水池、水資源回收再利用設施、提高校園綠化、保水及節水成效外，部分校園空地整理成為可農耕的小農田，配套建構雨水回收系統供給農田灌溉使用，達成永續校園目標，104 年預定完成北安國中等 23 校。

六、推廣終身教育

(一) 施政願景

終身學習是推動城市發展的重要動力，本市除提供多元化學習管道和課程，以提高市民學習力、知識學習力、知識力與城市競爭力外，另為鼓勵長者主動且樂於外出學習，本府推動樂齡學堂，運用學校空間及教師，提供 55 歲以上祖父母在校園中與其孫子女共同學習，增進祖孫代間的互動，也誘發出長者的潛能和志願服務行動力，營造本市成為一個全齡的學習型友善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提供本市中高齡者（55 歲以上）學習管道，促進其身心健康及社會參與機會，營造無年齡歧視之終身學習文化。
- 2、充實社教場館資源、提供多元化社教服務內容，提升服務滿意度。
- 3、廣設終身學習據點，提供市民時時可學、處處可學之終身學習資源服務。
- 4、提升本市國際動物保育和跨國天文計畫，提高國際能見度。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普設樂齡學堂：為提供本市中高齡長者（55 歲以上）多元化及近便性的終身學習據點，教育局自 104 年起輔導本市高中及國中、小學校運用餘裕空間辦理樂齡學堂。本市已成立 17 所樂齡學堂，課程以「代間教育」為主軸，並整合教育局、衛生局、體育局及社會局等跨局處資源，提供社區內中高齡者學習據點（照片 7-7）。
- 2、推動環境教育及動物保育：本市動物園於 101 年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後，即積極運用其動物保育專業，規劃環境教育課程。制定「保育行事曆」，以主題動物日及環境重要議題搭配重要遊園節日（如春節、兒童節及地球日），針對穿山甲、石虎、水獺、金剛猩猩及貘等焦點動物及濕地、生物多樣性等主題，辦理動物保育及環境教育研習活動。另與羅東林管處、北水處等 7 個單位合辦環教推廣活動，參與民眾約計 1 萬 7,105 人次。

- 3、推展青少年壯遊與服務學習：為落實社會關懷與服務，辦理青少年志工招募及培訓，推展「高中生國際志工服務學習計畫」，104年暑期提供4所高級中學師生組成國際志工團，赴境外進行志工服務，另核定21團隊本市國、高中職學生組，入選青少年「壯遊臺灣補助計畫」。
- 4、擴充圖書館館藏：爭取各項中央補助款和本府年度圖書採購經費，以每年增加200萬元、4年增加800萬元，持續增購圖書種數與冊數，並蒐集各類出版品資訊，做為館藏徵集依據。至104年7月底止每位市民平均擁有2.72冊圖書。
- 5、提升社教機構場館使用率：持續提升社教場地設備及空間之友善性，提升場館使用率，期每年增加1%。經統計104年1至6月所屬社教機構入館人次，動物園入園遊客累計達167萬2,730人次、天文館達26萬1,376人次、圖書館達898萬7,893人次。另天文館提供優質的參觀環境及專業之天文知識，深獲參觀者肯定，經問卷調查(截至104年5月31日止)，滿意度達94.25%。
- 6、提供安全合法補習班環境：本市立案補習班家數總計2,633家(統計至104年6月止)。教育局受理各單位通報及市民檢舉案件，即派員排定日期前往稽查，依現場查獲事實裁處列管。104年1至6月份出勤稽查共計721次，輔導立案補習班546家、疑似未立案補習班9家、查獲補習班務違規179家，皆依規定裁處列管中。

- 7、推廣終身學習：提供市民近便性、多元性之終身學習資源服務，提升民眾持續參與學習意願，於12行政區廣設終身學習據點，另錄製免費社區大學線上學習課程，提供市民處處可學之終身學習資源服務。104年終身學習機構共開設7,880門課程，計17萬1,295人次參與(如下表)。

終身學習機構	數量	開班數	參與人次
國民中小學補校	28	112	1,796
樂齡學習中心	10	3,699	8萬9,588
社區大學	12	3,871	7萬5,915
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28	96	2,282
成人教育班	7	102	1,714

註：資料統計截至104年6月30日止

8、多元社教國際接軌

- (1)動物園104年6月22至23日主辦「2015瀕危小型食肉目動物繁殖和再引入國際研討會」及「歐亞水獺域外保育工作坊」、「保育教育工作坊」等工作坊，國內外不同領域專家和學者共約有202人參與。
- (2)天文館104年5月24日邀請歐洲太空總署探測彗星羅賽塔計畫(Rosetta)Joel Parker主講「羅賽塔太空船探索彗星之旅」。6月27日邀請美國搜尋外星智慧生命計畫(SETI)Jill

Tarter 與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 William Schopf 主講「從探索地球生命起源到尋找外星生命」（照片 7-8）。7 月 26 日邀請英國牛津大學物學系教授 Chris Lintott 博士主講「宇宙有外星生命嗎？」。

衛生安全篇

一、促進市民健康

(一) 施政願景

為了打造臺北市成為健康、便捷之友善城市，讓市民能提升健康知能，落實健康生活化，即著手進行結合本市豐富醫療及社區資源，推動健康促進及預防保健服務，希望能從促進市民健康角度出發，提供合乎市民健康需求的政策與便利、貼心的醫療服務。

(二) 施政目標

- 1、賦權民眾健康生活型態，整合社區資源、強化民眾健康管理能力。
- 2、整合跨局處標準作業流程，引進外部資源，健全評核機制。
- 3、運用資訊科技、發展客製化創意服務，並強化整合接續性照護品質與效能，及醫療人文關懷之文化。
- 4、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護人員繼續教育課程數位化，提供醫事人員可隨時隨地上網自主學習的管道，順利推動全國糖尿病照護網相關工作。
- 5、提升學校午餐供餐品質，讓學生吃的均衡、吃出營養、吃到好品質。
- 6、持續精進役男體檢作業，充分運用醫療資源及結合衛教宣導，達到精確判定體位與關懷役男健康之目的。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健康生活型態營造計畫：衛生局以「健康」議題為核心，藉由社區團體的力量，動員社區民眾，共同解決社區的健康問題，104年1至7月，已整合244家社區資源，共同推動社區健康服務。邀請6位專家深入社區陪伴與輔導，並辦理社區培力、觀摩會及成果發表會等、提升社區團體對社區健康營造的知能。
- 2、學童健康促進計畫：訂定「學齡前兒童整合性社區篩檢」、「學童高度近視防治計畫專業視力檢查」、「學童窩溝封填防齲服務」及「菸害防制稽查」等跨局處標準作業流程，並適時檢視、改善標準作業流程，以期降低各局處重複作業時間，104年1月至8月14日已訂定4項跨局處標準作業流程。
- 3、學童塗氟及窩溝封填防齲計畫：提供國小1年級學童牙醫到校塗氟、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並辦理校園衛生教育講座，降低學童發生齲齒的比率，保障口腔健康，截至104年7月，已施作2,886顆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並由牙醫師提供1萬8,129位學童到校塗氟服務。
- 4、學童高度近視防治計畫：提供國小2至4年級學童連續3年專業視力檢查，並辦理校園衛生教育講座，降低學童近視度數增

加，減少學童高度近視發生，104年截至8月14日已提供3萬157人次學童專業視力檢查。

5、防龋減度及老人健檢品質提升計畫

- (1)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辦理「臺北市學童高度近視防治品質監測及個案追蹤管理計畫」及「社區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視力友善環境營造輔導計畫」，至合約醫療院所針對學童專業視力檢查標準作業流程進行實地訪查，並至本市課後照顧服務中心進行視力友善環境輔導，截至104年8月14日已至30間眼科合約醫療院所進行實地訪視，並至48家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進行輔導。
- (2)委託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辦理「臺北市學童塗氟及窩溝封填防齲服務計畫品質監測暨成效分析」，至合約醫療院所針對學童窩溝封填防齲服務標準作業流程進行實地訪查，並至本市國小針對牙醫師到校塗氟進行標準作業流程訪查，截至104年6月，牙醫師公會已至24間牙科合約醫療院所進行實地訪視，並至24所國小進行到校塗氟標準作業流程訪查。
- (3)為維持優質之老人健檢特約醫院醫療服務品質，藉由委託專業團體外部評估、實地輔導等方式督導特約醫院改善，提高各特約醫院服務品質，及增加長者之受檢率及滿意度。

6、健康減重行動計畫：衛生局規劃104年辦理體重管理獎勵活動，計提供10大獎項，167個獎勵名額，強化民眾參與健康減重之意願；並辦理51班體重控制班（社區20班、學校7班及職場24班），截至104年7月本市共減重6萬7,217公斤。

7、提升運動行動計畫：運用單張、手冊、廣播、車體廣告等多元衛教宣導管道宣導規律運動重要性，並增加市民從事運動之可近性，截至104年7月本市共有378個運動團體。

8、國小校園健康量腰圍活動：建立本市民眾正確量測腰圍及預防代謝症候群，藉由國小5、6年級學童將理想健康腰圍與代謝症候群的認知帶給家庭各成員，截至104年7月，回收學習衛教單張共計7,298份。

9、提升癌症篩檢及陽性個案追蹤計畫：鼓勵民眾至醫療院所及社區接受癌症篩檢：持續結合本府相關局處及社區資源，以多元化方式宣導免費癌症篩檢，辦理整合性社區篩檢，提供社區到點服務，以提高並加強民眾受檢意願，103年至104年8月14日執行成果：糞便潛血篩檢涵蓋率32.32%，乳房攝影篩檢查涵蓋率32.44%，口腔黏膜篩檢涵蓋率44.85%，102年至104年8月14日子宮頸抹片篩檢涵蓋率48.54%。

10、社區關懷醫師整合照護試辦計畫：建立跨局處與醫院合作模式，強化局處跨單位「垂直整合」、跨院區及跨科室「水平整合」基礎，並協助轉診服務、提供全人照護服務，104年4月北市聯醫推動家庭責任醫師制度，至104年7月總收案人數為

4,950 人。

- 11、五分鐘感動計畫（精進服務品質計畫）：研訂北市聯醫愛心關懷提案制度，以提升病人滿意度，104 年 1 至 7 月民眾感謝案件計 284 件，並於 104 年 7 月辦理流程改善競賽活動，鼓勵同仁提出感動內外部顧客之服務提案。
- 12、整合照護資訊管理：增修醫療資訊系統，記錄轉診相關資料，104 年 1 至 7 月基層醫療院所 2,933 人次轉診至北市聯醫。
- 13、出院病人 VIP 級關懷試辦計畫：第一階段自 104 年 2 月 1 日以北市聯醫胸腔內科開始試辦於病人出院後第 1、3、7、14 天進行電訪關懷主動追蹤，至 104 年 3 月，收案人數 331 人，達成率 88.5%。第二階段自 104 年 5 月 15 起北市聯醫全面推動病人出院 VIP 級關懷服務，於病人出院後第 3、6 天進行電訪關懷主動追蹤，至 104 年 7 月，收案人數 1,914 人，達成率 80.09%。
- 14、提升醫病溝通質量促進計畫：北市聯醫辦理醫護人員溝通教育訓練、擴大家庭會議執行科別，104 年 4 月全面推動家庭溝通會議，至 8 月 14 日召開 1,865 次會議。
- 15、同異業建教合作計畫：積極與醫學中心、學校建教合作，北市聯醫為 5 家校院之教學醫院，與 13 家校院建教合作、49 家校院實習合作，具部定教職人數計有 221 人。
- 16、臺北市失智症篩檢及確診個案需求評估補助計畫：本市藉由透過 12 健康服務中心進行篩檢、委請合約醫院對收治之疑陽個案（包含院內轉診之疑陽個案）進行醫療確診服務（依現行健保體制給予診治服務），並將資料鍵入衛生局失智症個案管理系統、並按季抽查進行評核管理，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14 日止，已提供篩檢 1 萬 1,865 人次，疑陽 1,691 人次，確診 1,026 人次，轉介率達 19%。
- 17、失智症社區網絡模式推廣計畫：藉由提供失智症家庭照顧者的照護知識、技能與照護資源，並推動失智症社區照護宣導模式推廣，結合社區及醫療院所相關資源，建立失智症支持網絡，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計有 18 家公私部門參與。
- 18、失智症個案管理關懷服務計畫：藉由失智症確診個案，以個案家庭為中心，依輕度、中度、重度或複雜需求個案發展失智症個案管理分級照護模式，含分案、需求評估、依個案需求提供適切的問題處理及照護資源，並依據服務品質，訂定失智症個案管理滿意度問卷並進行評量分析結果。
- 19、戶外無菸環境計畫

(1)為維護搭乘公車民眾不吸二手菸之健康權益，衛生局結合交通局、環境保護局、公共運輸處等局處單位，於 103 年公告本市 13 條公車專用道（包含信義路、松江路、新生南路、敦化北

路、敦化南路、民權西路、民權東路、南京東路、仁愛路、重慶北路、中華路、羅斯福路、新光路) 155 個候車站臺為全面禁菸場所。並於 104 年 7 月 21 日邀集交通局、環境保護局、公共運輸處、交通管制工程處、新建工程處等相關局處，召開跨局處會議，共同研議公車站牌全面禁菸推動方式、期程、設置禁菸相關標示之費用來源、後續禁菸場所維護管理、稽查取締等事宜。目前規劃於 104 年底前先將範圍較明確，約 797 個設有候車亭之公車站優先納入禁菸規範。

- (2) 為營造戶外無菸環境，維護民眾不吸二手菸之健康權益，已結合相關局處、學校、企業、里鄰長、社區民間團體、拒菸志工等資源共同加強推動戶外禁菸措施，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衛生局已公告共計 229 個戶外全面禁菸場所(包含 45 所學校周邊人行道、13 條公車專用道 155 個候車站臺、寧夏夜市、建國花市、玉市、兒童新樂園大門前廣場及第二出入口周邊戶外區域及 12 區運動中心、體育局、臺北體育館、臺北網球場戶外區域等)。
- (3) 衛生局已於 104 年 7 月 17 日拜會西門徒步區街區發展促進會理事長，該會並於 8 月 6 日召開內部會議先行研議推動方式，預定召開「無菸西門町商圈」跨局處聯繫會議，邀集本府相關局處及商圈業者、團體，共同研議實施戶外禁菸措施之推動方式及期程等事宜。另對「信義商圈」將先擇有意願示範之業者，研議並收集推動戶外禁菸措施、後續維護管理之意見，再行規劃辦理相關事宜。
- (4) 為降低戶外二手菸害，集中民眾於固定地點吸菸，避免菸煙四處飄散，衛生局已依菸害防制法第 16 條規定輔導中正紀念堂、國父紀念館、故宮博物院等觀光景點，及本市行政機關、企業職場共 52 個場所，視實際需求及場所空間等，設置共計 119 個戶外定點吸菸區。

20、建置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療人員學習平臺：透過臺北 e 大數位學習網，進行醫療專業與人力培訓專業的跨域合作，並進行後續學習成效評估。

- (1) 醫療專業與人力培訓專業跨域合作：整合衛生局醫療專業與公訓處人力培訓專業，開發糖尿病共同照護網系列數位課程，讓繁忙醫護人員可透過臺北 e 大隨時補充醫療知能，達到最方便有效的訓練。
- (2) 學習成效評估：此系列課程為醫療專業課程，修課對象為醫事人員，學員學習成果影響醫療品質甚鉅，採課後測驗方式，學員須通過線上測驗才能取得學習認證時數，以確保醫護人員的學習成效。
- (3) 104 年 1 至 7 月共計 716 位醫護人員取得時數認證。

21、增進學童健康：104 年 5 月 13 日辦理學校午餐「天然ㄟ鈣讚」，

「我最愛」菜色示範記者會，現場呈現利用天然高鈣量食材來示範二日高鈣學校午餐菜色。國小生每天需 1,000 毫克鈣，若鈣足夠，有助長高及預防齲齒。本市學校營養師經過半年時間研發，以天然含鈣量高食材變化菜色，研究出 22 套不重複含鈣量高的營養午餐，每套 3 菜 1 湯 1 水果，約含 400 毫克鈣，於下半年推廣至臺北市各國小。

22、精進役男體檢

- (1)由兵役局與衛生局定期督考各檢查醫院，並與區公所共同協力合作執行役男體檢作業，藉由辦理講習及召開檢討會等，檢討實務優缺，使業務更為精進。
- (2)督輔檢查醫院減少體位判等簽註結果不明確案件，及改移複檢醫院辦理專科檢查與體位未定複檢人數(104 年 1 至 7 月比例由 16% 降為 0.8%)，有效簡化排檢流程，並縮短役男體位判等時程。
- (3)本年新增「兵 GO 體位區分標準簡易查詢系統」便民服務，讓役男一機在手即可輕鬆上網瞭解兵役體檢相關資訊，使法令資訊更為公開透明，並進一步提升服役安全保障。目前已逾 4 萬人次使用，其中填答滿意度調查者達 8 成以上認為對瞭解相關標準有幫助(103 年 3 月統計至 104 年 7 月)，有效解決體位區分標準過於繁瑣查詢不易的問題。
- (4)加強與衛生局及昆明防治中心協調合作，落實役男健康減重、防疫減毒及愛滋防治宣導，並於檢查場張貼相關宣導海報、摺頁及放置大型立牌等，讓役男對如何做好自主體重管理及愛滋防治等均有進一步之認識。
- (5)設置「兵 GO 健康巴士：役政行動服務站」，除了使役男更加瞭解自身服役權益與提醒其注意身體保健，也提供參加體檢的役男及家屬面對面的服務與兵役問題諮詢，帶給市民最即時及更有效率的健康關懷與役政便民服務。

二、 精進防疫減毒

(一) 施政願景

為降低市民受到傳染病及毒品威脅的風險，本市在傳染病防治、毒品防制業務採專責管理方式，建構跨市縣之傳染病防治、毒品防制與緊急疫災應變工作體系，以機動化、資訊化、專業化、全民化即時因應並掌控疫情，落實各項傳染病通報作業、修訂標準作業流程，提升疫情處置效率，運用跨單位資源與動員機制，督導並執行管考等作為，有效達到傳染病防治及遏止毒品人口的發生。

(二) 施政目標

- 1、建構健康安全環境，提供整合具特色之減毒服務。

- 2、建立跨部門整合機制，擴大智慧科技運用，增進健康管理。
- 3、強化風險管理，改善作業流程。
- 4、宣導病媒防治知識，並輔以生態防蚊概念及方法予民眾，教育民眾以生態防治蚊蟲方式，解決蚊蟲孳生問題。
- 5、清除病媒孳生源，降低病媒棲群密度。
- 6、減少民眾陳情蚊蟲環境噴藥數量，降低對環境生態之衝擊。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預防接種計畫
 - (1)104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訂定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及其推動獎勵計畫、建置便民接種措施、建立督導考核機制。今年度將配合疾病管制署於 10 月 1 日正式施打。
 - (2)國小入學前預防接種計畫：訂定年度國小入學前預防接種計畫、建立考核指標。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8 月 14 日止，該項預防接種完成率為 MMR2 (measles, mumps and rubella vaccine；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 82.39%、JE4 (Japanese encephalitis virus vaccine；日本腦炎疫苗) 78.63% 及 Tdap-IPV (tetanus, diphtheria toxoids, acellular pertussis and inactivated polio vaccine；減量破傷風白喉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 68.2%。
- 2、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計畫：成立本市毒品危害防制專責機構，辦理毒防中心工作小組會議及跨局處交流會議，培養專業個案管理師，辦理藥癮者及家屬支持團體，持續性藥癮個案追蹤輔導，辦理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7 月 1 日成立「昆明防治中心」(照片 8-1)；4 月辦理 104 年上半年毒防中心委員會議，積極培訓 14 位個案管理師，並完成 5 次毒防中心工作小組會議、辦理 5 場次藥癮者及家屬支持團體、個案追蹤輔導 8,970 人次、講習 17 場 962 人次。
- 3、愛滋病防治計畫：辦理愛滋感染者追蹤輔導、接觸者追蹤篩檢、感染者病友團體「當我們同在一起」同志健康營造中心，及民眾愛滋宣導及衛教講座，此外針對高危險族群持續進行愛滋篩檢，並提升工作人員與個案管理師知能訓練。104 年 1 至 8 月 14 日辦理本市管理中之 3,695 名感染者定期追訪輔導，101 名接觸者篩檢，感染者病友團體 2 場，於同志健康營照中心安排醫師諮詢 3 場次、相關健康聯誼活動 15 場，宣導講座活動 48 場共 1 萬 9,135 人次，高危險族群共篩檢 8,136 人次，參與或辦理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共 5 場。
- 4、跨部門整合機制：召開府級跨局處新興流感暨傳染病防治專家諮詢委員會、府級跨局處登革熱防治會報、局級防疫諮詢委員會、局級結核病防治委員會。104 年 5 月 27 日召開府級跨局

處新興流感暨傳染病防治專家諮詢委員會、3月31日召開府級跨局處登革熱防治會報、4月20日召開局級防疫諮詢委員會、6月15日召開局級結核病防治委員會，積極整合各局處。

- 5、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個案之遠端都治執行計畫：製作遠端都治方案及LTBI之宣導單張及與各LTBI合作醫療院所建立聯繫窗口。104年1至7月本市管理LTBI個案(114人)中，16歲以上潛伏結核感染治療個案83人，其中27人(32.5%)加入遠端視訊都治，43人(51.8%)加入傳統都治，都治涵蓋率為84.3%。
- 6、傳染病防治工作計畫：依疾病管制署規定時限內完成疫情調查與資料建檔及完成二次採檢事宜。104年1月至8月14日有關法定傳染病通報個案，皆依疾病管制署規定，於時限內完成疫調與資料建檔及二次採檢。
- 7、結核病防治：全面落實推動「結核病人直接觀察治療(都治)執行計畫」，提高個案治療完成率，定期辦理社區民眾及高危險族群胸部X光篩檢，並推廣七分篩檢法，以提升個案主動發現率。104年1至7月本市新通報結核病個案共計671人，確診544人，確診率為81.07%。應接受「短程直接觀察治療法」執行案數為407人，實際執行案數為399人，完治人數469人，都治率為98.03%。
- 8、跨縣市合作計畫：規劃辦理雙北市感染管制研討會、縣市合作案及其他國際與跨縣市交流。104年8月20日大臺北地區醫院及人口密集機構感染管制研討會、3月11日及6月10日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健康社服組會議、3月17日、6月9日召開雙北合作交流平臺衛生社服組會議，進行合作方案之討論，以利結合資源提升防疫作為之效能。
- 9、流感防治：持續監測國內外人類及禽類最新疫情資訊，加強入境發燒旅客追蹤與健康監測工作。加強流感與新興流防治及衛教。醫療院所診治與防護，加強看診四問(Travel Occupation Contact Cluster)與院內感染管制工作，並主動通報衛生機關。104年1月至8月14日流感併發重症確診60例，死亡11例。
- 10、登革熱防治：密切監測國內外及本市鄰近縣市登革熱疫情。持續落實孳生源清除為主、噴藥為輔並加強稽查工作。落實確診個案居住地或可能感染地之社區清潔日。社區及校園成立「蟲蟲特攻隊」及「小尖兵種子兵團訓練營」協助登革熱防治宣導及病媒蚊密度調查。104年1月至8月14日登革熱確診34例，其中本土個案1例。
- 11、腸病毒防治：成立腸病毒流行疫情防治協調工作小組，啟動腸病毒防治暨洗手設備查核，校園暨幼托機構洗手設備查核，並透過本市「學校暨機關傳染病通報系統」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監測系統進行監測。104年1月至8月14日腸病毒感染

併發重症通報 3 例，確診及死亡 1 例。

12、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MERS-CoV）防治：因應國際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MERS-CoV）疫情，衛生局相關防疫措施如下：

- (1) 加強民眾衛教宣導：發布新聞稿並透過本府 Line 官方帳號、捷運、廣播電臺、戶外電子看板跑馬燈及衛生局官網，印製宣導海報單張發放轄區醫療院所及相關單位。
- (2) 加強疫情監測：配合中央防疫政策，密切監測國際疫情，加強主動通報機制及自主健康管理監測。
- (3) 強化防疫物資整備：充分準備相關防疫物資，符合疾管署規定之安全庫存量。
- (4) 加強醫院感控管理：持續加強落實感染控制措施及 TOCC 看診四問（旅遊史、職業史、接觸史、群聚史），及進行轄區醫院感控措施無預警抽查作業。
- (5) 跨局處應變及演練：依疫情等級，成立局、府層級因應小組或應變中心，研擬疫情防治與各局處權責分工，以有效防範疫情與及時應變（照片 8-2）。

13、病媒防治

- (1) 結合區公所進行孳生源清除及教育宣導：本市各區每月 1 日進行「社區孳生源清潔日」，倘有本土性登革熱疫情發生，其頻率則由每月 1 次增加為每週 1 次。104 年 1 至 7 月總計動員 4 萬 5,379 人次，清除孳生源 4 萬 5,739 家次以及清理髒亂空地 3,634 處、公共場所 5,847 處。教育宣導工作方面，計舉辦宣導活動會 1,368 場次，發送宣導資料 12 萬 7,926 份，發布新聞稿 87 次，參加人數計有 9 萬 2,500 人次。
- (2) 戶外環境噴藥工作：例行性里環境噴藥作業，每年以本市 12 個行政區內以里為單位，約 2 至 3 個月輪迴實施戶外環境噴藥工作 1 次，針對各里內巷、弄、水溝、公共空地等重點髒亂地區實施噴灑殺蟲劑以消除蚊蟲、蟑螂等成蟲。104 年 1 至 7 月戶外環境噴藥里噴藥作業，計執行完成 1,401 里（次）。

民眾陳情案件噴藥：104 年 1 至 7 月民眾陳情案件噴藥 1,498 件次。登革熱個案噴藥：登革熱確診病例經接獲衛生局通報環保局後，環保局即進行 2 次環境消毒，104 年度 1 至 7 月臺北市登革熱本土性病例 1 例、境外移入病例 30 例（104 年度全國登革熱本土性病例 533 例，境外移入病例 140 例，共計 673 例），進行病例居家周圍（本土性為半徑 100 公尺，境外移入為半徑 50 公尺）環境緊急噴藥，總計噴藥 86 次。

- (3) 登革熱病例孳生源清除作業：登革熱確診病例經接獲衛生局通報環保局後，立即一週內進行 2 次環境消毒，並由轄區清潔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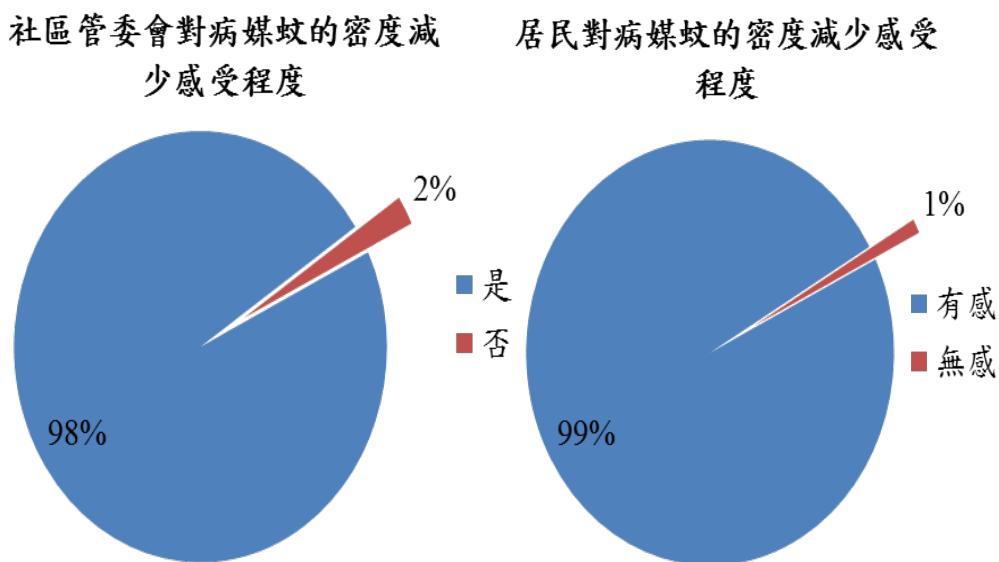
主動進行個案居住地周邊1個月內重複4次或以上之病媒蚊孳生源巡檢及清除作業，以防止病媒蚊孳生。

(4)病媒蚊孳生源稽查作業：針對空地（屋）、社區及一般家戶之孳生源進行清除及稽查作業，104年1至7月共檢查3,550件，其中勸導27件、告發5件，清除廢輪胎1,220個、積水容器1,914個。

(5)建置生態防蚊診所：建立全國首創「生態防蚊診所」，主動出擊，經由專業訓練之環保局消毒班人員組成「生態防蚊師」，親臨社區提供防蚊診斷服務，專業判斷蚊蟲孳生源及種類，採開立防蚊診斷單方式供社區以物理及生物方式執行生態防蚊，有別於傳統環境噴藥消滅病媒蚊，「生態防蚊師」以專業建議營造無毒防蚊之居家環境。

甲、環保局於104年3月26日召開「冬春防蚊早 夏日蚊子少臺北市環保局首創全國『生態防蚊診所』開診」啟動記者會。

乙、截至104年7月底止，計完成110個社區提出申請、完成診斷及民眾問卷調查，經調查結果為：87%的社區依「生態防蚊診所診斷單」進行改善，13%的社區尚未依「生態防蚊診所診斷單」進行改善。而針對社區及民眾進行蚊蟲觀感調查，98%的社區管理委員會認為蚊蟲有明顯減少趨勢；另有99%的社區居民感覺到蚊蟲減少。「生態防蚊診所」診斷服務後，社區及民眾蚊蟲觀感調查統計如下圖所示：



三、 強化食品安全

(一) 施政願景

為了讓市民都能吃得安全，著手進行推動成立食品安全委員會（照片 8-3）、食安資訊透明化、制定「臺北市食品安全自治條例」，及與中央接軌推動「餐飲衛生分級制度」，營造臺北市消費健康安全環境，希望能從「資訊透明」、「全民參與」及「安心外食」角度出發，打造臺北市成為一個食安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強化民眾健康管理能力，提供民眾正確的食安資訊。
- 2、建構食品安全消費環境，整合社區資源提供民眾有感服務。
- 3、為避免廢食用油流入食物鏈，加強流向稽查及橫向聯繫，以提升交付合法管道，督促餐館業妥善回收廢食用油，讓餐館業廢食用油全數交付合法管道。
- 4、為創造安全有效食品供應系統，輔導夜市攤販自主參與食材登錄平台，供民眾透過掃描 QR code 就能清楚掌握食材資訊，藉由透明化的飲食資訊，公開業者對食安的用心。
- 5、為維護民眾食的安全，透過健全農產品檢驗機制及持續辦理違法屠宰緝作業，並將每日農、漁、畜產品藥物殘留檢驗結果資訊公開，以維護食品衛生安全。
- 6、建立食品安全查核計畫，建置校園食品手冊，全國一併推廣。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提高食品安全資訊的透明度綱要計畫：設立食品資訊專區，公布相關稽查與抽驗結果，使消費者取得正確的食安資訊。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共發布 75 則稽查與抽驗結果，網站瀏覽人次 3,132 人次。另辦理市售食品專案抽驗計畫，針對高風險食材執行專案抽驗，並公布相關結果。104 年 1 至 7 月食品抽驗 1,685 件。
- 2、食品衛生稽查輔導計畫：擬定 104 年度食品衛生輔導暨查核計畫，執行本市食品餐飲業者衛生稽查，加強公共飲食場所業者，如一般餐廳、美食街及夜市飲食攤業者之人員衛生、食材處理及製作場所進行查核與輔導，達成安心外食環境。104 年 1 至 7 月食品衛生稽查共計 1 萬 2,083 家次。
- 3、強化為民檢驗服務方案：持續辦理民眾付費申請衛生檢驗案件，並鼓勵業者建立自主衛生管理制度。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民眾付費申請衛生檢驗案件共計 1,459 件(3 萬 4,247 項件)。
- 4、食品履歷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方案：執行食品履歷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持續優化及推廣食材登錄平台。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臺北市食材登錄平台網站瀏覽人次為 6 萬 4,237 人次，各區

分別為「學校」3 萬 1,395 人次、「賣場與連鎖店」2 萬 2,281 人次與「夜市」1 萬 561 人次；APP 下載次數為 590 人次。

5、年度能力試驗計畫：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參加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5 場及 FAPAS（英國中央實驗室）5 場共 10 場能力試驗，結果 10 場均為滿意。另外開發動物用藥 β -內醯胺類抗生素、動物用藥巨環類抗生素及藻類中無機砷等三項之檢驗技術。

6、廢食用油回收

- (1) 104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廢食用油大執法」，要求餐飲業應將廢食用油交付合法管道，透過全面稽查取締、嚴格執法，已促 540 家疑流向不明或交非法清除業者轉交由合法清除業者回收。
- (2) 同時要求廢食用油回收業者須佩帶工作證，憑證收油，以免廢食用油流入不法使用，已核發 23 家清除業者廢食用油回收工作證，包含回收人員工作證 147 張及車輛工作證 133 張。
- (3) 持續於夜市、餐飲業聚集處巡查，未發現有非法收運廢食用油情事，104 年 1 至 7 月平均回收量為 610.6 公噸，為 103 年上半年回收量 160.8 公噸之 3.8 倍，顯見已具成效。

7、提升夜市食品安全管理

- (1) 為提升執行效率及服務品質，市場處刻正規劃委託專業廠商辦理夜市食材登錄平台維護及新增功能建置，以及辦理食材登錄資料之調查及張貼 QR code，並由市場處不定期抽查登錄內容之正確性。
- (2) 積極輔導公有傳統零售市場、夜市及地下街等市集餐飲業攤商（販）向衛生局申請納入餐飲衛生分級評核制度。
- (3) 「臺北市食材登錄平台—夜市專區」於 103 年 1 月 17 日正式上線，截至 104 年 8 月 20 日，參與食材登錄之夜市計 14 處，登錄攤販總數為 366 攤，網頁瀏覽人次為 3 萬 266 人次。

8、加強農禽畜產品查核檢驗

- (1) 違法屠宰查緝作業採取導禁兼施：違法屠宰查緝作業主要分為違法屠宰行為查緝及市售食品安全衛生檢查，採取「導禁兼施」策略，以嚴格查緝違法屠宰之取締行動為主，同時輔導違法屠宰業者設立合法屠宰場，逐步減少違法屠宰行為，對願意合法經營之屠宰業者予以設場必要之技術性協助，對心存僥倖之違法屠宰業者予以嚴格強力取締，並提升聯合查緝小組效能，以杜絕未經檢查合格肉品流入市面，維護合法屠宰業者及消費大眾權益。
- (2) 農產品檢驗機制：推動建立批發市場生鮮食品安全制度，設置農藥殘留檢驗制度，加強進場果菜、魚類農藥殘留檢驗工作，

並將每日農、漁、畜產品藥物殘留檢驗結果資訊公開，以維護臺北市食品安全與健康，並推動本市安全農產業保障民眾吃的安全，目前檢驗情形與結果如下（截至 104 年 7 月底）：

- 甲、蔬果農藥殘留檢驗共抽驗 4 萬 7,509 件，合格率 99.8%。
- 乙、魚貨衛生檢驗項目共抽驗 6,864 件，合格率 99.9%。
- 丙、畜產品檢驗抽樣件數為 2 萬 3,828 件，皆為合格。
- 丁、輔導本市各農會成立「農藥殘留生化檢測站」，於 104 年 1 至 7 月共抽樣（蔬果農藥殘留）2,512 件，合格率 99.88%。
- 戊、自 104 年 1 月至 7 月 31 日共計抽查有機農糧（加工）產品 552 件（353 件標示檢驗，199 件品質檢驗），353 件標示檢驗結果，285 件合格，19 件不符規定；199 件送交品質檢驗皆合格。不符規定產品其中 8 件已依公司登記所在地移請當地縣市政府依「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辦理，另 2 件不符規定產品，經本局約談違規公司後，各依「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裁處 3 萬元。
- 9、強化校園食品安全：各校確實指定學校餐飲衛生督導人員，落實執行學校餐飲衛生各項檢核作業，確保校園餐飲衛生及品質管控。另供餐廠商罰款各校回歸學校基金帳戶，作為學生午餐補助、廚房設備改善之用途，專款專用。另教育局和衛生局針對食材及餐盒進行專案查核及抽驗，以確保各校使用具完整包裝及標示之食材（如肉品以整箱為宜），避免中間供應商混合不合格食材，維護學生用餐安全（照片 8-4）。

四、整合緊急救護

（一）施政願景

為讓市民都能獲得適時、適當之高品質緊急醫療服務，整合本市的急救醫療體系，推廣分齡分眾專業急救技能，實施校園急救技能（CPR+AED）扎根計畫，並持續向下扎根至各年齡層，以多元方式宣導民眾正確就醫觀念，並整合大臺北地區急救體系，以提升整體急診處置效率及醫療服務品質，充分保障市民生命安全。

（二）施政目標

- 1、強化民眾正確就醫觀念。
- 2、提升分齡分眾之急救專業知識與技能。
- 3、整合「正式課程」、「體驗學習」及「救心巴士」等多元學習管道，針對不同族群需求，推廣急救教育，提高教學效益。
- 4、配合衛生局推動校園 CPR+AED 訓練，跨局處合作並整合專家意見，設計專屬青少年之教案及評值方式，使校園急救教育事半

功倍，真正賦予學生急救能力。

- 5、整合雙北緊急救護資源，確保民眾就醫權益。
- 6、提升緊急醫療救護系統效能，使急重症病患在「黃金時間」內接受確切的治療，提高病患預後品質。
- 7、為強化急重症患者緊急救護品質，增進到院前緊急救護系統效益，應依救護人員專業建議直送適當醫院；同時持續宣導民眾正確就醫觀念及珍惜緊急救護資源。
- 8、透過資訊多媒體技術，將緊急救護技術予以數位化，以有效培育緊急救護技術員，逐漸建置緊急救護學習系統課程，提供有效便利的學習模式。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提升緊急醫療體系效能

- (1)到院前分流計畫：104年1至7月受理案件共2,648件，同意到院前急診分流共285件，占10.7%；不同意接受分流共2,363件，占89.2%。
 - (2)醫學中心急診待床轉院計畫：104年1至7月醫學中心急診待床24小時下轉至本市中度級、一般級急救責任醫院，直入病房共服務221人次。
 - (3)衛生福利部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104年1至6月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急診轉診登錄率平均達9成。
 - (4)104年1月至8月14日EMOC (Emergency Medical Operating Center；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緊急及災難應變指揮中心)院際間轉診服務共137件。
 - (5)救護車高使用者輔導方案：由衛生局、消防局及社會局成立臺北市政府緊急救護審核小組，對於疑義個案進行逐案審查，並針對列管之高使用者整合福利資源及提供適切服務，以落實弱勢族群權益之維護。
 - (6)強化正確就醫觀念，醫院滋擾事件零容忍：衛生局於104年1月至8月14日接獲醫院滋擾通報案共27件，經行政調查已裁罰共4人，並加強宣導民眾五級檢傷分級。
- 2、推動市民急救教育訓練計畫：現階段以高中（職）學生為目標族群，配置校園足夠教具，增加每位學生練習時間以強化紮實之急救技術，104年度已試辦15場「104年度校園急救技能（CPR+AED）扎根計畫」，共351人受教，師生滿意度達8成，並預計於104學年度將成功經驗複製至幼兒園、國小、國中，並推廣至各場域，進而提升旁觀者施救率。
 - 3、強化大臺北地區急重症救護品質：強化急重症者緊急救護品質計畫，衛生局與消防局合作強化急重症處置及建立急重症直送

適當機制，強化緊急救護系統效能，使急重症病患在「黃金時間」內接受確切的治療，以提高病患預後品質。

4、強化急重症患者緊急救護品質

- (1) 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賦予民眾施救能力，提供多元學習管道全力推動急救教育，104年1至7月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病患接受旁觀者CPR比率為32.23%；另OHCA患者經急救處置康復出院人數為60位。
- (2) 重大創傷：劃分創傷區域，將本市7家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納入分區送醫規劃，訂定重大創傷患者後送重度級醫院依從度(compliance rate)達60%之目標。
- (3) 急性腦中風：與本市9家急救責任醫院推動「腦中風通報醫療整合計畫」，透過到院前通報，快速啟動醫院腦中風治療小組，訂定急性腦中風患者後送就近(區域化)適當醫院依從度(compliance rate)達60%之目標。

5、推動民眾實施心肺復甦術：提升市民CPR+AED學習普及率，104年1至7月共計辦理828場次，共3萬43人次學習急救課程(照片8-5)。

6、發展緊急救護職能有效便利學習模式：發展核心知能數位課程，並發展虛實混成學習模式。

- (1)局處策略聯盟，發展核心知能數位課程：由公訓處與消防局策略聯盟，以救護員為學習對象，針對救護技術核心業務，由消防局提供緊急救護專業知能，公訓處負責數位課程的教學設計、製作，開發緊急救護技術員到院前緊急救護作業程序，包括通用程序與創傷程序、防護衣穿脫標準作業等相關數位課程。
- (2)發展虛實混成學習模式：與消防局緊急救護科合作，以緊急救護技術數位課程搭配實體操作及測驗課程的混成學習方法，加強消防員救護技術核心職能。
- (3)應用數位學習做法，延伸傳統學習成效，發展緊急救護員便利的學習模式，讓救護員可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隨時隨地學習與複習救護技術。
- (4)目前正在開發包括本府緊急救護技術員到院前緊急救護作業程序—通用程序篇、創傷程序篇、防護衣穿脫、救護車平安御守等數位課程。

五、完善治安網

(一) 施政願景

為提供市民安全和樂的生活環境，確實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以因應國人對安全感的強烈需求，加強各類犯罪之預防及偵辦，特別針對毒品與詐欺等犯罪落實執行各項宣導及偵查作為，並善用錄影監視系統強化刑案偵防能力，希望能有效遏止犯罪，打造優良治安環境，以達到「社會安定、生活安全、服務熱忱、市民安心」之施政願景。

(二) 施政目標

- 1、加強「毒品犯罪」查緝，減少毒品衍生其他刑事案件，杜絕本市毒品危害。
- 2、加強「詐欺犯罪」查緝，強化詐欺案件偵查工作，並以查緝集團性詐欺案件為導向，提升破獲率。預防宣導多元化，提升民眾防詐知識，降低發生率。
- 3、加強查緝違法性交易場所，有效遏制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場所，淨化社會風氣。
- 4、提升錄影監視系統效能，擴大警政服務範疇，並發揮偵防犯罪及嚇阻犯罪作用。
- 5、保障集會遊行權利，從寬認定集會、遊行申請要件，降低集會遊行申請案件不核准率，以保障民眾集會遊行權益。
- 6、減少重大性侵害犯罪，並加強犯罪預防宣導，教導民眾提升自我防護能力，有效保護自身安全。
- 7、加強查緝少年犯罪工作，強化犯罪預防宣導及校園安全維護工作，以防制少年犯罪發生。
- 8、辦理常訓組合警力訓練，以提升員警自衛戰技與緊急應變能力，加強服勤敵情及法紀教育觀念，發揮組合警力效能，達成警察任務，並強化執勤三安（執勤安全、嫌犯安全、案件安全）。
- 9、端正警察風紀，淨化警察團隊陣容，建立一個有紀律、士氣高昂的執法團隊，為市民守護臺北這座安全的城市
- 10、減少雜務、回歸警政本業，將有限之警力做最有效之運用，讓警察回歸維護治安與交通之本業。
- 11、試辦行動派出所，增加警察為民服務據點，延伸派出所服務功能。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加強「毒品犯罪」之查緝：從貫徹「斷絕供給」與「減少需求」兩大反毒策略開始，並推動「封城掃毒」專案以「全面封鎖聯外道路、市內定點機動掃蕩」策略，全面打擊毒品上、中、下

游犯罪；及運用「保甲法」加強涉毒營業場所及其周邊臨檢強度，對於被查獲毒品或易涉毒之營業場所，針對其全棟或隔鄰之八大行業處所一併查緝，以這兩大措施有效斬除毒品來源及使用，提升打擊毒品犯罪力度，截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共列管本市易涉毒場所 129 家，其中 A 級曾涉毒場所 43 家、B 級易涉毒場所 80 家及 C 級同棟或同一業主場所 5 家，另計 19 家業者已停止營業，務求杜絕本市毒品危害。

- 2、加強「詐欺犯罪」之查緝：針對詐欺案件落實調閱通聯及 IP 位址，追查人頭帳戶、金流及調閱監視器影像，積極查緝犯嫌。並以查緝集團性詐欺案件為導向，強化情資整合，發掘案源擴大偵辦。並跨境合作擴大偵辦，結合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實施跨境共同打擊犯罪機制，以情資交換及案件協查，溯源掃蕩機房，追緝詐騙集團核心成員。104 年 1 至 7 月詐欺案件發生 2,220 件、破獲 1,982 件、破獲率 89.28%。與去年同期比較，發生減少 1,059 件 (-32.30%)、破獲增加 179 件 (+9.93%)、破獲率增加 34.29%，整體詐欺犯罪呈現發生減少、破獲增加之趨勢，可見本市詐欺犯罪之偵防已見成效。

項目	104 年 1 至 7 月	103 年 1 至 7 月	增減數
發件數	2,220	3,279	-1,059 (-32.30%)
破獲件數	1,982	1,803	+179 (+9.93%)
破獲率	89.28%	54.99%	+34.29%

註 1：截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

註 2：資料來源為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審定數

- 3、加強查緝違法性交易場所：加強取締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場所，並配合各目的事業主（權）管機關對各涉案營業場所依法裁處，並持續追蹤列管及稽查，使違法業者無法繼續營業，有效遏止違法性交易場所，淨化社會風氣。104 年 1 至 7 月查獲妨害風化（俗）案計 373 件、1,083 人。

- 4、提升錄影監視系統效能：本市新錄影監視系統以點、線、面交織成天羅地網，達成治安防衛需求，從 100 年 5 月全力推廣運用以來，藉由「同心圓+暴風路徑追蹤理論」及「打水漂理論」，交叉運用追蹤歹徒及其交通工具，成效良好。104 年 1 至 7 月運用監視器偵辦刑案統計破獲計 4,645 件（含車禍 1,191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破獲 811 件。104 年 1 至 7 月竊盜犯罪較去年同期發生數減少 936 件，破獲率上升 17.43%，其中住宅竊盜破獲率達 102.21%（發生 408 件，破獲 417 件）；又暴力犯罪發生數亦減少 64 件。本市新錄影監視系統除應用於刑案偵防效能外，亦可運用於查尋失蹤人口及尋找遺失物之用。為使本市新錄影監視系統更加完善，延續第 1 期建置工程，規劃第 2 期擴充工程，預計於 105 年底前增設 1,717 支監視器。

- 5、保障集會遊行權利：本府處理集會遊行活動，均秉持「保障合

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之原則，依法保障人民集會遊行之自由，並防處脫序違法與非法抗爭、滋擾、破壞等活動，以維護公共秩序與安全。確實依據集會遊行法第 11 條規定，採原則許可制，落實憲法及兩公約保障人民集會之自由。104 年 1 至 7 月份申請集會遊行案件 625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148 件，申准集會遊行案件增加 149 件，未核准集會遊行案件較去年同期（2 件）減少 1 件，不核准率降低 0.25%，依法保障人民集會遊行權益成效顯著。

項 目	104 年 1 至 7 月	103 年 1 至 7 月	增減 數
申請集會遊行案件	625	477	+148
申准集會遊行案件	624	475	+149
未核准集會遊行案件	1	2	-1
不核準率 (不核准案件數 / 申請案件數) * 100%	0.16%	0.41%	-0.25%

- 6、減少重大性侵害犯罪：加強查緝重大性侵害犯罪（刑法第 221、222 條），並加強宣導網路安全及正確使用網路的知識，瞭解網路色情犯罪新興態樣，提醒注意網路誘拐問題及預防遭受性剝削案件等，強化自我人身安全保護意識。104 年 1 至 7 月重大性侵害案件發生 71 件，較去年同期 113 件，減少 42 件。
- 7、加強查緝少年犯罪工作：以「三區共構」方式，結合勤區、學區、社區，強化犯罪預防宣導及校園安全維護工作，以防制少年犯罪發生。並持續加強協尋中輟生、行蹤不明少年，積極防制校園幫派、毒品工作，賡續觸法少年、虞犯、中輟學生等輔導工作，針對社區高關懷風險少年加強輔導評估。創新執行「網路關懷巡訪」工作，針對觸法、中輟、虞犯及高關懷等開案輔導之少年，進行網路探訪關懷，積極查處網路犯罪及其他妨害少年身心健發展之不法資訊。104 年 1 至 7 月查獲少年犯罪件數 1,031 件，較去年同期增加 112 件。
- 8、辦理常訓組合警力訓練：每年定期辦理訓練及測驗，並結合各項檢測標準持續精進，除有效提升執勤效能，更能強化員警執勤安全，104 年 1 至 7 月已抽測 160 人，合格率 100%。
- 9、端正警察風紀：風紀為警察團隊的基石，為貫徹「四零管理」目標—「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紀案件、零違法案件」，落實「端正風紀、提升安全」零風險管控評核計畫，持續強力執行靖紀專案、落實員警考核工作與加強員警法紀教育，104 年 1 至 7 月執行「靖紀工作」查處員警違法、違紀案件計 40 件、45 人。
- 10、減少雜務、回歸警政本業：104 年 3 月 31 日警察局經市政會議審議檢討了 62 項職務協助工作，通過確認 35 項繼續協助執行，27 項不再協助執行，減少警察協助項目係考量公權力之發動與實施，非僅由警察關派員協助之下始得為之，將有限之警力做最有效之運用，讓警察回歸維護治安與交通之本業。各

局處回歸權責管轄之行政原則，本諸職責強化人力及執法能量，依其主管法令執行一般性、常態性稽查、取締及調查，展現本府整體行政職能。

11、試辦行動派出所：為增加警察為民服務據點，延伸派出所服務功能，警察局成立「警察勤務改革推動小組」，歷經數次籌備會議討論決議試辦「行動派出所」，並建置5部「行動派出所」車輛。「行動派出所」係結合巡邏、守望、警戒、交通整理及提供諮詢等服務之警察勤務，使警察服務兼具勤務效能，達到增加民眾安全感，符合經濟規模及提高民眾滿意度為目的，除提高「機動性」、「見警率」外，並達到警力充分運用之經濟效益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104年6月30日假本府東門廣場，邀請各大媒體召開記者會，正式向本市市民介紹「行動派出所」。104年7月1日起試辦6個月，初期選擇人口稠密、繁雜地區之分局試辦：大同分局（民族派出所、大橋派出所一配合整併派出所）、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信義分局（三張犁派出所）及松山分局（中崙派出所）等4個分局、5個派出所（照片8-6）。

六、 提升交通執法效能

（一）施政願景

為了建立優質的交通環境，讓市民都能安心用路，除透過整頓汽機車停車環境、路邊停車格全面收費及交通違規取締等作法，以改善本市的交通秩序並建立更安全的交通環境。亦希望能養成用路人遵守交通規則習慣，針對易影響交通安全之重大交通違規及違規停車行為強力執法，以達降低交通事故發生，促進交通安全、交通順暢。

（二）施政目標

- 1、定期編排專案執法勤務，持續針對易影響交通安全之重大交通違規行為加強巡查、取締，以改善本市交通秩序，降低交通事故發生。
- 2、嚴正交通執法，針對民眾檢舉常有違規停車之地點（路段）加強巡查取締及拖吊，培養駕駛人遵守交通規則習慣，改善本市違規停車情形。
- 3、透過鄰里交通環境改善及停車路外化等方式，整頓主次要道路及巷弄內交通秩序。
- 4、秉持使用者付費精神，實施汽車停車位全面收費，建立公平合理且有效率的停車環境。
- 5、透過肇事地點檢討改善，提升行車安全。
- 6、研訂及施行10年停車計畫。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加強執法改善交通秩序：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計畫」訂定執行計畫，針對易影響交通安全之重大交通違規行為—「酒後駕車」、「闖紅燈」、「嚴重超速」、「逆向行駛」、「轉彎未依規定」、「蛇行、惡意逼車」、「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等 8 項加強執法，每月編排 6 天同步擴大執法勤務，持續加強巡查、取締，104 年 1 至 7 月取締重大交通違規計 13 萬 4,954 件。
- 2、改善違規停車：分析違規停車熱點，列為專案取締重點，加強巡查取締及拖吊，並分析本市易發生違規停車地點與違停原因，檢討停車供需問題，研議改善對策，持續追蹤後續改善情形。倘接獲民眾檢舉違規停車案件，立即派員取締，且於一段時間後再派員複查，連續取締，以防止違規人反覆違規情形，104 年 1 至 7 月取締違規停車計 45 萬 4,613 件。
- 3、汽機車停車管理策略：10 年停車計畫：為達成公義社會、關懷分享願景，解決本市停車問題，停管處已研訂 10 年停車計畫，並就以下 4 項策略逐步施行。
 - (1) 充分利用停車資源：落實使用付費概念及調整停車費率提升周轉率，運用科技及取締違規（違停、建物附設停車空間挪為他用），以確保停車資源有效利用。
 - (2) 合理分配停車資源：規劃特殊需求及綠色運具之停車設施，並整頓騎樓、人行道及巷道，重新分配停車空間。
 - (3) 適度增加停車資源：鼓勵機關學校夜間開放及民間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另公有建物增改建時，增設停車空間並以最大量規劃，並加速都市更新，要求建商自設停車空間。
 - (4) 移轉降低停車需求：持續辦理全市路邊停車收費及調整費率，提高使用成本，以移轉至使用大眾運輸，並研議鼓勵以車位共享方式降低停車需求。
- 4、鄰里交通環境改善
 - (1) 考量民眾臨時停車、卸貨及夜間停車需求，兼顧巷弄消防安全，以里為單位進行整體規劃，目前共有 30 個示範里參與規劃，104 年 6 月已完成中正區新營里交通環境改善，後續將以示範里方式持續推動。
 - (2) 實施汽車停車位全面收費及停車空間規劃成果：104 年 1 至 7 月實施路邊汽車收費計 3 萬 607 格、機車格收費計 9,982 格；另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措施之路段共 74 處，長度約 18.44 公里，並於路邊規劃適當機車替代空間 3,451 機車格位。
- 5、機車管理政策：交通局刻正辦理臺北都會區機車使用特性及策略規劃，將透過舉辦公民咖啡館方式收集各方意見，以期創造

機車與各項運具友善的臺北市交通環境。

- 6、A1 事故會勘改善：截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本市計發生 52 件 A1 事故，造成 52 人死亡，各案均於 7 日內辦理會勘，共提出 117 項工程改善。
- 7、十大肇事熱點改善：103 年肇事熱點改善措施計 54 項，已完成 41 項。

七、防災應變

(一) 施政願景

為建立完整有效率的急救及防災體系，本市推動各項防災應變精進作為，提升救災、救護之品質及民眾遇災時應變能力，落實督導公用天然氣事業經營管理、確保水庫及大壩安全，期能打造一個讓市民安心、安全居住的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強化災害防救單位運作機能、辦理大規模複合式災害防救演習，提升本府防災人員災害防救知能。
- 2、推廣、補助市民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落實社區防災宣導及中、小學生防災教育，強化防災宣導工作，提升市民防災意識。
- 3、統計並管控火災、救護案件受理至派遣時間，確保消防隊在救援黃金時間內出勤。
- 4、本市遭逢重大天然災害時，能迅速獲得國軍支援搶救，降低災損並儘速恢復市容。
- 5、建立多元區里緊急災害通報機制，並培養民眾自助自救能力。
- 6、加強道路及橋涵設施防災整備，備妥機具、人力、物料，以利災中緊急應變。
- 7、提升處理災害之緊急應變能力，防止災害擴大，減少生命財產損失。
- 8、加強坡地防災整備，降低坡地致災風險。
- 9、藉由輻射基礎教育，增進相關人員對輻射災害應變機制與防救措施之瞭解，並提升對輻射偵檢與安全防護之基礎訓練；以及提升民眾對輻射災害防護知能。
- 10、預防本市發生積（淹）水情形，依年度溝渠清理計畫由 12 區清潔隊及溝渠清理一、二隊按期程清疏全市道路側溝、明溝、涵管、箱涵，加強污染溝渠行為告發取締，保持排水暢通。
- 11、確保天然氣供氣安全，本市截至 104 年 6 月供應戶數 66 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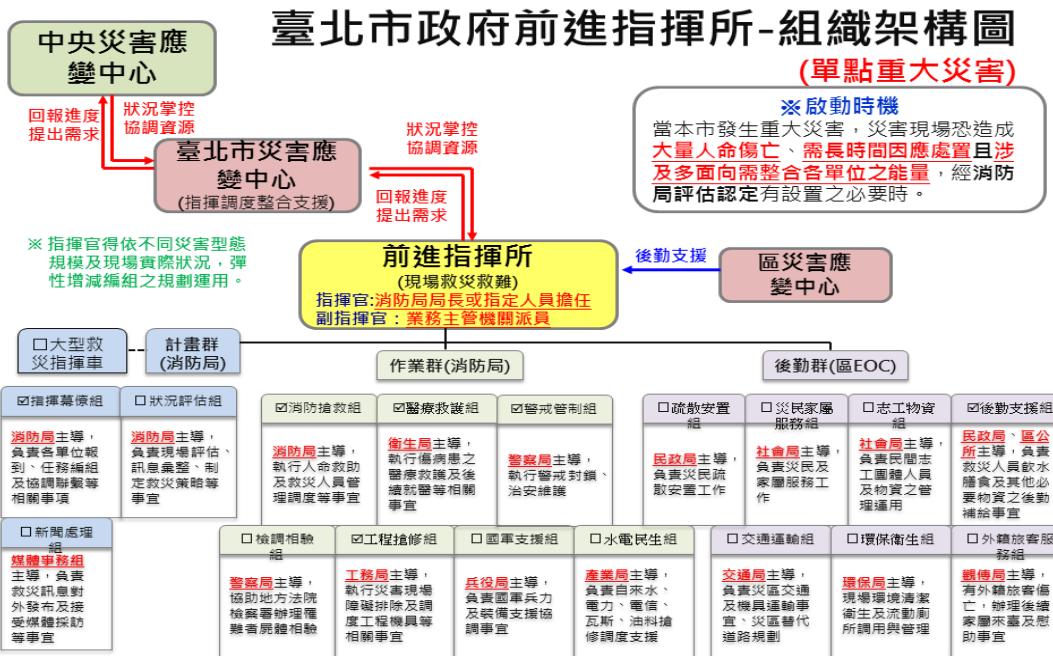
9,606 戶，累計供氣量約 1 億 9 千萬立方公尺，104 年查核公用天然氣輸儲設備 16 次。

12、精進大壩安全檢查監測效能，確保大壩安全穩定，並強化水庫防護能力，提升防災應變效能。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精進災害防治作業

- (1)辦理本府 104 年首長暨專門委員以上層級人員災害防救業務研習班：於 2 月份辦理 4 期研習班，使本府各機關、區公所首長及專門委員以上層級人員瞭解防救災任務之權責及範圍，熟悉緊急應變處置機制，共計 405 人參訓。
- (2)104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1 號）演習：4 月 28 日假信義區六張犁營區，整合本府各機關及國軍、外縣市防救災單位等共同參演。本次演習創新部分包括：邀請日本東京消防廳搜救隊參演、DMAT 災難醫療救護隊演練、運動中心收容安置演練等。總計動員人數約 2,500 人、各式參演車輛約 160 輛、直升機 2 架次。
- (3)赴美國進行「美國災害防救體系及全災害管理模式之研究」：為汲取美國全災害管理模式之經驗及做法，作為本府檢視及規劃改善現況之參考，消防局指派 3 名同仁於 104 年 6 月赴美國緊急事件管理學院（Emergency Management Institute, EMI），進行為期半年之災害管理體系、應變處理、跨部門溝通協調與整合等相關訓練課程，並參與美國聯邦緊急事故應變總署（Federal Emergency Management Agency, FEMA）地區分區辦公室與州政府之實務訓練，該批人員將列為本府規劃災害防救體系與機制之種子人員。
- (4)前進指揮所檢討與精進：於復航空難搜救行動結束後，本府即針對救災過程中前進指揮所的運作進行檢討，完成「前進指揮所作業要點」修訂。重新明定組織功能、啟動時機、前進指揮所設置原則、編組與分工、運作模式、前進指揮所與各級災害應變中心聯繫機制等。前進指揮所由消防局主導設置，依災情狀況規劃單點式、多點式及大規模重大災害三種型式、17 個功能編組，藉此改變以往由不同災害主管機關設置之情況，透過救災專責化，有助提升現場救災效率。本府前進指揮所組織架構圖如下所示：



*區公所雖不列入編組負責單位但受各局處指揮，民政局及相關局處得指派區公所協助。

(5) 大型活動空間安全管理機制：鑑於新北市八仙樂園意外，本府針對大型活動安全管理建立審查機制，藉由活動前嚴格審查申請，活動中自我安全防護及督導查核，確保市民安全，未來亦將訂定自治條例，提升大型活動公共安全。

2、提升居家防災功能

(1) 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104 年至 8 月 20 日止，消防局共補助本市 9,600 戶獨居長者、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等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並結合各機關及各里辦公處，全面訪視本市 5 樓以下未設火警自動警報器設備之住戶，推廣宣導設置住警器。

(2) 辦理「全市國小消防體驗日」活動：消防人員主動走入校園，教授全市國小 5 年級學童消防知識及實際操作體驗消防器具，並利用學習單方式，將所學帶回家與家人分享，達防災學習家庭化目的，103 年 9 月至 104 年 6 月（103 學年度）共計約 2 萬人參加體驗。

(3) 舉辦社區防災宣導活動：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總計舉辦 7 場次，宣導人數達 3,300 人次，以強化社區民眾防災意識。

3、精進救災救護指揮派遣

(1) 優化智慧型派遣系統、執行「快速派遣、快速到達」策略：持續優化消防局智慧型電腦輔助勤務派遣系統，透過整合各種資訊通訊設備，及早得知現場狀況及資訊，據以增派支援；另執行「快速派遣、快速到達」策略，藉由減少派遣時間，使消防隊提早到達現場，保護民眾生命安全。

(2)掌控救災戰力、維護市民安全：消防局每日約有 597 名消防人員執勤救災，救災車輛 363 輛（含救護車 78 輛、消防車 285 輛），如發生大規模災害非本市可以獨立進行搶救時，向鄰近縣市申請支援，新北市援外救護車上限為 30 部，基隆市 6 部；本市醫院共 63 輛救護車、民間 48 輛、軍方 11 輛。

4、協調國軍支援救災

(1)訂定「臺北市政府兵役局協調國軍支援災害防救作業計畫」，於災害應變中心一級開設立即進駐、同步聯繫臺北市後備指揮部及憲兵 202 指揮部，協調整合國軍支援救災兵力、機具；另訂定「臺北市政府協調國軍支援收容（安置）營區標準作業程序」，於本市收容（安置）場所不足時，以國軍營區緊急安置民眾。

(2)與憲兵 202 指揮部簽訂「天然（重大）災害兵力支援協定書」，建立明確而有效的災害防救應變措施，及兵力調度協調作業機制，掌握救災時效。

(3)本市救災能量不足時，立即協調國軍支援本市救災，平時參與各項演習，參閱 104 年國軍支援救災、參與演習成果統計表如下：

項目	名稱 支援救災（演練）國軍 單位	兵力/機具	內容
復興空難事件 (2月4至 12日)	第三作戰區（含三支部及五三工兵群）陸軍關渡指揮部、憲兵二〇二指揮部、北部地區後備指揮部、海軍水下作業大隊第三大作業隊、松指部、空軍防空砲兵第一四一群、臺北市後備指揮部、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	1,299 人次 604 項裝備 機具	河岸搜索、水面（下）搜尋、機身吊掛繩作業、防滑沙包堆置、防滑站板鋪設、殘骸搬運、野戰沐浴車、防滑木屑鋪設、水下攔截索
全員暨民防員 民安1號) 民防災害防 地震災害演 害兵棋推演暨 實兵演練 (4月28日)	兵棋推演：臺北市後備指揮部、憲兵二〇二指揮部實兵演練：第三作戰區（三三化兵群、五三工兵群、七三通信群、三支部衛生營）、臺北市後備指揮部、憲兵二〇二指揮部	164 人次 19 類 80 件 裝備機具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建築物倒塌救援及二次災害救援機制（餘震）、前進指揮所、及運作、大量傷病患緊急醫療護送及 DMAT 救護隊、交通警戒管制、坡地災害搶救、多點式火災搶救、災後環境清理

項目	名稱 支援救災（演練）國軍 單	兵力/機具	內容
水災災害無預警演習（5月8日）	臺北市後備指揮部、憲兵二〇二指揮部	---	及傳染病防治 1. 配合市EOC功能群組報告整備情形 2. 區EOC各防救編組單位報告整備情形
文山區豪大雨（6月15日）	憲兵二〇二指揮部	80 人次	1. 配合進駐災害應變中心 2. 支援救災能量整備
昌鴻颱風（7月10日）	臺北市後備指揮部、憲兵二〇二指揮部	---	1. 配合進駐災害應變中心 2. 支援救災能量整備
蘇迪勒颱風（8月6至18日）	關指部、臺北市後備指揮部、憲兵二〇二指揮部、空軍松指部、空作部、後輔中心 兵役局替代役中心	2,307 人次 鏈鋸 30 部 840 人次	1. 配合進駐災害應變中心 2. 災後復原

(4)復興空難事件，經積極協調國軍部隊，獲迅速而有效的兵力、機具支援搜救任務，即為最佳典範。

5、提升里鄰災害變能力計畫

(1)為使本市各里長及里鄰編組，熟悉協助防救災業務之各項作為及流程，有效整合里內資源，建立自衛編組，提升本市各里災害發生時危機處理及自助自救能力，爰規劃本市456里成立里鄰防災編組，並依災害等級區分A級里（本府列管之災害潛勢區並有保全住戶所在里）、B級里（A級除外之里）。

(2)A級里每年皆需配合災害主管機關辦理教育訓練及演練，B級里則可參酌里內特性，自行考量是否辦理教育訓練及演練。

6、防汛整備

(1)針對全市各道路、橋涵設施（包括橋梁、隧道及車、人行地下道）定期進行抽水機、水位感測器及遠端監控系統等設備測試及保養。

(2)平時協助環保局清除橋梁、公車專用道排水孔堵塞物，減少路面發生積（淹）水情形。

(3)設有6個轄區分隊及拌合場，負責支援本市12行政區之道路橋梁災情。

- (4)已於 104 年汛期前完成清除橋梁及公車專用道排水孔堵塞物（照片 8-7）。
- (5)已備妥大小工程車、鏟裝機、挖土溝機等各式車輛機具及沙包等物資，並將人員排班編組，在災害發生時進行搶救災工作。
- (6)除平時定期進行抽水機組試車及維護檢修外，災前進行全面檢查及試運轉，汛期結束皆辦理水利及抽水站建造物 3 階段檢查。
- (7)提升防汛操作人員熟練度以確保抽水設施正常運作，另針對災害防救人員進行教育訓練，並辦理年度防汛搶險演練，以提升風災及水災防救應變能力。
- (8)針對本市公園（綠地、廣場）、行道樹及路燈等公共設施，於災害發生時降低災損及災害發生後能立即進行復舊工作，迅速恢復交通及市容景觀。因應防汛期間可能之颱風災害，加強路燈燈具檢修、開關箱安全檢查，24 條主要道路及 24 條次要道路之樹木加固（照片 8-8）等減災作業，並針對樹木褐根病重點路段加強防治，為市民營造樹蔭濃密及道路明亮之安全環境。
- (9)本依權責循「搶修任務編組」逐級通報，並透過 Line 群組橫向聯繫通知相關防救編組成員，逕行搶救（修）及搶險作業。
- (10)依本市災害應變中心災害防救各種災害類別分級開設狀況，成立應變中心開設，依「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災害應變小組作業要點」編組之人員進駐指揮部待命。
- (11)接獲災情通報如為災害應變中心受理之 119 救指中心、110 勤務中心或 1999 市民熱線等通知，值勤人員隨即出動勘災、處置、回報，並本於職責進行搶救及善後事宜，災情資訊並上傳至本市災害應變中心（EOC）彙整、追蹤及管制、結案。
- (12)完成 104 年山坡地整備工作，且完成 50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與 30 座沉砂池清疏，以及 15 項緊急搶災之開口契約發包待命，並更新 28 處防災地圖、建置 2,008 戶保全住戶清冊，並完成逐戶拜訪與 12 場（364 人次）防災教育宣導，有效降低坡地致災風險。

7、提升防救災觀念與能力—輻射：藉由輻射基礎教育，以提升相關人員對輻射災害應變機制與防救措施之瞭解，並透過深入淺出的輻射災害防護教育文宣資料，灌輸民眾對輻射災害防護應有的認識，並傳遞政府對輻射災害緊急應變的做法，供民眾瞭解。104 年 1 月 119 防災宣導活動辦理輻射災害民眾防護宣導，提升民眾對輻射災害防護知能，參與人數約 1,500 餘人。

8、加強溝渠清疏

- (1)行政計畫執行策略：為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之巨型颱洪、極端

降雨，防止本市發生積（淹）水情形，提供民眾最優質的居住環境，加強於每年防汛期前及梅雨、颱風來襲前，針對本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公布之本市易積（淹）水地點溝渠清淤工作及加強取締告發工地、餐飲業污染溝渠行為，以維區域排水順暢。

(2)自 104 年 1 至 7 月共計清理溝渠淤泥 6 萬 6,405 公噸、長度約 1,441 公里。

(3)污染溝渠告發共計 824 件（工地污染告發 454 件、餐飲業污染告發 370 件），目前溝渠清疏及污染取締告發工作在多管齊下之下，讓臺北市免於遭受淹水之苦，未來本府仍會持續以為民眾打造最乾淨、宜居的「綠色首都城市」為市容整潔業務推行的行動準則。

9、確保天然氣供氣安全

(1)由產發局、消防局、勞動局（勞檢處）、環保局、工務局（新工處）及相關領域專家辦理公用天然氣事業之輸儲設備聯合稽查，加強督導各瓦斯公司確實辦理用戶每 2 年 1 次免費用氣設備及管線檢查，確保用戶用氣安全。

(2)訂定「天然氣輸儲設備洩漏處理標準作業流程」，確定天然氣漏氣案件通報流程，供本市各單位執行人員遵行，俾利儘速及妥善處理天然氣洩漏事件。

(3)已自 104 年 7 月 7、15、17 及 23 日邀集消防局、勞動局（勞檢處）、環保局、工務局（新工處）及相關領域專家辦理 4 場公用天然氣事業之輸儲設備聯合稽查，為公共安全把關。

10、確保大壩安全：翡翠水庫大壩安全攸關水庫供水及下游數百萬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必須確保絕對安全，因此持續透過已建置精密完善的大壩安全自動化監測系統密集定期監測，並配合現地檢查與人工現地監測，再進行綜合安全評析，以充分掌握大壩變化狀況，並適時進行相關監測設施之更新改善與精進，確保大壩安全。統計 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止，實際大壩安全監測筆數為 7 萬 3,363 筆，大壩現地安全檢查次數為 102 次，經檢測評估確認大壩安全無虞。

11、強化水庫防災應變系統與設施：為強化水庫遭受災害時相關持續營運能力，減少復原時間與降低衝擊影響，除積極辦理水庫防災設施維護管理外，並每年定期進行各項災害防救演練。統計 104 年 1 月至 8 月 14 日止，業已辦理 3 次災害應變演練，預定下半年辦理一級國家關鍵基礎設施災害防救訪評演練，以強化防災應變能力。

高效團隊篇

一、資訊平台

(一) 施政願景

為了打造優質的決策品質及智能的行政管理，必須有高品質的決策，及客觀的數據為基礎，故本府研擬運用雲端運算、巨量資料分析等先進資訊科技，提供各類資料的分析及應用的可能行，並規劃建置大數據平台及決策支援系統，使本府能夠因應民意，快速而有效的研擬及修正本府施政方向，強化行政神經線，全方位提升施政效能。

(二) 施政目標

- 1、整合各項市政資料以及網際網路上的參考資料。
- 2、各種決策資訊應能在需求時，最短時間內即能提供。
- 3、各項決策資料不僅能夠迅速彙整取得，而且所取得的資料必須是有效、完整可供參考的。
- 4、決策經常必須在緊急的狀況下作出，而且唯有能在緊急的狀況下，提供的決策支援，才有其最大的價值，而緊急的狀況的情境往往不一，故系統應具有高度應用調整的彈性。
- 5、開發新公文系統，強化公文電子處理效能：
 - (1)建立全程電子化之公文作業環境，邁向少紙化目標。
 - (2)整合公文處理相關系統成單一系統操作介面，減少相關系統間切換，增進系統操作便利性。
 - (3)提供行動化電子公文處理管道，以利掌握公文流程，提升公文處理時效。
- 6、完善統計資料適時呈現市政成果，並應用統計預測掌握未來趨勢挑戰，以及運用統計資訊制定正確有效決策。
- 7、建立共同資料庫及整併交通局以及其附屬機關交通及地理圖資資訊，開發共同溝通之平臺，收納與交通相關之資訊，如交通調查、交通設施及其生命週期、工程進度、相關社經資訊(如各里人口數等)，使資料達一致性(以減少溝通障礙)，提升行政作業效率。再建置共同性決策支援整合平臺，提供親和性及彈性的互動式操作介面，各項指標項分析、管理，以供運輸決策使用。
- 8、落實地方自治，並設置專線，以能迅速並有效回應基層民意，及透過健全里長權利及義務，使里長之各項福利及費用補助明確化，俾提升里長服務功能。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市政基礎資料(Raw Data)整合分析：所有決策系統最重要的

根本為「資料」，由於本府過去資訊系統多係由各機關各自發展，資料的完整性以及資料間一致性，而欠缺有效的管理及檢視，本府首先將進行市政資料的分析，完成市政基礎資料(Raw Data)資料項目及結構的定義，以奠定決策支援系統穩固的發展基礎。

- 2、整合資料匯流平台：建立整合性資料匯集及資料倉儲系統，匯集及管理來自本府各機關以及網際網路上各項結構性及非結構性資料，除了提供各項市政的分析及各項公務應用外，並與本府開放資料(Open Data)平台相連接，在符合相關規定之前題下，提供市民即時完備的資料內容。
- 3、高效及彈性的資料應用平台：在市政基礎資料及資料倉儲系統的基礎上，運用巨量資料分析、線上分析以及其他數據處理技術，提供本府各機關高效率的資料報表、圖表、數位儀表板等資料應用平台，同時保有充分的調整彈性，以因應災害或其他臨時性的需求，滿足多變的治理環境狀況。
- 4、友善的使用介面及行動化：決策的使用者為各級首長或主管，為能在短時間內，即能夠取得主要的彙總性資訊，作出決定，除了在介面設計上將以儀表板、地圖、圖形等設計使介面更加友善外，同時將納入行動化的設計，讓決策更加即時。
- 5、開發新公文整合系統，強化公文電子處理效能：統合本府公文處理相關系統為一整體運作架構，提高系統操作便利性，以建立全程電子化作業環境，並提供系統多元電子公文處理管道，以掌握公文處理時效及公文流程，得加速公文處理效率，提升本府各機關行政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並達成節能減紙政策目標。
- 6、充實市政統計資料：完善統計資料，適時呈現市政成果，執行公務之統計以及向民間舉辦調查資料，均須納入統計編報範圍，截至104年8月20日止，本府訂有公務統計方案報表1,733表，各機關並依業務實況，賡續充實完整市政成果資訊。
- 7、統計預測趨勢分析：以人口學的方法完成臺北市50年人口趨勢預測分析，瞭解人口高齡化及少子化情形，作為規劃未來長期施政計畫及相關預算之基礎。
- 8、提供多元統計資訊：市政建設要以統計數據做為規劃的基礎，定期彙編各類統計報告，如統計速報、年報、摘要、物價月報等，並完善統計指標體系，建置統計資料庫查詢系統，提供各界便利及多元化互動式統計資料查詢服務，強化便民服務及資訊公開之統計效能；另就市民關注議題研提市政統計週報、經濟情勢分析及各類統計專題分析，提供多元統計資訊，以發揮支援決策功能。
- 9、運輸決策支援系統建置：預計於104年下半年建置交通地理資訊系統整合平台之軟硬體環境及既有圖資整合。105年底交通

局及其附屬機關完成建置基礎交通資料，供初步決策之需。106至107年完成交通局及其附屬機關地理資訊相關之交通管理子系統功能之整併工作。至107年底完成運輸決策支援系統之開發工作。

- 10、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為使基層意見能充分表達，進而強化市政建設的推動，即著手推動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規劃自104年1月21日起至11月25日止，固定於每個星期三上午10時邀請里長分組於本府12樓劉銘傳廳座談（照片9-1），且邀請該區的選區議員與立法委員列席，合計將辦理43場次。會議召開資訊及紀錄相關資訊也本於公開透明的原則，公布於民政局官網。截至104年8月20日為止，已辦理27場次，受理里長提案共326案，並由市長室直接追蹤列管。
- 11、訂定里長自治條例：建立里長權利義務之法制途徑，使地方自治之最基層民選公職人員功能得以彰顯，並提升本市里長之為民服務品質。訂於104年8月31日前辦理完成各行政區座談會，邀請里長及議員等與會討論，廣徵各界意見，作為制訂之參考。
- 12、里長熱線：檢視「里長熱線」法規合宜性，並設置專人進行里長熱線案件之收件及定期追蹤管制案件辦理情形。

二、行政程序及表單簡化

（一）施政願景

為增進市民服務效能，強化機關行政管理，落實政策執行，深化政府施政品質。讓市民都能以最便捷的方式申辦案件或查詢相關資訊，因此，進行行政程序及表單簡化工作，希望能從市民的角度出發，提供全程化優質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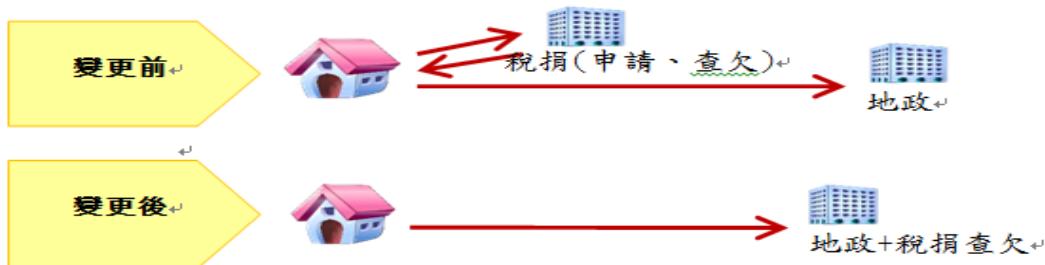
（二）施政目標

- 1、提供便捷查詢及單一窗口跨機關整合服務。
- 2、定期辦理申請案件檢討作業，維護民眾申辦案件權益，提升行政效能。

（三）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網站建置「地籍清理專區」及「地籍清理狀態查詢」服務：為提供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時程表、地籍清理清查公告、代為標售等相關資訊，地政局於網站建置「地籍清理專區」，讓民眾能透過上網即時查詢資訊；除提供上開靜態的資料顯示外，更提供條件式動態查詢服務，民眾得透過「地籍清理狀態查詢」服務，隨時查詢地籍清理類型、特定行政區、段小段、地號、建號之清理狀態，以掌握清理土地之處理進度。

2、買賣案件一站式窗口整合服務：地政局秉持「單一窗口、全程服務」之服務理念，於各地所內設置稅捐服務櫃檯，自 102 年 10 月 1 日起，針對符合一定條件之買賣案件，提供跨機關、跨轄區一站式窗口之整合服務。縮短民眾前往稅捐稽徵處往返奔波的時間（如下圖），且單件買賣案件處理時限由 3 天縮短為 2 天，民眾領件時間縮短 33%。



統計 104 年 1 至 6 月份統計受理數據如下表：

月 份	辦 理 件 數	土 地 筆 數	建 物 棟 數
1	705	713	653
2	471	477	439
3	541	546	510
4	580	582	542
5	594	593	561
6	635	627	580
合 計	3,526	3,538	3,285

3、流程改造簡速成：選定本府 103 年公文處理成效檢核績優機關之地政局，訂定「本府地政局暨所屬機關試辦公文流程簡化作業計畫」，跳脫舊有行政思考模式，改造公文流程，自 104 年 6 月 1 日起採跳躍式陳核，減少公文核章人數及向下授權，提升公文處理時效及品質，將人力靈活運用在辦理重要業務上，使機關有限的人力發揮最大的效益，實施跳躍核章 1,197 項（占 52.45%），減章比率達 28.23%，試辦結果可再提升整體公文時效逾一成。

4、簡化申請程序：結合多元管道及據點，提供民眾便利之書表下載、簡易申辦案件、案件進度查詢與案件繳費等服務。並隨時檢討改善非必要之程序，以減少申辦案件之核章數、應備證件數、申請書表數及縮短案件處理時間等行政流程。本府已提供民眾之申辦方式，有現場辦理、郵寄申辦、傳真辦理、網路申辦等方式；繳費方式有現金、悠遊卡繳費、ATM 轉帳及線上信用卡繳款等方式；另研考會則督導各機關針對申辦案件使用之書表數、應備證件數及處理時限等檢討其簡化之可行性，以達簡政便民之目的。103 年度檢核結果，共核定 29 類 1,458 項申請案件，其中流程簡化較具績效之項目，如執行免書證免謄本 250 項、提供民眾網路申請方式 710 項及網路繳費方式 280 項。

三、 線上申辦

(一) 施政願景

為造福臺北市民使市民生活更加效率、便利，本府進行申辦案件行政之優化，如辦理全市區戶所內外顧客滿意度一把抓計畫，讓民眾反映事項透過e化管理，更能即時回應、本市建造執照審查優化後將更趨完善及確保執照核發品質等，種種措施的精進與改變，將讓臺北未來成為一個效率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建置及改善資訊系統，以減少人員負擔，提升行政效率，並運用資訊達到決策改善之目的。
- 2、縮短行政驗收之審查時程及增進行政效率。
- 3、提升建築線指示申辦便利性。
- 4、提高資訊透明度。
- 5、完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率全國第一。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e化管理，即時回應—全市區戶所內外顧客滿意度一把抓計畫

- (1)目前本市各區公所與戶政事務所之服務品質頗受民眾肯定，但好還要更好，為更精進服務品質，持續辦理內外部顧客的滿意度問卷調查。然而，各區公所與戶政事務所在問卷內容的涵蓋面向不一，以及未能有標準化的抽樣和測量方式，使得評價結果雖可反映各區公所與戶政事務所的顧客滿意度傾向，但卻不易比較各區公所與戶政事務所之間顧客滿意度傾向之差異，亦難以進一步探索此種差異之根本原因。
- (2)為強化問卷內容公正性、抽樣與測量方式之妥當性，以及評價結果分析之客觀性，於是重新規劃統一的內、外部顧客滿意度問卷及抽樣與調查執行設計。
- (3)又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減少紙本問卷印製，將規劃採用系統線上填答方式彙集內外顧客滿意度，並以該滿意度資料作為後續提升服務品質之參考；該系統預定於105年建置完成。

- 2、提高執照審查品質，縮短作業流程：保障土地建築物所有權人權益，確保市民公共安全及提供更美好的居家環境品質。執照審查作業流程透明化、審查項目標準化及資訊化，以提升審查效率，並與本市建築師公會建立良好溝通平臺，建立行政驗收聯合審查小組機制，以縮短行政驗收時程，增進審查效率且加強建立良好溝通平臺。並且配合無紙化作業程序(BIM)進一步引入新知能，應用新技術，整合本府相關都市設計審議及建照審查作業流程，讓作業程序標準化、透明化、自動化，建立

符合環保概念之「臺北市無紙化雲端服務平台」，以落實廉政及節能政策。

3、網路申請建築線指示系統：本府於 99 年建置「臺北市建築線指示申請系統」，103 年度核准建築線指示 1,343 件，其中網路申請為 1,340 件，線上申請比率高達 99.78%，線上申請比率已逐年升高。爾後如有市民以紙本申請時，將告知網路申辦之優點，以達申辦率 100% 之目標，並提供市民計畫書圖或法規諮詢服務。

4、推動圖資數位化：運用最新空間資訊科技，建構全市各項基礎圖資，提供市政建設及各界規劃應用之最佳參考，以奠定城市發展基礎。104 年度計畫辦理本市南區各比例尺數值地形圖、航測影像圖修測更新，預計完成航測正射影像圖 329 幅，數值地形圖修測 600 公頃、15 幅，GIS 資料庫更新 329 幅，LIDAR 航飛掃描及 DSM、DEM 製作 314 幅，以及全市地形圖英文註記圖層 717 幅。此外，並進行歷史類比圖資掃描建檔計畫，將本市 83 年之類比圖資 e 化建檔，同時利用 Google Maps 應用模組製作臺北市歷史圖資展示系統，提供使用者更易於查詢與取得全市歷年豐富之各項基礎圖資，且可相互套疊比對，提高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以輔助各項市政建設參考運用。

5、完成兵籍調查

- (1)宣導設籍本市海內外役男使用線上申報：辦理員工資訊教育訓練及多管道宣導，隨同兵籍調查通知書一併寄發役男及家屬知悉線上申報便民服務。另發布新聞稿、於臺北捷運、各種集會場合（如里民大會），適時宣導及於各里辦公處公告欄張貼宣傳周知。
- (2)全方位 e 化管理，役男可 24 小時上網申辦，以節省作業時間及人力：每 1 個案約節省 20 分鐘，以本市 103 年線上申報 1 萬 3,281 人計算，總計節省役政工作人力約 4,427 小時。而節省紙張用電達節能減碳效果部分，估計每案節省 10 張 A4 用紙，以每 500 張 A4 影印紙 189 元計算，103 年本市線上申報人數計 1 萬 3,281 人，節省紙張費用約 5 萬 202 元，同時亦節省影印機用電及維修費支出，達節能減碳效果。
- (3)節省民眾臨櫃申請之時間和交通費用：每一個案上網填寫資料僅需花費約 10 分鐘即可完成；另交通費用以 1 人最低公車往返車資 30 元計算，103 年計有 1 萬 3,281 人使用線上申報，總計節省交通費 39 萬 8,430 元。
- (4)以本市成功經驗輔助中央規劃兵籍調查 e 化作業：本市首創之役男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自實施以來確具便民效益，頗獲好評，且申報人數亦逐年成長。104 年將以本市實行 3 年之成功經驗，協助中央規劃兵籍調查 e 化作業，俾推廣至全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役政單位，以服務更多役男及家屬。

四、合作協調

(一) 施政願景

為打造臺北市成為宜居城市，因此導入策略地圖與平衡計分卡制度，復佐以本府公共工程中程計畫與年度施政計畫之研訂、出國報告評比與策略性專題研究的標竿學習與專家觀點引進提升本府未來施政方向的前瞻策略思維能力，並藉由辦理創意提案與政府服務品質獎的推動，營造能充分合作協調的活力團隊。

(二) 施政目標

- 1、藉由策略地圖與平衡計分卡制度的導入，建立本府行政團隊跨局處合作的文化。
- 2、透過本府公共工程中程計畫與年度施政計畫之研訂，兼顧本府重大政策的延續與新政理念的落實，以更前瞻策略的角度，擘劃臺北市發展藍圖。
- 3、激發本府各機關全體同仁運用智慧及發揮創意，檢討、研提與機關業務相關之各項興革意見、專題研究及參與制度，提升行政效率、施政效能及各項服務。
- 4、持續推動提升政府服務品質，並遴選績優機關推薦參獎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爭取全國政府機關推動服務品質的最高榮譽。
- 5、運用出國報告評比、策略性專題研究進行標竿學習與導入學者、專家觀點，提升施政效能。
- 6、便捷申請流程，簡化作業程序，多元服務管道，提供優質服務。
- 7、紓訟解紛，促進社會祥和。
- 8、積極推動跨機關合作，打造彈性、效能、具競爭力的政府。
- 9、運用替代役人力，協助市政推動；透過生活規範，建立團體紀律；藉由服勤訪視，提升役男服勤效能。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推動本府策略地圖及平衡計分卡制度：為帶動龐大的本府行政體系更有效率地回應城市住民需求與期待，即多次宣示「改變臺北，從文化開始」，遂指示本府研考會將企業管理中常使用的策略分析工具—策略地圖與平衡計分卡導入行政部門的績效管理，藉此促使本府各機關針對未來施政願景、價值觀、目標等達成共識，據以進行策略溝通連結，並建立行政團隊跨局處合作的文化。自 103 年底迄今，本府研考會已辦理多次內外部教育訓練，另藉由反覆討論研析，目前已完成府級策略地圖之初擬，並輔導局處建立局級策略地圖以及績效評核機制中。
- 2、辦理公共工程中程計畫：本府公共工程中程計畫為市政之導航

程式，為配合民選市長任期，實現市政白皮書所揭載之施政遠景，並延續本府重大政策及因應各機關施政重點之調整，本府研考會業已啟動公共工程中程計畫（106至109年）之修訂作業，刻由本府各相關機關參酌市政白皮書、本市策略地圖架構及各機關核心業務，規劃未來4年之重要公共工程建設。

- 3、出國報告評比及建議事項採行：為使各機關因公出國或赴大陸地區人員提出具價值之公務出國報告及建議事項參採，有效發揮知識學習經驗，研考會除列管出國報告提交時效外，並定期進行出國報告評比作業。103年共計評比112本報告，24.11%達良、66.96%尚可、8.93%為差與極差；而所提668項建議事項之參採比例達96.2%。另為確實瞭解出國考察實質效益，更從104年起，每季抽選出國報告，安排出國人員至市長室會議進行專案報告。
- 4、策劃及發想本府年度施政計畫：本府年度施政計畫包括「施政綱要」及「施政計畫」兩部分，由各機關依據本府重大政策、市政會議決議、市長指示事項，配合機關業務發展需要，經本府研考會彙編後，每年提報次年度施政計畫，以整體展現本府年度市政業務推動內容。本府研考會自104年1月開始，函請本府各機關運用策略觀點，分析內外部條件與局勢，串聯本府各部門施政要項，據以研訂105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已於104年8月底送貴會審議。
- 5、辦理策略性專題研究：為有效運用研究發展資源，每年針對所屬各機關研究發展項目，均由本府研考會、財政局及主計處共同實施先期審查作業，除市立聯合醫院自行研究案由本府衛生局自行召開審查會外，其餘研究發展項目事前均由本府研考會送交2位府外專家學者進行書面審查。105年度計有民政局等13個機關、98案預定研究發展項目，總概算3,894萬7,891元，經財、主、研複審共計核列95案、3,527萬8,301元（占原報總概算數90.58%），刪減3案、366萬9,590元（占原報總概算數9.42%）。
- 6、辦理創意提案：創意提案競賽獎項有創新獎、精進獎及跨域合作獎等3類，其中跨域合作獎係新增之獎項，強調政府機關或公私部門間之跨領域合作。另為鼓勵同仁踴躍參加，獎勵金除公務預算編列支給外，更以市長特支費加碼酌予獎勵同仁。
- 7、政府服務品質獎：每年遴選績優機關代表本府參獎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透過實地演練及輔導會議，提升參獎機關之品質水準，以爭取全國最高榮譽。為擴散優質服務、發揮標竿學習效果，每年邀請當年度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獲獎機關，於觀摩會中分享服務績效及創新服務，以引導本府各機關將優質服務之理念，納入為民服務內涵。行政院第七屆政府服務品質獎，中央及地方政府計有174個機關報名參獎，經第1階段書面評審全國入圍50個機關，本府計有3個機關入圍。復經第2階段學者專家實地評審，本府工務局獲得標竿服務獎殊榮。

8、區公所申請案大盤點計畫

- (1) 設立好便利櫃檯，平均每位等候時間不超過 3 分鐘：自開辦區公所單一櫃檯作業後，民眾對推動區公所單一櫃檯便民措施均達到 80%以上滿意度。在好便利櫃檯實施後，順利將民眾平均等候時間由推動前的 5 至 10 分鐘縮短至 3 分鐘內，以 103 年約 52 萬件收件量來看，一年至少可節省民眾約 100 萬分鐘，可謂小成本創造大效益，也為各區公所連續締造高品質、高滿意度的佳績。
- (2) 成立博愛櫃檯，提供更貼心便民服務：博愛櫃檯係本府為體貼老弱婦孺及身障者，強調對其友善照顧之立場，特別增設，實現博愛之精神（照片 9-2）。
- (3) 定期檢討人民申請案件，簡化應備表件及流程，擴大服務範圍：區政類人民申請案件共 94 項，現階段已開放跨區受理項目有 14 項、52 項可以跨區代收、尚未開放跨區受理及代收之項目，計有 29 項。
- (4) 定期檢視區里鄰電子地圖正確性，使用人次達 73 萬餘人。

9、精進調解服務

- (1) 每年擬定調解行政考核計畫、排定考核日程及考核人員並按計畫進行管考；並辦理調解秘書筆錄製作研習會、擬訂研習課程主題、邀請法制實務專業講師，增進調解秘書調解知能。
- (2) 法務局及各區公所每年辦理調解委員研習會，強化調解委員調解技巧，每年 7 月及次年 1 月督導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按時檢送調解案件半年報，及時督導及進行檢討。
- (3) 經統計本市自 100 至 103 年止連續 4 年，調解成立率均達 70% 以上，103 年度調解成立率更達 72.32%（如下表），有效化解紛爭，減少訴訟，營造祥和城市。

年 度	總 件 數	成立(件)	不成立(件)	成立率 (%)
93	3,909	2,354	1,555	60
94	4,536	2,612	1,924	58
95	4,575	2,850	1,725	62.29
96	4,998	3,175	1,823	63.52
97	5,113	3,318	1,795	64.89
98	5,887	3,722	2,165	63.22
99	6,331	4,260	2,071	67.29
100	6502	4591	1911	70.61
101	6,780	4,832	1,948	71.27
102	6,846	4,869	1,977	71.12
103	7,116	5,146	1,970	72.32

10、地政服務通全國：本府地政局主動聯繫全國各縣市，自104年3月25日起，已與其他21縣市合作，全國22個縣市計109個地政事務所共同提供雙向代收並代寄登記及測量案件。延續本市與離島、花東、北臺5縣市協力模式，自104年6月1日起，臺北市與全國各縣市又新增7項代收服務項目（南投縣僅合作前6項，8月1日達成7項合作），代收後郵寄至管轄機關辦理，減少民眾往返奔波的時間與交通成本，形塑「地政一家親，服務不分家」縣市合作新典範，經統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104年1至6月份跨縣市代收案件數量如下表：

月份	代收案件數
1	67
2	33
3	105
4	320
5	368
6	495
合計	1388

除收代寄案件服務外，更持續擴大跨域服務項目與範圍，與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及宜蘭縣合作傳真查證印鑑登記日期、與其他15個縣市合作代收申領土地徵收補償費保管款案（如下表）。

臺北市	<p>6所全面實施跨所服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跨所收件 ● 跨所登記 ● 跨所收文 ● 跨所受理土地合併案件 ● 跨所隊核發地籍圖重測地籍調查表 ● 跨所複印或閱覽信託專簿
北北基桃宜合作	主動出擊，協調合作傳真查證印鑑登記日期
15個縣市	主動出擊，協調合作代收申領土地徵收補償費保管款案件
通全國	<p>主動出擊，與其他21縣市、109個地所共同合作，提供雙向代收、代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登記案件 ● 測量案件 ● 複印登記申請案 ● 檔案應用 ● 英文不動產權利登記證明 ● 人工登記簿謄本 ● 代理人送件明細表 ● 土地複丈成果圖補發 ● 實價登錄「表單登錄、紙本送件」案件

11、替代役人力運用及管理

- (1) 每年度由兵役局函請社會局、教育局、警察局、消防局、工務局、交通局及勞動局等 25 個局處評估次年度替代役人力需求，經兵役局協同研考、人事及主計單位共同審查。每年約有 1,500 名役男分發至本市，協助市政推動。
- (2) 役男報到後，即由兵役局辦理職前講習，提供合理、必要的生活設施，訂有生活管理手冊規範作息，每月實施成長活動嚴格執行紀律管理，亦妥善規劃夜間休閒活動；另由兵役局派員至各服勤處所實地關懷，並與管理單位雙向溝通，協助解決役男服勤適應問題，提升服勤效能。
- 甲、歷年平均核配率為 69%，103 年因配合募兵制轉型，核配率達 97.1%。
- 乙、辦理職前講習 7 場、成長教育 7 場，並配合內政部役政署教育活動，計實施 2 次法紀教育、1 次役男健康人生講習；第 3 季籃球比賽，共 32 隊 96 名役男報名參加。
- 丙、夜間活動：第 1 季撞球比賽，共 56 隊 112 名役男報名參加；第 2 季羽球比賽，共 80 隊 160 名役男報名參加。
- 丁、替代役中心現有 654 個床位，提供本府社會、教育、勞動、消防局等 20 個服勤單位（處所）約 450 人住宿；另提供中央機關內政部、衛福部及消防署等 18 個中央機關約 160 人住宿。中央機關役男住宿每人每日收取 150 元管理費，上半年溢注市庫約 400 萬元。
- 戊、上半年業已督訪社會、民政、工務、勞動、財政局及秘書處等約 68 個服勤處所，並協助 4 名役男轉介諮詢輔導，服裝儀容檢查不合格有 22 件，均已限期改善。

五、創新、學習、效率

(一) 施政願景

講實話、做實事、創新和效率是本府的施政核心，為了使施政願景得以實現，故透過一系列的教育訓練使本府各級員工凝聚共識、正確瞭解施政願景與目標，並提升符合其階層屬性之專業素養。另外更為培養創新及有效率的思考模式及行政作為，本府更協助同仁對本職職能有正確且深刻的認知，加強資訊應用能力、深化對夥伴局處行政工作的瞭解，從知識、技術與態度，以更長遠的眼光來規劃公務員培訓發展的方向，擴展本府同仁的國際觀，形塑「新、速、實、簡」的組織文化，建立一個效率、確實的政府，並達成永續發展的目標。

(二) 施政目標

- 1、精進管理階層訓練課程，培育優質市政經營管理人才。
- 2、精進重大政策專題研習班，提升各機關重大政策推動之專業知能。
- 3、統籌規劃年度訓練計畫班期，增進專業職能整合力及執行力，加速市政建設推動。
- 4、持續開發優質線上課程，營造優質數位學習環境，成為本府同仁與民眾學習新知的重要管道。
- 5、培育公務人力國際觀：基於「育才」之長遠考量並增加「留才」之誘因，有計畫規劃人才培育管道，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及安排國外異地研習，俾使本府同仁有機會藉由進修研習機會與國際事務接軌。
- 6、透過整合銓敘部待遇退撫雲端服務平台以及本府薪資資料庫，提升勾稽等相關作業效率及服務品質，保障權益。
- 7、健全人事資料考核機制，提升本府總人事資料庫各項人事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提供可信任之公務決策及加值運用空間。
- 8、檢討修正本府各機關公務人員職期遷調情形、增加人員職期遷調意願、切實執行採購人員輪調，加強職務歷練，擴大人才交流。
- 9、提供專業員工協談服務：賡續規劃本府員工協助方案，提供完善的員工協談服務，將服務提升至組織及管理層次，協助本府各機關因應緊急、意外或重大壓力事件，以及有效管理異常徵候員工。同時通盤檢討該方案及組織體質的優勢與限制，冀成為更具服務效能、有感且貼近實際需求之員工協助方案。
- 10、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為使本府各機關同仁的感情交流，透過休閒隊社辦理聯誼活動的方式，增進未婚同仁互動的機會，並藉以擴展彼此生活領域。
- 11、落實職能培訓：計畫性培育本府關鍵性職務人才，經評估本府重要職務應具備關鍵職能後合理規劃在職培育訓練，從初階主管逐級培育，各機關並得視需要，搭配領導、管理等核心能力訓練或專業訓練，以儲訓人才。
- 12、因應施政需求合理調整本府組織架構：為打造靈活市政組織，通盤檢討評估本府各機關組織運作及人力運用情形，以強化組織功能及人力運用，建構精實的市政團隊。
- 13、營造良好的工作與學習環境，創造滿意的內部顧客。
- 14、健全環境教育系統，持續有效推展永續的環境教育，活絡環境教育資源之運用，提升環境教育之品質與能量，以及辦理本市

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事務。

- 15、推動智能學習圈，提升同仁多元化學習及專業知能。
- 16、強化及提升志工水資源保育及經營管理的專業能力。
- 17、護送入營平安回報，維護兵役公平、役男權益及愛滋與反毒宣導；並安全舒適地護送役男入營完成兵員交接，並透過平安簡訊的傳送，使役男家屬得以即時瞭解役男入營報到情形，紓解不安的心情，並有感政府之用心。
- 18、兵役宣傳及役男入營座談藉座談雙向溝通及兵役文宣發放，加強宣導正確服役觀念。
- 19、兵役慰勞落實軍民一家，緊密合作關係，並照顧役男，讓役男有感本府之用心。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精進管理階層訓練課程，培育優質市政經營管理人才：依各階層職能，量身建構完整管理階層別訓練體系架構，並研擬各項訓練課程，挹注管理知能，開發內在潛能，以增進市政管理才能。

(1)高階文官相關研習課程：為提升本府簡任級以上高階文官防災、戰略布局及管理等專業素養，辦理「首長暨專門委員以上層級災害防救業務研習班」；並舉辦『『創新·躍進·新臺北』首長領航營及高階文官領航營，及自第2季起每季於市政會議安排專題講座，辦理首長領航營系列教育訓練。

(2)管理階層別長期班：為藉精實管理知能，厚植市政經營人力，每年皆持續開辦「基層主管人員研習班」、「中階管理才能精進班」、「女性菁英培育班」及「科長級主管人員培力班」等班期。

(3)有鑑於簡任級人員亦位處各局處決策及政策規劃關鍵要職，在市政經營上扮演極重要角色，於104年7月29日開辦「簡任文官班」。

(4)上述班期104年1至7月班期共辦理13期，結訓674人次。

2、精進重大政策專題研習班，提升各機關重大政策推動之專業知能：調查、規劃並開設重大政策訓練班期。

(1)104年1至7月共辦理60期重大政策班期，2,695結訓人次。

(2)新市政團隊就任以來，新增「首長暨專門委員以上層級人員災害防救業務研習班（消防局）」、「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暨承辦人員研習班（消防局）」、「參與式預算培訓班（民政局）」、「2017世大運知識傳承及管理研習班（體育局）」等班期。

3、統籌規劃年度訓練計畫班期，增進專業職能整合力及執行力，加速市政建設推動：調查、規劃、開設年度訓練計畫班期。

- (1) 年度訓練計畫實體課程分行政、發展二大系列，行政系列包括重大政策、專業職能班期；發展系列包括組織管理、服務行銷、法制廉能、資訊應用、性別平權、自我發展及環境教育班期。
- (2) 需求調查及班期規劃：每年針對下年度行政系列訓練需求，函請本府一級機關提送；發展系列及「臺北e大」系列則參考以往班期評估資料或蒐集市政發展所需及最新訓練趨勢相關資料等，彙整班期需求。
- (3) 召開諮詢會議、協調會：針對彙整後之年度訓練計畫草案，召開課程諮詢會議，諮詢專家學者意見；並召開內、外部協調會，修正年度訓練計畫草案，會議決議後修正結果再次函送本府一級機關。
- (4) 提報市政會議：年度訓練計畫提報市政會議，經市政會議通過後，印製計畫書與上網公告。
- (5) 為配合本府各局處推動重大政策新增教育訓練需求，於年度中接受各局處臨增班期申請，今年配合新政開展，本處除了自行規劃班期，更於3月發函各局處進行重大政策及相關訓練班期的新增或調整調查。
- (6) 104年1至7月共辦理553期訓練班期，結訓2萬5,760人次。

4、持續開發優質線上課程，營造優質數位學習環境，成為本府同仁與民眾學習新知的重要管道：運用數位科技創新培訓模式，提升本府公務人資水平；推動數位學習，減少數位落差，成為民眾數位學習首選網站。

- (1) 運用數位科技創新培訓模式，提升本府公務人資水平：規劃如政府採購法系列課程、資訊類課程、人文類課程等，便利本府公務人員選讀，充實所需共通性行政知能。並由公訓處與衛生局、消防局、民政局、教育局、研考會、公園處、稅捐處等合作，開發所需公務專業職能數位課程，提供提升公務人力資源水平。另外更開設客製化學習專區，與機關分享「臺北e大」豐沛的學習資源，依其需求規劃客製化雲端學習服務專區，搭配套裝化課程，有效提升機關團體學習綜效。
- (2) 推動數位學習，減少數位落差，成為民眾數位學習首選網站：蒐集數位學習市場需求資訊，縝密規劃公務、語言、管理、資訊、人文及職訓等六大類課程，開發與市民生活相關之數位課程，以充實數位課程內容滿足市民學習需求。每年並辦理臺北e大數位學習平台功能增修，強化平台服務效能及系統穩定性，持續提升可同時上線人數，以完善平台功能，建置優質數位學習環境，另首創運用數位學習方式培訓志工，滿足志工可隨時隨地培訓的需求，且將志工線上課程推廣至全國，讓全國各志工運用單位與民間團體所屬的志工都可使用，發揮最大綜效，且為服務聽障志工朋友也開發了手語版志工課程。

(3)臺北e大數位學習網104年1至7月共計99萬2,613認證人次，其中取得志工培訓時數認證有1萬3,388人，另手語版志工課程亦有454人取得認證。

5、培育公務人力國際觀：104年度經核定選送本府公務人員出國進行專題研究2人、進修碩士學位4人，共計6人。另積極規劃104年菁英領導班課程並區分都發組及世大運組兩組辦理，其中都發組計分3梯次各15人，由各機關審慎選派所屬優秀公務人員遠赴荷蘭阿姆斯特丹、法國巴黎及英國倫敦進行短期研習及參訪。另為實地觀摩2015光州世大運，計選派各機關公務人員27人，參加2015光州世大運觀察員計畫，俾利本府規劃籌辦2017臺北世大運。

6、開發待遇退撫雲端資料整合服務

(1)為提升本府核校及查驗各機關學校退休人員優惠存款作業之正確性及作業效率，業已申請並獲銓敘部同意使用其待遇退撫雲端服務平台，現已完成本府退撫資料整合之查詢與列印查驗異常資料等功能開發作業，104年8月進行測試、9月正式上線並陸續調整優化，將以縮減作業時間達90%以上為目標。

(2)因應職工非固定性給與變動時，須彈性調整勞保投保薪資，以保障職工投保權益，人事處已協調資訊局提供薪資發放系統之人員薪資資料介接服務，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復於104年4月函請各機關學校授權使用薪資發放系統資料。

(3)現正進行即時顯示職工勞保投保薪資及勞工退休提撥工資調整名單之勾稽查核服務系統開發作業，104年8月進行測試、9月正式上線並陸續調整優化，將以保障職工投保權益人員涵蓋率達90%為目標（部分機關未使用資訊局之薪資發放系統或未同意授權，暫時未納入）。

7、提升人事資料正確性及完整性

(1)為提升本府人事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人事處已依照「行政院所屬及地方機關人事機構公務人力資料庫報送資料考核計畫」，建立所屬各人事機構之年度考核機制，按月檢核其人事資料報送情形。

(2)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人事法規規範前提下，人事處已陸續開放提供各機關業務資訊系統所需非機敏性人事資料服務，俾利業務資訊化之推動。

(3)為使人力資源統計決策分析更為精準，已重新分析所需人事資料及資料更新模式，預計104年10月起啟動人事資料差異性比對及核校機制，逐步提升本府人事資料之正確性，以充分支援各項人事行政作業。

8、職期遷調：104年度職期遷調執行成果，計遷調機關首長8人、副首長7人、一級單位主管68人、一級單位副主管3人、採

購人員 102 人、出納人員 77 人、二級以下主管及非主管 587 人。

9、提供專業員工協談服務

- (1) 104 年度針對第一線為民服務、情緒勞務負擔較重的機關，量身訂作 10 場次課程，依機關需求採以專題講座、工作坊或小團體等課程形式進行。課程主題包括職場溝通、職場與家庭、自我探索及生涯規劃、情緒與壓力管理等。
- (2) 提供員工專業諮商協談，協助情緒處理，於本府設置「員工協談室」與協談專線，聘請專業諮商輔導人員進行個別或團體協談。104 年 1 月至 8 月 20 日止，個人協談部分計有 112 人申請，累計服務 415 人次。團體協談部分共計 9 個機關提出申請，累計服務 13 次，協談人次 132 人，均予適當處理。
- (3) 104 年 5 月召開專家會議，研訂本府員工協助方案績效評估機制及相關表件，採量化及質化等多重指標，如滿意度調查、意見回饋、使用者資料分析等，綜整量化指標的數據、質性的意見回饋，並搭配理論及實務觀察，就本府員工協助方案現行作法予以評估、分析，並就預算支出效益加以分析。未來將彙整 104 年度資料，據以撰寫評鑑報告。

10、未婚同仁聯誼活動：持續辦理本項未婚聯誼活動，提供未婚同仁一個友善交流園地。本年度於 7 月 4、18、25、26 日及 8 月 22 日辦理 5 梯次未婚聯誼活動，預計約 360 人參加。參加對象包括本府及全國各機關學校之未婚員工，及民間企業之未婚人員。

11、落實職能培訓：針對本府已規劃辦理之 104 年基層主管人員班、中階管理才能精進班、科長培力班等相關班期，研議增設法治、採購及工程實務等課程，冀推動中階主管人才之職能發展。

12、因應施政需求合理調整本府組織架構：使本府組織架構設置更合理，擬定組織改造優先辦理機關計畫或方案，並訂定相關推動期程，移請機關提出組織調整規劃案或可行性評估，以符合市政建設推動所需。

13、員工滿意度調查：要有快樂的員工才有快樂的市民，本府首次辦理的員工滿意度調查，預計 9 月底可以公布結果，屆時各局處首長可以藉此檢視整體工作環境評價、工作壓力以及工作滿意度等本府員工之工作心理狀態，亦可藉由數據得知本府員工對於組織評價、離職傾向、專業承諾等有關影響組織效能運作之態度。

14、配合國際環境節日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 (1) 104 年 4 月 22 日至 6 月 5 日為響應世界地球日辦理 7 場「SHOW 出我的綠生活春日惜物創意市集」(照片 9-3)，活動主要發揮

民眾、環保志義工及社區自發性的力量，將家中平時不用的或即將棄置的物資拿出來媒合販售或捐贈，讓物資得到妥善配置，並鼓勵民眾平時要養成『愛物、惜物、分享資源分享愛』的好習慣，讓地球及所處的環境變的更好。

- (2) 104 年 6 月 5 日為響應世界環境日辦理「港湖新綠帶，新肺新呼吸」，邀請市民參加臺北市內湖復育園區開園活動，還市民一片會呼吸的綠地，提供市民可休憩、放鬆的新景點（照片 9-4）。
- (3) 104 年 9 月 25 日為響應金秋環境季，將邀請市民到大安森林公園參加「點亮月光 熄掉炭火」活動，提供市民中秋不烤肉、友善環境的活動新選擇。

15、臺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暨推動執行計畫

- (1) 積極推動環境教育，輔導本市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環教專職人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全國環境教育人員統計至 104 年 7 月止共計本市共有 474 人取得認證。
- (2) 辦理環境教育志工培訓及輔導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經統計本市截至 104 年 7 月止已輔導 30 名志工取得行政院環保署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資格。
- (3) 輔導轄區內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取得認證以提高執行環境教育品質，經統計本市截至 104 年 7 月止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取得認證累計達 14 間、環境教育機構累計達 4 間。
- (4)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8 條，推動機關（構）、學校及政府捐補助達 50% 之財團法人，完成每年至少 4 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本府應申報環境教育成果之單位共計 702 個，103 年度已全數輔導申報完成達成率 100%。
- (5) 結合所屬機關（構）、社區、所轄民間團體及企業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動環境教育。104 年 1 月 21 日至 7 月 31 日為普及化民眾環境意識，結合學校、社區大學、大安森林之友、臺北市立圖書館、里辦公室、國家地理頻道等單位辦理 16 場「民間環境教育」活動，以多元方式將友善環境的理念傳達給民眾，活動參與人次約 1,478 人。104 年 4 至 7 月為深化國小學童環境教育，結合本市國民小學辦理 22 場「行動劇」活動，以舞台劇方式傳遞綠色消費理念，寓教於樂，活動參與人次約 2 萬人（照片 9-5）。

16、培植水庫優質管理人力：除邀請不同領域專家進行專業教育訓練與鼓勵同仁參加公訓處辦理之知能講習外，翡管局並推動智能學習圈，積極培植水庫優質人才，並經由學習圈的互動交流、腦力激盪與研討，提升同仁專業知能，及彼此間高度的凝聚力與認同感，以達自我提升的成效，統計 1 月至 8 月 14 日

共辦理 11 場次專業講習。

- 17、辦理志工專業講習：為提升志工對水庫的認識、水資源保育、環境教育及經營管理等專業能力。翡翠管局每年至少辦理 2 次志工專業研習課程，上半年已辦理 1 次志工專業研習課程。
- 18、有利役男生涯規劃：製作役男入營輸送工作手冊 SOP，供役政同仁遵循辦理。落實未徵集役男清查，依法徵集，維護兵役公平。兵員徵補輸送及平安回報彙整統計 104 年 1 月 8 日至 7 月 31 日役男入營，計徵補輸送 5,433 人，簡訊發送計 4,912 通，發送率 98.48%。於入營次日，抽訪 769 位役男家屬，其中 569 人非常滿意、199 人滿意、1 人不滿意，整體滿意度 99.87%。
- 19、關懷役男身體健康：關懷役男服役安全，製作貼心防中暑小卡片，另護送人員備有簡易藥箱隨行，並詳查登錄役男及家屬手機號碼，隨時保持與役男及家屬的互動。104 年 1 至 7 月本府辦理 22 場次役男入營前座談會，出席役男及家屬 3,417 人，邀請新訓中心代表簡介軍中生活，藉雙向溝通消弭役男及家屬心中疑慮。參訪慰問在營服役役男，並與部隊長官及本市役男實施座談，加強與國軍部隊互動，緊密協調連繫，共同維護本市服役役男權益，展現本府關懷之忱。104 年 1 至 7 月慰勞部隊計有陸軍步兵第 206、104、302、153 旅及成功嶺訓練班等 18 單位）致贈慰問金計 184 萬元。
- 20、加強兵役宣導：印製文宣品（兵役漫畫手冊、新兵訓練流路一覽表、入營須知及新訓常見 Q&A）於會前發送宣導，並於會中播放新訓流程微電影、愛滋防治及反毒短片協助衛教宣導等加強兵役宣傳。
- 21、配合雙北合作資源共享政策：104 年 2 月 4 日復興空難協助本市救援部隊，計有陸軍第六軍團指揮部、陸軍關渡地區指揮部、憲兵二〇二指揮部、海軍水下作業大隊第三作業隊、空軍防空砲兵第一四一群、臺北市後備指揮部等 8 單位）本府致贈慰問金計 31 萬元，以示各級官兵辛勞之謝忱，另並開放邀請新北市役男參加座談會。
- 22、退舍榮民關懷與服務：本府每年辦理春節、端午節、中秋節慰勞，配合本市軍人服務站舉辦臺北市各界慰勞（含外島慰問）；另災時辦理慰勞協助救災部隊單位。

六、廉能團隊

(一) 施政願景

為建構公開透明政府，形塑誠信社會，本府透過防貪及肅貪作為，養成同仁廉潔操守打造廉能團隊。同時成立「廉政透明委員會」，藉由獨立外控機制，協助檢視各項重大建設，建立更完善的機制，達成「興利」目的。輔以社會參與等反貪倡議作為，建立全民反貪觀念，也同步監督本府同仁，防止可能產生的弊端，共同守護市民的財產，實現公共利益的最大價值，以回應市民對於本府清廉執政及維護公義社會的殷切期待。

(二) 施政目標

- 1、落實陽光法案，建立本府透明廉政機制，防止自我腐化，凝聚公務員廉潔共識。
- 2、強化內稽內控及再防貪機制，落實風險管理，積極推動預警作為。
- 3、積極鼓勵民眾檢舉貪瀆不法，發掘貪瀆線索，整合肅貪資源，提升肅貪能量，明快檢討違失責任。
- 4、掌握民意脈動，擴大社會參與，強化全民反貪觀念。
- 5、於民眾申請治喪之初即「主動」提供家屬關懷答詢，勸導民眾揚棄喪葬紅包陋習及告知行政透明措施，宣導殯葬新文化。
- 6、強化公務人員法制廉能觀念，落實依法行政，端正社會風氣，提升行政效能，建構廉能政府。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廉政透明委員會

- (1)為落實外部監督，廉政透明委員會協助審視本府機關風紀狀況、檢核評估重大工程採購案件，及檢討本府各機關有關肅貪、防貪等各項廉政工作推動情形。
- (2)迄今召開多次會議，除確定委員會運作模式外，另完成大巨蛋、美河市、雙子星、三創園區、松山文創園區等五大案相關行政調查作為，將持續就本府重大案件提供興利諮詢。

2、防貪反貪肅貪

- (1)發掘機關潛存違失簽報預警作為，機先防範貪瀆弊案發生。
- (2)實施陽光法案教育訓練 104 場次及受理廉政倫理事件登錄 1,667 件。
- (3)選列高風險業務辦理專案稽核及內控查核；另針對法院判決貪瀆個案，研編檢討專報並追蹤成效。

- (4) 參考國際透明組織「清廉印象指數」，設計指標辦理廉政民意調查，瞭解民眾對本府公務員清廉觀感。
- (5) 結合學校、社區及志願服務團體舉辦反貪宣導活動 104 場次，及率同廉政志工執行志願服務，累計出勤 475 人次、校園深耕宣導 45 場次，及全民督工發掘施作違規個案 1 案。
- (6) 查辦各項易滋弊端業務貪瀆不法案件，涉有刑事不法者函送司法機關偵辦，自 104 年 7 月止，經起訴之案件共計 7 案，涉案公務員 15 人。除立即要求進行職務調整及責任追究外，並檢討弊失風險，提出改進作為及追蹤執行情形，另函送圍標等一般不法案件 30 案，涉案人員 81 人。
- (7) 未構成貪瀆犯罪而涉有行政疏失或違反法規者，確實追究相關人員懲戒或懲處責任，並適時調整職務，104 年 1 至 7 月辦理行政肅貪及一般行政責任共計 26 案 46 人。
- (8) 辦理公務機密維護訓練或宣導 29 單位次、專案機密維護 15 案、機密檢查 87 單位次，查處洩密及違規案件計 27 案。

(9) 104 年 1 至 7 月辦理受理檢舉案件，查處狀況分析統計表如下：
單位：件數

受 理 總件數	貪瀆不 法起訴	移送貪 瀆不法	移送一 般不法	行 政 肅 貪	行 政 責 任	行 政 處 理	澄 清 結 案	其 他 處 理情形
792	7	17	30	7	19	128	300	284

備註：「其他處理情形」欄位，係指非涉政風移權責機關處理、檢舉內容空泛、同一事由已適當處理並明確答復、檢舉人所留聯絡資料係偽（冒）造等情形而註記存參，俟有具體新事實或新證據者再啟調查之案件，抑或經行政調查尚查無不法，惟仍持續注意之案件。

3、杜絕紅包文化推動主動關懷小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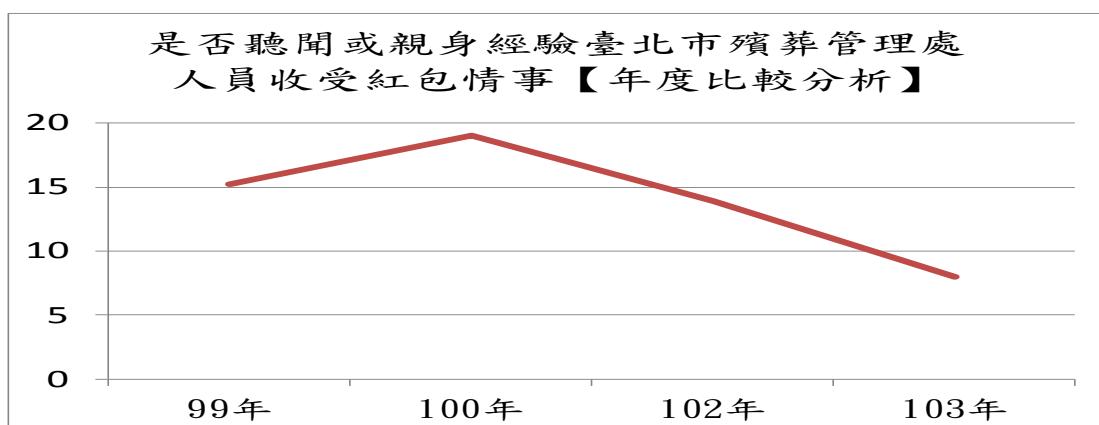
- (1) 自 101 年 4 月成立至 104 年 8 月 14 日止，共撥出 5 萬 518 通次電話，成功受訪 3 萬 914 通次，成功受訪率接近七成（如下表）。

時 間	1 0 1 年 4 至 12 月	1 0 2 年 1 至 12 月	1 0 3 年 1 至 12 月	104 年 1 月 至 8 月 14 日
殯儀管理系統 名單 數	1 萬 4,391	2 萬 2,322	1 萬 5,709	1 萬 1,249
電 訪 員 總 撥 出 數	1 萬 1,993	1 萬 1,567	1 萬 5,709	1 萬 1,249
成 功 受 訪 數	7,144	7,259	9,722	6,789

- (2) 依 102 及 103 年委外辦理之廉政民意調查報告，民眾對於「曾經聽聞或有親身經驗」之比例，100 年比例為 19%，102 年為 13.9%，與 100 年相較減少了 5.1 個百分點；103 年則為 8%，與 102 年相較減少了 5.1 個百分點（下表所示）。民眾對於「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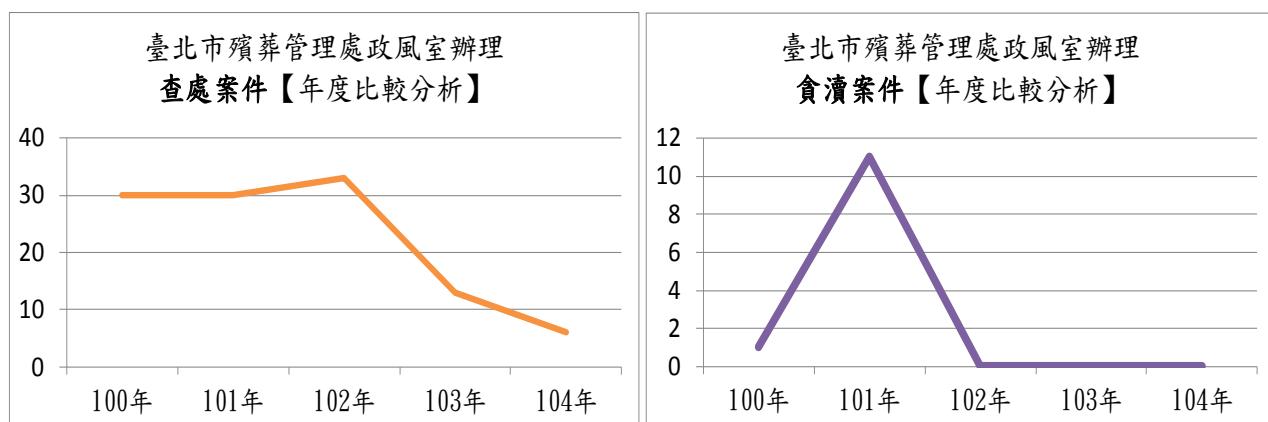
動關懷小組」所提供之服務表示「滿意」的比例達 93.1%。
單位：百分比 (%)

年 度	99	100	102	103
親身經驗且 曾聽人說	0.4	2.2	1.0	0.9
僅有親身 經驗	0.8	15.2	1.7	0.6
僅曾聽 人說	14	15.3	11.2	6.5
都沒有	74.8	73.4	81.1	88
無明確反應	10	7.6	5	4
總 和	100	100	100	100



(3) 小組運作後，貪瀆查處案件於 102 年後更是逐年下降（如下表）。

年 度	100	101	102	103	104
查處件數	30	30	33	13	6
貪瀆案件	1	11	0	0	0



(4)小組除提供民眾關懷外，更宣導揚棄喪葬紅包陋習，亦告知相關規費計價、好便利櫃台、葬禮選擇、生命追思網頁、懷恩專車、喪葬津貼補助、簽定殯葬契約注意事項及最新政策等，讓民眾於第一時間知悉行政流程，對於民眾問題，亦能即刻錄案或轉介有關單位處理；故電訪服務項目多元，不單廉政預防，更有輔助業務推廣、提供關懷、收集民意及單一窗口處理民眾問題之效。

(5)綜上相關數據顯示殯葬人員收受紅包情形及傳聞降低，調查報告認為此乃關懷小組成立後戮力端正政風、提升清廉施政之成效。

4、提升公務人員法制廉能：強化公務人員法制廉能觀念，落實依法行政，端正社會風氣，提升行政效能，建構廉能政府。

5、除辦理廉能法紀實體課程，另開發數位套裝課程，並配合保訓會規定訓練事項，規劃並提供本府初任人員所需法制課程，以提升法制廉能觀念，落實依法行政。

(1)辦理廉能法紀實體課程：包括廉能法紀研習班、政風業務說明會與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暨財產申報操作研習班，以提升本府同仁廉能法制知能，落實行政透明與倫理理念。此外並辦理相關法制實體課程，如行政法、行政程序法、行政中立法、民法、刑法、政府採購法等公務有關法令。

(2)開發法治廉能數位課程，並規劃套裝課程：蒐集公務人員所需法制知能資訊，自行開發或與其他公部門數位學習網交換法制相關課程，提供本府公務人員學習。並因應政策規定本府公務人員應完成之法制課程，規劃一系列法制套裝課程，滿足公務人員的學習需求，如行政中立等。

(3)規劃本府初任人員所需法制課程，並依保訓會規定訓練事項內容，與人事處合作規劃本府初任人員所需法制廉能相關套裝系列課程，讓新進人員能快速建構公務人員應具有的法制觀念，落實廉能政府目標。

(4)104年1至7月已辦理廉能法紀實體訓練40期，結訓1,762人次；開發相關法制數位課程11門，提供本府公務人員及有興趣的民眾選讀，共計1萬6,343認證人次。

七、 公民參與

(一) 施政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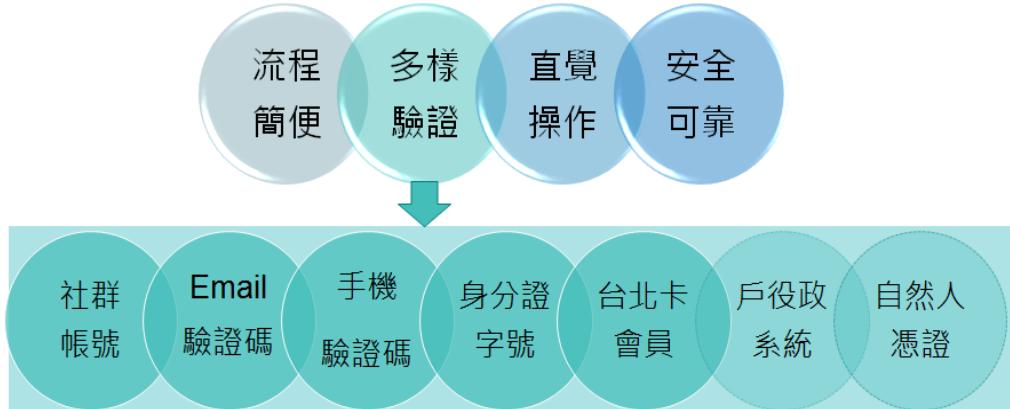
為了使臺北市民都能平等的參與城市的治理決策，本府進行各項公民參與政策的規劃，希望透過網路、輿情蒐集系統及各類的政府開放資料方式，讓公民的力量直接參與政府的運作，與民共治。未來，臺北市政府將是透明、開放的政府，是能有效回應民意讓全民共同參與市政推動的全民政府。

(二) 施政目標

- 1、運用民意調查及網路資源廣為蒐集民意，促進公民參與政策討論，降低既有陳情管道負擔。
- 2、制定各項公民參政、政府資料開放探勘及參與式預算標準作業流程及政策，並不斷的滾動修正。
- 3、整合本府各種人民陳情管道，透過共同資料庫統合處理方式，加強相關數據運用，有效回應民意。
- 4、推動 i-Voting 網路投票系統，收集市民意見以做為政策執行之參考，落實「全民參與」之施政理念，進而提升施政滿意度。
- 5、系統提供彈性之驗證機制，以達到一定程度之公信力，並針對整體穩定度進行加強，以確保投票流程之暢通順利。
- 6、強化由下而上的民主決策參與機制，透過市民參與，達到「除弊」與「興利」之雙重目的。
- 7、藉多元交流平臺，蒐集市民意見，發展符合市民需求的福利政策方向，並深化本市福利服務內涵。
- 8、培養兒少未來社會參與之意識。
- 9、透過健全、理性及良性互動的溝通管道，確認市民關切的交通問題及交通管理課題，並藉此提出共識較高之行動方案，以提高市民對政策瞭解及減少疑慮，擴大大眾運輸系統運能、效率與品質，提升當地就業及居住人口使用大眾運輸系統之意願，達到內湖地區人本交通的永續發展目標。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網路投票 i-Voting：落實「開放政府、全民參與」施政理念，運用網路通訊技術廣為收集民意，減低社會資源成本，促進公民參與，本府推動 i-Voting 網路投票作業，擬定 i-Voting 網路投票作業注意事項供各機關辦理依循並規劃建置專屬投票作業系統。作業規範包含議題擬定、說明、宣傳推廣、驗證方式、投票結果運用等（i-Voting 未來推動目標如下圖）。



2、為滿足更多屬性議題需要，後續將持續新增多種驗證方式，依議題屬性進行分類，並藉由彈性多樣之身分驗證管道，同時滿足行銷活動面議題需求及施政決策面議題需求，目前辦理情形如下：

- (1) 104 年 4 月 3 日「市民童樂會—寶貝婦幼暨數位有線電視推廣嘉年華會」i-Voting 參展（照片 9-6）。
- (2) 104 年 4 月 2 至 22 日：觀光傳播局辦理「2017 臺北世大運視覺設計徵選」票選活動（如下圖）。



- (3) 104 年 5 月 6 至 31 日：民政局辦理「內湖公民會館幸福寶寶命名」票選活動。
- (4) 104 年 7 月 10 日至 8 月 10 日：臺北市立圖書館辦理「公用電腦是否禁止玩遊戲」網路投票活動。

3、公民參與委員會之成立及運作：本府自 104 年 4 月 1 日成立公民參與委員會以來，運用組織化的形式進行各項公民參與政策的制定，並設立三個工作組每月召開工作組會議，審議及執行各項公民參與政策及工作（工作組會議時間如下表）。另於 7 月 8 日舉行第 2 次公民參與委員會，本次會議除首次進行網路直播，使市民能直接瞭解公民參與委員會的運作情形外，會中並討論了有關「網路投票作業注意事項」、「臺北市政府資料公開作業規範」及「參與式預算制度公民提案與審查作業程序」等多項公民參與及資料開放機制。希望從建立公民參與的法規及標準作業流程開始，讓公民參與制度的運作更加完備、透明、開放。

組 別	工 作 組 會 議 時 間			
	4 月 份	5 月 份	6 月 份	7 月 份
公 民 參 政 組	4月27日	5月18日	6月8日	7月23日
開 放 資 料 及 探 勘 組	4月17日	5月8日	6月5日	7月15日
參 與 預 算 組	4月24日	5月25日	6月23日	7月27日

- 4、民情資料探勘：研考會針對 1999 市民熱線及市政信箱受理之諮詢服務與陳情案件，均會分析當週的熱門議題，並參酌以前年度同期間的歷史熱話資料，每週彙整提報市政會議熱門及預警議題，提供本府各局處參考改善；未來本府將逐步建置資料庫資料探勘系統，提供決策、資源分配及市政預警資訊。
- 5、民意調查：為確保本府各機關辦理民意調查之信度及效度，各機關執行民意調查，均需邀請 3 位以上之本府民調委員參與審查與協助意見提供。而由本府研考會辦理之市政綜合議題電話民意調查，亦將調查結果函發本府各一級機關與貴會供參。104 年 4 至 5 月計辦理有施政表現、路邊停車格收費、水費調整、公廁滿意度及行動派出所等議題。
- 6、規劃 input 計畫：透過建置「單一陳情系統」整合本府臨櫃、市政信箱、1999 市民熱線等人民陳情案件受理管道，希望透過共同資料庫統合處理，及去識別化之個資保護等方式，開放資料加值運用，提供民間研發創意或各機關研擬相關政策之參考。本案刻正進行招標作業，預計 104 年底建置完成。
- 6、精進為民服務 1999：為精進為民服務，落實本府資料開放政策，104 年下半年起，研考會針對 1999 市民熱線受理之派工案件，其中無涉個人權益與隱私部分之案件資料，將配合本府第一波開放資料有條件開放（去識別化後開放）於本府資料開放平台，供市民朋友參考。
- 7、網路市政論壇運作：本府為運用網路資源廣為蒐集民意，促進公民參與政策討論，同時降低本府其他陳情管道負擔，設立網路市政論壇，各機關可於論壇主動發起議題供民眾討論，民眾也可提出訴求，如果獲得 500 個讚支持度，機關就要正式回應訴求。從 104 年 5 月 20 日正式上線以來，截至 7 月 20 日止已經有 7 項議題在網路市政論壇討論，包括本市 BOT 暨捷運土地開發政策、臺北市違章建築查報拆除標準作業流程、本府資料公開作業規範、i-Voting 以及參與式預算標準作業流程等，同時也已經有 6 項民眾訴求獲得 500 個讚，並陸續由機關回復處理情形。
- 8、參與式制度建立與培訓

(1) 參與式預算整體規劃可分為三大面向，監督現有預算編列執行、檢視既有計畫參與機制及公民參與預算提案。現階段民政局已完成辦理參與式預算培訓課程並有 3 座鄰里公園委託規劃設計案已納入審議民主機制。

(2)參與式預算 SOP：本市推動參與式預算制度公民提案與審查作業程序，於公民參與委員會第 2 次大會通過。

9、建立多元交流平臺

(1)首度結合公民咖啡館形式辦理 104 年社會福利重點計畫計預算說明會，以增進政府與民間交流，並廣納本市公民及協力夥伴的意見與訴求，共計 305 人參與；另為瞭解新移民訴求，特辦理辦理 1 場「新移民要什麼？-公民咖啡館會議」，促進新移民、民間團體及專家學者與政府跨部門交流，計 81 人參加。

(2)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公民咖啡館」計畫，提供社區參與公共事務平臺，目前已補助 2 案；辦理「社區發展工作基礎課程」提供公民參與相關課程，提供社區發展協會學習公民參與相關知能。

10、增進兒少公共參與

(1)補助及鼓勵民間團體辦理促進兒少公共參與方案，以培力兒少關心社區事務、學習關懷弱勢，提升社會公民意識。104 年共計核定補助 12 件，核定金額共計 185 萬 4,080 元。

(2)建立兒童及少年發聲與溝通平臺，遴選兒童少年代表，辦理培力課程及協助其列席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提供兒少公共政策參與機會。於 104 年 5 月 30 日辦理複審面試會議，遴選出新任 20 名兒少諮詢代表，兼顧性別及年齡比例，遴選結果已於 104 年 6 月 11 日公告。

11、提振內科園區公共運輸計畫之公民參與計畫：已於 104 年 7 月 27 日辦理專家學者座談會 1 場、另預定辦理 Open House 2 場、第 1 階段公民工作坊 1 場及其成果公展、第 2 階段工作坊 1 場及其成果公展、問卷調查及政策宣傳並設置網站等。本委託案現正辦理招標作業。

八、公開透明

(一) 施政願景

開放政府是本府重要的施政理念，唯有政府大幅度的公開透明，讓民眾都能瞭解及參與政府決策與施政過程，人民和政府之間的信任關係才能建立，為落實此理想，即著手進行臺北市政府資料公開相關規範的研議，希望能將本府的資料積極主動公開，一方面提供公民在政治參與時，瞭解政府施政內容的基礎，另一方面則要鼓勵民間多利用政府資料，發展各種加值應用的創新實作。眾人的智慧遠大於個人的智慧，透過眾人的智慧來活化政府資料運用，賦與其更豐富的意義及價值，這將是文哲所樂見公民參與和政府攜手共同營造的雙贏局面。

(二) 施政目標

- 1、提升市政透明度，落實市民參政理念。
- 2、主動公開政府資料，促進開放加值應用。
- 3、落實「開放政府、全民參與、公開透明」目標，本府及各機關管有之政府資料，以公開為原則，不公開為例外。
- 4、健檢房市資訊，提升資訊透明。
- 5、都委會機制轉型，推動更公開、透明、便捷的審議案件資訊平臺。
- 6、精進都委會審議效率與發揮專業功能，協助市政建設順利推動。
- 7、主動公開水庫水情資訊，提供市民即時水庫資訊。
- 8、定期公開事業（含工商廠場、機關、學校、團體）環保罰單，促使事業做好各項環保工作，善盡環境保護之責。
- 9、公開事業環保違規情形並表列違反事實/案件名稱、違反法令、裁處法令、裁處金額等資料，提供民眾及事業單位參閱並兼顧法令宣導作用。
- 10、強化民眾健康管理能力，提供民眾正確的食安資訊。
- 11、落實本府資訊公開透明政策，將組織架構圖以及員工業務職掌公告，以利市民及機關之參考、檢驗。
- 12、各機關職務出缺，以申請分發考試及格人員為原則，另得透過公平、公正、公開的遴選機制，擇優任用人才。
- 13、以公平、公正、公開之作業方式，辦理役男抽籤，建立役政公信力。
- 14、透明役男體位判等程序，精確判定體位以維護服役安全。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研訂本府資料公開作業規範：為建立本府各機關政府資料公開作業機制，落實「開放政府、全民參與、公開透明」施政目標，本府各機關管有之政府資料，如未有依相關法令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公開者，原則均應公開，以提供外界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與監督，及促進本府資料公開之加值應用。為利本府各機關於執行相關作業時有所依循，爰研訂「臺北市政府開放政府資料作業規範」草案。本規範草案經本府公民參與委員會開放資料組2次工作小組會議討論，並提報第2次公民參與委員會大會報告案，依大會決議指示，將本規範草案公告於「開放台北—北本府網路市政論壇」開放討論，待民眾意見搜集完成後將彙整簽報，進行後續提送市政會議及函頒實施等內部行

政作業。此外，於 104 年 4 月 7 日業先責由本府秘書處函頒本府各機關學校公文公開作業原則據以推行。

2、資料盤點：3 月底起即進行本府及所屬單位全面資訊資產盤點，從各機關的業務面檢視政府資料，各機關盤點結果共 1,253 筆資料，經資訊局逐筆審查、彙整後，可開放資料共 713 筆（如下圖）。



而本府已於 104 年 5 月 15 日起陸續開放上架之亮點資料集列表，如下：

服務名稱	資料提供單位
臺北市空氣品質監測資料（月報）	環保局
臺北市水質監測資訊	北水處
物價指數發布	主計處
列車即時到站資料	捷運公司
發布住宅價格指數	地政局

3、資料再進化：本府各單位釋出之資料集，整理成 Human Readable 與 Machine Readable 格式，授權市民與開發者使用。

4、發布本市住宅價格指數：由於實價登錄揭露資料屬個案資訊，且不動產具異質性，無法呈現整體市場價格水準及變動趨勢，故為促進本市不動產交易資訊之透明化，本府以實價登錄資訊為基礎，佐以統計方法控制樣本品質，首創全國編製與發布類似物價指數概念之本市住宅價格月指數，每次發布除廣受媒體報導引用，也成為一般民眾、學界及業界所信賴之官方版房價指標。為精進住宅價指數，本年度將透過檢討指數特徵模型組合及指數編製基期，以提供外界更具解釋力與代表性之房價指數資訊，協助各界解讀本市不動產市場價格趨勢。

5、提供便利實價登錄資訊服務：不動產實價登錄已成為民眾買屋、賣屋不可或缺的參考資訊，本府除每週稽核發布實價登錄資訊，力求資訊之正確、即時，亦持續以民眾需求角度出發，提供更豐富、多樣的實價登錄資訊服務，以降低房市資訊不對稱情形，提升不動產資訊透明化程度。上半年以來，已推出多項創新措施，例如：整合本市不動產交易資訊及住宅價格指數，編製發布「不動產動態報導」，協助民眾解讀房市資訊與趨勢；檢討擴增本市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新增「我的比價清單」等功能，節省民眾資訊蒐集整合時間；於本府資料開放平台提供「實價周報」，即實價登錄 Open Data 資訊免費批次下載服務，以強化實價資訊加值應用效能。

6、都市計畫審議透明—建立審議案件專區：自 104 年度起，提本

委員會之審議案件，民眾可直接於審議案件專區上查閱相關計畫書圖內容，有助於市民資訊取得之平等，促成民眾與本府之間良性的溝通與互動。至 104 年 8 月底計召開 8 次專案小組及委員會議，相關議程及審議案件瀏覽次數計有 1,735 次（照片 9-7）。

7、都委會機制轉型—訂定「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注意事項」：簡化行政流程、加強民眾參與外，並進行案件稽催，掌控案件審議進度，以提升都市計畫審議效率。

8、專家學者委員提供市政計畫建言：都委會協助本府相關單位於規劃階段，加強與都委會專家學者委員之溝通，廣徵委員建議，以利本府各單位納入市政計畫規劃檢討之參考。

9、公開水庫水情資訊：為落實開放政府（Open Government）之資料開放政策，翡翠管局於臺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及該局網站，公布每小時翡翠水庫集水區降雨量、水庫水位、水庫蓄水量與水庫蓄水百分比，以及每月水庫水質狀況（包括：總磷、葉綠素 a、透明度、卡爾森優養指數與卡爾森優養指標）。

10、事業罰單全都露

(1) 公開罰單裁處對象為事業：為公開經環保局稽查發現確實違反環境保護法令裁處罰鍰之事業單位（含工商廠場、機關、學校、團體）已合法送達之罰款裁處資料。

(2) 裁處資料公開內容及更新頻率：公開資料內容包括行為人名稱、違反事實、違反法令、裁處法令、裁處日期、裁處金額、訴願情形及訴願結果等資訊，並於每季公開前二季裁處資料，及每月更新「是否訴願」及「訴願結果」之欄位資料。

(3) 資料公開於環保局官網：事業裁處罰鍰處分資料首於 104 年 3 月 10 日公布於環保局官網「事業罰單全都露」專區，以表列方式供大眾檢視，並於 104 年 3 月 11 日召開「事業環保罰單全都露」記者會及發布新聞稿進行宣導，另第 2 季資料已於 104 年 6 月 30 日上網公開。

11、食品安全制度透明化：於衛生局官網首頁設置「食品資訊」專區，主動公開相關食品衛生稽查作業資訊。食品衛生稽查表單及檢查作業流程、餐飲業者應遵循之食品衛生規範項目及稽查業者、檢（抽）驗成果。

12、組織架構及員工業務職掌上網公告：為落實資訊公開透明政策，本府各機關學校之組織架構圖以及員工業務職掌均已如期公開上網，接受市民檢驗，辦理期程如下：

(1) 訂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組織架構及員工業務職掌公告上網作業規範」並提報市長室會議討論通過，於 104 年 2 月 10 日函知各機關於 3 月 16 日完成上網公告作業（各級學校為 4 月 1 日）。

- (2)復於 104 年 3 月 13 日函請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以及得採例外處理原則之事業機構（聯合醫院、自來水處、動產質借處、捷運公司）、市立大學於 3 月 19 日前提報檢核表（含所屬），經查各機關均已如期完成，人事處抽檢後發現部分缺失業已通知改正完畢。另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辦理情形由教育局統籌於 4 月 8 日前提報檢核表，缺失部分已責成教育局督導改善。
- (3)為確保上網公告資料之正確性，已要求各機關將公告資料納入機關網站例行檢核項目，按月檢核及修正。各級學校部分亦要求教育局督導於學期開始後一個月內完成檢核及修正。
- (4)市民對於各機關上網公告內容如透過陳情管道反映意見，除交由各機關依權責處理回復外，必要時，研考會將納入市政會議提報內容，要求各機關檢討改善。
- (5)本府也會主動依照市民回饋意見以及抽查各機關學校辦理情形，隨時檢討修訂相關作業規範。

13、本府人事公開透明

- (1)委託本市就業服務處辦理約聘僱人員及專業技工、工友公開甄選。104 年截至 7 月底止計辦理 11 次公開甄選，計 235 個機關提報職缺，錄取正取 452 名、備取 934 名，送由各用人機關依規定進用。
- (2)各機關職缺除辦理人員內陞甄審，如係外補亦於本府事求人等網站公告 3 日以上公開甄審；另為遴補公務人員陞遷法第十條規定得免經甄審（選）之職務，本府訂定「臺北市政府所屬機關簡任人員遴選作業原則」，以落實人事公開透明。
- (3)104 年本府所屬各機關計分配 103 年初等考試 56 人、身障特考 14 人、高考三級 319 人、普通考試 234 人、高考二級 4 人、原住民特考 2 人、地方特考 349 人，合計 978 人。

14、公平役男抽籤：在決定役男服役之軍種兵科及徵集入營服役之先後順序，擬定抽籤計畫。

- (1)本市於役男抽籤通知書送達時，如遇無人應門者，便於現場留置留言單。
- (2)分區辦理抽籤，於區公所禮堂公開舉辦，由區長主持並邀請里長當監證人。
- (3)各類抽籤資訊現場公開陳列。
- (4)由役男親自驗票，無誤後始進行抽籤。
- (5)維持現場秩序，依序唱名抽籤。
- (6)對抽籤當日未能到場役男（由法定代抽者），於辦理抽籤結束後加發簡訊服務，有效提高為民服務。

(7)104 年 1 至 7 月計完成常備兵（含軍事訓練）軍種兵科抽籤 9,813 人、替代役入營順序抽籤 6,374 人，合計辦理 1 萬 6,187 員役男軍種兵科及入營順序抽籤作業。

15、透明體位判定執行

- (1)依法設置徵兵檢查會，由文哲擔任召集人，並邀聘本市檢查醫院、複檢醫院、醫師公會及各專科醫學會推薦各醫學領域專科醫師擔任外聘委員，本屆委員業於 104 年 6 月遴選完成，任期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
- (2)積極強化徵兵檢查會醫學專業參與，由徵兵檢查會委員分組輪流出席役男體位評判會議，透過公開透明體位判等程序，達到兼顧精確判定體位與服役安全之雙贏目的。
- (3)104 年 1 至 7 月完成本市役男體位判等計 1 萬 3,875 件，正確率達百分之百，有效維護兵役公平與役男服役權益，且本市亦因執行本項作業績效優異，已連續 2 年榮獲中央評選為辦理役男體複檢作業全國第 1 名績優單位。

九、府級專案管制

(一) 施政願景

為使各項施政計畫不只在承諾期限內完成，更兼顧施政內容的品質，本府運用專案管理手段去追蹤各計畫及辦理進度，同時在行政作業流程上做精進及簡化。做為一個高效率的首都政府，將以更現代化的管理，推展各項市政建設，提升施政效率、確保施政效益、展現政府效能，完成對市民的承諾。

(二) 施政目標

- 1、為落實本府市營事業及所屬非營業基金年度業務執行計畫，積極達成創設目標，激勵業務發展，提升基金營運績效。
- 2、追蹤重大開發案、列管各項施政計畫及重大會議裁示事項後續辦理情形，確保各項施政如期如質完成。
- 3、辦理本府公文處理成效檢核，提升公文品質；並辦理本府政府出版品管理，推動本府環保出版政策，強化出版品質。
- 4、持續推動為民服務品質，樹立優質服務典範，鼓勵創新服務。
- 5、精進陳情流程，再造行政效能。
- 6、簡化 1999 市民熱線案件通報流程，提升處理效率。
- 7、精進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強化內控興利與防弊機制，以健全各機關財務秩序。

8、採購程序公平、公開及透明最大化、效率最優化、專業最佳化。

9、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控。

10、全面加強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檢查，揭露「消防」或「建築」安全不合格場所資訊，以提供民眾安全消費環境，並落實定期檢查與動態突擊稽查制度，以期全方位確保公共安全。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1、辦理市營事業基金績效考評：為提升本市市營事業經營績效，103年度市營事業考評業於104年5月19至27日間辦理完成，由本府研考會主辦並邀請財政局、主計處、人事處、交通局委員暨府外學者專家共同參與，至自來水處、捷運公司、捷運局聯開處暨動質處等機關進行現地考評，考評報告於9月前完成。

2、辦理非營業基金績效考評：103年度非營業基金營運績效考評業於104年4月23日至5月1日舉行，由財政局、主計處、人事處及研考會共同組成考評小組針對26個非營業基金辦理考評作業，其中另邀請府外學者專家對住宅基金、市場發展基金、都市更新基金及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等4個基金提供改善建議，考評報告於9月前完成。

3、督考府管計畫及重大開發案列管：為利各案如期如質進行，針對本府重要施政計畫及重大開發案（例如：公共住宅），由本府研考會督促主辦機關研訂作業計畫、進行定期與不定期實地查證、定期統計執行進度及召開檢討會議，協助主辦機關排除執行障礙，確保計畫執行之進度與效率；並於年終進行年度成效考評，做為未來推動計畫及預算編列之參考。

4、府級與局級各項列管事項依限完成填報與績效檢核

(1)落實市政會議裁（指）示事項：每週召開之市政會議，重大政策方向或事件之指示後續追蹤由研考會請主辦機關限期辦理，以有效管制各機關執行重要政策指示之進度與品質並有效落實市政會議決議。

(2)追蹤「治安、公安、交安」會報裁（指）示事項：為有效保障民眾安全，本府定期召開「治安會報」、「交通會報」與「公共安全會報」等會議，強化府內相關局處橫向聯繫與縱向整合機制，並隨時掌握本市治安、公安及交通趨勢變化。

(3)追蹤列管議員質詢案件：為敦促本府各機關對於議會市政總質詢等質詢案件能如期如質辦理，研考會除落實三級管考等相關作業，亦定期追蹤各機關執行進度，並於每次大會開議前，將市政總質詢案件本府最新辦理情形彙整成冊，函送貴會備查。

5、辦理本府公文處理成效檢核輔導作業：104年度定期檢核部分，已於5月7至25日針對上年度評定成績未達優等及分項

檢核成績未達 80 分之 13 個機關辦理複檢輔導；不定期檢核部分，104 年上半年針對上年度受檢成績較差及人員流動率較高之 12 個二級機關辦理檢（複）核作業，另辦理 5 個機關之專案案件公文抽查。

- 6、推動環保出版政策，並提升出版品質：「愛台北市政雲—臺北市政府出版品」服務系統於 103 年 3 月上線提供服務，目前已納入民國 100 年至今，總計超過 900 筆出版品資料；104 年度除持續辦理本府出版品評比作業外，5 至 7 月更針對各項期刊進行出版必要性及評估整併之檢討，以加強落實本府出版品少紙化、資訊化、預算有效運用及擴大行銷推廣之政策目標。
- 7、簡化業管流程：研考會依據 104 年度派工業務檢討會決議事項，於 104 年 5 月 13 日起將原屬警察局權責之 5 項派工項目，回歸 110 專線受理，減去電話轉接程序，使民眾能於第一時間即得到 110 執勤人員專業服務，並由 110 報案系統「衛星定位」功能標定事故地點，更利於警務單位快速處理。
- 8、為民服務工作不定期現場考核：本府針對所屬各機關及各機關委外經營且對外服務之場館，均要求建立自行督考制度；自 104 年起更借鏡民間企業普遍使用之隱匿性稽核指標，由研考會派員至各機關服務現場進行考核，1 至 6 月計考核 61 個機關（單位）之 100 個服務場所，督促各機關依考核結果檢討改進，以維護本市公共安全及本府機關形象。
- 9、精進陳情流程及查核機制：推動一系列行政規則修訂、落實實名制、陳情個資保護、整合陳情流程、系統建置等工作，解決陳情案件處理機制面臨之困境，提升本府行政效能，並落實三級管考機制，不定期抽查人民陳情案件處理情形，期使各機關具體處理民眾陳情案件。
- 10、檢討強化內部控制機制：為強化內控督導會報功能，於 104 年 1 月檢討修正本府稽查所屬各機關實施內部控制成效作業原則及本府各機關研訂內部控制制度一致原則。並賡續配合法令修（頒）訂及實務作業，適時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刻研訂本府各機關內部控制查核計畫實施步驟，俾各機關自行檢查或查核所屬內控作業更臻周延。
- 11、強化內控興利防弊機制：各機關檢討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遵行性時，除應持續進行風險評估，將中、高風險項目列入內部控制制度並列為查核重點外，為強化興利防弊機制，本府刻研擬加強內控作業相關配套措施。
- 12、精進內部控制監督機制：主管機關應組成專案小組，每年定期或不定期派員查核所屬內部控制運作情況；內控督導會報成員機關依分工訪查事項，擬定訪查計畫進行實地訪查，訪查結果經受查機關檢討改善後，提內控督導會報。為強化內控監督機制，除賡續將中、高風險項目列為訪查重點外，並持續列管追

蹤查核缺失改善辦理情形。

13、提升內部控制專業知能：透過辦理內部控制研習課程之教育訓練，以提升機關人員內控知能。為提升訓練效能，依104年8月10日內控督導會報會議結論，請主計處統籌規劃內部控制研習班，並邀請其他成員機關遴派講座及設計課程，以精進研習班辦理方式。

14、強化採購管理制度

(1)修定採購招標文件範本及研修本府採購各項單行法規：104年上半年度業已修頒「臺北市政府（機關全銜）投標須知範本」、「臺北市政府（機關全銜）工程採購契約範本」及「公共工程施工階段契約約定權責分工表」(分有、無委託專案管理2類)、「臺北市政府採購契約廠商分包管理要點」。

(2)辦理採購相關教育訓練：假本市公務人員訓練處舉辦「技術服務採購管理實務研習班」、「工程保險及專業責任險實務研習班」、「異質採購作業研習班」、「政府採購監辦作業實務研習班」、「統包工程實務研習班」、「公共工程履約管理研習班」、「採購履約爭議處理研習班」、「採購作業入門研習班」、「採購錯誤態樣案例解析研習班」、等9門課程，共計22期。

(3)加強重點稽核：擔任採購稽核小組幕僚，按月抽選採購稽核案件15件以上，並持續推動「採購三級管理制度」及「採購稽核重點40項」，預計今年度稽核255件，經統計104年上半年度辦理本府採購稽核案件共計134件。

(4)推動成立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採任務編組，提供專業重點審查及代辦一定金額以上採購案，協助解決各機關採購案件疑難問題，分三階段實施，4月1日正式掛牌運作，目前第一階段先行成立工程組代辦非工程機關500萬元以上工程採購，另配合本府智慧大樓改造，俟相關軟硬體建置完成後，開始第二階段，全員進駐試營運3個月，第三階段於試營運後實施，未來除少數經常性及特殊性採購案件外，發包中心將代辦本府所有一定金額以上採購案件審查及發包，對於本府採購預算發包透明度及採購審查專業度均能有效提升。

15、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控

(1)持續辦理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業：本府為協助監督所屬機關確實依規定辦理公共工程，業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所訂「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相關規定成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辦理工程施工查核作業，並將各機關受查核情形及工程進度落後情形定期提報本府公共工程督導會報進行檢討，持續監督各工程主辦機關確實依契約相關約定執行，以保障所屬公共工程之施工品質。

- (2)強化本府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相關規定：為確保本府所屬公共工程之施工品質，除各案契約另有約定外，本府業已訂定「臺北市政府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並要求工程主辦機關納入契約據以執行，依前述要點，機關辦理公告金額以上之工程，應按工程規模及性質，要求承攬廠商設置已取得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合格結業證書之品管人員執行管控作業，且為避免承攬廠商因得標件數過多，影響管控作業之執行，該要點亦有規定承攬廠商應依工程規模之不同分別設置專職品管人員（不得跨越其他標案，亦不得再兼其他職務，且施工時應在工地執行職務）或兼職品管人員（應切結限於兼職臺北市地區或本府工程，且兼職標案以三案為上限）之人數，間接限制承攬廠商之承攬件數，以維持本府所屬公共工程之施工品質。
- (3)持續辦理公共工程品質管理教育訓練：為增進本府公共工程主辦人員之專業知識，提升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績效及強化清廉形象，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每年定期辦理 10 場次之品質管理教育訓練，並敦聘具有工程專業學經歷背景人士擔任講師，針對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相關課程予以授課講解，對於本府各機關辦理公共工程人員之品質管理觀念之建置，具有正面幫助。
- (4)加強辦理公共工程材料品質管控：工務局為避免試驗室能量不足及避免招致與民爭利之嫌，積極辦理委外招標，以廣徵優良合格試驗室協助辦理材料試驗，「104 年度瀝青混合料委託試驗」招標作業，共徵得 13 家合約廠商，並於 4/16 開始分派，統計至 8 月 14 日止，委託試驗「瀝青含量及篩分析試驗」、「瀝青黏度試驗」、「瀝青厚度及容積比重試驗」共計 445 件。另為杜絕廠商與委外試驗室間有不當接觸關說影響試驗結果等情事，工務局將持續執行全國首創盲樣委外分派及再比對試驗之機制。並確保委外試驗室之試驗品質，避免送驗廠商質疑試驗報告真實度，採行抽樣比對試驗。

16、公共安全聯合稽查：為維護本市消費場所之公共安全，由研考、政風單位、消防局、建管處、商業處等相關單位組成聯合稽查小組，針對各類人潮較多之營業場所，進行建築物動態公共安全及消防安全之檢查。並且定期於每週一、三、五，分兩個時段出勤，分別為下午時段及晚上時段。另不定期由本府指派副秘書長或參事、顧問以無預警機動方式通知政風處、研考會及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小組會同辦理。相關稽查小組成果由幕僚單位彙整後提報當期公共安全督導會報中報告。

104 年 1 至 7 月共計檢查 662 家，檢查結果消防部分為 545 家符合規定，33 家不符合規定，84 家未營業，不符合規定場所 29 家已改善完畢，其餘 4 家不符合規定場所（照片 9-8）；建管部分為 521 家符合規定，57 家不符合規定，84 家未營業，不符合規定場所 48 家已改善完畢，其餘 9 家不符合規定，將持續追蹤列管，直至改善為止。

十、 法制化

(一) 施政願景

法律需因應社會變遷與時俱進，以服務市民當前的需要，為了形塑本府成為依法行政的高效率行政團隊，讓市民的權利受到充分保障，本府著手檢視有無多年未修或相互矛盾的法令，如都市計畫法規的修訂可提升本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回應快速都市發展變遷及需求的調整彈性，研修本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注意事項，則更能保障陳情人的權益。所有法規當修則修，當廢則廢，當訂則訂，務求各項規定均能符合時代、環境之變遷及市政發展需要，以重新拾回民眾對政府的信賴，以建立法制化行政的地方典範。第1階段要求本府各局處自8月1日起，凡是本府與人民權利義務有關的法令，都要上傳於本府法務局「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以網路資訊提供市民便捷之電子化法規資料查詢；第2階段即要求內部管理的規章應於各機關網站公告。另外，本府各機關制（訂）定、修正或廢止權管法規時，務必遵循法制作業SOP辦理，做好各項前置作業，以符合程序正義，使行政法制化，成為依法行政的城市。

(二) 施政目標

- 1、檢討本市法制作業流程並增訂簡易作業流程圖，提供本府各機關處理法制相關業務之參考，以提升法制作業品質。
- 2、落實本市之地方自治法制，妥善研擬並修訂本市各自治法規，積極捍衛本市之自治權限。
- 3、優化「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服務，並全面清查本府各機關權管行政規則，以達法規資訊之公開化。
- 4、保障人民參與訴願程序，促進程序正義，力求兼顧民眾提起訴願時之程序與實質正義。
- 5、強化訴願委員結構，審慎審議訴願案件，提升審議品質，實踐公平正義理念。
- 6、以各項積極之施政作為，增進訴願案件辦理效能，落實市民權利救濟。
- 7、積極辦理消費爭議申訴之協商與調解，以市民消費權利為尊，謀求市民消費福祉。
- 8、發揮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機制，充分揭露消費警訊及資訊，以確保市民消費安全，營造友善的消費城市。
- 9、契合產業快速變遷、提升土地使用管制彈性、加速老舊建物改建、建構完善人行系統，以及落實容積總量管控。
- 10、研擬加強山坡地管制且兼顧原有合法房屋所有權人權益。
- 11、保障原合法房屋所有權人之權益及建築物的使用安全。

- 12、防止藉水保施工之名，擴大開挖範圍。
- 13、明定基地臨接未開闢都市計畫道路之處理方式。
- 14、明定合理平均坡度計算方式，避免過度開發造成山坡地負荷過重。
- 15、修改人民陳情等權管法規不合時宜處，以為策進之依據。

(三) 行動計畫執行策略與現階段執行成果

- 1、精簡法制作業流程（SOP）：檢討本府所屬各機關辦理主管法規草案預告、制（訂）定（修正、廢止）自治條例、自治規則及行政規則等法制作業標準作業程序，除原專業版作業流程圖外，更進一步繪製簡明版作業流程圖，並置於法務局網站 SOP 專區，俾利市民瞭解及本府各機關辦理法制作業相關業務時可隨時上網查詢，以提升並確保本府法制作業品質。
- 2、本市市法規及行政規則修訂作業成果：本年度 1 至 7 月，本府法務局法規委員會審議通過之市自治法規，計制（訂）定者 8 種、修正者 11 種、廢止者 5 種，合計 24 種；本市自治法規完成法定程序，由本府公（發）布施行或廢止之市自治法規，計制（訂）定者 5 種、修正者 9 種、廢止者 3 種，合計 17 種；本府所屬各機關訂頒、修正或停止適用之要點、須知、注意事項等行政規則計 859 種，其中訂定 329 種、修正 353 種、停止適用或廢止 177 種。本市市法規及行政規則修訂作業成果統計表，如下：

項 目	法務局法規 委員會審議 通過法規	完成法定程 序本府公 (發)布施行 或廢止法規	本府所屬各機 關訂頒、修正或停止 適用之行政規則
制（訂）定	8 種	5 種	329 種
修 正	11 種	9 種	353 種
廢 止 (停止適用)	5 種	3 種	177 種
合 計	24 種	17 種	859 種

註：資料統計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

- 3、法規資訊之優化及公開化：優化「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之網路法規資料庫，將本市市法規及行政規則依其位階分別整理，並增加法規種類或位階查詢功能，增列權管機關名稱以對應法規種類，以更簡明之階層化檢索方式，提供現行市法規、行政規則及相關解釋函令等重要資料。同時推動本府法規資訊公開透明，由本府法務局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進行法案清查專案作業，本府各機關權管法令凡與人民權利義務相關者，均上傳於本府法務局「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俾民眾可查詢瞭解相關法令規定，進而維護其應有權益。

- 4、強化程序保障：持續宣導提醒市民可依法於訴願程序中申請陳

述意見及言詞辯論，以保障程序利益；另針對案情複雜之案件，依職權通知辦理本項程序，以落實訴願程序準司法化。104年1至7月實施件數共68件，占總決定件數(746)比例為9.1%（如下表）。

類型	言詞辯論	陳述意見	合計
件數	49	19	68
人次	229	64	293

註：資料統計自104年1月1日至7月31日止

5、提升審議品質：訴願會目前置委員11人，為強化委員會之多元性及獨立性，除法務局局長及副局長1人為當然委員外，其餘均遴聘府外專家學者組成。104年1至7月針對本府訴願決定提起訴訟件數共89件，占總決定件數(746)比例為11.9%；法院撤銷件數共14件，占收受法院判決書件數(80)比例為17.5%（如下表）。針對撤銷案件，法務局均研析法院撤銷理由以瞭解最新實務見解，遇法律意見有疑義者，均督請原處分機關積極上訴，以保障本府權益，並努力提升訴願決定之正確性與維持率。

判決法院	收到裁判件數	裁 判 駁 回		判 決 撤 銷	
		件 數	百 分 比	件 數	百 分 比
地 方 法 院	16	11	68.8%	5	31.3%
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45	38	84.4%	7	15.6%
最 高 行 政 法 院	19	17	89.5%	2	10.5%

註1：收到法院裁判件數包括103年12月31日以前提起行政訴訟之案件

註2：資料統計自104年1月1日至7月31日止

6、增進辦理效能：訴願案件法定辦結期間為3個月，必要時得延長1次，最長不得逾5個月。法務局為提高訴願案件處理效率，以法定3個月內辦結案件為目標，督促同仁積極辦理。104年1至7月新收案件共979案，辦結965案（如下表），作成訴願決定件數746件，全數均於3個月內辦結，達成率100%。

收辦案件	辦 理 結 果							作成訴願決定之進度				正 在 辦 理 中 之 案 件	
	駁 回			撤銷	撤回	移文	其他	合計	3個月內審決	百 分 比	3至5個月內審決	百 分 比	
總計	上年未結	本年收案	合計	小計	實體	程序							
1,311	332	979	965	706	474	232	40	134	84	1	746	746	100%
										0	0%	0	346

註：資料統計自104年1月1日至7月31日止

7、提升消費爭議協商及調解效能

(1)104年1至7月消費爭議第一次申訴案件共計受理4,939件，全數均於60日內辦結，達成率100%。

(2)104年1至7月消費者保護官受理申訴案件辦理情形(如下表)，任一造或兩造未到場協商573件，會前撤回171件，移轉管轄14件，不受理14件；實際介入協商833件，其中協商成立318件，雙方意見不一致141件，其他374件，未結案143件，合計1,748件，實際協商成立比例為38.18%。

辦理情形	案件數
協商成立(兩造在消保官協商下達成協議)	318
意見不一致	141
其他	374
任一方未到場(含雙方均未到場)	573
會前撤回	171
移送他縣市機關(屬於他縣市業務已函轉、屬於他目的事業管理機關業務已函轉)	14
不受理(非消保法受理範圍已予以婉拒)	14
尚待處理(未結案件數)	143
合計	1,748

註：資料統計自104年1月1日至7月31日止

(3)104年1至7月本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受理調解案件辦理情形(如下表)，任一造或兩造未到場調解73件，會前撤回28件，移轉管轄2件，不受理6件；調解委員實際調解146件，其中調解成立43件，雙方意見不一致88件，其他15件，尚未結案95件，合計350件，實際調解成立比例為29.45%。

辦理情形	案件數
調解成立(兩造在調解委員調解下達成協議)	43
意見不一致	88
其他	15
任一方未到場(含雙方均未到場)	73
會前撤回	28
移送他縣市機關(屬於他縣市業務已函轉、屬於他目的事業管理機關業務已函轉)	2
不受理(非消保法受理範圍已予以婉拒)	6
尚待處理(未結案件數)	95
合計	350

註：資料統計自104年1月1日至7月31日止

8、發揮消費者保護行政督導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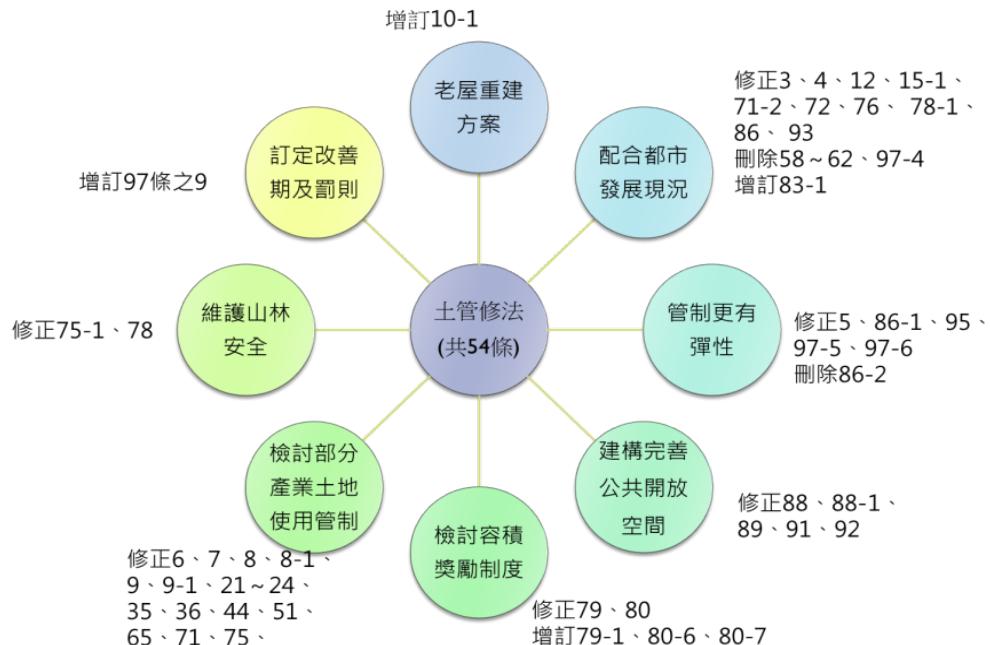
(1)本府消費查核機動小組，定期針對重要民生消費業者進行查核，本年度迄至8月14日計查核14種行業，另法務局亦主動調查市面常見消費型態之2種行業，總計16種行業(如下表)，且均於查核後召開記者會或發布新聞稿公開說明查核結果，確保市民消費安全。

查核主題	記者會（或新聞稿）日期
地政士業務	1月29日
年貨大街商品標示聯合稽查	2月4日
歲末年終大型百貨賣場公共安全聯合檢查	2月12日
運動健身中心	2月13日
網咖業者	2月13日
餐飲業附設兒童遊樂設施聯合稽查	3月19日
一般觀光旅館查核	3月26日
婚宴定型化契約查核	4月9日
戶外停車場查核	4月23日
遊留學契約查核	5月21日
電影院查核	5月28日
休閒農場聯合查核	6月11日
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查核	6月25日
老人安養機構及長照中心查核	7月9日
公私立游泳池聯合檢查	7月23日
幼兒交通車查核	8月13日

(2)對於有侵害市民人身健康消費安全之態樣，定期於法務局公布相關資訊及警訊，104年1至7月本市發布消費警（資）訊之則數計有15則（如下表），以揭露資訊之方式，提醒市民注意自身消費權益。

編號	104年1至7月發布之消費警（資）訊列表
1	公布有購物風險網站名單
2	購買假冒鮭魚致生消費爭議
3	提供復興空難法律諮詢窗口
4	ASUS PadFone S 手機無支援電子錢包功能可退購
5	雙鵬公司水血製品退費方案
6	美魔安產品發生皮膚問題
7	美魔安退費無誠意呼籲消費者抵制
8	知識達數位科技無法繼續提供DVD離線收看補償方案
9	公布南投民訴「清流小築」販售住宿券未記載履約保證內容
10	LINE、黑貓宅急便等知名企業消費爭議不出席協商（第1季）
11	咖啡弄等6違規茶品業者退費方案
12	公布虹林生活事業有限公司、友恆生活事業有限公司及晉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消費警訊
13	消保官稽查口罩未發現價格調漲情形
14	八仙樂園塵暴事件提供法律諮詢窗口
15	LINE、統一超商、亞太電信、花旗銀行、北都汽車(TOYOTA)、奧迪福斯等知名企業消費爭議不出席協商（第2季）

9、研修合宜都市計畫法規：修正「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自治條例」（修正方向示意圖詳下圖）：修法草案分成兩階段送市議會審議。第五條修正條文 104 年 5 月 26 日送市議會審議，104 年 6 月 10 日議會大會一讀會審議決議交付法規委員會審查，104 年 6 月 17 日經議會法規委員會審查決議暫擱；其他修正條文部分，104 年 6 月 9 日送市議會審議，104 年 6 月 25 日經議會臨時大會審議決議暫擱。



- (1) 訂定「臺北市土地及建築物使用組之使用項目規則」（草案）：104 年 6 月 25 日刊登本府公報預告 10 天。
- (2) 訂定「臺北市建築基地停車空間及裝卸車位設置標準」（草案）：刻由都市發展局研訂草案。
- (3) 修正「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附條件允許使用核准標準」（草案）：刻由都市發展局研修草案。

10、修訂「臺北市都市計畫劃定山坡地開發建築管制規定」：臺北市都市計畫劃定山坡地開發建築管制規定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於 104 年 6 月 4 日召開第三次專案小組審議，並請都市發展局依各委員意見研提回應說明資料再提送專案小組審議。

11、研修本府及所屬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注意事項：針對本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所遭遇之困境，依落實實名制、迭次陳情、大量陳情、個資保護等層面，進行法規依據、名詞定義、實務操作方式及各機關處理原則等修訂，有未盡事宜則隨時修正。

參、 結語

市政工作經緯萬端，自上任以來，市政團隊與議會共同攜手戮力精進多項市政作為，感謝各位議員的協助，以及本府同仁的努力。然而，未來仍有許多改革以及未完成的年度與行動計畫，等待本府團隊繼續努力，過程中各項施政項目必須尊重專業與民意持續精進、調整及修正，縱然改革之路荊棘叢生，但只要去做就對了(Just do it!)。文哲在改革這條路上越走越堅定，未來將持續秉持著良知、勇往直前、念茲在茲以維護市民的利益為己任，突破重重關卡，力求讓市民滿意、與本府團隊及議會共同成長與進步。「改變臺北」將從點延伸為線、拓展成面，希冀以量變帶動質變；臺北市的城市進化論從百日新政出發，進而帶動四年躍進、引領邁向 2050 美好的未來。讓臺北成為宜居城市，改變成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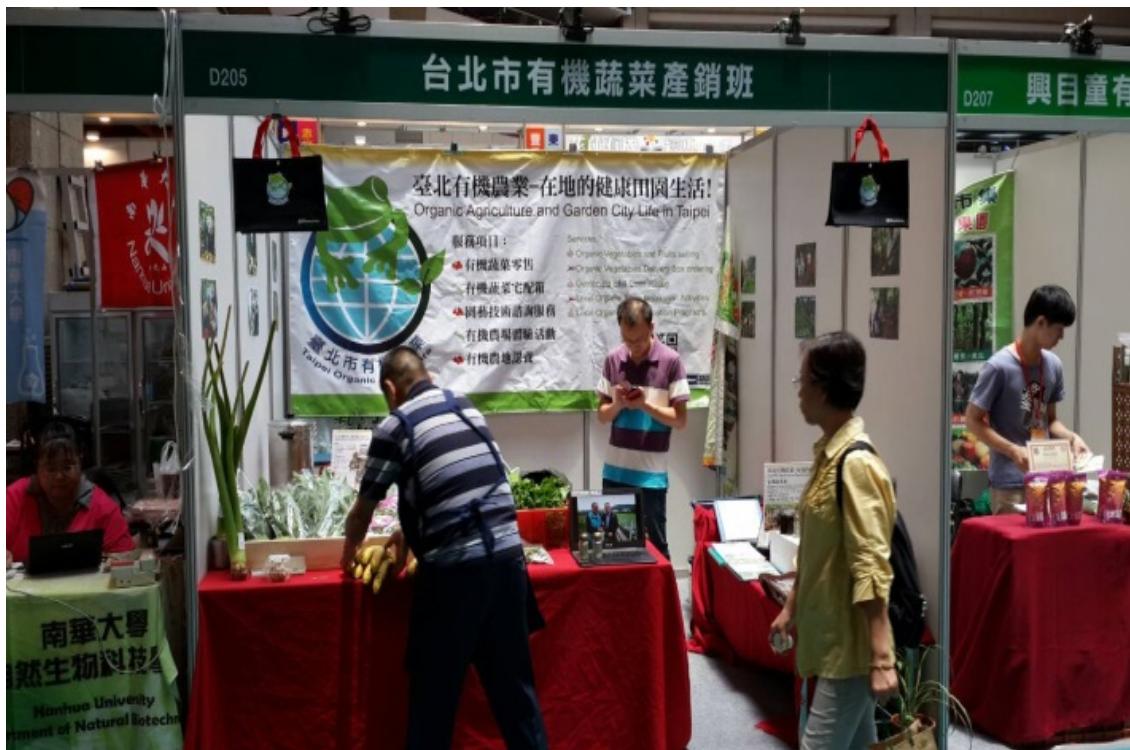
文哲很榮幸能與市民以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們討論與切磋市政議題。針對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議題辦理情形控管表，請參閱本報告附錄；至於各項市政工作細節，可參閱各單位所提出的工作報告，本府團隊會以嚴謹、認真負責的態度，回應市民的多元需求。最後謹祝 大會順利，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健康愉快，謝謝大家！



照片 1-1、江南市場 BOT 改建前



照片 1-2、江南市場 BOT 改建



照片 1-3、有機蔬菜產銷班參加 2015 台北國際素食暨有機產品博覽會



照片 1-4、104 年 7 月 2 日外商「愛在臺北創業座談會」



照片 1-5、104 年 7 月 23 日 StartUP@Taipei 「新世代創新論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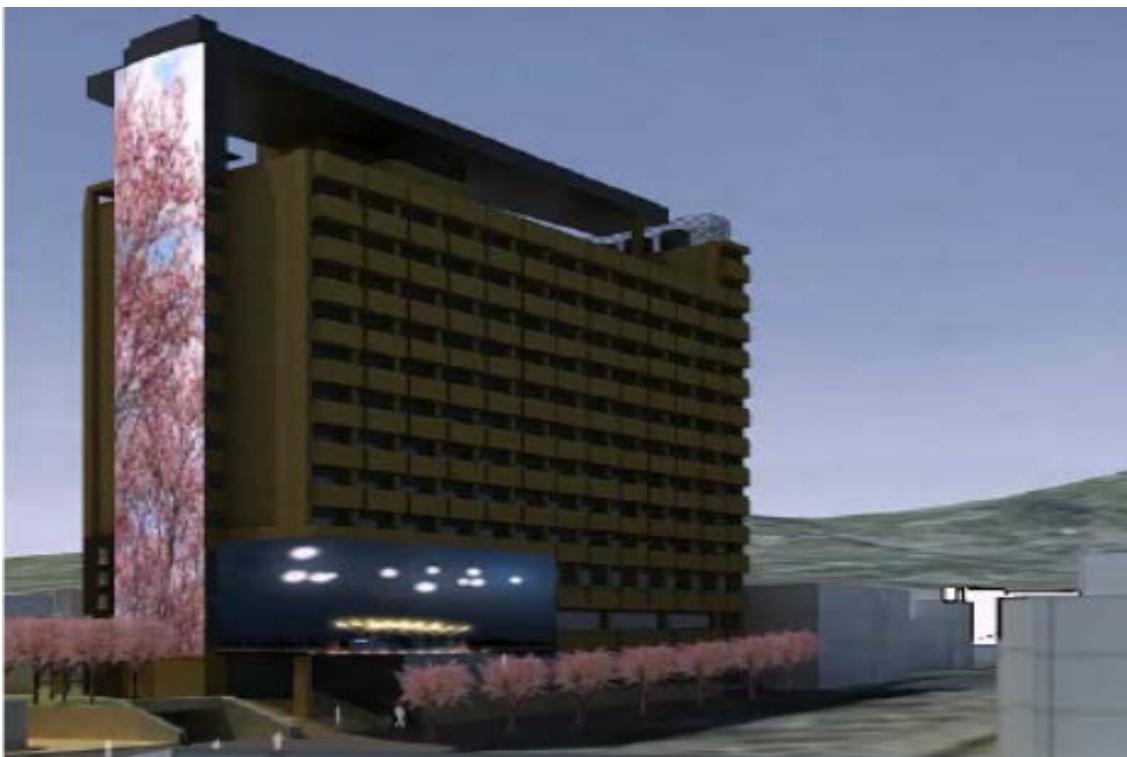
照片 1-6、動產質借處提供短期低利的融資服務



照片 1-7、文山區景美段更新案建物完工照



照片 1-8、中正區南海段更新案建物模擬透視圖



照片 1-9、北投區新民段更新案建物模擬透視圖



照片 1-10、翡翠大壩及翡翠電廠發電情形



照片 2-1、路邊可變標誌「停車資訊導引系統」CMS



照片 2-2、測繪定位服務—即時動態衛星定位測量



照片 2-3、松江路人行道拓寬建置自行車道設置共管橫斷面模擬



照片 2-4、中港河碼頭及周邊環境改造工程完工照片



照片 2-5、延平河濱公園重陽橋周邊景觀整建後續工程



照片 2-6、透水鋪面



照片 2-7、專案小組會議



照片 2-8、104 年 6 月 15 日社子島專案工作站成立



照片 2-9、104 年 6 月 27 日辦理社子島戶外開講說明會



照片 2-10、社子島訪查人員逐戶拜訪聆聽居民心聲、瞭解民眾需求



照片 2-11、中山北安路 501 巷林蔭大道工程東側人行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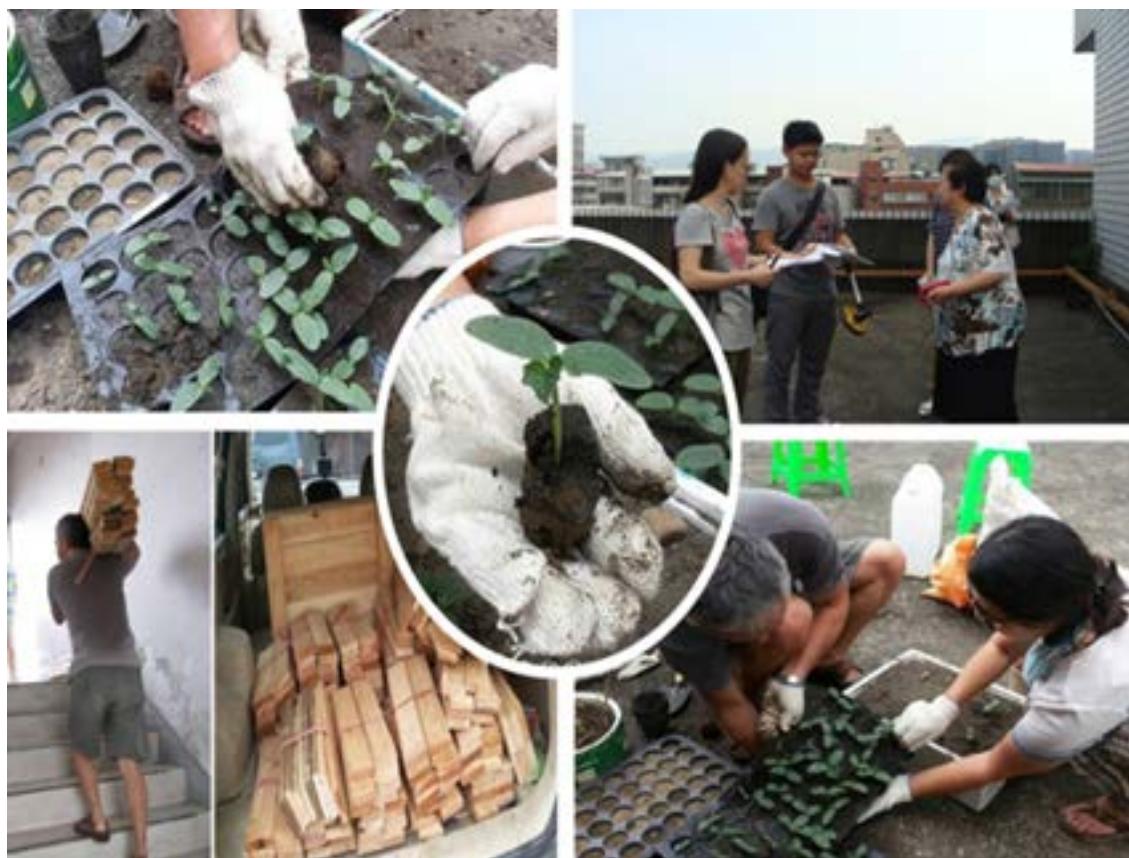
照片 2-12、土城線延伸段頂埔站月台層及無障礙電梯上之公共藝術



照片 3-1、市府周邊田園示範區—蔬果樂活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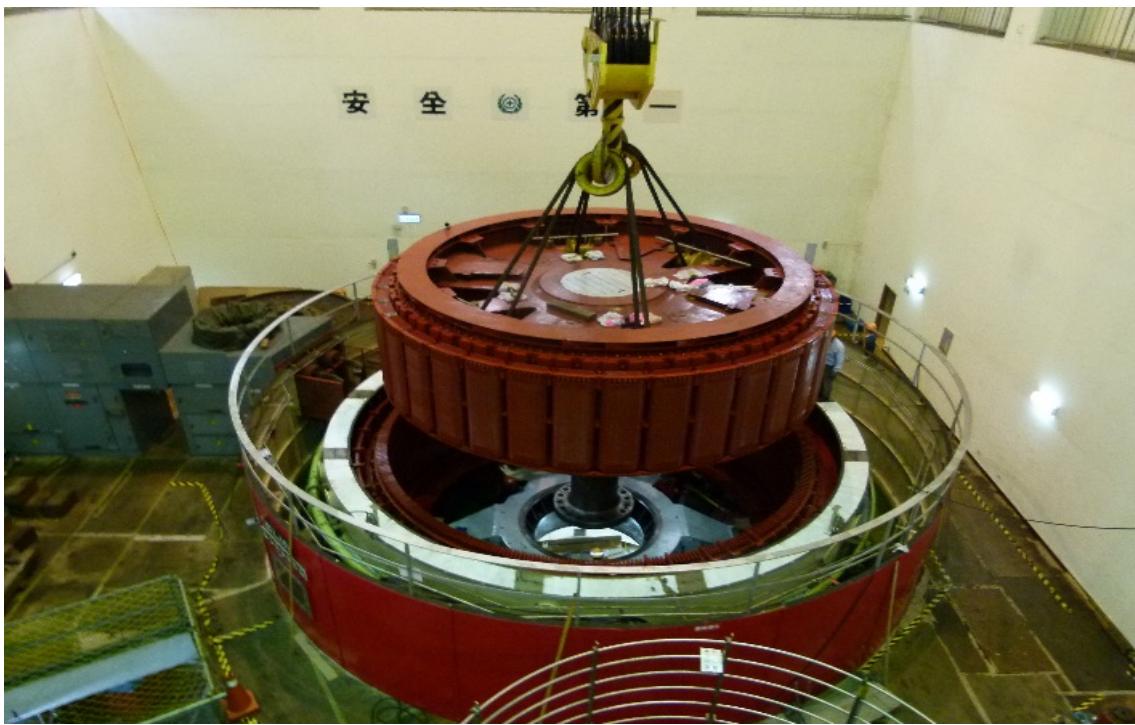
照片 3-2、104 年 7 月 7 日「臺北市貓犬學校」記者會



照片 3-3、推動可食地景—內湖屋頂



照片 3-4、打造食農共生環境—食農教育



照片 3-5、104 年翡翠電廠機組大修



照片 3-6、政大一街沉砂池清淤



照片 4-1、母親節活動樟新歌謠班表演三腳採茶劇：莫忘祖宗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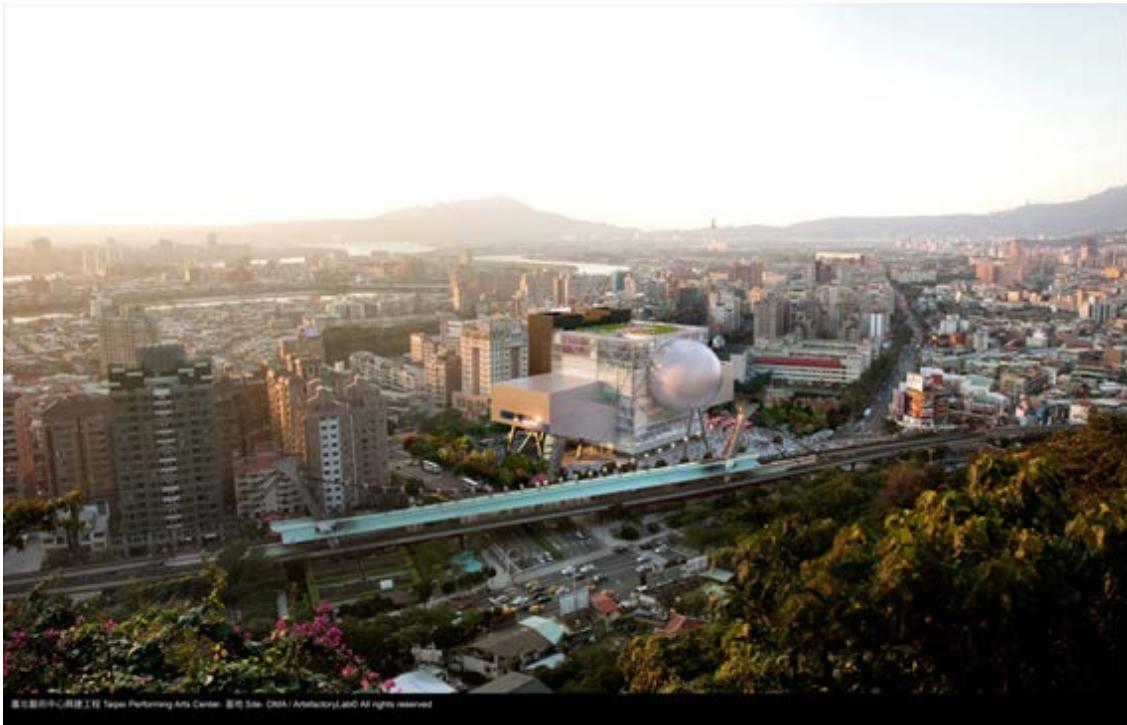
照片 4-2、規劃周末藝文演出，增加場館活動豐富性



照片 4-3、「玩味寶島」特展開幕活動



照片 4-4、北部流行音樂中心示意圖



照片 4-5、臺北藝術中心示意圖



照片 4-6、考生祈福活動開放大成殿入內禮敬至聖先師



照片 4-7、觀傳局於 104 年 6 月 25 日赴馬來西亞辦理「FUN TAIPEI 台北醬玩 LAH！」產品發表會



照片 4-8、「創造自己城市新玩法」活動，號召各路好手發揮創意，設計如何創意玩臺北的一日遊程



照片 5-1、「全功能單一服務窗口」櫃檯現場服務實景



照片 5-2、文山區實踐國小商品標示教育宣導活動現場



照片 5-3、抵價地分配作業說明會辦理情形



照片 5-4、臺北創新實驗室（Taipei Co-Space）



照片 5-5、發展會展產業—北京文化廟會・臺北之旅



照片 5-6、104 年 5 月 17 日 BOT 制度研討會



照片 5-7、交通資訊應用成果之一（民間開發 App）



照片 5-8、交通資訊應用成果之二（民間開發 App）



照片 5-9、德國國際獎勵旅遊暨會議展覽（IMEX）—臺北市政府代表於推介會中推廣北市會展環境



照片 6-1、日間照顧中心透過活動延緩長者失能



照片 6-2、居家服務幫助失能長者維持居家生活品質



照片 6-3、老人服務據點提供社區長者共餐服務



照片 7-1、全面關照學生的學習與成長，弱勢學生照護與關懷政策



照片 7-2、特教老師運用電子白板數位化教材進行教學



照片 7-3、進駐設計家與校園合作開設課程



照片 7-4、日本軌道車輛工程實習及文化見學團



照片 7-5、市民 5,000 公尺挑戰賽活動



照片 7-6、2015 國際自由車環臺公路賽—臺北站市長領騎



照片 7-7、樂齡學堂推動祖孫共學活動



照片 7-8、主講人 William Schopf 教授 (左)、Jill Tarter 博士 (中)
與主持人中研院天文所尚賢博士 (右) 座談實況



照片 8-1、104 年 7 月 1 日昆明防治中心成立



照片 8-2、104 年新興傳染病 MERS-CoV 感染應變演習



照片 8-3、104 年 3 月 16 日臺北市食品安全委員會第 1 次會議委員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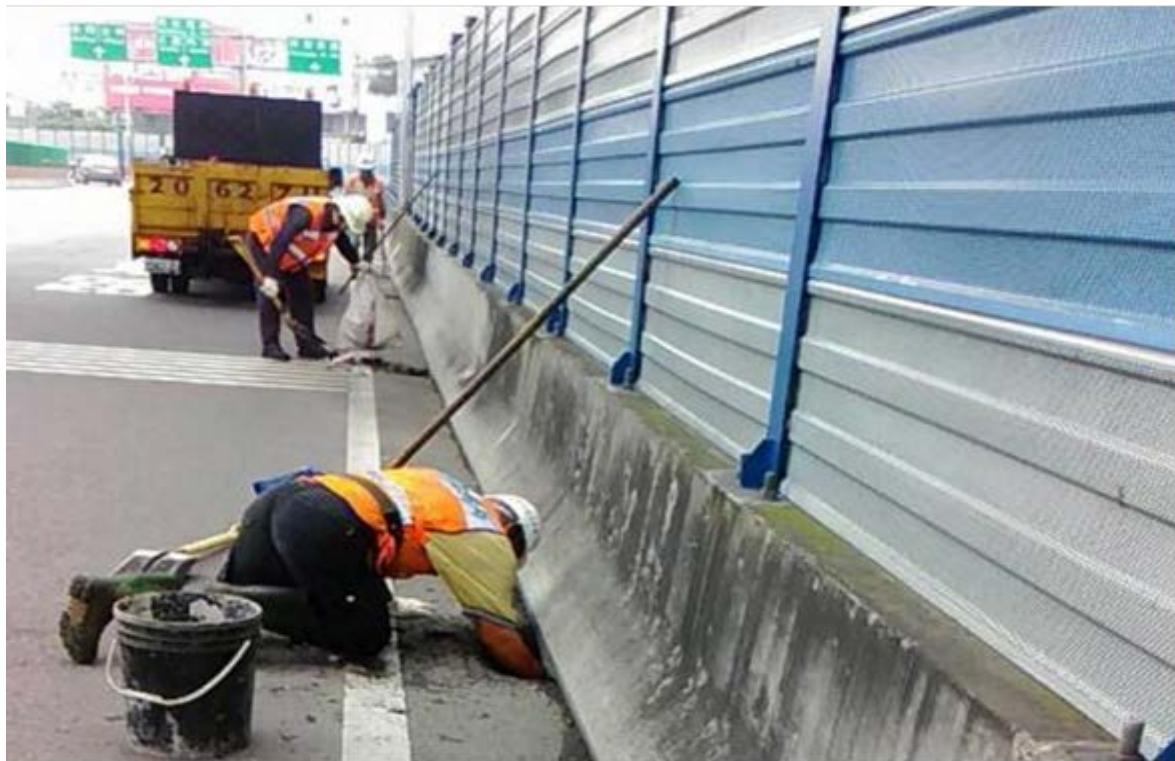
照片 8-4、教育局湯志民局長進行學校午餐食安查核



照片 8-5、民眾學習 CPR+AED



照片 8-6、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試辦行動派出所



照片 8-7、清除高架橋排水孔堵塞物



照片 8-8、行道樹立柱固定



照片 9-1、中正區第 2 場次市長與里長會後合照



照片 9-2、信義區公所博愛櫃檯實地服務



照片 9-3、響應世界地球日「SHOW 出我的綠生活 春日惜物創意市集」



照片 9-4、響應世界環境日「港湖新綠帶，新肺新呼吸」活動



照片 9-5、臺北市綠色消費推廣活動



照片 9-6、大朋友小朋友於市民同樂會踴躍參與 i-Voting



照片 9-7、協助民眾對都市計畫案件提出建議



照片 9-8、消防局人員張貼「消防」不合格場所告示

附錄、臺北市議會第12屆第1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

議員質詢議題辦理情形控管表

為敦促本府各機關對於臺北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等質詢案件，能如期如質辦理，本府研考會除依市政總質詢等相關作業流程，定期追蹤本府各機關最新辦理情形，並將市政總質詢彙整結果陳報市長，以提升本府各機關辦理列管案件處理之效率外，本府研考會亦於每次市議會定期大會開議前，將市政總質詢案件本府繼續辦理情形彙整成冊，函送貴會備查。總計104年度列管臺北市議會第12屆第1次市政總質詢案共312案(534件)，統計表如下：

質詢組別	原列管案件數	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數
		A-執行完成	B-執行中	C-規劃中	D-無法執行	
合計	312案	404件	126件	1件	3件	534件
百分比(%)		75.65%	23.60%	0.19%	0.56%	100%

處理等級說明：

A-執行完成：依案執行完成或例行事項辦理中。

B-執行中：正辦理中。

C-規劃中：已確定即將辦理，惟須俟相關因素解決後，方可執行。

D-無法執行：由主辦單位確定無法依案執行，或無法確定預定辦理年度者。

備註：原列案件與處理等級不等，乃因一案內或有一以上權責單位所致。